岁月

The Years

Virginia Woolf

弗吉尼亚·伍尔芙 [著]

莫昕 [译]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版权信息

书名:岁月

作者:[英]弗吉尼亚·伍尔夫

译者:莫昕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1880年

这是一个阴晴难测的春天。天气永远在变，蓝色紫色的云在大地上方漂移。乡村里，农民们望着田地，忧虑不安；在伦敦，人们抬头望着天空，雨伞开了又关。不过四月的天气本就如此。怀特莱斯商场和海陆军商店里，成千上万的店员们一边说着这句话，一边把捆扎整齐的包裹递到柜台另一边身穿荷叶边连衣裙的女士们手里。伦敦西区前不见头的顾客们，到东头市中心后不见尾的商人们排着长队，在人行道上整齐地行进着，就像源源不断的大篷车队——至少在那些想停下来寄封信，或是看一眼皮卡迪利大街上的俱乐部橱窗的人们看来就是如此。四轮马车、四轮轻便马车、二轮出租马车，车流不止不歇；因为社交季才刚刚开始。在安静些的街道上，街头乐人们不时吹起音笛，有气无力的，大多是忧郁的调子。从海德公园的树丛里，一会儿从圣詹姆斯公园，传来麻雀的唧唧喳喳，还有画眉鸟一阵阵突如其来的求爱曲，断断续续的，与乐曲声两相呼应，或可谓是滑稽模仿。广场上的鸽子在树梢上蹿动，震落了一两根断枝，一边咕咕唱着摇篮曲，一次次被打断，又一次次从头来过。到了下午，在大理石拱门和阿普斯利宅邸，身着五颜六色、带着裙撑的长裙的女士们，和穿长礼服、持手杖、别着康乃馨的先生们，把大门口挤得水泄不通。公主[注]来了，经过时众人举帽致敬。在住宅区长长的林荫道上，戴帽穿围裙的年轻女仆们正在地下室里备茶。从地下室经弯弯曲曲的楼梯上楼，银茶壶被放到了桌上；年轻姑娘们、老姑娘们，一双双给伯蒙德赛区和霍克斯顿区的那些疮疹止过血的手，这时小心翼翼地量出一勺、两勺、三勺、四勺茶叶。太阳落山时，上百万盏小煤气灯，形状就像孔雀羽毛上的眼睛，在玻璃罩子里绽放，然而人行道上还是留下了一片片连绵的黑暗。灯光和落日的余晖，同样地映照在圆池塘和九曲湖[注]平静的水面上。外出就餐的人们，坐在轻便出租马车上缓缓驶过大桥，趁机欣赏一番迷人的远景。月亮终于升起，光亮如钱币，虽偶尔被一缕缕薄云遮掩而变得模糊，却熠熠生辉，散发着宁静、庄严，又或许可谓是全然的淡漠。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一年又一年，岁月就像探照灯的光线，在空中缓缓旋绕，斗转星移。

俱乐部的午餐会过后，艾贝尔·帕吉特上校在坐着闲聊。坐在皮质扶手椅里的同伴都是和他同一类的男人，当过兵，当过公务员，如今退了休，又重提起过去在印度、非洲、埃及的笑谈和旧事。随后自然而然地，话题转到了当前。说的是某个职位任命，某个可能的任命。

三人中年纪最轻、穿着最整齐的那位先生突然凑上前去。昨天午餐他是和……说到这声音低了下去。另两人也朝他凑过去；艾贝尔上校轻轻一挥手，示意正撤走咖啡杯的仆人退下。三个花白微秃的脑袋凑在一处好几分钟。然后艾贝尔上校坐回了椅子。埃尔金少校开始讲故事时三人眼里好奇的光芒，已经从帕吉特上校的脸上完全消失了。他坐在那儿，亮闪闪的蓝眼睛直瞪着前方，眼睛微眯，似乎东方的光芒仍然在眼中闪烁；眼角皱起，似乎里面还沾着灰尘。他心里冒起了什么念头，令他对另两人说的话毫无兴趣；事实上，简直就是惹到了他。他站起身，看向窗外楼下的皮卡迪利大街。雪茄夹在指间，他看着下面的公共马车、二轮出租马车、四轮轻便马车、货车和四轮大马车的车顶。他这副样子仿佛在说，他完完全全与此无关，他再也不愿插手此事。他站着凝望的时候，英俊的红脸膛上满是阴郁。突然他有了个念头。他想问个问题；于是转身发问，但伙伴们已经走了。这个小团体解散了。埃尔金正疾步走出门口，布兰德也离开和别人说话去了。帕吉特上校话到嘴边又闭上了嘴，转回窗边继续俯瞰皮卡迪利大街。拥挤的街道上，每个人似乎都为着什么目的在奔忙。一个个都急匆匆地赶去赴约。就连轻便马车、遮篷马车里的女士们也正沿皮卡迪利大街奔波，赶去办什么事。人们正回到伦敦，为安度这时节忙碌准备着。而对他而言没有什么时节，也没什么可忙的。他太太正在垂死之中，但还没有死。她今天好了些，明天可能病情加重；要来个新护士；一切又会继续下去。他拿起一份报纸，开始一页页翻看。他看到了科隆大教堂西面的一幅图片。他又把报纸扔回了报纸堆里。总有一天——指的是他太太死后，这是他的委婉说法——他想，他就离开伦敦，住到乡下去。可还有这房子，还有孩子们，还有……他的脸色变了，变得没那么不满了，但却有一丝不坦然、不自在。

不管怎么说，他还有地方可去。刚才他们闲聊的时候，他把这念头抛在了脑后。等他转身发现他们已经走了，这念头又成了他抹在伤口上的药膏。他要去看看米拉，至少米拉见到他会很高兴。于是离开俱乐部后，他没有朝东转，那是那些忙忙碌碌的男人们去的方向；也没有往西转，那边是他家所在的阿伯康排屋的方向；而是沿着硬石板路穿过格林公园，朝西敏斯特而去。绿草茵茵，树叶正冒新芽；小小的绿爪子，就像鸟爪子一样，从枝条上探出来。随处可见勃勃生机，耀眼活力；空气嗅起来清新欢快。但帕吉特上校眼中不见草，也不见树。他外套纽扣系得紧紧的，坚定地穿过公园，直盯着前方。等到了西敏斯特，他停下了脚步。他很不喜欢接下来要做的事。大修道院的巨大阴影笼罩下的这条小街，满是昏暗的小房子，窗户上挂着黄色窗帘和广告牌，街上似乎总有松饼贩子在摇铃叫卖，孩子们尖声大叫着在人行道上画的粉笔格子里跳进跳出。每次走近这条街，他就会停下来，左看看，右看看，然后一个箭步走到30号，按响门铃。他直盯着门等着，头垂得很低。他不想被人看到自己站在这个门口。他也不喜欢等着别人放他进去。他不喜欢西姆斯太太让他进去的时候，屋子里总有

股子味道，后院里总是牵着一条绳子挂着脏衣服。他迈着沉重的脚步走上楼梯，闷闷不乐的，进了起居室。

里面没人，他到早了。他嫌恶地环视着房间。到处是各种小物件。他感到浑身不自在，他挺直身子站在挂了帘子的壁炉前，面对着画着一只正飞落芦苇的翠鸟的防火屏，他觉得自己似乎高大得离谱。楼上的地板上有脚步声在跑来跑去。是有人和她在一起吗？他听着，心想。外面街上孩子们在尖叫。这真是卑鄙、低劣、鬼鬼祟祟。总有一天，他心想……门开了，他的情人米拉，走了进来。

“噢，博吉，亲爱的！”她大声嚷道。她的头发很乱，看起来有点毛茸茸的；她比他年轻得多，他觉得她见到他很高兴。小狗跳起来扑到她身上。

“露露，露露。”她喊着，一手接住小狗，一手拢向头发，“来让博吉叔叔看看你。”

上校坐进了吱呀作响的柳条椅里。她把小狗放到他膝上。小狗的一只耳朵后面有一块红斑，可能是湿疹。上校戴上眼镜，俯身查看小狗的耳朵。米拉亲吻着他脖子上擦着衣领的地方。他的眼镜落了下去。她一把抓住眼镜，戴到狗的头上。她觉得这个老小伙子今天有点没精打采。在那个他从不对她提起的各个俱乐部和家庭生活的神秘世界里，定是出了什么问题。她还没梳好头发他就来了，真是烦人。不过她的任务就是要让他分心。于是她轻快地四处飞掠了起来——她的身形虽然发了福，却还能在桌椅之间移动自如。她移开了防火屏，不等他反对，就给寒酸的公寓壁炉生上了火。然后她停落在他的座椅扶手上。

“噢，米拉！”她看着穿衣镜中的自己，移动着头上的发卡，“你今天真是乱得没法见人！”她解开一卷长发，任其垂在肩上。一头漂亮的金发，尽管她已经年近四十，而且，要有人知道的话，她还有个八岁的女儿寄宿在贝德福德的朋友家里。秀发开始随意自然地垂落，博吉看到头发落下，俯身亲吻她的头发。从街尾传来手摇风琴的乐声，孩子们全朝着那个方向奔去，突然留下了一片寂静。上校开始轻抚她的脖颈。他开始摩挲着，那只没了两个指头的手胡乱往脖子和肩膀之间摸索下去。米拉滑坐到了地板上，后背靠着他的膝盖。

楼梯上传来一阵嘎吱声，有人在轻叩，仿佛在提醒他们她的存在。米拉立即把头发夹到一起，起身出去关上了门。

上校再次开始有条不紊地检查起小狗的耳朵来。是湿疹吗？或者不是湿疹？他盯着那块红斑，把狗放回篮子里站着，等待着。他不喜欢门外楼梯平台上长久的低语。终于米拉回来了，面带忧虑；当她面带忧虑时，看起

来很老。她开始四处在靠垫和盖布下面找东西。她说，她在找她的提包；她把包放哪儿了？上校想，在这个乱七八糟的地方，在哪儿都有可能。她在沙发一角的靠垫下面找到了，那是一个单薄、模样穷酸的提包。她把包倒提过来，晃了晃，小手绢、皱巴巴的小纸片、银币和铜钱都被抖落了出来。她说，还该有一个金币。“我保证昨天我有一个。”她嘟哝道。

“多少钱？”上校说。

算下来有一英镑，不，一英镑八先令六便士，她还咕哝着什么洗衣服。上校从他的小钱袋里摸出两个金币，给了她。她拿了钱，楼梯平台上又传来了低语声。

“洗衣服……？”上校环视着房间，心想。真是个又脏又小的烂鸡窝。不过自己比她年长许多，要是去问她洗衣服是怎么回事，那可不太像样。她又回来了。她又飞掠着穿过房间，坐在地板上，头靠着他的膝盖。壁炉里寒酸的炉火本来就只是忽隐忽现的，现在已经彻底熄灭了。“随它去，”她拾起拨火棍时，他不耐烦地说道，“熄了就熄了吧。”她放下了拨火棍。小狗打起呼噜来，手摇风琴演奏着。他的手在她的脖颈上下又游走起来，在厚厚的长发间穿进穿出。这个小小的房间，和其他房子靠得那么近，黄昏来得很快；窗帘也半闭着。他把她拉了过来，亲吻着她的后颈，那只没了两根指头的手开始摩挲着脖颈和肩膀之间的下面。

突然一阵急雨敲响了人行道，一直在粉笔格子里跳进跳出的孩子们飞也似的奔回了家。上了年纪的街头歌者，快活地反戴着渔夫帽，一直在街边摇摆着，中气十足地咏唱“数算主恩，数算主恩——”。这时他翻起外套领子，躲在一个酒吧的门廊里避雨，唱完了他的劝诫：“主的恩典，样样都要数。”接着重又阳光普照，人行道也晒干了。

“水没开。”米莉·帕吉特看着茶壶说。她坐在阿伯康排屋房子里前厅的圆桌旁。“还早着呢。”她又说。那是个老式的铜水壶，上面雕镂的玫瑰花图案几乎都磨光了。壶底下微弱的火光跳跃闪烁着。她妹妹迪利亚躺在她旁边的一把椅子上，也看着茶壶。“水必须得开吗？”一会儿后她无所事事地问道，好像也不想要什么回答。米莉也没有回答。她们不出声地坐着，盯着一簇黄色炉芯上的小火苗。桌上摆了很多餐盘和杯子，似乎有人要来；但此时只有她们。房间里摆满了家具。她俩对面摆放着一件荷兰式橱柜，架子上陈列着青花瓷器；四月的余晖在玻璃上四处投下明亮的光斑。壁炉上方挂着一幅肖像画，是一个红头发的年轻女子，身穿细棉布衣裙，膝上放

了个花篮，微笑着看着她们。

米莉从头上取下发夹，开始把炉芯的细线挑开，好把火苗弄大些。

“没用的。”迪利亚看着她，急躁地说。她烦躁不安。随便什么事好像都需要花很长时间，让人无法忍受。克罗斯比进屋来说，她是不是该在厨房里烧水？米莉说，不用。她拿着一把餐刀敲着桌子，看着她姐姐在用发夹捣鼓着那一点微弱的火苗，心里想，我怎样才能摆脱这些无聊的琐事啊。壶底下传来小飞虫般烦人的哀鸣。这时门又猛地被打开了，一个身穿硬挺的粉色连衣裙的小女孩走进屋来。

“我还以为保姆给你穿了件干净的围裙。”米莉严厉地说，装着大人的样子。她的围裙上有一块绿色的污迹，就好像她刚刚在爬树。

“送去洗了还没送回来。”小女孩罗丝没好气地说。她看了看桌子，还没有茶点的影子呢。

米莉又把发夹伸向了炉芯。迪利亚靠回了椅子，转头扫了一眼窗外。从她坐着的地方能看到前门的门阶。

“马丁来了。”她阴郁地说。门砰地关上了，书本噼里啪啦落在门厅的桌子上，十二岁男孩马丁进来了。他和画上的女人一样红头发，只是乱糟糟的。

“去把你自己收拾干净。”迪利亚厉声说。“你还来得及，”她又说，“水还没开呢。”

他们齐齐地看向茶壶。黄铜壶颤巍巍的壶底下小火苗闪烁着，茶壶还继续着低低的悲鸣。

“把那茶壶砸个稀巴烂。”马丁说，猛地转身走掉了。

“你用那种字眼，妈妈会不高兴的。”米莉装着长辈的样子，责骂他。他们的母亲已经生病太久，两姐妹已经开始模仿她管教孩子们的样子。门又开了。

“托盘，小姐……”克罗斯比用脚抵着门，说。她手里端着一个给病人用的托盘。

“托盘，”米莉说，“现在谁来拿托盘呢？”她又模仿着大人想要对小孩子用点策略时的样子。

“罗丝你不行，太重了。让马丁来吧，你可以和他一起去。但别逗留。只告诉妈妈你们都在干些什么；还有茶壶……茶壶……”

这时她又用发夹鼓捣起炉芯来。蛇形的喷嘴冒出了一股细细的蒸汽。刚开始断断续续，渐渐越来越粗壮，正当他们听到楼梯上响起脚步声，壶嘴里喷射出一股强劲的蒸汽。

“水开了！”米莉欢呼道，“水开了！”

他们闷不作声地吃着东西。荷兰式橱柜玻璃上的亮光不断变化着，显示着太阳在云中进进出出。有时候一只碗闪着深蓝色的光芒，一会儿又变成青灰色。另一个房间里的光线偷偷地静栖在家具上。那儿有一个图案，这儿有一个光斑。迪利亚想，某个地方能看到美，某个地方能看到自由，在某个地方他戴着白花……门厅里响起手杖轻捣地面的声音。

“是爸爸！”米莉警告似的喊道。

马丁顿时扭着身子爬出了父亲的扶手椅，迪利亚坐直了身子。米莉立刻把一只巨大的洒满了玫瑰花图案的茶杯移到了前面，那杯子和别的都不相配。上校站在门口，有些凶狠地审视着孩子们。他的蓝色小眼睛挑错似的把他们看了一圈，这个时候找不到什么错；但他正在火头上，他还没开口孩子们就立马知道他正在火头上。

“脏兮兮的小无赖。”他说，从罗丝旁边走过时拧了拧她的耳朵。她赶紧伸手捂住了围裙上的污渍。

“妈妈还好吗？”他说，结结实实地一屁股坐到大扶手椅上。他讨厌喝茶，不过他总会从那个巨大的旧杯子里喝上一小口，那杯子是他父亲的。他举起杯子，敷衍地喝了一口。

“你们最近都在做些什么？”他问。

他打量了一圈，注视的目光阴晴不定，透着精明，有时候可能是和蔼的精明，但此刻就是阴沉沉的。

“迪利亚在上音乐课，我到怀特莱斯……”米莉开口说，倒像是小孩子在背书。

“去花钱，是吧？”父亲尖锐地说，但也不算刻薄。

“不是，爸爸，我告诉过你的。他们送错了床单……”

“你呢，马丁？”帕吉特上校打断了女儿的话，问道，“还是班上最后几名？”

“头几名呢！”马丁大声说。这几个字冲口而出，仿佛他一直努力憋着，到现在才释放出来。

“唔，不会吧。”父亲说。他的阴郁少了几分。他把手伸进裤袋里，摸出来一把银币。他试图从一堆弗洛林里抠出来一枚六便士的硬币，孩子们就这么看着他。在兵变中他的右手丢了两根指头，肌肉萎缩，右手看起来就像是老鸟的爪子。他动来动去地摸索着；他从来都不理会自己手上的伤，所以孩子们也不敢帮他。残缺的手指头骨节发亮，罗丝被深深吸引了。

“拿去，马丁。”终于他说道，把那枚六便士递给了儿子。接着他又喝了口茶，擦了擦胡须。

“埃莉诺在哪儿？”他终于又说道，像是为了打破寂静。

“今天是她去拉德布鲁克的日子。”米莉提醒他。

“噢，她去拉德布鲁克。”上校咕哝道。他一圈又一圈地搅着杯子里的糖，就像是要把糖搅碎似的。

“亲爱的老利维一家。”迪利亚试探地说。她是他最喜欢的女儿，但她拿不准他现在的情绪如何，不知道该冒多大风险。

他没说话。

“伯蒂·利维有只脚长了六个脚趾。”罗丝突然高声说。其他人哄笑起来。上校打断了他们。

“你赶紧去准备功课，儿子。”他说，瞟了一眼还在吃东西的马丁。

“等他吃完茶点吧，爸爸。”米莉还在模仿大人的腔调。

“新来的护士呢？”上校敲着桌边，问道，“来了吗？”

“来了……”米莉刚开口，门厅里一阵窸窸窣窣，埃莉诺走了进来。他们都长出了口气，尤其是米莉。谢天谢地，埃莉诺来了。她抬起头，想着。各种争吵的安抚者、和解人，是她和家庭生活的紧张与冲突之间的缓冲。她崇拜她的姐姐。要不是她手里捧着一堆色彩斑驳的小册子和两只黑手套，

她简直就要称她为女神，赠给她她所没有的美貌和盛装。保护我吧，她想着，递给她一只茶杯。我这么一个胆小如鼠、任人践踏的没用的毛头小姑娘，不像迪利亚，她总是能要风得风，而我总是被脾气乖戾的爸爸训斥。上校微笑着看着埃莉诺。炉前地毯上的红毛狗也抬起头摇着尾巴，就像是认出了她就是那些让它喜欢的女人中的一个，她们总会给它一根骨头，然后把手洗干净。她是最年长的女儿，21岁，相貌并不美，但很健壮，此刻虽然有些疲惫，却还是天生的乐天派。

“对不起来晚了，”她说，“有事耽搁了。我没料到——”她看着父亲。

“我离开得比预计的要早，”他匆忙说，“开会——”他突然停住了。他刚和米拉又吵了一架。

“你去拉德布鲁克怎么样了，嗯？”他又说。

“噢，拉德布鲁克——”她重复道。米莉递给她盖着盖子的盘子。

“有事耽搁了。”埃莉诺又说，动手装了食物。她开始吃东西，气氛轻松起来了。

“告诉我们，爸爸，”迪利亚大胆地说——她是他最喜欢的女儿，“你最近自己在做些什么？有什么奇遇吗？”

这句话不太妙。

“像我这么一个老古董可没什么奇遇了。”上校粗暴地说。他把糖粒往杯壁上碾压。然后他又像是对自己的粗鲁感到后悔，沉吟了片刻。

“我在俱乐部遇上了老伯克，叫我带你们哪个去吃饭；罗宾回来了，休假。”他说。

他喝光了茶。几滴水珠落在胡须尖上。他拿出真丝大手帕，急躁地擦了一把下巴。埃莉诺坐在她的矮椅子上，看到古怪的表情先是出现在米莉脸上，然后是迪利亚脸上。她记得她们之间不合。但她们什么都没说。他们接着吃东西喝茶，直到上校见茶杯空了，当的一声重重放下。喝茶的仪式结束了。

“儿子，现在快去继续做你的功课。”他对马丁说。

马丁正向一个盘子伸手，于是缩回了手。

“快去。”上校专横地说。马丁起身离开，不情愿地把手在椅子桌子上拖

过，仿佛是为了拖延时间慢点走。他砰地关上门离开了。上校站起身，挺直身子站在他们当中，身上的长外套纽扣紧扣着。

“我也得走了。”他说。但他停了一会儿，好像也没有什么要离开的特别理由。他站在他们当中，站得笔直，仿佛想要发号施令，却一时半会儿想不出有什么要命令的。然后他想起来了。

“我希望你们中间哪个能记得，”他一视同仁地对着女儿们说，“记得给爱德华写信……告诉他写信给妈妈。”

“好的。”埃莉诺说。

他朝门边走去，却又停下了。

“妈妈什么时候想见我了就告诉我。”他说。然后他又停下来，拧了拧小女儿的耳朵。

“脏兮兮的小无赖。”他指着她围裙上的绿色污迹说。她用手捂住了污迹。在门边他再次停下来。

“别忘了，”他摩挲着门把手，说，“别忘了给爱德华写信。”终于他转动了门把手，离开了。

她们没出声。埃莉诺感到空气中有种紧张的东西。她从她放在桌上的小册子堆里拾起一本，摊开来放在膝上。但她并没有看它。她的目光茫然地盯着远处的房间。后院里的树木正在发芽，灌木丛里满是小小的叶子——耳朵形状的小叶子。太阳闪耀着，断断续续地；一会儿钻进云里，一会儿出来，一会儿照亮这里，一会儿……

“埃莉诺。”罗丝打断了她的思绪。她的神态很奇特地和父亲很相像。

“埃莉诺。”她低声重复道，因为姐姐没反应。

“嗯？”埃莉诺看着她说。

“我想去兰黎商店。”罗丝说。

她站在那儿，背着手，就像她父亲的影子。

“这会儿去兰黎太晚了。”埃莉诺说。

“他们到七点才关门。”罗丝说。

“那叫马丁陪你去。”埃莉诺说。

小姑娘慢慢朝门口走去。埃莉诺又拿起了她的账簿。

“你不能自己去，罗丝，你不能自己去。”她翻看着账簿，说道。罗丝到了门口。她无声地点了点头，消失了。

她上了楼，在母亲的卧室外面停下了，使劲儿嗅着。门外的桌子上放着的水罐、杯子和盖着的碗旁边似乎萦绕着甜酸味。她又继续上楼，在书房门外停下。她不想进去，因为她刚和马丁吵了架。起先争吵的原因是关于厄瑞奇和显微镜，然后是关于朝隔壁皮姆小姐的猫扔东西。但是埃莉诺要她去找他。她打开了门。

“嗨，马丁——”她开口说。

他正坐在桌前，面前支着一本书。他正喃喃自语着什么，也许是希腊语，也许是拉丁文。

“埃莉诺叫我——”她说，注意到他满脸通红，手里紧紧攥着一张纸，好像正要捏成一个纸团。“叫我问你……”她开口说，做好了准备，背靠着门站着。

埃莉诺往后靠到椅背上。此时太阳照到了后院的树。树芽正开始胀大。在春光的照耀下，椅子的包面显得十分寒酸。她注意到大扶手椅上父亲靠头的地方有一块深色的污迹。那里有好多椅子啊，老利维太太的卧室那么宽敞，那么通风，她——但米莉和迪利亚都没说话。她记得是关于晚宴的问题。她们中间哪个会去？她们俩都想去。她希望人们不会说那样的话，“带上你哪一个女儿”。她希望他们说的是，“带上埃莉诺”或“带上米莉”或“带上迪利亚”，而不是把她们捆成一堆。这样一来也就没什么疑问了。

“唔，”迪利亚突然说，“我要……”

她站起身，好像要去某个地方。但她停下了。然后她信步走到可以看到外面街道的那扇窗户前面。对面的房子全都有着一模一样的小巧的前院，一模一样的门阶，一模一样的门柱，一模一样的弓形窗。此时薄暮降临，昏

暗的光线下它们看起来鬼影重重、虚幻无形。灯光正被点亮，对面的客厅里亮着一盏灯，随后窗帘被拉上，遮住了房间里的一切。迪利亚站着，望着街道。一个下等阶层的女人正推着摇篮车，一个老头背着手蹒跚着走过。然后街道空了，一切都停顿了。一辆二轮轻便马车叮叮当当沿大路驶来。迪利亚马上起了好奇心。马车会在他们家门前停下吗？她更是专心地注视着。让她遗憾的是，马车夫猛拉缰绳，马儿继续蹒跚了几步；马车在离他们还有两个门口的地方停下了。

“有人拜访斯特普顿家。”她回头说，手拉着细棉布窗帘。米莉也过来站在妹妹旁边，两个人一起透过缝隙，看到一个戴高帽的年轻男人下了马车。他伸出手付钱给车夫。

“别让人看见了。”埃莉诺提醒道。年轻人跑上门阶进了屋，门在他身后关上，马车离开了。

这时候两姐妹站在窗边，打量着街道。前院里的番红花有红有紫。杏树和女贞树冒着星星点点的绿意。突然一阵狂风掠过街道，将一片纸吹得在人行道上飘移，后面还跟着一小团尘土。屋顶上正是伦敦特有的日落景象，红彤彤的太阳，时隐时现，映照着一扇扇窗户闪耀着金光。春天的黄昏有一种荒凉之意；即便是这儿，在阿伯康排屋，光线也在由金转黑，又由黑转金。迪利亚放下窗帘，转身回到客厅，突然说：

“噢，天啦！”

埃莉诺已经又拿起了账簿，不安地抬起头。

“八乘以八……”她大声说，“八乘以八是多少？”

她用手指指着账簿上她正看到的地方，看着她妹妹。她站在那儿，仰着头，红头发在余晖中闪耀，一时间她看起来似乎有些肆无忌惮，甚至非常美丽。她旁边的米莉则看起来灰扑扑的、平淡无奇。

“听着，迪利亚，”埃莉诺合上账簿，说，“你只需再等等……”她想说却说不出口，“等妈妈死了。”

“不，不，不，”迪利亚说，伸出两只胳膊。“没有希望的……”她开口说，但她停下了，因为克罗斯比走了进来。她手里端着一个托盘。她把杯子、盘子、餐刀、果酱罐子、蛋糕盘、面包黄油盘子一个接一个放到托盘上，叮叮当当的细碎声音简直让人冒火。接着，她小心地平衡着面前托盘里的东西，出去了。一切都停顿了。她又进来，叠好餐布，移动桌子。然后又是一刻停歇。过了一会儿她拿着两个丝绸灯罩的台灯进来。一个她放到了

前屋，一个放到了后屋。然后她走到窗边，拉上窗帘，脚底下廉价的鞋子嘎吱嘎吱地响着。窗帘布在黄铜杆子上滑动时发出熟悉的咔哒声，很快窗户就被酒红色长毛绒厚实的硬褶皱给遮住了。等她关好了两间屋子的窗帘，客厅里似乎笼罩着一片深沉的静默。外面的世界似乎被远远地、彻底地隔绝了。从旁边一条街上远远地传来街头小贩嗡嗡的叫卖声，运货马车沉重的马蹄声缓缓地“得得得”沿路远去。有一阵子车轮碾压着地面，随后声音消逝，一切又陷入了全然的寂静。

两盏灯投下两个黄色的光圈。埃莉诺把椅子拉到一个光圈下面，低下头继续完成她的工作，这部分的活儿——加数字——她总是留到最后，因为她实在是太不喜欢了。她加着八……六……五……四，嘴唇嗫嚅着，铅笔在纸上点着。

“好了！”她终于说道，“做完了。我现在去陪妈妈了。”

她俯身捡起手套。

“不，”米莉把摊开的杂志扔到一边，说，“我去……”

迪利亚突然从后屋里冒了出来，她刚才一直在里面闲逛。

“我反正没事做，”她简短地说，“我去吧。”

她走上楼梯，一步一步，走得非常慢。等到了卧室门口——外面的桌上摆着罐子和玻璃杯，她停下了。有人生病的这股子甜酸味让她有些恶心。她没法强迫自己进去。透过走廊尽头的小窗户，她可以看到一卷卷火红的云躺在灰蓝色的天空上。客厅里的昏暗让她这时候眼花了。一时间她似乎被光线定格在了那儿。她听到楼上有孩子们的说话声——是马丁和罗丝在争吵。

“那就别去！”她听到罗丝说。“砰”的一声门响。她没动。接着她深深吸了口气，又看了一眼燃烧着的天空，敲响了卧室的门。

护士安静地起身，食指放在嘴唇上，离开了房间。帕吉特太太正熟睡着。她躺在枕头间的空隙里，一只手垫着脸，轻声呻吟着，好像她在这世上彷徨，即便在梦中，要经过的路上也遍布着小障碍。她的脸鼓鼓的，看起来很沉重；皮肤上布满了褐色的斑点；本来红色的头发已经变白，有些发束上有着奇怪的黄斑，就像是把头发在蛋黄里浸过一样。手上除了结婚戒指外没有别的戒指，光是手指似乎就已经表示她早已被病魔缠身。但她看起来并不像在垂死之中；她看起来好像会永远在这生与死之间的中间地带永

恒地存在下去。迪利亚在她身上看不到变化。她坐下时，心中似乎溢满了各种情感。床边一块狭长的镜子映出了一块天空，此时被红光晃得令人目眩。梳妆台被照亮了。光线落在银瓶和玻璃瓶上，这些瓶子全都摆放得整整齐齐，像是从未用过。在黄昏的这个时候，病房里有一种不真实的洁净、安静和有序。床头有一张小桌子，上面放着眼镜、祈祷书和一只插着铃兰的花瓶。这花看起来也不真实。没什么可做的，只能看看。

她注视着已经发黄的祖父的画像，鼻子那里被照亮了；贺拉斯叔叔穿着制服的照片；右边的十字架上瘦削扭曲的人像。

“可是你并不相信！”她看着沉睡的母亲，残忍地说，“你并不想死。”

她希望她死。她躺在枕头的缝隙之间——软软的，衰弱而不朽，一个阻扰、妨害所有人生活的障碍。她想要激起一点点爱意，一点点同情。比如，那个夏天，在西德茅斯，她想，当她叫我走上花园台阶的时候……可是当她想要仔细看看的时候，这场景消散了。当然还有别的场景——那个穿长外套、扣眼里插着花的男人。可她发过誓，到睡觉前都不能想这个。那她还能想什么呢？鼻子上被光照得发白的爷爷？祈祷书？铃兰？还是镜子？太阳已经落山，镜子暗淡下来，此时只反射出一块暗褐色的天空。她再也忍不住了。

“扣眼里插着一朵白花。”她开始说。需要准备几分钟。得有一个会堂，一排排的手掌，下面的地板上满是人头。魔法开始奏效了。她心里开始洋溢起令人愉快、激动的美好情感。她站在讲台上，观众人山人海，所有人都在高呼，挥着手绢，嘘声和口哨声。然后她站了起来。她在讲台正中，一身白衣，站了起来。帕内尔先生在她旁边。

“我为了自由而疾呼，”她伸出双臂，开始说，“为了正义……”他们肩并肩站着。他面色苍白，但黑眼睛闪闪发亮。他转头看她，低声说……

突然她的思绪被打断了。帕吉特太太已经从枕头上抬起了身子。

“我在哪儿？”她喊道。她又是惊惧又是困惑，她醒来时常常会这样。她举起手，似乎在求救。“我在哪儿？”她又说。一时间迪利亚也糊涂了。她在哪儿？

“看，妈妈！看！”她狂乱地说，“在你自己房间里。”

她把手放到床单上，帕吉特太太神经质地抓住了她的手。她环顾房间，好像在找什么人。她似乎没有认出她的女儿。

“发生了什么事？”她说，“我在哪儿？”然后她看着迪利亚，记起来了。

“噢，迪利亚，我做了个梦——”她呐呐地说，带着歉意。她又躺了一会儿，看着窗外。华灯初上，从外面的街道上突然涌进了柔和的灯光。

“今天天气很好……”她犹犹豫豫地说，“是……”她好像想不起来是什么。

“是的，妈妈，好天气。”迪利亚重复道，声音中带着刻意的愉快。

“……是……”她母亲又说。

是什么日子？迪利亚想不起来。

“……是你迪格比叔叔的生日。”帕吉特太太终于说了出来。

“帮我向他致贺——告诉他我非常高兴。”

“我会告诉他的。”迪利亚说。她已经忘了叔叔的生日，但母亲对这些事都非常细心。

“尤金妮婶婶……”她开口说。

她母亲正盯着梳妆台。外面的灯照进来一丝微光，令白布显得尤其洁白。

“又是一张干净桌布！”帕吉特太太急躁地喃喃道，“开销，迪利亚，开销——这就是我的担心——”

“没事的，妈妈。”迪利亚闷闷地说。她的眼睛紧紧盯着祖父的画像；她想知道，为什么画家要在他的鼻尖上点上一些白色？

“尤金妮婶婶给你送来了一些鲜花。”她说。

不知怎么帕吉特太太似乎高兴起来了。她的眼睛出神地盯着干净的桌布，就在刚才它还让她想起清洗的账单呢。

“尤金妮婶婶……”她说，“我记得很清楚——”她的声音饱满圆润起来。“宣布订婚的那天。我们全都在花园里，送来了一封信。”她顿了顿。“送来了一封信。”她重复道。然后她沉默了一会儿，好像是在回忆着什么。

“亲爱的小男孩死了，不过除了这个……”她再度停下来。她今晚似乎更虚弱了，迪利亚想；她全身掠过一阵欢快。她说的话和平时相比更是断断续续的。什么小男孩死了？她等着母亲继续开口，开始细数起床单上的褶子。

“你知道过去常在夏天聚到一起的表亲们，”母亲突然接着说，“有你的贺拉

斯叔叔……”

“戴玻璃假眼的那个。”迪利亚说。

“是的，他骑摇摇木马时伤了眼睛。姨妈们为他担心得很。她们说……”长久的停顿。她似乎正在搜寻合适的词语。

“等贺拉斯来的时候……记得问他餐厅门的事。”

帕吉特太太似乎想到了什么奇特有趣的事。事实上她大笑了起来。她一定是想起了很久以前家里的什么趣事，迪利亚猜，她看着那笑容闪烁摇曳，然后渐渐消失。彻底的寂静。母亲躺着，闭着眼；戴着一只戒指的手，苍白荒废的手，放在床单上。寂静中她们可以听到煤块在壁炉里咔哒作响，街头小贩在沿街叫卖。帕吉特太太再没开口。她躺着一动不动。然后她深深地叹了口气。

门开了，护士进来了。迪利亚起身走了出去。我在哪儿？她问自己，盯着被落日染成粉色的一个白色罐子。一时间她似乎处于生与死之间的中间地带。我在哪儿？她重复道，盯着粉色罐子，因为它看起来太奇怪了。然后她听到楼上冲水的声音和地板上重重的脚步声。

“你来了，罗丝。”罗丝进门时，保姆从缝纫机的转轮那儿抬头看她。

育儿房里灯火通明，桌上放了一盏没有灯罩的灯。C太太每周都会送洗好的衣物过来，这时坐在扶手椅上，手里端着一杯茶。“好姑娘来了，去拿你的针线活，”罗丝和C太太握手时，保姆说道，“要不然就赶不上爸爸的生日了。”她又说，然后在育儿桌上给她腾出来一块地方。

罗丝打开抽屉，拿出她为父亲生日准备的皮靴包。这段时间她一直在皮靴包上刺绣蓝色红色的鲜花图案。还有好几簇用铅笔画好了的小玫瑰花还没绣完。她把包摊开在桌上仔细打量，保姆重拾起刚才她和C太太谈论的话题，她们在谈科比太太的女儿。但罗丝没有听。

那我就自己去，她决定了，把皮靴包铺平整。要是马丁不愿意和我去，那我就自己去。

“我把针线盒落在客厅了。”她大声说。

“唔，那就去拿吧。”保姆说，但她其实并没在意。她一心只想继续和C太太谈论杂货店老板的女儿。

现在冒险已经开始了，罗丝心里想着，轻手轻脚地偷偷朝夜间育儿房走去。现在她必须给自己提供弹药和补给，她必须把保姆的门锁钥匙给偷出来。可钥匙在哪儿呢？为了防夜贼，每晚钥匙都藏在不同的地方。应该在手帕盒子下面，或者在她存放母亲的金表链的小盒子里。找到了。她从自己的抽屉里拿了手袋，现在她有了手枪和子弹了，她想；又把帽子和外套挂到胳膊上，现在补给也足够了，她想，足够撑过两个星期。

她偷偷经过育儿房，下了楼梯。走过书房门口的时候，她专心地听了听。她一定得非常小心，不能踩到干树枝，也不能让脚下的枝条发出噼啪声，她偷偷摸摸地走着，提醒着自己。经过母亲的卧室门口时，她再次停了下来，倾听着。一片寂静。她在楼梯平台上站了一会儿，远远看了看门厅。狗儿在地垫上熟睡着；平安无事，门厅是空的。她听到客厅里有低语声。

她非常轻柔地转动前门的门锁，然后关上门，没有发出一丝声音。她靠着墙蹲着走，免得被人看见，一直走到拐角处。等到了拐角，她在金链花树下站直了身子。

“我是骑在帕吉特家骏马上的帕吉特，”她挥着手，说，“策马去救人！”

她在夜里策马狂奔，奔赴被包围的要塞，去执行一项绝命任务，她心想。她有一个秘密消息——她紧握拳头抓着手袋——要亲自送到将军手里。他们所有人的性命都维系于此。英国国旗仍然在中心塔楼上飘扬——兰黎商店就是中心塔楼；将军正站在兰黎商店的屋顶上，拿着望远镜远眺着。所有人的性命都靠她策马闯过敌营前来营救。她飞驰穿过沙漠。她开始策马慢跑。天色渐黑。街灯正被点亮。点灯的人正把手里的竿子伸进灯上的小活门；屋前花园里的树木在人行道上织起一张摇摇晃晃的阴影之网；人行道在她面前延伸出去，宽阔而昏暗。前面是十字路口，然后是兰黎商店，就在街对面一块如小岛的商业区里。她只需穿过沙漠，涉过河流，她就安全了。她挥舞着拿手枪的那只手，轻拍马刺，沿着梅尔罗斯大道飞驰而去。正当她跑过邮筒的时候，一个男人的身影突然从煤气灯后面冒了出来。

“敌人！”罗丝暗自惊呼，“敌人！砰！”她喊着，扣动手枪的扳机，从那人身边经过时恰好和他打了个照面。那是一张可怕的脸：苍白、布满麻点，脱着皮；他斜眼看着她。他伸出胳膊好像要挡住她。他几乎抓到她了。她猛冲而过。游戏结束。

她又变回了自己，一个没听姐姐话的小女孩，穿着拖鞋，为了安全向兰黎商店飞奔。

兰黎太太长了张天真无邪的脸，她正站在柜台后面叠报纸。她站在廉价的手表、工具卡、玩具船、装文具的盒子中间，默想着什么，好像是令人愉快的事情；因为她在微笑。罗丝突然出现了。她询问地抬起头来。

“嗨，罗丝！”她大声说，“你要点什么，亲爱的？”

她的手还在叠报纸。罗丝站在那儿喘着气。她已经忘了自己来干什么。

“我想要橱窗里那盒鸭子。”罗丝最后记起来了。

兰黎太太摇摇摆摆地绕了过去，把盒子拿了过来。

“像你这样的小姑娘一个人出门是不是太晚了呀？”她问，看着她的神情仿佛是知道她没听姐姐的话，穿着拖鞋就跑出来了。

“晚安，亲爱的，赶紧回家。”她把东西包好给她时说道。罗丝似乎在门阶上犹豫着，她站在那儿，盯着挂着的油灯下面的玩具；然后她不大情愿地走了出去。

我把消息亲自送给了将军，她又站在人行道上时，心里想着。她紧抓住胳膊下的盒子，心想，这是我的战利品。我带着叛乱头子的首级凯旋了，她心里说，打量着眼前向前延伸的梅尔罗斯大道。我必须得用马刺，驱赶马儿全速飞奔。然而这个故事再也不奏效了。梅尔罗斯大道还是梅尔罗斯大道。她遥望街道。面前空荡荡的街道远远延伸出去。树木在人行道上投下颤颤巍巍的阴影。路灯彼此之间离得很远地站着，中间是一团团深潭般的黑暗。她开始小跑起来。经过灯柱的时候，突然她又见到了那个男人。他背靠在灯柱上，煤气灯的光在他脸上摇曳。她经过时，他吸进嘴唇又努出来，发出“喵”的叫声。但他没有向她伸出手，他的手正在解开裤扣。

她从他身边飞奔而过。她觉得听见他追来了。她听到他在人行道上的脚步声。她跑过的时候，一切都在颤抖；她跑上门阶，把钥匙插进门锁，打开了前门，眼前粉色黑色的星星在飞舞。她顾不上自己有没有发出声响。她希望有人会出来和她说说话。可是没人听到她回来。门厅空荡荡的。狗儿在地垫上熟睡着。仍然能听到客厅里的低语声。

“等它烧起来了，”埃莉诺正在说，“就会太热了。”

克罗斯比把煤块堆成了一座黑色大山。一股羽毛般的黄烟阴沉沉地缠绕着这座大山；煤堆正开始燃起来，等它燃起来，就会太热了。

“她说，她能看到保姆在偷糖。她能看到她在墙上的影子。”米莉正在说。她们在谈论母亲。

“然后爱德华，”她又说，“忘了写信。”

“提醒我了。”埃莉诺说。她得记住给爱德华写信。晚饭后应该有时间。她不想写信，也不想说话；常常从拉德布鲁克回来后，她都会觉得仿佛好些事都在同时发生。那些话车轱辘般在她脑子里来回转——说的话，看到的事。她想到了老利维太太，撑在床上坐着，白头发束成厚厚一把，像一头假发，脸上裂纹纵横，就像一只旧釉面罐子。

“他们对我很好，我记得他们……我还是个穷寡妇的时候，天天刷洗衣服拧干，他们驾着马车来了——”说到这儿，她伸出胳膊，苍白的胳膊扭结盘错，就像一截树根。“他们对我很好，我记得他们……”埃莉诺看着炉火，心里重复着这句话。接着给裁缝打工的那个女儿进来了。她戴的珍珠像鸡蛋那么大，她开始喜欢化妆了，她美得惊人。米莉动了动。

“我正在想，”埃莉诺一时不假思索地说道，“穷人们比我们更享受生活。”

“利维一家吗？”米莉心不在焉地说，接着她眼睛一亮。

“给我说说利维家吧。”她又说。埃莉诺和“穷人们”的关系——利维家、葛拉布家、帕拉维切尼家、茨温格勒家、科布家，总是让她很感兴趣。但埃莉诺不喜欢像谈论书里的人物一样谈论这些“穷人们”。她对患了癌症快要死了的利维太太极为钦佩。

“噢，他们也很寻常。”她尖锐地说。米莉看着她。埃莉诺在“孵蛋”注，她想。家里的笑话就是：“当心啦。埃莉诺又在‘孵蛋’了。今天是她去拉德布鲁克的日子。”埃莉诺有些难为情，但她不知怎的，从拉德布鲁克回来就总是有些烦躁——她脑子里同时想着许多各种各样的东西：坎宁宫，阿伯康排屋，这间房，那间房。有那个老犹太女人，坐在她闷热的小房间里的床上；回到这里，妈妈又病着；爸爸脾气暴躁；迪利亚和米莉在为聚会争吵……但她控制住了自己。她应当想想说点什么让妹妹高兴。

“利维太太把租金准备好了，真是个奇迹。”她说，“是莉莉帮了她。莉莉在肖迪奇的一个裁缝店找了份工。她回家时全身戴满了珍珠什么的。他们制作高档服饰——犹太人。”她补充说。

“犹太人？”米莉说。她看起来像是在思量犹太人的品位，随即她放弃了。

“是的，”她说，“珠光宝气的。”

“她特别漂亮。”埃莉诺说，想着她红红的脸颊和白色的珍珠。

米莉笑了，埃莉诺总是为穷人出头。她觉得埃莉诺是她所认识的最善良、最聪明、最优秀的人。

“我觉得你最喜欢去那儿了，”她说，“我觉得要是你能自作主张的话，你会去住在那儿。”她轻叹了一声，补充道。

埃莉诺在椅子里动了动。她当然有自己的梦想，自己的计划；但她不想说这些。

“也许等你结婚了，你就会去？”米莉说。声音里有股怒气，却又带着哀伤。晚宴，伯克家的晚宴，埃莉诺想。她希望米莉不要总是把话题扯回到结婚上面。他们懂什么结婚？她心里想。他们在家里待得太久，她想；他们从来看不到除他们这类人之外的其他人。在这里他们被关在笼子里，日复一日……这就是为什么她说：“穷人比我们更享受生活。”回到那个客厅，那些家具、鲜花、医院的护士，这一切都让她非常震动……她再次控制自己不再去想。她必须等到自己一个人的时候，等她晚上刷牙的时候。当她和别人在一起时，她必须让自己不去同时想两件事情。她拿起拨火棍，戳着煤块。

“看呀，好漂亮！”她惊叹道。煤块顶上有一朵火苗在舞蹈，敏捷灵活又无关紧要的一朵火苗。就像他们小时候，把盐撒到火上产生的那种火苗。她又拍打了一下煤堆，一阵金色的火星像雨点一般直冲上烟囱。“你记得吗，”她说，“我们过去常常捉弄消防员，莫里斯和我把烟囱点着了火？”

“然后皮皮去找爸爸。”米莉说。她停住了。门厅里有声响。手杖捣地的响声，有人在挂外套。埃莉诺的眼睛亮了。是莫里斯，是的；她熟悉他发出的声音。这时他进来了。门打开时，她微笑着转过头去。米莉跳了起来。

莫里斯想要制止她。

“别走——”他说。

“要！”她喊道，“我要走。我要去洗个澡。”她想都没想就说。她离开了。

莫里斯在她刚刚坐的椅子上坐下。他很高兴看到埃莉诺一个人在这儿。两人都没说话。他们看着黄色的烟羽，黑煤堆上敏捷灵活、无关紧要的小火苗在四处舞蹈着。然后他问起了那个老问题：

“妈妈怎样了？”

她说，没变化。“只是睡得更多了。”她说。他皱起了额头。他渐渐没了小男孩的样子，埃莉诺想。大家都说，这就是当律师最不好的地方；你要经得住等待。他给桑德斯·柯里做助手；工作枯燥，成日里在法庭流连，等待。

“老柯里怎样了？”她问——老柯里脾气不大好。

“脾气有点坏。”莫里斯冷冷地说。

“你整天都做些什么？”她问。

“没什么特别的事。”他回答。

“还是埃文斯告卡特的案子？”

“嗯。”他简短地说。

“谁会赢？”她问。

“当然是卡特。”他说。

为什么“当然”，她想问。但她前些天说了些蠢话——说的话表示出她没在好好听。她把事情搞砸了；比如说，普通法和另外那种法律有什么不同？她没说话。他们沉默地坐着，看着煤块上的火苗在嬉戏。那是绿色的火苗，敏捷灵活，无关紧要。

“我就是个糟糕的傻瓜，你觉得是吗？”他突然问，“妈妈一直生病，要付爱德华和马丁的开销——爸爸一定觉得很有压力。”他皱起眉头，那样子让她心想，他渐渐没了小男孩的样子。

“当然不是。”她着重语气地说。当然他要是去做生意就太荒唐了，他的理想就是能执法。

“总有一天你会成为大法官的。”她说，“我很有信心。”他微笑着，摇着头。

“我很确定。”她说。她看着他，就像过去常看着他那样，他从学校里回来，爱德华获得了各种奖项，而莫里斯沉默地坐着——就像现在这样——吞吃着东西，而没人对他大惊小怪的。尽管她看着，心头却涌起一丝疑惑。她说的是大法官。她不是该说最高法院的首席法官吗？她从来记不清哪个是哪个，这就是为什么他不愿意和她谈论埃文斯和卡特的案子。

她也从没告诉过他利维家的事，就算是讲笑话也没有。这是长大后最糟糕的地方，她想；他们不能再像过去那样分享一切了。碰面的时候他们也再没有时间像过去那样谈话——谈天说地，他们现在谈论的总是发生的实实在在的事——各种琐事。她戳了戳火堆。突然一声巨响响彻了房间。是克罗斯比在敲门厅里的锣。她就像一个疯子对着某个无耻的敌人报仇雪恨似的。刺耳的锣声一波接一波，响彻了整个房间。“老天，那是整装铃！”莫里斯说。他站起来，挺直了身子。他抬起胳膊，在头上举了一会儿。那就是他以后成了父亲，成了一家之主后的样子，埃莉诺想。他放下胳膊，离开了房间。她坐着沉思了片刻，然后她回过神来。我得记住什么呢？她想。写信给爱德华，她想着，走向母亲的写字台。现在这就是我的桌子了，她想，看着银色蜡烛、祖父的小画像、店铺的账簿——有一本上面盖着一头金牛的印章——还有背上驮着一排刷子的墨水斑斑的海象，那是母亲上一次过生日时马丁送给她的礼物。

克罗斯比扶着餐厅的门，等他们下来。银器擦亮后还真是不错，她想。餐刀和餐叉在桌上摆成一圈，闪闪发亮。整个房间，包括雕花餐椅、油画、壁炉架上的两把短剑，还有漂亮的餐具柜——所有这些实实在在的东西都是克罗斯比每天扫去灰尘、擦得锃亮——在晚上看起来是最棒的。白天屋里弥漫着肉香味，哔叽呢窗帘拉着，到夜晚点起了灯，显得如梦如幻。家里人一个个进来，这家人都很俊美，她想——小姐们穿着蓝色白色印着枝叶花纹的漂亮细棉布裙子，先生们穿着小礼服整洁光鲜。她为上校拉开餐椅。他在夜晚总是心情最好的；他享受晚餐，而且不知为什么他的阴郁也一扫而光。他的情绪轻松快活。孩子们注意到他的快活，情绪也变得很高。

“你穿的连衣裙很漂亮。”他入座时对迪利亚说。

“这件旧的吗？”她轻抚着蓝色细棉布说。

他心情好的时候，身上有种闲适、富贵的魅力，是她特别喜欢的。人们总是说她很像他；有时候她为此感到高兴——比如今晚。他身着礼服，面色红润，端正和蔼。他这样时他们也就又变回了孩子，竞相开起了玩笑，然后不管好不好笑，全都笑得前仰后合。

“埃莉诺又在‘孵蛋’了，”父亲朝他们挤挤眼睛，说，“今天是她去拉德布鲁克的日子。”

大家都哄笑起来；埃莉诺本以为他在谈论那只狗罗弗，结果他谈的是埃杰顿太太。克罗斯比正在送汤过来，脸上也挤成了一堆，因为她也想笑。有时候上校让克罗斯比笑得太厉害了，她不得不转身假装在餐具柜那里做事。

“噢，埃杰顿太太——”埃莉诺说，开始喝汤。

“对，埃杰顿太太，”父亲说，接着继续讲埃杰顿太太的事，“有人诽谤说她的金发并不全是她自己的。”

迪利亚喜欢听父亲讲印度的事。那些事很新鲜，又很浪漫。它们让她能感受到那种氛围，炎热的夜晚，军官们身着晚礼服在聚餐，餐桌正中摆着一个巨大的银质奖杯。

我们小时候他就常常像这样，她想。她记得，每次她过生日他会从篝火上跳过去。她看着他用左手敏捷地把肉饼轻推到盘子上。她崇拜他的决策，他对事情的感觉。他把肉饼轻推到盘子上，继续说：

“说起可爱的埃杰顿太太提醒了我，我有没有告诉过你们老巴杰·帕克斯的事——”

“小姐——”埃莉诺身后的门开了，克罗斯比小声说。她对着埃莉诺悄悄地耳语了几句。

“我就来。”埃莉诺起身说。

“怎么了，怎么了？”上校正说到一半中断了。埃莉诺离开了房间。

“是保姆送来的口信。”米莉说。

上校正开始吃肉饼，手里还拿着刀叉。他们都拿着餐刀等待着。没人想继续吃东西。

“唔，我们继续晚餐吧。”上校说道，突然开始切起肉饼来。他的亲切消失了。莫里斯试着吃了点土豆。然后克罗斯比再次出现了。她站在门口，浅蓝色眼睛看上去显得十分突出。

“怎么回事，克罗斯比？怎么回事？”上校说。

“女主人情况更糟了，先生，我觉得。”她说，声音里带着古怪的呜咽。所有人都站了起来。

“你们等着，我去看看。”莫里斯说。他们都跟着他涌入了过道。上校手里还握着餐巾。莫里斯跑上了楼，不一会儿又下来了。

“妈妈昏过去了。”他对上校说，“我去找普伦蒂斯。”他一把抓住帽子和外套，跑下了前门台阶。他们听到他吹口哨叫出租车，全都无所适从地站在门厅里，“去吃完晚餐吧，孩子们。”上校命令似的说。但他自己在客厅里来回踱步，手里还攥着餐巾。

“终于来了。”迪利亚心想，“终于来了！”一种解脱和激动的特殊感觉攫住了她。父亲从一间客厅踱到另一间；她跟着他进去了，但是又回避着他。他们过于相像，两个人都知道对方的感受。她站在窗口看着街道。刚刚下过一场雨，街上是湿的，屋顶在发亮。天空上乌云正在移动，树枝在街灯的灯光里上下摇荡。她心中也有着什么在上下摇荡。有什么未知的东西似乎正在来临。她身后有吞东西的声音，让她转过了身。是米莉。她正站在壁炉边，上面是身穿白色长袍、手拿花篮的女孩的画像；她脸颊上正缓缓地流下眼泪。迪利亚朝着她动了一下；她应该走过去，伸出胳膊将她整个抱住；但她做不出来。米莉的脸颊上真的在流泪。而她自己的眼睛是干的。她再次转向窗口。街道上空空旷旷，只有树枝在灯光中上下摇荡。上校在来回踱步；有一回他拍了桌子，大叫道：“该死！”他们听到楼上的房间里有脚步声在四处移动。他们听到嗡嗡的低语声。迪利亚又转向窗户。

一辆二轮轻便马车沿街缓缓驶来。马车一停莫里斯就跳下车来。普伦蒂斯医生跟着他。医生直接上了楼，莫里斯到客厅和他们碰头。

“怎么不去把晚餐吃完？”上校停下来，直立在他们跟前，粗声说道。

“噢，等他走了再说。”莫里斯不耐烦地说。

上校又开始来回踱步。

接着他停了下来，背着手站到炉火前。他一副做好了准备的样子，好像已经打起精神准备好迎接一场意外。

我们俩都在演戏，迪利亚心想，偷瞟了他一眼，但他比我演得要好。

她又看向窗外。正在下雨，雨点划过灯光时，一条条银色光线闪过。

“在下雨。”她低声说，但没人回应。

终于他们听到楼梯上传来脚步声，普伦蒂斯医生进了房间。他静静地关上门，没作声。

“嗯？”上校朝他转过头去。

长久的停顿。

“她怎么样了？”上校说。

普伦蒂斯医生微微动了动肩膀。

“她恢复了，”他说，“目前而言。”他补充说。

迪利亚感到他说的话好似当头一棒。她跌坐到一把椅子的扶手上。

这么说你不是要死了，她想，看着那个坐在树干上保持平衡的女孩；她似乎在对着她女儿假笑，笑里藏刀。你不会死了——不会，不会！她站在母亲的画像下方，两手紧握着，心里呼喊着。

“我们现在可以继续吃晚餐了吗？”上校说，拾起了刚才落到客厅桌上的餐巾。

真可惜，晚餐被毁了，克罗斯比想，从厨房又拿回了肉饼。肉已经干了，土豆表面上结了一层褐色的壳。她把食物放到上校面前时，注意到有一支蜡烛已经烧到底了。她关上了门，留下他们开始继续吃饭。

屋子里静悄悄的。狗儿在楼梯底下的垫子上睡觉。病房门外也一片寂静。马丁的房间里传来轻微的鼾声。日间育儿房里，C太太和保姆听到楼下门厅的声音后晚饭没吃完中断了，现在也在继续吃饭了。罗丝在夜间育儿房里熟睡着。有时候她睡得很沉，蜷成一团，毯子在头上紧紧地缠着。她翻动着身子，把胳膊伸了出来。黑暗当中，有什么东西冒了出来。一个椭圆形的白色东西挂在她面前摇晃着，像是悬在一根绳子上。她半睁着眼，看着它。那东西上满是灰色斑点，在冒出来又凹进去。她完全醒了。一张脸悬在她眼前，就像是挂在一根绳子上一般摇摇晃晃的。她闭上了眼，但那张脸还在那里，气泡冒进冒出，灰色、白色、浅紫色的，还有麻麻点点的。她伸出手去摸旁边的大床。大床上是空的。她倾听着。她听到过道那

头的日间育儿房里传来刀叉碰撞的声音和呱噪的说话声。但她睡不着了。

她让自己想象着一群羊被围在原野里的一个羊圈里。她让羊一头接一头地跳过围栏。每跳过一只她就数一次。一、二、三、四——它们跳过了围栏。但第五只羊不肯跳。它转过头来看着她。它瘦瘦的长脸是灰色的，嘴唇蠕动着；那是邮筒边那个男人的脸，而她现在单独和这张脸在一起了。她闭上眼，那张脸就在那里；她睁开眼，它还在那里。

她在床上坐了起来，大声喊道："奶妈！奶妈！"

四周是死一般的寂静。隔壁房间的刀叉碰撞声已经停息了。她独自和什么可怕的东西待在一起。她听到走廊里有脚步拖曳的声音，越来越近。是那个男人，他的手放在了门上，门开了。一道光斜照在洗脸台上，照亮了水罐和洗手池。那个男人竟然和她一起在房间里……原来是埃莉诺。

"你怎么还没睡着？"埃莉诺说。她放下蜡烛，开始抚平床单，床单全皱在了一起。她看着罗丝，她眼睛发亮，两颊通红。发生什么事了？是他们在楼下妈妈的房间里四处活动，把她吵醒了吗？

"你怎么还醒着？"她问。罗丝又打了个哈欠，可这更像是一声叹息。她不能告诉埃莉诺她看到了什么。她心中有深深的负罪感；不知为什么，她必须对她看到的那张脸保持沉默。

"我做了个噩梦。"她说，"我吓坏了。"她在床上坐直，浑身一阵古怪而紧张的抽搐。怎么回事？埃莉诺又在猜想。是因为和马丁吵架了？她又在皮姆小姐的花园里追猫玩了？

"你又在追猫玩了？"她问。"可怜的猫咪。"她又说。"它们和你一样都忘不了这事。"她说。但她知道罗丝的恐惧和猫咪无关。她正紧紧地抓紧了手指；她紧盯着面前，眼神十分古怪。

"你梦见了什么？"她问，在床边坐下。罗丝紧盯着她，她不能告诉她，但无论如何她得想办法让埃莉诺留下来。

"我觉得我听到房间里有一个男人，"她终于说了出来。"是个贼。"她又说。

"贼？这儿吗？"埃莉诺说，"可是罗丝，贼怎么可能进到你的房间来？爸爸在，莫里斯在——他们绝不会让一个贼进到你的房间里的。"

"不会的，"罗丝说，"爸爸会杀了他的。"她又说。她抽搐的样子非常古怪。

“可你们大家都在做些什么？”她不安地问道，“你们还没上床吗？不是很晚了吗？”

“我们都在做些什么？”埃莉诺说，“我们都坐在客厅里，还不是很晚。”说着，一阵微弱的钟声隆隆传来。风向恰好的时候，他们能听到圣保罗大教堂的钟声。柔和的声浪在空中一圈圈传播着：一、二、三、四——埃莉诺数着，八、九、十。她很奇怪钟声这么快就停了。

“看，才十点钟。”她说。她本以为已经更晚了。最后一下钟声已经融入了空中。“现在你可以睡觉了。”她说。罗丝抓住了她的手。

“别走，埃莉诺，别忙走。”她哀求道。

“那告诉我，到底是什么让你害怕？”埃莉诺说。她确信她在隐瞒着什么。

“我看到……”罗丝说。她鼓足勇气要告诉她真相，告诉她那个邮筒边的男人。“我看见……”她重复道。但这时门开了，保姆进来了。

“我不知道今晚罗丝是怎么了。”她手忙脚乱地进来，说。她感到有些愧疚；她在楼底下和其他仆人们待在一起，在闲聊女主人的事。

“她往常都睡得很好。”她说，走到了床边。

“好了，奶妈来了。”埃莉诺说，“她到床边来了。那你不会再害怕了，对吗？”她抚平了床单，亲吻了她。她站起身来，拿起了她的蜡烛。

“晚安，奶妈。”她说，转身离开房间。

“晚安，埃莉诺小姐。”保姆说，声音里带了些同情；他们在楼下谈论说女主人撑不了多久了。

“翻个身好好睡，亲爱的。”她说，亲了亲罗丝的额头。她可怜这个很快就会没妈的小女孩。她穿着衬裙站在黄色的斗橱前，从手腕上摘下银圈子，开始取下头上的发卡。

“我看见，”埃莉诺关上育儿房的门，重复道，“我看见……”她看见了什么？是某个可怕的、秘密的东西，是什么呢？那东西就在那儿，隐藏在她紧张兮兮的双眼后面。她手上的蜡烛稍稍有点倾斜，三滴蜡油落到了她鲜亮的裙摆上，她才注意到。她扶正了蜡烛，走下了楼梯，边走边倾听着。一片寂静，马丁睡着了，母亲睡着了。她走过一个个房门，走下楼梯，一

团重重的黑影似乎向她落了过来。她停下来，向门厅看去。一团黑影笼罩了她。我在哪儿？她问自己，紧盯着一个沉重的黑框。那是什么？她似乎独自置身于一片虚无的正中，但她必须下楼去，必须承担她的重负——她微微抬起手臂，像是在头上顶着一个大水罐，一个土陶大水罐。她再次停下来。她的眼睛里印出了一只碗的边缘；碗里有水，还有黄色的东西。她反应过来，那是狗儿的碗，是狗碗里的硫磺；狗儿在楼梯底下蜷成一团睡着。她小心翼翼地跨过狗儿的身体，走进了客厅。

她进去时他们全都抬起头来。莫里斯手里拿了本书，但他并没有看；米莉手里拿着东西，但她也没有在缝补；迪利亚躺靠在椅子上，什么也没干。她站着犹豫了一会儿，然后转向了写字台。“我要给爱德华写信。”她喃喃道。她拿起笔，又迟疑了。当她拿起笔，抚平写字台上的信纸，她看到爱德华就在眼前，她觉得很难给他写信了。他的两只眼睛靠得太近；他在大厅的镜子前把头顶的头发梳得直立起来，那样子让她生气。她给他起了外号“小黑鬼”。“亲爱的爱德华，”她开始写道，觉得在这种情形下还是用“爱德华”比“小黑鬼”要好。

莫里斯从强迫自己在看的书上抬起头来。埃莉诺写字的沙沙声让他觉得烦躁。她歇一会儿，又写一会儿，然后又用手托着腮。确实她身上压着所有的忧虑。但她还是让他觉得烦躁。她总是问问题，却从不倾听回答。他的眼睛又扫向了面前的书。可强迫自己看书又有什么用呢？人人压抑情感的氛围令他厌恶。所有人都无能为力，就全都压抑着情感坐在这里。米莉做着针线活让他烦躁，迪利亚躺靠在椅子里，像平常一样无所事事。而他被关在这里，和这些女人们在一起，被压抑在虚情假意的气氛里。埃莉诺继续写着，写着，写着。根本没什么可写的——可她舔了舔信封口，贴上了邮票。

“我来吧。”他放下书，说。

他站起身来，好像很高兴终于能做点什么。埃莉诺送他到前门，站在门口扶着门，看他走向邮筒。外面正下着细雨，她站在门口，呼吸着微湿的空气，看着树底下印在人行道上颤抖着的奇怪阴影。莫里斯在街角的阴影后面消失了。她记起他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手里拿着小书包去上学，她就常常站在门口送他。她会向他挥手，等他到了街角，他总会转身挥手致意。这是个奇特的小小仪式，现在他们俩都长大了，所以就不再有了。她站着等着，阴影晃动着；不一会儿他又从阴影处冒了出来。他沿街走来，上了门阶。

“他明天就能收到，”他说，“最晚在邮差第二次送信之前。”

他关上门，俯身扣紧门链。门链咔哒响着，她觉得好像他们俩都接受了一个事实——今晚不会再发生什么了。他们俩避开对方的眼光，今夜他们俩都不想再有更多的情感。他们回到了客厅。

“好了，”埃莉诺说，环顾着四周，“我要去上床了。奶妈会摇铃的，”她说，“要是她需要什么的话。”

“我们也都上床吧。”莫里斯说。米莉开始卷起她的刺绣活。莫里斯开始用耙子把火熄灭。

“这火可真好笑——”他不耐烦地喊道。煤块粘在一起，猛烈地燃烧着。

突然响起了铃声。

“是护士！”埃莉诺喊道。她看向了莫里斯。她匆忙离开了房间，莫里斯跟着她。

有什么用？迪利亚心想。只不过又是虚惊一场。她站起身来。“只是护士有事而已。”她对米莉说，米莉正面带惊慌地站起来。她可不能再哭了，她想，随意走进了前屋。壁炉架上燃着蜡烛，照亮了母亲的画像。她瞥了一眼画像，那身穿白衣的少女似乎正主宰着她自己不断推迟的临终之事，她脸上淡漠的微笑激怒了她的女儿。

“你死不了——你还死不了的！”迪利亚看着她，怨恨地说。铃声惊动了父亲，他也进来了。他戴着一顶红色吸烟帽，上面有一根可笑的穗带。

全都没用的，迪利亚看着父亲，无声地说。她觉得他们两个都必须控制住心里正在涨起的兴奋。“什么也不会发生——什么都不会。”她看着他说。但这时埃莉诺进了房间，脸色煞白。

“爸爸在哪儿？”她说，四处寻找。她看到了他。“来，爸爸，快来。”她伸出手，说，“妈妈要死了……孩子们也来。”她转头对米莉说道。

迪利亚注意到父亲的双耳上方出现了两块小白斑。他的眼睛定定的，他鼓起了勇气。他大步走过他们身边，上了楼梯。他们全跟着他，在他后面形成一支小小的队伍。迪利亚注意到狗儿也想跟着他们上楼，却被莫里斯一巴掌打了回去。上校第一个走进卧室，然后是埃莉诺、莫里斯，马丁下来了，正披上晨衣；米莉带来了裹着披巾的罗丝。迪利亚落在众人的最后。房间里人太多了，她走到门口就再也进不去了。她能看到两个护士背朝对面的墙站着。其中一个在哭——她看出那是今天下午才来的那个。从她站

着的地方看不到床，但她能看到莫里斯已经跪在了地上。我也该跪下吗？她想。她决定，不能在过道里跪着。她转头看去，看到过道尽头的小窗。外面正在下雨，某个地方的光线让雨滴闪闪发亮。雨一滴接着一滴滑下了窗玻璃，它们滑动又停歇；一滴雨碰上了另一滴，合在了一起，继续滑下。卧室里一片沉寂。

这就是死亡吗？迪利亚心想。有一会儿好像发生了什么事。一面水墙似乎裂成了两片，两片水墙分开着。她倾听着。一片沉寂。接着是一阵骚动，卧室里纷乱的脚步声，父亲跌跌撞撞地走了出来。

“罗丝！”他喊道，“罗丝！罗丝！”他胳膊向前伸着，拳头紧攥着。

做得很好，他从身边经过时迪利亚对他说。就像是舞台上的戏剧场景。她冷静地注意到雨滴还在落下。一滴雨滑下，遇到另一滴，合二为一，一起滚落到窗玻璃的底下。

正在下雨，毛毛细雨，温柔地喷洒着，星星点点地落到人行道上，让人行道显得油亮油亮的。刚从剧院里出来的人们抬头看着，天空温和混浊，星星都显得模糊不清。他们心里在想，要不要打开雨伞，要不要招呼一辆马车。雨落到地上，落到田野里、花园中，泥土的气息被释放出来。这儿一滴雨静止在草叶上一动不动，那儿雨水注满了一朵野花如杯子般的花心，等到微风吹动，里面的雨水就会洒落。要不要躲到山楂树下，躲到树篱下面，羊群似乎在问；奶牛们已经在灰色原野里散落开来，藏在昏暗的篱笆下面懒散地继续咀嚼着，毛皮上缀满了雨滴。雨落到屋顶上——近在西敏斯特，远到拉德布鲁克丛林路；在辽阔的海面上，成千上万的雨点刺向这蓝色巨人，就像是一个拥有数不清的淋浴头的洗澡房。巨大的穹顶、沉睡中的大学城高耸的尖顶、安装了花窗的图书馆、博物馆，此时笼罩在本色亚麻布般的天空下，温柔的雨滑下，落到那些张牙舞爪的神龙怪兽滴水嘴奇幻的大笑着的嘴里，从成千上万个奇形怪状的缺口飞溅开来。酒吧外面的窄巷子里，一个酒鬼滑倒了，嘴里咒骂着。分娩中的女人听到医生对助产士说着：“下雨了。”牛津的鸣钟一声声巨响，就如海豚在油海里缓缓地一次次跃起又落下，沉思地吟诵着它们如音乐般的咒语。绵绵细雨，柔柔微雨，同样地倾泻到戴了桂冠的和光着头的人们身上，这份公平显示这是上帝之雨——如果真有上帝，让这雨不仅赐给最最聪慧的，最最尊贵的人，也让所有呼吸空气、咀嚼五谷的生灵，无知的人，不幸的人，在炉子间里辛苦干活、烧满不计其数的一罐罐水的人，从弯弯扭扭的字句中挖掘出火红思想的人，还有巷子里的琼斯太太，让他们同享我的恩泽。

牛津也在下雨。细雨轻柔地、久久地落着，在雨槽里发出咯咯响声和咕噜冒气泡的声音。爱德华把身子探出窗外，能看到校园里的树木，在雨中显得发白。四周一片寂静，只有树叶的沙沙声和落雨声。湿漉漉的地面上传来潮湿的泥土气息。一团昏暗的校园里四处正点起灯火；一个角落里一处灰黄色土坡上，路灯照亮了一棵鲜花盛开的树。草地如水面一般，灰灰的、无形的，流动着。

他心满意足地深吸了口气。一天的所有时光中，他最喜欢现在这个时刻，他站在这里，看着窗外的校园。他又深吸了一口清凉潮湿的空气，站直身子，转身回到了房间。他正在用功学习。在导师的建议下，他把一天的时间分割成了一个个小时和半小时；但他在重新投入学习之前还有五分钟时间。他打开台灯，绿色的灯光让他看起来稍有些苍白瘦削，他非常英俊。五官鲜明，漂亮的头发被他用手指朝上梳起，顶部蓬松，让他看起来就像是建筑装饰上的希腊少年。他微笑着。刚才看雨时，他想起父亲和导师面谈之后——老哈伯特尔说了：“你儿子有希望。”——老小孩坚持要找找看他自己父亲上大学时住过的房间。他们突然闯进房间时，正看到一个名叫汤普森的家伙跪在地上用风箱在吹火。

“我父亲住过这房间，先生。”上校说，表示抱歉。那年轻人满脸通红，说：“没事了。”爱德华笑了。“没事了。”他又说。该开始学习了。他把灯调高了一点。灯调高时，他看到面前的书本被一块明亮的光圈罩着，与周围的昏暗对比分明。他看着面前的课本和字典。在开始学习之前他总有一些疑惑。要是挂了科，他父亲准保会大发雷霆。他已经铁了心。他给他送来十几瓶上好的陈年甜酒，“作为送行酒”，他的原话。不管怎样，马斯汉姆很支持；还有那个来自伯明翰的聪明的犹太小男孩——得开始学习了。牛津的鸣钟开始一声声敲响，缓慢的钟声在空中推进。钟声沉闷、不均匀，好像必须推开面前沉重的空气才能向前推进。他喜欢鸣钟的响声。他倾听着，直到最后一响，然后他把椅子拉到桌前；时间到了，他必须开始学习了。

他眉间出现一道尖细的凹痕。他读书时总会皱眉。他读着，做做笔记，又接着读。所有声响都被隔绝了。他只看见面前的希腊文。他读着读着，头脑渐渐兴奋起来；他清楚地感觉到额头里有什么东西在活跃起来，在绷紧。他准确又自信地看出了一个个短语，他在书页空白处写下简短的批注，他注意到自己比头一天更准确了。微不足道的一个个小词如今都显现出了某种含义，改变了表达的意思。他又写下一个批注；是这个意思。他能灵敏地、恰到好处地捕捉到句中的短语，这让他感到一阵兴奋。就在那里，清清楚楚，完整无缺。他必须精准、准确，就连他潦草书写的批注也必须如印刷体一般清晰。他翻看这本书，然后那本书。接着他靠到椅背上想着，闭着眼睛。他不能让任何东西缩小、变模糊。时钟敲响了。他倾听

着。钟声继续敲着。他脸上铭刻的线条松弛了；他往后一靠，肌肉放松了，他从书上抬起眼睛，看向一片昏暗。他感到自己好像在完成一场赛跑之后瘫倒在了草皮上。但一时间他觉得自己好像仍然在奔跑；没有了书，而他的头脑仍然在思考。他的头脑在纯粹的语意的世界里穿梭，没有障碍；渐渐地，它失去了自己的意义。书本立在墙上，引人注目；他看到奶油色的木镶板，蓝色花瓶里一束罂粟花。最后一声钟声敲响。他叹了口气，从桌旁站起身来。

他又站到了窗前。还在下雨，但那片白茫茫已经消失了。除了偶尔可见湿漉漉的叶片在发光，校园里此刻一片昏暗——那株鲜花盛放的树所在的黄色土坡也消失了。校园里的教学楼四处排开，一团团低矮地蹲伏着，有的染了红色，有的染了黄色，窗帘后点亮了灯光；那边的小教堂背后映着天空，挤作一团的一大块，似乎在雨中微微颤抖。然而四周不再寂静。他倾听着，没有什么特别的声音；但当他看向窗外，整栋楼充满了生机勃勃的轰鸣。一会儿突然一阵大笑，一会儿一阵清脆的钢琴曲，然后是平淡寻常的谈笑声、说话声——还夹杂着瓷器的碰撞声；接着落雨声再次出现，雨槽吮吸着雨水发出咯咯声和咕噜冒气泡的声音。他转身回到了房间里。

已经变冷了，炉火也快熄了，只在灰烬下面还有一星红色。他及时地想起了父亲的礼物——早晨送来的红酒。他走到边桌旁，给自己倒了一杯甜酒。他举杯对着灯光，笑了。他又看到父亲握着酒杯的手，手上本该是两个手指的地方只剩下两个光滑的骨节，他总是在喝酒前，举杯对着灯光。

“如果你的血是冷的，你就不可能把刺刀刺进敌人的身体。”他记得他说。

“你不喝上一杯，就不能进考场。”爱德华说。他犹豫了一下，模仿父亲的样子举杯对着灯光。然后他抿了一小口。他把酒杯放在面前的桌上，又回到《安提戈涅》上。他读一会儿，抿一口，又读一会儿，又抿一口。一股柔和的灼热感从他的后颈向整个脊柱延伸。酒似乎将他的头脑里一扇扇分割空间的门都推开了。不知道是因为酒还是文字，或者二者都有，出现了一个发光的贝壳，一股紫烟冒起，从中漫步走出一个希腊少女；不过她是英国人。她一会儿站在大理石和百合花中间，一会儿又出现在莫里斯墙纸和橱柜当中——是他的表妹吉蒂，就像上次他在院长府邸吃饭时见到她的样子。她两者都是——既是安提戈涅，又是吉蒂；一会儿在书里，一会儿在房间里；闪闪发光，升起，就像一朵紫色的花。不，他喊道，一点都不像花！要是有哪一个少女亭亭玉立、满怀活力、欢声笑语的，那就是吉蒂，穿着他上次在府邸吃饭看到她时的那身白色蓝色的连衣裙。他走到窗前。树影中露出一块块红色。在院长府邸里正有聚会。她在和谁说话？说了些什么？他回到桌前。

“可恶！”他喊道，用铅笔戳着纸。笔尖断了。门上一声轻叩，是什么东西

划过的轻拍声，不是命令式的敲门；是有人经过时的碰击声，而不是有人要进门的敲门声。他走过去打开了门。上面的楼梯上隐约一个高大的年轻男子的身影，他正靠在楼梯扶手上。“进来吧。”爱德华说。

高大的年轻人慢慢走下楼梯，他十分魁梧。神采奕奕的眼睛看到桌上的书本，闪过一丝恐慌。他看着桌上的书。是希腊文。还好有酒。

爱德华倒了酒。在吉布斯身边，他看上去就像埃莉诺说的，显得“过分讲究”了。他自己也感觉到了这种对比。他举杯的手比起吉布斯巨大的红色爪子来，就像女孩子的手。吉布斯的手像是烧焦的深红色，就像一块生肉。

打猎是他们俩共同的话题。他们谈论着狩猎。爱德华身子后靠着，任吉布斯喋喋不休地说着。听着吉布斯说话，乘马车在英格兰穿街走巷，真是怡人极了。他正谈着九月去猎幼狐，用一种粗制的很好用的耙子。他正说着：“还记得去斯特普利家，右边的那块农场吗？还有那个漂亮女孩？”他挤了挤眼，“更糟的是，她嫁给了一个门房。”他正说着——爱德华看着他一口吞下甜酒——他多希望这个该死的夏天已经结束。接着，他又一次讲起那个关于西班牙母猎犬的老故事。“你九月来和我们住一段时间。”他正说着，门悄悄地开了，吉布斯根本没听见。悄悄走进来了另一个男人，一个完全不一样的人。

进来的是安西里。他和吉布斯是两个极端。他不高不矮，不黑不白。但他却并非平淡无奇，远非如此。从某种程度上讲是他移动的方式，就像是桌椅会发射出某种电波，而他可以靠某种不可见的天线或是像猫一般的胡须，接收到这些信号。此时他小心谨慎地坐了下来，看了看桌子，扫了一眼书上的一行字。吉布斯正说到一半停下了。

“嗨，安西里。”他很随便地说。他伸出手，给自己又倒了一杯上校的甜酒。酒瓶空了。

“不好意思了。”他瞟了一眼安西里，说。

“别为了我再开一瓶。”安西里迅速说。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刺耳，好像不太自在。

“哦，不过我们也想再喝一点。”爱德华随意地说。他走进餐厅去拿酒。

“还真尴尬呢。”他俯身拿酒时想道。他在选酒时冷冷地想着，这表示又一场和安西里的不快；这个学期他已经因为吉布斯有两次跟安西里搞得不愉快了。

他拿着酒回去，坐到他们俩之间的一张矮凳上。他拔去瓶塞，倒了酒。他坐在中间，他们俩都钦慕地看着他。他的虚荣心——埃莉诺总是嘲笑他这一点——得到了满足。他喜欢感受到他们的眼光都在他身上。可是他和他们俩在一起都很自在，他想；这想法让他高兴，他可以和吉布斯谈论狩猎，可以和安西里谈论读书。可是安西里只会谈论书本，而吉布斯——他笑了——只会谈论女孩子。女孩和马。他倒了三杯酒。

安西里谨慎地小口抿着，而吉布斯红色的大手拿着酒杯，大口大口地吞着。他们谈论了比赛，又谈论了考试。然后安西里扫了一眼桌上的书本，说：

“你怎么样了？”

“没什么希望。”爱德华说。他不再那么无动于衷了。他假装看不起考试，但也只是假装而已。吉布斯被他蒙蔽，而安西里看穿了他。他常常发现爱德华身上像这样的小小虚荣心；但这只是让他更喜欢爱德华了。他看上去多么英俊，他想；他坐在他们中间，灯光落在他漂亮的发顶上；就像个希腊少年，强健，却有某种软弱，需要他的保护。

他应该被从吉布斯这样的野蛮人身边解救出来，他狂躁地想。这个毛手毛脚的野蛮人，身上总是散发出啤酒和马的气味（他听他说起过），安西里看着他心想，无法理解爱德华怎么能忍受这样的人。他进来时刚好听到的最后半句，令人怒火中烧——那句话表示他们定好了什么要一起度过的计划。

“那好，我会找斯托利要那个耙子。”吉布斯正说着，好像是在说完他进来之前他们一直在说的某个秘密的话题。安西里心头涌过一股妒忌。为了掩盖自己的心思，他伸出手，拿起一本摊开在桌面上的书。他假装在读书。

他这样做是为了激怒自己，吉布斯觉得。他知道，安西里认为自己是一个巨型野蛮人；这头脏兮兮的小猪崽闯了进来，毁了他们的谈话，然后又开始装作好得不得了，损害他吉布斯的形象。很好，他本来打算要走了，现在他要留下来；他要捉弄捉弄他——他知道怎么做。他转向爱德华，继续聊天。

“你不会在意像头猪一样过几天的，”他说，“我的人在苏格兰会照看好你的。”

安西里恨恨地翻了一页。他们又会单独在一起了。爱德华开始享受起这番情形，他开始不怀好意地迎合起来。

“行，”他说，“但你得小心，免得我做蠢事。”他又说。

“噢，就只是猎幼狐而已。”吉布斯说。安西里又翻了一页。爱德华瞥了一眼书。书都拿倒了。可当他一瞥的时候，看到安西里的头配着身后木镶板和罂粟花的画面。和吉布斯相比，他看上去真是文明、有教养，他想；真是太讽刺了。他对他心生深深的敬意。吉布斯已经失去了魅力。他在那儿，又从头讲起西班牙母猎犬的老故事。明天肯定会大吵一架，他想，偷偷瞟了一眼手表。已经过了十一点，早餐前他还必须学习一个小时。他一口吞下最后几滴红酒，舒展了一下身子，夸张地打了个哈欠，站起身来。

“我睡觉去了。”他说。安西里恳求似的看着他。爱德华会狠狠折磨他。爱德华开始解开背心纽扣；他身材完美，安西里站在他们中间，看着他，想着。

“不过你们不用急，”爱德华说，又打了个哈欠，“喝完再走。”他想着安西里和吉布斯一起喝完酒的画面，笑了。

“要是还想要的话，里面还多着呢。”他指了指旁边的房间，离开了。

“让他们打一架分出胜负吧。”他关上卧室门时想。他自己的打架也等不了多久了，他从安西里脸上的表情看出来了。他妒忌得发疯。他开始脱衣服。他把自己的钱整整齐齐地在镜子两侧各放了一堆，他是对钱比较小气的人；他整齐地叠好背心放在椅子上，然后看了一眼镜子中的自己，用他姐姐讨厌的那种半梦半醒的手势，将发顶的头发朝上抓了抓。然后他倾听着。

外面门砰地关上了。他们中有一个走了——不是吉布斯就是安西里。他想，还有一个在。他专心听着。他听到有人在起居室里活动。他迅速而坚决地转动了门上的钥匙。不一会儿门把手动了动。

“爱德华！”安西里说。他的声音低沉克制。

爱德华没回答。

“爱德华！”安西里说，晃动着门把手。

声音变得尖锐而似恳求。

“晚安。”爱德华尖声说。他听着。外面不响了，然后他听到关门的声音。安西里走了。

“老天！明天准保一场大闹。”爱德华说，走到窗前，看向外面仍在飘落的

雨。

府邸里的聚会已经结束了。女士们身着飘逸的晚礼服，站在门口，抬头看着正飘着细雨的天空。

“那是夜莺吗？”拉朋特太太听到灌木丛中一只鸟儿叽啾，说道。老刹弗——伟大的安德鲁斯博士——站在稍后一点，球形的脑袋露在微雨中，他那毛呼呼的脸显得强劲有力却不讨人喜欢，他仰面大笑起来。那是只画眉，他说。这笑声从石墙那边反射回来的回音，听起来像是土狼在笑。拉朋特太太像是碰到了装饰教学楼横梁上的粉笔印子一样，蓦地退了半步，扬了扬手——这是流传了几个世纪的传统，示意莱瑟姆太太——神学教授的夫人——应在她之前，然后他们一个个走进了雨里。

府邸的长客厅里，他们全都站着。

“我很高兴，刹弗——安德鲁斯博士——没让你们失望。”马隆太太正彬彬有礼地说着。作为本地人，他们称博士为“刹弗”；而对美国客人，他是安德鲁斯博士。

别的客人已经离开了。而美国客人霍华德·福里普夫妇会在此住宿。霍华德·福里普太太正说着她觉得安德鲁斯博士别具魅力。而她丈夫、教授先生，正对着主人说着同样的客套话。他们的女儿吉蒂站在后面一点的地方，暗自希望他们能赶快结束，能回房睡觉。但她不得不站在那儿，等到母亲示意他们可以离开。

“对，我从没见过刹弗的状态这么好。”他父亲接着说，暗示着对这位小个子美国女士的恭维，恭维她打了一个胜仗。她娇小活泼，刹弗就喜欢娇小活泼的女子。

“我特别喜欢他写的书。”她说，声音里带着古怪的鼻音，“但我没想到能有幸在晚餐时坐在他旁边。”

你真喜欢他说话时唾沫横飞的样子吗？吉蒂看着她，心想。她非常漂亮，欢声笑语的。在她身边，别的女人都看起来邋遢又丑陋，除了她母亲。马隆太太，站在壁炉旁，脚搁在围板上，白头发硬硬地卷曲着，从来都是看起来既不时髦也不会过时。而福里普太太恰好相反，看起来非常时尚。

可她们取笑她，吉蒂想。她无意中看到牛津的太太们听到福里普太太的美

国英语之后挑眉毛的样子。但吉蒂喜欢她的美式英语；那些用语和她听惯用惯的那些如此不同。她是美国人，一个真正的美国人；可没人会把她丈夫当作美国人，吉蒂看着他时，想。他可能是任何一个教授，来自任何一所大学，她想，看他那特别的满是皱纹的脸、他的山羊胡子、他眼镜上的黑丝带垂在衬衣前胸，像是定制的外国货。他没有口音，至少没有美国口音。不过不知怎么他还是显得有些不一样。她的手帕滑落了，他立刻俯身拾起来，还给她时深鞠一躬，显得太过殷勤——这让她感到很不好意思。她拿回手帕时，垂着头，对着教授一笑，很腼腆的笑。

“十分感谢。”她说。他让她觉得很难堪。在福里普太太旁边，她觉得自己比平常更高大了。她的头发，是真正的里格比家族的红色，从来都不会像应该的那样服服帖帖；而福里普太太的头发看上去漂亮整洁，有光泽。

这时马隆太太看了一眼福里普太太，说：“好了，女士们——？”说着挥了挥手。

她的动作中带有一种权威，就好像这样的动作她已经做了很多次，而且每次都得到了服从。他们向门口走去。今晚在门口进行了一场小小仪式；福里普教授深深弯腰握着马隆太太的手，而握吉蒂的手时没弯得那么深，然后他打开门，为她们扶着门。

“他真是有点过了。”他们一个个出门时，吉蒂心想。

女士们手持蜡烛，一列纵队走上宽宽的矮台阶。他们上楼时，凯瑟琳学院历届院长的画像低眉注视着他们。他们一级一级登上楼梯，烛光在金色画框框住的一张张昏暗的脸上闪烁。

吉蒂跟在最后，心想，现在她会停下来，问那是谁。

但福里普太太没有停下。吉蒂为此给她加了不少分。她比大多数访客都要好，吉蒂想。今天早上参观伯德林图书馆，她从来都没有这么快就参观完毕。事实上，她感觉还有些歉疚。要是他们想看的话，其实还有许多风景名胜可以看。可是不到一个小时，福里普太太就转向吉蒂，用她那迷人的鼻音说：

“噢，亲爱的，我觉得你大概看风景有点看腻了——我们到那个带飘窗的可爱的老面包店吃点冰淇淋怎么样？”

就这样，本该在参观伯德林图书馆的时候，他们去吃了冰淇淋。

队伍此时到了第一处楼梯平台，马隆太太停在那个有名的房间门口，这里是贵宾们通常在府邸留宿时过夜的房间。她推开门，扫视了一圈。

“那是伊丽莎白女王没睡过的床。”她说，这是他们看到那张大四柱床时常开的玩笑。炉火正燃着；水罐上缠着布条，就像一个牙疼的老妇人；梳妆台上点着蜡烛。不过今晚这房间有些奇怪，吉蒂越过母亲的肩膀瞥了一眼，想着。床上铺着一件晨衣，闪着绿色银色的光。梳妆台上有好些小罐子瓶子，还有一个沾了些粉色的粉扑。有可能是这个原因吗，所以福里普太太才看起来如此明艳照人，而牛津的太太们看起来那么邋遢，原因正是福里普太太——马隆太太说话了：“你都还满意吧？”有礼貌到了极点，让吉蒂猜想马隆太太一定也看到了梳妆台。吉蒂伸出手。没想到的是福里普太太没有握她的手，而是把她拉过去，亲了她一下。

“谢谢你带我四处游览，千谢万谢。”她说，“记住，你要来美国和我们待在一起。”她又说。她喜欢这个高大腼腆的女孩子，比起领她游览伯德林图书馆，她显然更喜欢去吃冰淇淋；而且不知怎么她也为她感到可惜。

“晚安，吉蒂。”她关上门时她母亲说。她们俩敷衍地碰了碰脸颊。

吉蒂继续上楼去她自己的房间。她仍然能感觉到福里普太太亲吻她的地方，在她脸颊上留下了一小块灼热。

她关上门。屋里很闷热。晚上很暖和，但他们总是关上窗户，拉上窗帘。她打开窗，拉开窗帘。外面照常在下雨。雨点似银色的箭头穿过校园里昏暗的树木。她踢下了鞋子。个子高大最糟的地方就是，鞋子总是太紧；尤其是白色缎面鞋。她接着开始解开裙子的钩扣。实在不容易，有那么多钩扣，而且都在背后；不过终于白色缎面连衣裙脱了下来，整齐地平铺在椅子上。她开始梳头发。这是最糟糕的星期四了，她想着；早上游览，中午陪着吃饭，和本科生喝下午茶，晚上是晚宴。

不过，她用力将梳子梳通头发，总结道，总算是结束了……结束了。

烛光摇曳，细棉布窗帘突然被吹得鼓起一大块，像一个白色气球，差点点着了火苗。她吓了一跳，睁开了眼。她站在开着的窗前，穿着衬裙，火光就在她旁边。

“随便谁都可能朝里面看的。”母亲前几天才责骂过她。

她把蜡烛移到右边的桌上，心想，这下没人会朝里面看了。

她又开始梳头。现在灯光在侧面，而不是在跟前，所以她从另一个角度看到了自己的脸。

我漂亮吗？她问自己，放下发梳，看着镜子。她的颧骨太高，眼睛分得太开。她不漂亮，不，她的个头也对她不利。福里普太太怎么看我呢？她想。

她亲吻了我，她突然记了起来，感到一阵愉悦，脸颊上又感到了那块灼热。她邀请我和他们一起去美国。那该多有意思啊！她想。离开牛津去美国，太有意思了！她用力梳着头发，她的头发就像一片毛茸茸的灌木丛。

鸣钟又开始照常骚动起来了。她讨厌钟声；那声音听起来总是十分阴沉，而且一声刚停，另一声又开始响起。钟声重重敲响，一声紧接一声，一声盖过一声，仿佛无止无息。她数着，十一、十二，接着十三、十四……穿过细雨飘落的潮湿空气，一座又一座的时钟敲响。很晚了。她开始刷牙。她看了一眼洗手台上方的日历，撕下了星期四，揉成一团，好像在说："结束了！结束了！"面对着她的是大大的红字"星期五"。星期五不错，星期五她到露西那儿上课，和罗伯森一家一起吃晚饭。"有事可做的人是有福的人。"日历上写着。日历总像是在和你说话。她的事儿还没做完。她瞥了一眼一排蓝色的书——《英国法律历史》，安德鲁斯博士著。第三卷里夹了张纸条。她本该为露西读完这一章，可是今晚不行了。今晚她太累了。她转向窗户。从本科生的住宿楼那边飘来一阵笑声。他们在笑什么，她站在窗边想着。听起来他们好像正玩得很开心。他们到府邸来喝茶的时候从不会笑成那样，她想，笑声渐渐平息了。贝列尔学院来的那个小个子男生总是坐在那儿，拧着手指，拧他的手指。他不说话，也不离开。她吹熄了蜡烛，上了床。我倒还喜欢他，她想，在凉凉的床单上舒展开身体，虽然他在那儿拧手指。至于托尼·阿希顿，她想着，拍了拍枕头，我不喜欢他。他总是像在审问她关于爱德华的事，她想起，埃莉诺总叫爱德华"小黑鬼"。他的眼睛挨得太近。有点像理发师用来放假发的模特头，她想。那天野餐的时候他跟着她——野餐时蚂蚁爬到莱瑟姆太太的裙子里去了。他总是在她旁边。可她并不想嫁给他。她不想当一个大学教师的太太，在牛津住一辈子。不，不，不！她打了个哈欠，拍拍枕头，听着一声迟来的钟声，那钟声就像一只海豚缓缓穿过空中密密实实的毛毛细雨，猛冲而来，她又打了个哈欠，睡着了。

雨不停地下了一整夜，原野上形成一层淡淡的薄雾，雨槽里咯咯作响，发出咕噜冒气泡的声音。雨滴落在花园里紫丁香和金链花的花丛上；轻轻滑过图书馆装饰花窗的圆屋顶，从神龙怪兽滴水嘴大笑着的嘴巴里冲溅而出；飞溅到来自伯明翰的犹太男孩的窗上，他头上裹着湿毛巾，正在突击学习希腊语；飞溅到马隆博士的窗上，他正挑灯夜战，为学院有纪念意义的历史又写下了一章。吉蒂的窗外，府邸的花园里，雨水冲刷着那棵古树，三百年前国王和诗人们曾在树下饮酒交谈，如今这棵树已经半倒着，

树干正中用一根杆子支撑着。

“要雨伞吗，小姐？”西斯科克说，递给吉蒂一把雨伞。第二天下午，吉蒂离家的时间比预计的晚了。空气中有一种寒意，让她看到一群人穿着白色黄色连衣裙，抱着靠垫，向河边走去时，感到庆幸，自己今天不用去坐船了。今天没有聚会，她想，今天没有聚会。不过钟声告诉她，她迟到了。

她大步流星地走着，直走到那片下等的红色别墅区，她父亲很讨厌这个地方，总会绕路避开这里。不过因为克拉多克小姐就住在这一片低廉红色别墅中的某一个，吉蒂看着它们都带着浪漫的光环。她拐过那座新的小礼拜堂，看到克拉多克小姐住的那幢房子的陡峭的门阶，心跳加快了。每天露西就在这些台阶上上下下；那是她的窗户，那里是她的门铃。她拉门铃时，门铃一下子被拉了出来，而且没有弹回去，因为露西家的所有东西都破败不堪，但所有东西都那么浪漫。台子上放着露西的雨伞，也不像其他雨伞，这把伞的手柄上有一只鹦鹉的头。但当她走上陡峭灿烂的楼梯，心中的兴奋又开始混杂了担心；她这次又没好好用功，这个星期她又“没用心”。

“她来了！”克拉多克小姐想着，拿着笔的手停住了。她的鼻尖发红，眼睛像猫头鹰，眼圈发黄，眼睛深陷。门铃响了。笔尖蘸着红墨水，她正在批改吉蒂的文章。此时她听到楼梯上她的脚步声。“她来了！”她想，轻轻喘了口气，放下了笔。

“真是太抱歉了，克拉多克小姐。”吉蒂说，她放下东西，坐到桌子旁，“我们有客人留宿。”

克拉多克小姐用手轻抚了一下嘴巴，这是她失望时常有的动作。

“我明白了，”她说，“这么说你这个星期也没做什么功课。”

克拉多克小姐拿起笔，蘸了蘸红墨水。然后她转向了那篇文章。

“都不值得批改。”她评论道，笔停在了空中。

“十岁的孩子都会为它感到羞愧。”吉蒂的脸涨得通红。

“奇怪的是，”课上完了，克拉多克小姐放下笔，说，“你脑子里还真有些新颖的东西。”

吉蒂的脸因为高兴又涨得通红。

“只不过你从来不用，”克拉多克小姐说，“为什么你不用它？”她又说，漂亮的灰眼睛盯着她。

“是这样的，克拉多克小姐，”吉蒂迫不及待地说，“我母亲——”

“唔……唔……唔……”克拉多克小姐制止了她。马隆博士可没付钱要她保守秘密。她站起身来。

“看看我的花。”她说，感到自己对她斥责有点太严厉了。桌上有一盆鲜花，蓝色白色的野花，插在一块湿漉漉的绿色苔藓上。

“我姐姐从荒野送来的。”她说。

“荒野？”吉蒂说，“哪个荒野？”她俯身轻柔地碰了碰小花。她多可爱啊，克拉多克小姐想；她对吉蒂充满了柔情。但我不会感情用事，她心想。

“斯卡伯勒的荒野。”她大声说，“要是你保持苔藓潮湿，但不要太湿，它们能保存好几个星期。”她又说，看着那些花。

“潮湿，但不要太湿。”吉蒂笑了，“在牛津岂不是很容易。这儿总在下雨。”她看着窗口。正下着不大不小的雨。

“我要是住那儿，克拉多克小姐——”她拿起雨伞，说。但她没说完。课上完了。

“你会发现很无聊的。”克拉多克小姐看着她说。她正披上斗篷。当然她披斗篷的样子看上去很可爱。

“我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克拉多克小姐记起了自己教师的身份，接着说，“情愿付出任何代价，换取你拥有的这些机会，遇见你所遇见的这些人，认识你所认识的这些人。”

“老刹弗？”吉蒂说，记起了克拉多克小姐对那学识之光的深切仰慕。

“你这无礼的小家伙！”克拉多克小姐劝诫说，“他是当代最伟大的历史学家！”

“嗯，不过他从不和我谈历史。”吉蒂说，想起了膝头一只沉重的手那潮乎乎的感觉。

她迟疑了一下，但课上完了，别的学生要来了。她扫了一眼房间。一堆闪亮的练习簿顶上放了一碟橙子，还有一个看起来装饼干的盒子。她只有这一个房间吗？她想。她就睡在那个上面扔着披巾的笨重的沙发上？屋里没有镜子，她把帽子别在头发一侧，一边想着克拉多克小姐一定看不起时装。

可克拉多克小姐想的是，年轻可爱，能遇见精彩绝伦的男子，是多么美好啊。

“我要去罗伯森家吃晚餐。”吉蒂伸出手，说。内莉·罗伯森，是克拉多克小姐最喜欢的学生；她过去常说，这是唯一一个明白功课意味着什么的女孩。

“你走着去吗？”克拉多克小姐看着她的衣服，说，“还有点远呢，你知道。沿雷蒙路过去，要经过煤气厂。”

“嗯，走着去。”吉蒂握了握她的手，说。

“我这个星期会努力用功。”她低眉看着她说，眼里满是爱意和倾慕。接着她走下陡峭的楼梯，楼梯的油毯都散发着浪漫的亮光；她还瞟了一眼那把鹦鹉手柄的雨伞。

教授的儿子，没人叫他自己就主动做完事情，用马隆博士的话说，他的“表现最值得称赞”。他此时正在普雷斯特维奇排屋的后院里修补鸡笼。普雷斯特维奇排屋是一个东拼西凑的小地方。铁锤当、当、当，他在给溃烂的屋顶钉上一块板子。他的双手很白，不像他父亲的手，手指也很长。他并不喜欢自己做这些事情。但父亲星期天才修补了靴子。锤子又敲了下来。他卖力地干着活，把崩开了木头或冒在外面的亮闪闪的长钉子敲了进去。鸡笼已经腐烂不堪。他也讨厌母鸡，愚蠢的家禽，乱糟糟的一身羽毛，瞪着红红的小圆眼睛看着他。它们在小路上一路用爪子刨地，在床上到处留下一根根卷曲的羽毛，而床才是他更喜欢的。而且这里什么都不长。要养鸡又何必像别人一样去种花呢？门铃响了。

“该死！某个老女人要过来吃晚餐。”他说，手里的铁锤停住了；接着又敲到钉子上。

她站在台阶上，注意到廉价的蕾丝窗帘和蓝色橙色的玻璃，吉蒂在努力回想父亲说过的关于内莉父亲的话。一个小个子女佣开门让她进去。吉蒂一

站到女佣领她进去的房间，就想，我个子简直太大了。房间很小，塞满了东西。她看着壁炉架上的镜子里的自己，想着，我穿得也太好了。这时她的朋友内莉进来了。她矮矮胖胖的，大大的灰色眼睛上戴着钢框的眼镜，她穿着本色亚麻布的工装裤，似乎更增添了她不妥协的诚实的气质。

“我们在后屋用晚餐。”她说，上下打量着她。她刚才在干什么？为什么穿着工装裤？吉蒂想着，跟着她来到后屋，他们已经开始吃晚餐了。

“很高兴见到你。”罗伯森太太回过头，很正式地对她说。但似乎没人见到她后表现出哪怕一点点的高兴。两个孩子已经开始吃东西了，手里拿着抹了黄油的面包片，但他们停住了，盯着吉蒂坐下。

她似乎一眼就把整个房间看了个全。房间里没什么东西，却显得拥挤。桌子太大，硬木的绿色长毛绒椅子，粗糙的桌布正当中缝补过，廉价的瓷器上印着鲜红的玫瑰花。她觉得灯光特别刺眼。从外面的花园里传来铁锤敲打的声音。她看向花园，那里面乱七八糟的，粗俗不堪，也没有花床；花园尽头有一个小棚屋，铁锤敲打声就是从那里传来的。

他们也都很矮，吉蒂想着，瞥了一眼罗伯森太太。只有她的肩膀高过了茶具，但她的肩膀十分厚实。她有点像府邸的厨子比格，但比他更可怕。她朝罗伯森太太草草看了一眼，然后开始把手偷偷藏在桌布下面迅速地脱手套。可是为什么没人说话？她紧张不安地想。孩子们的眼光紧盯着她，眼神里带着隆重的惊异。他们如猫头鹰般的盯着她，眼光上上下下，毫不畏缩。幸好他们还没来得及表示不满，罗伯森太太就厉声告诉他们，继续吃东西；然后抹了黄油的面包就慢慢地又移到了嘴边。

为什么他们不说点什么？吉蒂又想，瞥了一眼内莉。她正想说话，只听到门厅里有雨伞捣地的声音；罗伯森太太抬起头，对她女儿说：

“爸爸回来了！”

紧接着一个小个子男人快步走了进来，他非常矮，身上的夹克好像本来是一件高腰短夹克，衣领也本是圆领。他还戴着一根很粗的银表链，像是男学生戴的。他的眼神敏锐犀利，长着粗硬的小胡子，说话带着奇特的口音。

“很高兴见到你。”他说，紧紧地握了握她的手。他坐下，往下巴下面塞了一张餐巾，这样餐巾坚硬的白色屏障就遮住了粗重的银表链。铁锤声当、当、当，从花园的小棚屋里传了过来。

“告诉乔晚餐在桌上。”罗伯森太太对内莉说。内莉刚拿进来一个碟子，上

面盖着盖子。现在盖子拿开了。原来他们晚餐要吃的是炸鱼和土豆，吉蒂想。

而此时罗伯森先生已经把他有些令人惊恐的蓝眼睛转过来，看着她。她等着他问："你父亲怎么样，马隆小姐？"

但他说的是：

"你在跟露西·克拉多克学习历史？"

"是的。"她说。她喜欢他说露西·克拉多克时的口气，好像他很尊敬她。那么多大学教师都在嘲笑她。她也喜欢这种感觉，他让她感到自己并不是哪个特别的人的女儿。

"你对历史感兴趣？"他说，开始动手吃起鱼和土豆来。

"我喜欢历史。"她说。他明亮的蓝眼睛，直直地盯着她，眼神简直可以说有点凶狠，让她不得不用最简短的语言表达自己的意思。

"不过我懒得要命。"她加了一句。这时罗伯森太太有些严厉地看着她，用餐刀的刀尖挑了一厚片面包给她。

不管怎么说，他们的品味真够糟糕的，她想，算作是对她感受到的故意冷落的一种报复。她眼睛盯着对面的一幅画——一幅风景油画，镶在一个沉甸甸的镀金画框里。油画两侧各放了一个蓝色和红色日本漆盘。所有东西都很丑陋，尤其是那些画。

"那是我们房子后面的荒野。"罗伯森先生看到她在打量画，就说。

吉蒂注意到他刚才说话时带着约克郡的口音。看到画之后他的口音加重了。

"在约克郡？"她说，"我们也是从那儿来的。我是说我母亲的家里。"她又说。

"你母亲的家？"罗伯森先生说。

"里格比。"她说，有点脸红了。

"里格比？"罗伯森太太抬起头，说。

"我嫁人之前给某个里格比小姐干过活。"

罗伯森太太干过哪种活儿？吉蒂想知道。山姆解释道。

“我们结婚前我太太是厨娘，马隆小姐。”他说。他再次加重了口音，好像他觉得很自豪。我有个叔祖在马戏团骑马，她很想说，还有个姨妈嫁给了……这时罗伯森太太打断了她。

“霍利家。”她说，“两个很老的小姐。安小姐和玛蒂尔达小姐。”她的声音变轻柔了。

“不过她们肯定早就过世了。”她最后说。她第一次靠到椅背上，搅了搅她的茶，就像农场里的老斯纳普，吉蒂想，一圈、一圈又一圈地搅动她的茶。

“告诉乔我们不给他留蛋糕了。”罗伯森先生说，给自己切了一片那个看上去坑坑洼洼的蛋糕；内莉就又出去了。花园里的铁锤敲打声停了。门开了。吉蒂的眼睛本来已经适应了罗伯森家里拥挤狭小的空间，这时突然吃了一惊。这小伙子在这个狭小的房间里如同巨人一般。他年轻英俊。他进门时用手拂了拂头发，因为头发里刺了一根木屑。

“这是我们的乔。”罗伯森太太向他们介绍，“去拿茶壶，乔。”她又说。他立即照办了，好像已经习惯了。等他拿了茶壶回来，山姆开始拿鸡笼打趣他。

“你真是搞得太久了，儿子，修补个鸡笼而已。”他说。有些家里开的玩笑是吉蒂无法理解的，就像是修补靴子、鸡笼之类的。她看着他在父亲善意的玩笑下沉稳地吃着东西。他不像是伊顿或哈罗或拉格比或温切斯特的（注），也不像是会读书或会划船的料。他让她想起卡特家的农场帮工阿尔弗，她十五岁的时候阿尔弗在干草堆的阴影后面吻了她，老卡特拉着一头戴了鼻环的公牛突然出现，说：“住手！”她又低下了头。她情愿是乔吻了她；总比爱德华好，她突然想到。她突然意识到自己的外貌装束，刚才她都忘了。她喜欢他。是的，她喜欢他们所有人，她想，非常喜欢。她感觉自己像是个摆脱了保姆的掌控的孩子，一个人跑远了。

孩子们开始一片混乱地爬下椅子，晚餐结束了。她开始在桌子下面搜寻手套。

“是这个吗？”乔从地板上捡起手套，说。她接过手套，在手里揉成一把。

她站在门口时，他朝她阴沉地瞥了一眼。她美得惊人，他想，可是老天，她也太装腔作势了！

罗伯森太太领她到晚餐前她照过镜子的那个小房间。屋里塞满了东西，有几张竹制桌子、带黄铜合页的丝绒图书、壁炉架上歪歪斜斜的大理石角斗士、不计其数的油画……罗伯森太太正指着一个印了铭文的巨型银盘，那姿态活脱脱就是马隆太太指着盖恩斯伯勒的画作的样子——还说不准到底是不是盖恩斯伯勒的真品呢。

“是我丈夫的学生送他的盘子。”罗伯森太太指着铭文说。吉蒂开始拼读铭文。

“还有这个……”等她读完，罗伯森太太又指向一份镶了框的文件，活像在墙壁上写的字。

一直在背后无聊地把玩着表链的山姆，这时走上前来，用短粗的食指指着一幅画，画上是一个老妇人坐在摄影师的椅子上，看上去比真人的个头要大。

“我母亲。”他说，然后停下了。他古怪地轻声笑了笑。

“你母亲？”吉蒂重复道，凑近了去看。这个笨重的老太太，穿着她最好的衣服，硬挺不自然，摆着姿势，模样实在是再普通不过。不过吉蒂感觉这时候该说点恭维的话。

“你跟她很像，罗伯森先生。”她也只能想得出这句话了。事实上他们俩确实都有着同样坚定的面容，同样敏锐的眼神，而且都是极为平凡无奇。他又古怪地轻声笑了笑。

“很高兴你这样想。”他说，“把我们都拉扯大。没一个能比得上她。”他又古怪地轻声笑了笑。

然后他转向他女儿，她已经进来了，正穿着工装裤站在那儿。

“没一个比得上她。”他重复道，捏了捏内莉的肩膀。她站在那儿，父亲的手在她肩上，背后是祖母的画像，一股自怨自艾突然袭上吉蒂的心头。要是她能成为罗伯森这类人的女儿，她想，要是她能住在北部——然而很显然他们希望她离开了。屋里没人坐下，都站着。没人要求她留下来。当她说她得走了的时候，他们全都跟着她涌到了小门厅。她感觉他们全都想要去接着做他们本来在做的事情。内莉要去厨房清洗餐具什么的，乔要继续修补鸡笼，孩子们要被母亲安顿着上床睡觉，而山姆——他要做什么呢？她看着他站在那儿，戴着沉重的表链，就像男学生戴的那种表链。你是我见到过的最和善的人，她想，伸出她的手。

“很高兴认识你。”罗伯森太太很正式地说。

“希望你很快会再来。”罗伯森先生说，紧紧地握了握她的手。

“噢，我也很愿意！”她喊着，使劲儿握他们的手。他们知道她有多欣赏他们吗？她想说。他们会接受她吗，虽然她戴着帽子和手套？她想问。但他们全都动身干活去了。我要回家换衣服准备晚餐了，她想着，走下了窄窄的门阶，手里紧握着发白的羔皮手套。

太阳又散发着光芒，潮湿的人行道闪着微光，一阵风将别墅花园里的杏树湿漉漉的枝条吹起，小树枝和一簇簇花朵旋转着飘到人行道上，不能动弹。她在一个路口停了一下，她似乎也被抛到了她平常的环境之外。她忘了自己身在何处。天空被吹得干干净净，一大片蓝色，一望无垠，似乎俯瞰着的不是此处的街巷楼房，而是广阔的原野，在那儿大风吹扫荒野，灰色卷毛的绵羊躲在石墙背后。她几乎能看到云朵飘过时荒野上一阵明亮一阵昏暗。

然而，再走了两步，这陌生的街道又变回她熟悉无比的街道了。她又回到这铺了石板的小巷子里，那边是摆放着青花瓷器和黄铜暖炉的老古玩店；再下一刻她就来到了这条有名的七曲八弯的街道，这里有各式圆屋顶和尖顶。太阳在街上投下一条条粗粗的光影。这里有出租马车、遮阳篷和书店；穿黑衣长袍的老人袍子里风鼓气涌；穿粉色蓝色连衣裙的姑娘们婀娜漫步；戴草帽的小伙子们胳膊下夹着靠垫。一时间一切在她看来似乎都显得陈腐、无聊、空洞。平日里戴方帽穿长袍的本科生胳膊下夹着书，显得傻里傻气。面带凶相的老头五官鲜明，样子就如中世纪的神龙怪兽，刀砍斧削而成，显得极不真实。他们全都像化装打扮好了在表演各种角色，她想。此刻她站到了自家门前，等着管家西斯科克把脚从壁炉围板上拿下来，然后摇摇摆摆地上楼。你怎么就不能像个正常人一样说话呢？他接过她的雨伞，如往常一样嘟哝着天气时，她想。

她缓慢地走上楼，两条腿就像是灌了铅，透过洞开的窗户和门，她看到平坦的草地、斜倚的树木、褪色的印花棉布。她跌坐到床边。屋里很闷热。一只绿头苍蝇一圈又一圈嗡嗡闹着；割草机在楼下的花园里咯咯呱呱地工作。远处的鸽子在咕咕低语——“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她眼睛半闭着。她感觉自己好像坐在一个意大利小旅馆的阳台上。她父亲正把龙胆草压印在一张粗糙的吸墨纸上。下面的湖水在拍打着，令人头晕目眩。她鼓起勇气，对父亲说：“父亲……”他和蔼地抬起头从眼镜上方看她。他的拇指和食指间捏着那小蓝花。“我想……”她开始从坐着的栏杆上滑了下来。这时一声铃响。她站起身，走到洗手台边。内莉会怎么想呢，

她想着，将擦得发亮的漂亮黄铜水罐倾斜着倒出水，把双手浸入了热水中。又是一声铃响。她走到梳妆台前。从外面花园里传来的空气里充满了温声细语。木屑，她拿起梳子时想到，他头发上有木屑。一个仆人经过，头上顶着一叠锡盘子。鸽子在咕咕叫着，“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这时晚餐铃声响起。不一会儿她已经盘好了头发，扣好了裙子，跑下光滑的楼梯时，她把手放在栏杆上跟着滑动，就像她小时候匆忙时常做的那样。他们都到了。

她父母都站在门厅里。一个高个子男人和他们在一起。他的长外衣飘扬了起来，最后一抹余晖照亮了他亲切、有权威的脸。他是谁？吉蒂想不起来。

“我的天！”他喊道，抬头倾慕地看着她。

“是吉蒂，不是吗？”他说。他拿起她的手，握了握。

“你长大了好多！”他叹道。他看她的样子仿佛看的不是她，而是他自己的过去。

“你不记得我了？”他又说。

“钦卡奇可[注]！”她喊道，记起了一些童年的事。

“他现在是理查德·诺顿爵士了。”她母亲说，骄傲地在他肩上拍了拍。然后他们转身走开了，因为先生们在大厅用餐。

真是乏味，吉蒂想；盘子里的菜都半冷了。面包不新鲜了，她想，切成一个个瘪塌塌的小方块；普雷斯特维奇排屋里的欢乐还在她眼前耳边。她环顾四周时，也承认府邸里的瓷器银器显得十分高档；而那里的日本漆盘和画作丑得吓人，但这间餐厅，里面悬挂着攀藤植物和有裂纹的巨大油画，却显得十分昏暗。在普雷斯特维奇排屋，房间里光线很足，铁锤的敲打声当、当、当，仍然在耳边回响。她看向窗外花园里颜色正在褪去的植物。多少次她不断萌生和童年时相同的愿望，希望那棵树或者躺倒或者站直，而不是斜倚着。倒没有真正下雨，但每当有风搅动月桂树上厚实的枝叶，一阵阵白雾就似乎在花园里飘来飘去。

“你没注意到吗？”马隆太太突然问她。

“什么，妈妈？”吉蒂问。她刚才没在注意听。

“鱼肉里奇怪的味道。”她母亲说。

“我没注意。”她说。马隆太太继续和管家说话。菜盘被换走，另上了一道菜。但吉蒂并不饿。她咬了一口端到她面前的绿色甜点，然后这顿不算豪华的晚餐——菜品是头晚的宴会上剩下的，用作了女士们的晚餐——结束了，她跟着母亲到了客厅。

她们俩单独在客厅里时，房间显得非常空旷，但她们总是坐在那儿。墙上的画像似乎垂视着空空的椅子，而空荡的椅子似乎在仰视着画像。一百多年前掌管学院的老先生在白天时似乎了然无踪，到了点灯时刻就回来了。他面色沉静、坚毅，微笑着，特别像马隆先生，而已经有一个画框为马隆先生备好了，本来也会被挂在壁炉后面。

“偶尔有个安静的夜晚也算不错，”马隆太太说，“虽然福里普夫妇……”她戴上眼镜，拿起《泰晤士报》，声音消失了。这是她在一天工作后放松休闲的时刻。她扫读着报纸的各个栏目，强压住了一个小哈欠。

“他真是个有魅力的男人，”她翻看着出生公告和讣告，随口说道，“不大可能会把他当作是美国人。”

吉蒂回过神来。她正想着罗伯森一家，而母亲谈论的是福里普夫妇。

“我也喜欢她，”她贸然说道，“她很可爱，不是吗？”

“唔，唔。我觉得她穿得太讲究了。”马隆太太干巴巴地说，“还有口音——”她浏览着报纸，继续说，“有时候我几乎听不懂她在说什么。”

吉蒂没说话。在这一点上她们看法不同，当然很多事上她们都看法不同。

突然马隆太太抬起头来：

“没错，我今早刚好和比格说起。”她放下报纸，说。

“什么，妈妈？”吉蒂说。

“这个人——头条文章里这个。”马隆太太说。她用手指点了点。“‘我们有着世界上最好的肉类、鱼类和禽类，’”她读着，“‘我们却无法从中获利，因为我们没有好厨师来烹饪它们’——这正是我今早和比格说的话。”她像平常一样轻轻叹了口气。每当想要给别人留下好印象——就像对这些美国人一样——就会出现状况。这次出问题的是鱼。她翻找着她的手工活儿，

吉蒂拿起了报纸。

“头条文章。”马隆太太说。那个人说的几乎总是她心里想的东西，这让她在这个似乎在变得更糟糕的世界上感到安慰，给她一种安全感。

“在严格执行学校考勤制度——如今已经得到全面贯彻——之前……？”吉蒂读着。

“对，就是这个。”马隆太太说，打开她的手工盒子找剪刀。

“‘学生们能够见识到大量的烹饪知识，尽管并不丰富，却带给他们基本的品味和认知。如今，他们除了读书、写字、算术、缝纫、编织，什么都没见过，什么都不会做。’”吉蒂读着。

“没错，没错。”马隆太太说。她展开一长条她正在做的刺绣活儿，她依照的是出自拉文那一座古墓的鸟儿啄食水果的图样。这是为备用的客房准备的。

这篇头条文章洋洋洒洒、华而不实，让吉蒂觉得很厌烦。她搜寻着报纸上的内容，想找点可能会让母亲感兴趣的小新闻。马隆太太喜欢在做手工时有人和她说话或者给她读点东西。夜复一夜，她的刺绣活儿把餐后的闲聊编织成令人愉快的和谐时光。说说话，缝几针，看看图样，换种颜色的丝线，再缝一会儿。有时候马隆博士大声朗读诗歌——蒲伯、丁尼生。今晚她想吉蒂能和她说说话。但她已经开始越来越意识到和吉蒂沟通变得困难。为什么呢？她瞥了她一眼。是哪里不对？她猜想着。她又轻轻叹了口气。

吉蒂翻看着大幅的报纸页面。绵羊得了吸血虫病；土耳其人想要宗教自由；大选正在进行。

“格拉德斯通先生——”她开口说。

马隆太太没找到剪刀，这让她有点烦闷。

“有可能又是谁拿走了？”她开口说。吉蒂伏到地板上找了找。马隆太太在手工盒子里搜寻着，接着她把手伸到坐垫和椅子框架间的缝隙里，结果不仅拿出来了剪刀，还拿出来一把已经不见了许久的珍珠母裁纸刀。找到了这个让她更烦闷了。这证明了埃伦从来没有好好整理坐垫。

“在这儿，吉蒂。”她说。她们都不作声了。如今她们之间总是有种局促。

“罗伯森家的聚会你玩得高兴吗，吉蒂？”她问，又继续做她的刺绣。吉蒂

没有回答，她翻看着报纸。

“他们做了场实验，”她说，“电灯的实验。‘可以看到，’”她读道，“‘明亮的灯光突然散发出有力的光线，穿过水面直达到岩石。一切都被照亮，宛若白昼。’”她停下了。从客厅的椅子上，她看到从轮船上传来的亮光。这时门开了，西斯科克手拿托盘走了进来，托盘里放着一张字条。

马隆太太拿起字条，无声地读着。

“无须回信。”她说。从母亲的语调听来，吉蒂明白有事发生了。她坐在那儿，手里拿着字条。西斯科克关上了门。

“罗丝死了！”马隆太太说，“表姨罗丝。”

字条摊开在她膝头。

“是爱德华写来的。”她说。

“表姨罗丝死了？”吉蒂说。片刻之前她想的还是一块红色岩石上的亮光。如今一切都变得昏暗。时间停顿了，一片沉寂。她母亲的眼睛里含着眼泪。

“正是孩子们最需要她的时候。”她说，把手里的针插进刺绣物件里。她开始慢慢把刺绣品卷起来。吉蒂叠起《泰晤士报》，放到小桌子上，她动作很慢，免得报纸发出噼啪声。她只见过表姨罗丝一两次。她感到无所适从。

“把我的记事簿拿来。”她母亲最后说。吉蒂拿来了。

“我们得推迟周一的晚餐。”马隆太太说，翻看着她记录的约定事项。

“莱瑟姆家的聚会在周三。”吉蒂小声说，看着她母亲身后。

“我们不能把所有约会都延期。”母亲尖利地说。吉蒂感到自己受到了指责。

还得写信通知别人。她在母亲的口述下写着。

为什么她总想要推迟所有的约会？马隆太太看着她写，心里想着。为什么她不再喜欢和我一起出去。她匆匆翻看着女儿拿给她的写好的字条。

“你为什么不能对这里的事更用点心呢，吉蒂？”她把字条推开，急躁地

说。

“妈妈，亲爱的——”吉蒂说，她不想像平时那样争吵。

“你到底想做什么呢？”她母亲坚持说。她已经把刺绣活儿放到了一边，她坐直了，看上去很有些让人畏惧。

“你父亲和我只希望你能做你想做的事。”她继续说。

“妈妈，亲爱的——”吉蒂又说。

“如果你不想帮我的话，你可以帮帮你父亲。”马隆太太说，“爸爸那天告诉我，你现在也从不去找他了。”吉蒂知道，她指的是他的学院历史。他曾提议过她可以帮帮他。她又看到墨水在流淌——她的胳膊笨拙地一扫——流淌过五代牛津人，把她父亲精推细敲、辛苦写作了相当时日的成果全都抹去了；她能听到他一边铺上吸墨纸，一边带着惯常的谦恭的讽刺说道：“老天爷从没想过让你成为一个学者，亲爱的。”

“我知道，”她歉疚地说，“我最近没到爸爸那里去。不过总是有事——”她犹豫着。

“那是自然，”马隆太太说，“像你父亲这个位置的人……”吉蒂没说话。她们俩都无言地坐着。她们都不喜欢这种小争吵，都讨厌这种不断再现的场景，可是这些似乎都是不可避免的。吉蒂站起身来，拿起她写好的信，放到了门厅。

她想要什么？马隆太太心想，抬头茫然看着墙上的画。我像她这个年纪的时候……她想着，笑了。她还清楚记得像这样的春夜在约克郡，坐在家里，离任何地方都有好几英里之遥。你可以听到几英里外马路上的马蹄声。她还记得自己猛拉起卧室窗户，向下看着花园里黑乎乎的灌木丛，大声喊着：“这就是生活吗？”到了冬天下雪的时候，她还能听见花园里雪块从树木上突然落下的声音。而吉蒂在这儿，住在牛津，住在世界的中心。

吉蒂回到客厅，微微打了个哈欠。她把手抬到脸边，做了个无意识的疲乏的姿势，这让母亲心里一动。

“累了吗，吉蒂！”她问，“真是漫长的一天，你脸色不太好。”

“你看上去也很疲惫。”吉蒂说。

一阵阵钟声透过潮湿沉重的空气传来，一声接着一声，一声盖过一声。

“去睡觉吧，吉蒂。”马隆太太说，“听！打十点钟了。”

“你不去睡觉吗，妈妈？”吉蒂站在椅子边，说。

“你父亲还不会马上就回来呢。”马隆太太说，又戴上了眼镜。

吉蒂知道试图说服她也是无益。这是她父母的生活中一个神秘的仪式。她俯身敷衍地轻触了一下母亲的面颊，这是她们俩唯一的亲密表示。虽然她们非常喜欢对方，虽然她们经常吵架。

“晚安，睡个好觉。”马隆太太说。

“我可不喜欢看到你的红脸蛋没了颜色。”她又加了一句，破例伸出胳膊抱了抱她。

吉蒂走后她静静地坐着。罗丝死了，她想——罗丝跟她差不多年纪。她又看了一遍字条。是爱德华写来的。她沉思着，爱德华，爱上了吉蒂，但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愿意让她嫁给他。她想着，拿起她的针线。不，爱德华不行……年轻的拉斯瓦德爵士……这应该是桩不错的婚姻，她想，倒不是我希望她拥有财富，也不是说我在意社会地位，她想着，给针穿上了线。不是，但他可以给她她想要的东西……是什么东西呢？……是眼界，她认定，开始缝起来。她的思绪再次转到罗丝身上。罗丝死了。罗丝和自己差不多年纪。那天一定是他第一次向她求婚，她想，我们在荒野上野餐的那天。那是个春日。他们坐在草地上。她能看到罗丝漂亮的红发上戴着一顶黑帽子，上面插着一根雄鸡羽毛。她还能看到艾贝尔骑马过来时她脸上的潮红，她看上去十分可爱——艾贝尔的到来令他们出乎意料，因为他的驻地在斯卡伯勒，那是他们在荒野上野餐的那天。

阿伯康排屋的房子里十分昏暗。里面散发着春花强烈的香味。此时在门厅的桌上已经堆起了一个又一个的花圈，已经有好几日了。所有的窗帘都拉着，在微暗中，鲜花闪着微光；门厅里散发着暖房般的强烈气息。花圈一个接一个不停地送来。有百合花，花瓣上带着一条条金色；有的花萼上带着斑点，粘着花蜜；白色郁金香，白色丁香花——各种各样的鲜花，有的花瓣如丝绒般厚实，有的花瓣透明、薄如纸；全是白色的，扎成一束一束的，头挨着头，扎成圆形、椭圆形、十字形，总之看起来绝不像花。花圈边附着镶黑边的卡片：“布兰德少校及夫人沉痛悼念”“埃尔金将军及夫人致以慰问”“苏珊悼念最亲爱的罗丝”。每张卡上都写着一句话。

此时灵车已经到了门口，门铃又响了。一个信差又送来了更多的百合花。

他站在门厅，举帽致意，因为男人们正抬着灵柩艰难地走下楼梯。罗丝一身素黑，在保姆的提示下，走上前去，把她手里的一小束紫罗兰放到灵柩上。但当灵柩在怀特莱斯的雇工们倾斜的肩膀下摇摆着移下被阳光照亮的灿烂台阶时，紫罗兰滑落到了地上。一家人跟在灵柩后面。

这是个阴晴不定的日子，一片片云影掠过，明亮的阳光投下灿烂的光辉。出殡的队伍缓缓慢地行进着。迪利亚和米莉、爱德华坐进了第二辆马车，她注意到对面的宅子都关上了窗帘，以示哀悼，但有一个佣人在偷看。她也注意到其他人似乎都没有看见她，他们都在想着母亲。他们进到主街后加快了速度，因为到公墓还有很长一段距离。透过百叶窗的缝隙，迪利亚看到有狗儿在玩耍，乞丐在唱歌，灵柩经过时人们举帽致意。但当他们坐的马车经过之后，他们又都戴上了帽子。人行道上，男人们随意、轻快地走着。商铺里已经摆上了春装，洋溢着欢快；女人们停下来，看向橱窗里面。但他们整个夏天都只能穿黑色的衣服了，迪利亚想着，盯着爱德华墨黑的长裤。

他们几乎没有开口说话，即使有也只是客套的几句，仿佛他们已经正式开始了葬礼仪式。他们之间的关系不知怎么已经改变了。他们变得更加体贴周到，也变得多了些权力，好像母亲过世让他们肩上担负起了新的责任。但是其他几个都知道该如何行事，只有她必须努把力才行。她一直置身事外，父亲也是，她想。马丁突然在下午茶时爆发出大笑，然后停下，面带愧疚，她觉得，如果我们都诚实的话，爸爸也应该那么做，我也应该那么做。

她又瞥了一眼窗外。又有一个人举起了帽子——一个高高的、穿着长礼服的男人，但她不允许自己在葬礼结束前想起帕内尔先生。

最后他们到了公墓。她在灵柩后面的小小人群中找到自己的位置，一起向教堂走去，她欣慰地发现自己心里充满了某种笼统的庄重的情感。人们站在教堂的两侧，她感到他们的眼光都在自己身上。仪式开始了。牧师，也是一位表亲，宣读悼文。头几句话倾泻而出，美丽非凡。迪利亚站在父亲身后，注意到他在努力打起精神，摆正肩膀。

“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

这些日子以来她一直被禁锢在这半明半暗、满是花香的房子里，此时这些直言不讳的词句让她满怀狂喜。她能够真真切切地感觉到，这也是她在心里想过的话。可是，当表亲詹姆士接着读下去，有些东西溜走了。她的感觉模糊了。她没法理解接下来的话。接着在悼词中间再次迸发出熟悉的优

美。“如草叶般倏然而逝，晨时碧绿茁壮，夕时刈割枯萎。”她能感受到其中的美丽，如音乐一般。可读到这时表亲詹姆士似乎匆忙起来，好像他对自己读的东西并不怎么相信。他仿佛从已知走向了未知，从相信走向了怀疑，就连他的声音都变了。他看起来干干净净的，就像他身上的长袍一样平整挺括。可他说着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她放弃了。一个人或者理解，或者不理解，她想。她的思绪游荡起来。

但是在结束之前我不会想他的，她看到在身边一个平台上站着的一个高个子男人举起了帽子，她想。她把眼光凝聚到父亲身上。她看着他拿着一张大白手帕，在眼睛上拍了拍，然后放回了口袋；接着他又抽出手帕，又轻轻拍了拍眼睛。说话声停止了，他最终把手帕放进了口袋。他们全家人——小小的一群人，再次在灵柩后聚集起来，两侧的黑衣人站起身来，看着他们，让他们先走，然后跟在后面。

柔和潮湿的空气再次将含着叶香的气息吹送到她脸上，她感到一种慰藉。然而她又到了外面，她又开始注意到各种东西。她注意到送葬队伍的黑马用蹄子刨着地面，在黄色碎石路上刨出一个个小坑。她想起她听说过葬礼上的马都来自比利时，都非常恶毒。它们的样子就很恶毒，她想；它们的黑脖子上是星星点点的白沫——她又回过神来。他们拖拖拉拉地一两个人为伍地沿小路走着，直到来到一个新挖出的黄土堆，旁边是一个深坑；她再次注意到挖墓的人站在稍远稍后的地方，手里握着铁锹。

有一会儿什么都没发生，人们陆陆续续地到来，找好自己的位置，高高低低地站着。她看到一个看上去穷困破烂的女人在外围徘徊，她努力回想是否是某个老仆人，但想不出一个名字。迪格比叔叔——父亲的弟弟，就站在她对面，双手端着他的高帽子，就像是端着一艘神圣的船舰，一个墓葬仪式的象征。有些女人在啜泣，但男人们没有；她注意到男人们是一种姿势，女人们又是另外一种。然后一切又重头开始了。精彩的音乐如一阵风般拂过：“人为妇人所生。”葬礼已经重新开始了，他们再次聚集在一起，联合在一起。家人们朝墓边挤近了一点，紧紧盯着灵柩，灵柩光滑闪亮，装着黄铜把手，躺在土里，等着被永远地埋葬。它看起来太新了，不像要被永远埋葬的样子。她紧紧地盯着墓穴里面。母亲就躺在那儿，在那个棺材里——那个她曾如此爱过也恨过的女人。她感到眼前发花。她担心自己会晕倒，但她必须得看着，必须感受着，这是留给她的最后的机会了。泥土开始落到棺材上，有三颗小圆石落到坚硬发亮的表面上；土落下的时候，她被一种持续不断的感觉所掌控，那是生与死交融、死化而为生的感觉。因为在她看着的时候，她听到了麻雀的叽啾，一声快似一声；她听到远处车轮滚滚，一声响似一声；生活越走越近……

“我们衷心地感谢您，”那声音说道，“因为您愿意将我们的姐妹拯救出这悲惨的罪恶世界——”

天大的谎言！她心里喊道。该被诅咒的谎言！他从她心里抢走了唯一真实的情感，他毁了她唯一顿悟的时刻。

她抬起头来。她看到莫里斯和埃莉诺并肩站着，他们的脸模糊不清，鼻子发红，眼泪正在流淌。而她的父亲如此呆板僵硬，她简直要抑制不住大笑起来。没人会那样感觉的，她想。他做得太过了。我们没人有任何感觉，她想；我们全都在伪装。

人群开始动了起来，已经无须再强迫自己集中注意力了。人们朝不同方向漫步而去，现在也无须再组成队伍；三三两两的人们聚在一处，人们在墓冢间握手致意，有点偷偷摸摸地，甚至还笑着。

“你能来真是太好了！”爱德华说，和老詹姆士·格拉哈姆爵士握着手，爵士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她是不是也该去感谢他呢？在墓地里很难去这么做。这已经成为了一个被掩盖的、不那么明显的在墓地里的早晨聚会。她迟疑着——她不知道自己接下来该做些什么。父亲已经走了。她回头看着。挖墓的人已经走到了前面，他们正把花圈一个叠一个地整齐地堆起来；那个徘徊着的女人已经加入了他们，她正俯身看着卡片上的名字。葬礼结束了，天空正下着雨。

---

1. 丹麦亚历山德拉公主，英王爱德华七世的王后。
2. 圆池塘和九曲湖都是海德公园的景点。
3. 这里用孵蛋来形容坐着发呆、思绪满腹的样子。
4. 这四个都是英国公学的名字。
5. 美国作家詹姆斯·费尼莫尔·库柏的系列小说《皮袜子故事集》中的人物。

1891年

秋风横扫英格兰。树叶从树上被撕扯下来，带着红色黄色的斑点，翻飞着飘落，或者一圈圈地飘扬，直到最后停歇。在城镇里一阵阵风卷过街角，刮飞行人的帽子，高高掀起女人头上的面纱。财富正在快速流通。街上人潮拥挤。圣保罗大教堂旁的办公室里，办事员们的笔停顿在斜面写字台上的划线帐页上。节假日之后工作不太容易。马尔盖特、伊斯特本、布莱顿，已经把人们的皮肤晒成了古铜色或棕褐色。麻雀和椋鸟围绕着圣马丁教堂的屋檐飞着，发出刺耳的啁啾，白色鸟粪弄脏了国会广场上手持铁杆或卷轴的雕像光滑的头。狂风跟着港口联运火车，吹皱了英吉利海峡，吹落了普罗旺斯的葡萄，将地中海上正仰面躺在船上偷懒的年轻渔夫吹翻落水，他匆忙间抓住了绳索。

但是在英格兰，在北部，天气很冷。吉蒂——拉斯瓦德夫人，正坐在阳台上她丈夫和西班牙猎犬的旁边，她将斗篷裹住了肩膀。她正看着山顶，上面是老伯爵立起的海豚形象的纪念碑，成为了海上的轮船借以辨认方位的标志。树林里雾气缭绕。近处阳台上的女石像手里的瓮中插着深红色的鲜花。长长的花床直伸到河边，花床里火红的大丽花间飘过淡淡的青烟。“在烧野草。”她大声说。这时窗户上一声叩响，她的小儿子穿着粉色长外衣摇摇摆摆地走了出来，手上拿着他的斑点马。

在德文郡，圆圆的红色山丘和深邃的山谷囤积了海风，这里的树木上树叶仍然十分厚实——太厚了，休·吉布斯在早餐时说。太厚实了，不方便打猎，他说；他的太太米莉离开了，让他去开他的会。她胳膊上挎着篮子，沿着维护良好的碎石人行道走去，人行道上正有一个女人带着孩子歪歪斜斜地走着。果园的墙上挂着黄黄的梨，果实十分饱满，将上面盖着的树叶都顶了起来。不过黄蜂们已经发现了它们——梨皮都被啄开了。她的手挨到果实，就停住了。遥远的树林里传来砰、砰、砰的声响。有人在打猎。

青烟笼罩了大学城的尖顶和圆屋顶。一会儿堵住了滴水嘴的出口，一会儿又挂在外皮剥落、露出黄色的墙面上。爱德华正在进行快速保健散步，留意着各种气味、声音和颜色；这显示了个人的观感是多么复杂。很少有诗人能够足够精炼地表达出这些感受，不过他想，希腊语或拉丁语中一定有些文字能够总结出这种对比——莱瑟姆太太从旁边经过，他举帽致意。

法院的庭院里，石板上的落叶干枯了，硬硬地支楞着。莫里斯正拖着碎步穿过落叶走去他的房间，沿着雨槽的边上也散落着树叶。他想起了他的童年时光。肯辛顿花园里的落叶还未被践踏，孩子们跑过时踩着表面嘎扎嘎

扎地响，他们拿起手里的铁环抄起一把树叶，撒落到薄雾缭绕的街面上。

狂风急速掠过乡野的丘陵，吹来一圈圈巨大的阴影，阴影又再次缩小变成绿色。在伦敦，街道使云朵变得更窄；东区的河边聚集着浓雾，“收废铁——”的叫卖声显得十分遥远；在郊外，风琴声也变得柔和。风吹散了青烟——在每个后院里爬满常青藤的墙角下，还遮蔽着最后几株天竺葵，院子里堆起了厚厚的落叶；熊熊烈火的火舌在舔舐着它们——烟被吹散到街上，吹进早晨开着的客厅窗户里。因为此时是十月，一年之始。

埃莉诺坐在写字台边，手里拿着笔。她用笔尖点了点马丁的海象背上墨迹斑斑的一片刷毛，心想，这可是真奇怪，这么些年这东西居然一直都是这样。这个结实的物件说不定比他们所有人都存活得久。就算把它扔了，它也会在某个地方一直存在下去。不过她从没把它扔掉过，因为它是其他东西的一部分——比如她母亲……她在吸墨纸上画着，一个点发射出许多线条。她抬起头来。他们在后院里烧野草，空中有青烟在飘动，刺鼻的气味，树叶在飘落。街上有手摇风琴在演奏。“在阿维尼翁桥上。[注]”她哼着，刚好赶上了调子。然后是什么？皮皮以前用一块滑腻腻的法兰绒擦洗她的耳朵时，就唱的这支曲子。

“隆、隆、隆，扑隆、扑隆、扑隆。”她哼唱着。曲调停了。风琴声已经走远了。她用笔蘸了蘸墨水。

“三乘以八，”她嘟哝着，“是二十四。”她果断地说，在帐页最底下写了一个数字，然后将红色蓝色小账簿本扫成一堆，抱着走向了父亲的书房。

“管家来了！”她进门时，他情绪不错地说。他正坐在皮扶手椅上，看着一份粉色的财经报纸。

“管家来了。”他又说了一遍，眼睛从眼镜上方向她看。他越来越迟缓了，她想；而她总是急匆匆的。但他们相处得特别好，简直就像兄妹一般。他放下报纸，走到写字台边。

我希望你能快一点，爸爸，她看着他打开存放支票的抽屉时缓慢从容的样子，心想。要不然我就会迟到了。

“牛奶价格很高。”他说，拍了拍那本镶着镀金奶牛的账簿。“没错。十月份就是鸡蛋了。”她说。

他从容缓慢地写着支票时，她环视着房间。这里就像一间办公室，放着一

堆堆文件和保险箱，不像的是壁炉旁还挂着马嚼子，还有他在马球比赛上得的银奖杯。他是不是整个早上都坐在这里看财经报纸，考虑他的投资？她想。他写着停下了。

“你这会儿去哪儿？”他问，带着精明的微笑。

“去一个委员会。”她说。

“委员会。”他重复道，重重地、稳稳地签上名字。“唔，自己要硬气点，不要被人家压着，内尔[注]。”他在账本上写了一个数字。

“你今天下午和我一起去吗，爸爸？”他写完后，她说，“是莫里斯的案子，你知道的，在法院。”

他摇了摇头。

“不行，我三点要到市政厅。”他说。

“那就午餐时见。”她说，动身要走。但他伸出了手。他有话要说，但犹豫着。她注意到他的脸变得有些肥厚了；鼻子上有着细小的血管；他变得过于发红、过于厚重了。

“我在想要好好照顾迪格比一家。”他最后说道。他起身走到窗边，看着外面的后院。她烦躁不安起来。

“落了这么多树叶！”他说。

“是的，”她说，“他们在烧野草。”

他站着，看了一会儿烟雾。

“烧野草。”他跟着说了一遍，停下了。

“是玛吉的生日。”他终于说了出来，“我在想给她送个小礼物——”他停住了。他的意思是他希望她去买，她知道。

“你想送她什么？”她问。

“唔，”他含糊地说，“漂亮可爱的东西，你知道——她可以穿戴的东西。”

埃莉诺回想着，玛吉，小表妹，她是七岁还是八岁？

“项链？胸针？或者类似的东西？”她迅速问道。

“是的，类似的东西。”父亲说，又在椅子上安坐下来，“可爱的小物件，她可以戴着的。”他翻开报纸，对她微微点了点头。“谢谢你，亲爱的。”她离开房间时，他说。

门厅的桌子上，装客人名片的银盘——名片有大有小，有的右角是折下的——和一块上校用来擦高帽子的紫色长毛绒之间，躺着一封薄薄的信，来自国外，信封一角用很大的字体写着“英国”。埃莉诺匆匆跑下楼梯，经过时将信扫进了她的手袋。然后她用一种特别的四节拍的快步，跑过了排屋。在街角她停下来，焦急地看着路上。在车水马龙中她辨认出了一个庞大的影子，谢天谢地，是黄色的；谢天谢地，她赶上了公共马车。她伸手招呼，上了公车。她拉了拉皮质围裙，盖住了膝头，如释重负地叹了口气。现在就全靠司机了。她放松了下来，呼吸着伦敦温和的空气，愉快地听着伦敦平淡的喧闹声。她沿街看去，享受着满眼的出租马车、货车和四轮马车，它们全都朝着某个目的地驶去。她喜欢在夏季结束后，在十月又回到生活的熙熙攘攘之中，在此之前她一直在德文郡和吉布斯夫妇住在一起。想起妹妹和休·吉布斯的姻缘，看着米莉和宝宝们，她想，结果证明他们很幸福圆满啊。而且休——她笑了。他骑在一匹白色大马上，四处乱走，把地上的垃圾都踩得粉碎。不过那儿的树木奶牛小山丘都太多了，她想，却没有一座大山。她不喜欢德文郡。她很高兴回到伦敦，坐在黄色公车上，包里满塞着文件，十月一切又都从头开始。车已经离开了住宅区，街边的房屋在变化，渐渐变成了商铺。这是她的世界，在这里她如鱼得水，适得其所。街道上人头攒动，女人们拎着购物篮子从商铺里涌进又涌出。这里有一种节奏，有一种韵律，她想，就像白嘴鸥在原野里俯冲，飞起又落下。

她也是在奔赴工作——她转了转腕上的手表，却并没看表。委员会之后，是达弗斯；达弗斯之后，是迪克逊。然后午饭，法庭……然后午饭，两点半法庭，她又重想了一遍。公车沿着贝斯沃特路行驶着。街道上变得越来越贫困。

也许我不该把这份工作交给达弗斯，她心想——她想起了他们修建了房屋的彼得街，屋顶又在漏水，水池里有臭味。这时公车停了；有人上下，车又继续前行——不过把它交给一个小人物，总比交给那些大公司要好，她想，看着一家大型商场巨大的玻璃窗。大商场旁边总是并排着小商店。这些小商店怎么能存活下来？她总是无法理解。但如果达弗斯——这时公车停了，她抬头看了看，站起身——“如果达弗斯以为他能欺负我，”她走下公车时想，“那他就会发现自己错了。”

她沿着煤渣路快速走向他们开会的那个马口铁棚屋。她来晚了，他们都到了。这是她假期后的第一次会议，他们都对她微笑着。贾德竟然把牙签从嘴里拿了出来——这表示对她的肯定，这让她有点受宠若惊。我们又都在这里了，她想着，在自己的座位上坐下，把文件放到了桌上。

但她的意思是“他们”，不包括她自己。她并不存在，她一文不名。而他们都在那儿——布罗克特、卡夫内尔、西姆斯小姐、拉姆斯登、波特少校、拉曾比太太。少校苦口婆心地主持会议，西姆斯小姐（过去是磨坊帮工）散发出高人一等的气息；拉曾比太太主动提议给她的表亲约翰爵士写信，而退休店主贾德对此嗤之以鼻。她坐下时微笑着。米丽娅姆·帕里什在读信件。埃莉诺听着，心想，你为什么把自己饿个半死。她瘦得不得了。

读信的时候，她环顾着房间。这里办过一场舞会。红纸黄纸的花彩横挂在天花板上。威尔士王妃的彩色图片在边角上装饰着黄色玫瑰花环；她胸前饰着一条海绿色丝带，膝头抱着一条圆滚滚的黄狗，肩头垂挂着打了结的珍珠。她带着一种平静、漠然的神态；是对他们意见相左的一种奇特的评判，埃莉诺想，是拉曾比夫妇所崇拜的，西姆斯小姐所嘲笑的，是贾德剔着牙齿、斜眉以对的一种态度。他曾说过，要是他有儿子的话，他会送他去上大学。她回过神来，波特少校在对她说话。

“好了，帕吉特小姐，”他说，想把她也拉进来，因为他们俩处于相同的社会阶层，“我们还没有听到你的意见。”

她打起精神，开始陈述自己的意见。她确实有看法——非常确定的看法。她清了清嗓子，开始说起来。

飘过彼得街的青烟在房屋之间的狭窄空间里，已经浓缩成了一层精细的灰色面纱。不过两侧的房屋仍可清晰得见。除了街道正当中的两栋房子外，其余的全都一模一样——灰黄色的方盒子，顶上是灰石板帐篷式屋顶。没有发生什么特别的事，只有几个孩子在街上玩耍，两只猫在用爪子从雨槽里掏着什么东西。有一个女人从窗口探出身来，这边瞧瞧，那边看看，来来回回眼光扫视着街道，仿佛在每个缝隙里耙寻着找点吃的东西。她的眼睛贪婪、渴望，就像是猛禽的眼睛，同时也显得阴沉、困倦，仿佛没有什么能满足它们的饥渴。无事发生，平安无事。她却仍然用她那双懒散却不满足的眼睛来回仔细打量。一辆二轮马车在街角出现。她紧盯着马车。马车在对面的房屋前停下，那房子因为地基基石是绿色的，而且在门上方有一块印了向日葵的饰板，所以有些与众不同。一个戴花呢帽的小个子男人下了马车，轻敲起房门。门开了，开门的是一个身怀六甲的女人。她摇了摇头，前后看了看街上，然后关上了门。男人在门口等着。马儿好脾气地

站着，弯着脖子，缰绳垂着。窗口出现了另一个女人，白白的脸，好多层下巴，下嘴唇像块板子似的突着。两个女人并肩斜靠在窗外，看着那个男人。男人是罗圈腿，正在抽烟。她们相互间说了些什么关于那男人的话。他来回踱步，像是在等什么人。这时候他扔掉了烟头。她们盯着他看。接下来他会做什么？他会不会喂马儿吃食？这时一个高挑的女子身穿灰色花呢外套和半裙，急匆匆从街角走来；小个子男人转身，碰了碰帽边。

“对不起，我来晚了。”埃莉诺大声说。达弗斯手碰碰帽子，亲切地微笑着，这笑容总是让她很愉快。

“没关系，帕吉特小姐。”他说。她总是希望他不会觉得她就是寻常的那种老板。

“现在我们就仔细检查一遍。”她说。她讨厌干这个，可这事非做不可。

楼下的房客汤姆斯太太开的门。

噢老天，埃莉诺想，看着她围裙下的隆起，又有了，我跟她说的那些全白说了。

他们走过这栋小房子的一个个房间，汤姆斯太太和格罗夫太太跟在后面。这儿一个裂缝，那儿一块污渍。达弗斯手里拿了一根一英尺长的尺子，轻敲着石灰墙板。她任由汤姆斯太太唧唧呱呱地说着话，心想，最糟的地方是，我就是忍不住喜欢他。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的威尔士口音，他是个迷人的无赖。他就条鳗鱼一样滑溜溜的，她知道；可是当他那样说话的时候，平稳单调的声调，让她想起威尔士的山谷……他在每一个问题上都欺骗了他。石灰墙板上有个洞，可以把手指头伸进去。

“看那个，达弗斯先生，那儿——”她说，俯身把手指伸了进去。他正在舔他的铅笔。她喜欢跟他一起到他的工场去，看他量木板和砖块；她喜欢他说话时用的那些技术词汇，那些很难的小词。

“现在我们上楼。”她说。她觉得他就像一只努力挣扎要把自己拉出碟子的苍蝇。和达弗斯这样的小业主打交道总是不确定、有风险；他们可能挣扎出来，变成他们时代的贾德，把儿子送去上大学；而反过来他们也有可能陷进去，然后——他有太太、五个孩子；她在店铺后面的房间里见到过他们，在地板上玩着棉线卷轮。她总是希望他们能请她进去……顶楼到了，老波特太太住在这里，她卧床不起。她敲了敲门，用愉快的语调大声说：“我们能进来吗？”

没人回答。老太太已经全聋了，他们进了房间。她像平常一样，没做什么，只是撑着身子斜靠在床角。

“我带达弗斯先生来看看你的天花板。”埃莉诺大声说。

老太太抬起头，像一只毛发蓬乱的猿猴开始用手扒拉起来。她狂乱、怀疑地看着他们。

“天花板，达弗斯先生。”埃莉诺又说。她指着天花板上的一块黄色污渍。这房子才建好五年，就什么都需要修了。达弗斯推开窗户，探出身子。波特太太抓住了埃莉诺的手，就像是担心他们会伤害自己。

“我们是来看看你的天花板的。”埃莉诺很大声地重复。但这些话没有引起任何反应。老太太开始唉声叹气地诉起苦来。吐出的一个个字汇流起来，形成了一支半是诉苦、半是咒骂的曲调。但愿上帝能带她离开。她说，每晚她都在哀求他让她走。她的孩子们都死了。

“早上我醒来时……”她又开始了。

“好了，好了，波特太太。”埃莉诺试图安抚她，但她的手被抓得紧紧的。

“我求他让我走。”波特太太继续说。

“是雨槽里的树叶。”达弗斯缩回脑袋说。

“痛苦啊——”波特太太伸出双手，手上盘根错节、沟壑密布，就像盘结的树根。

“好了，好了。”埃莉诺说，“但是在漏水，那就不光是落叶的原因。”她对达弗斯说。

达弗斯又探出脑袋。

“我们要让你更舒服一点。”埃莉诺对老太太大声说。她一会儿畏畏缩缩、说着奉承话，一会儿又拿手捂着嘴。

达弗斯又缩回了脑袋。

“你找到是什么问题了吗？”埃莉诺尖刻地问他。他正往小笔记簿上记着什么东西。她很想离开了。波特太太正叫她抚摸她的肩膀。她照做了。她的手仍然被抓着。桌上摆着药，米丽娅姆·帕里什每周都来。我们为什么要这样？她想。波特太太继续唠叨着。我们为什么要强迫她活着？她问，看着

桌上的药。她再也忍不了了。她抽出手来。

“再见了，波特太太。”她喊道。她既是虚情假意的，又是真心实意的。“我们会修补你的天花板。”她喊道。她关上了门。格罗夫太太在她前面蹒跚着，要指给她看碗碟洗涤房的水池。她脏兮兮的耳朵后面垂着一束黄头发。要是我这辈子每一天都得做这些，埃莉诺想，跟着他们进了碗碟洗涤房，我就会跟米丽娅姆一样变成皮包骨头；还戴着一串珠子……那有什么用呢？她想，俯身去嗅水池里的气味。

“好了，达弗斯，”检查完毕后，下水道的气味还残留在她的鼻子里，她面向达弗斯，问道，“这个你建议该怎么办？”

她的怒火正在燃起，这主要都是他的错。是他骗了她。但当她站在那儿，面对着他，注意到他营养不良的小个子，还有他的领结爬到了衣领上面，她又感觉很不舒服。

他不安地扭着身子。她觉得自己快要忍不住发脾气了。

“你要是干不好的话，”她简短地说，“那我就找别人了。”她用的是上校女儿的语调，是她憎恶的中上层阶级的语调。她看到他在眼前变得阴沉起来。但她继续戳他的痛处。

“你应该对此感到羞愧。”她说。她能看出，这话震动了他。“早安。”她简单地说了句。

他讨好的笑容再也不能让她感觉舒服了，她注意到了这一点。但你就得威吓他们，否则他们就会看不起你，汤姆斯太太送她出去时，她这么想着。她再次注意到她围裙下的隆起。一群孩子正在围观达弗斯的小马。但她注意到，他们没人敢去碰它的鼻子。

她已经晚了。她看了一眼那块赤褐色饰板上的向日葵。那象征着她少女情感的东西冷酷地让她感到好笑。她本来认为它代表了鲜花，代表了伦敦中心的绿地；但如今它已经开裂了。她又开始了她惯常的四拍子快走。这种步伐似乎打碎了这令人讨厌的外壳，摇晃着摆脱了老太太仍然抓在她肩膀上的手。她跑了起来，她左躲右闪。逛街的女人们挡住了她的去路。她冲进马路当中，在车马间挥舞着手。售票员看到了她，弯起手臂把她拉了上来。她赶上了公车。

她踩到了角落里一个男人的脚趾，又撞到两个老妇人中间。她微微喘着气，头发也散了，跑得脸红心跳。她扫了一眼同车的人。他们看上去都正

襟危坐，上了年纪，好似都打定了主意。不知怎的，她总觉得自己是公车上最年轻的人，不过今天，因为今天和贾德的争吵她胜利了，她觉得自己长大了。公车沿着贝斯沃特路前行，拉车的马匹构成的灰色线条在她眼前上下摇晃。商铺又变成了住宅，大房子和小房子，酒吧和私宅。一座教堂在增高金银掐丝的尖顶，底下是各种管道、电线和排水管……她的嘴唇动了起来。她在和自己说话。到处都有酒吧、图书馆和教堂，她喃喃自语。

刚才被她踩了脚的男人打量着她，一看就知的类型，拿着手袋，乐善好施，营养良好；老姑娘，处女，和她这个阶层的所有女人一样，冷漠；她的激情从来没被触碰过；然而也并非毫无魅力。她笑了起来……这时她抬头，碰到了他的视线。她在公车上大声自言自语。她必须得改掉这个毛病。她必须得等到晚上刷牙的时候。幸好公车停了，她跳了下去。她开始沿着梅尔罗斯公寓快步走着。她感觉年轻，充满活力。从德文郡回来后，她对一切都感到新鲜。她极目遥望阿伯康排屋柱子林立的街景。这些房屋有着柱子和前院，全都看上去十分体面高档；在每一家的前厅里她都仿佛看见客厅女侍的手臂扫过餐桌，正在布置午宴。在几间屋子里已经有人家坐下来开始吃午餐了；她可以透过窗帘间人字形的空隙看到他们。她自家的午餐她要去晚了，她想着，跑上了前门门阶，把大门钥匙插进门锁。然后，就像有人在说话一般，她脑子里出现了一句话："可爱的物件，可以穿戴的东西。"她停下了，钥匙还在锁里。玛吉的生日，她父亲的礼物，她全忘了。她停了停，转头又跑下了台阶。她必须去趟兰黎商店。

兰黎太太这些年来已经发了福，正在店铺的后屋里细嚼着冷羊肉。这时，她看到埃莉诺小姐穿过了玻璃门。

"早上好，埃莉诺小姐。"她走了出来，说。

"可爱的物件，可以穿戴的东西。"埃莉诺喘着气说。她看上去很不错——度假后晒黑了，兰黎太太想着。

"给我的侄女——我是说表妹。迪格比爵士的小女儿。"埃莉诺说了出来。

兰黎太太认为自己卖的东西太廉价了。

有玩具船、洋娃娃、便宜的金表——可是没什么精致的东西可以给迪格比爵士的小女儿。可埃莉诺小姐等不及了。

"那个，"她说，指着一条别在卡片上的串珠项链，"那个可以。"

这个看起来有点廉价，兰黎太太想。她俯身伸手拿了一条带金色珠子的蓝

色项链，可埃莉诺小姐太着急了，都等不及用牛皮纸包好。

“我已经晚了，兰黎太太。”她说，和气地挥了挥手，然后跑了。

兰黎太太喜欢她。她似乎总是很和善。她没嫁人真是可惜——让妹妹先于姐姐出嫁绝对是个错误。不过她还要照顾上校，况且他现在也上了年纪。兰黎太太最后想着，又回到店铺后面继续吃她的羊肉。

“埃莉诺小姐马上就回来了。”克罗斯比端菜进来时，上校说，“先别打开盖子。”他背对壁炉站着，等着她。是的，他想，为什么不呢。“为什么不呢？”他盯着菜盘盖子，想。米拉又回来了；那个家伙就是个混蛋，他早就知道。他该给米拉准备些什么生活必需品呢？他该怎么办呢？他曾想过，他想把一切和盘托出，都告诉埃莉诺。为什么不呢？她不再是个孩子了，他想；而且他也不喜欢做那样的事情——把东西都锁在抽屉里。但他想到要告诉自己的女儿，还是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她来了。”他突然对克罗斯比说。克罗斯比正无声地站在他身后等着。

埃莉诺进来时，他突然产生了某种坚定，心里说，不行，不行。我不能这么做。不知为什么等看到了她，他才意识到他不能告诉她。而且，看着她愉快的面容，无忧无虑的样子，他想，她有她自己的生活。他突然心里涌起一股妒忌。他们坐下时，他想到，她有她自己的事情要考虑。

她把一条项链放到桌上，推到他面前。

“喂，这是什么？”他茫然地看着项链，说。

“玛吉的礼物，爸爸。”她说，“我尽力了……恐怕有点廉价。”

“噢，非常漂亮。”他心不在焉地扫了一眼，说，“正好是她喜欢的。”他又说，把项链推到一旁。他开始切起鸡肉来。

她太饿了，还有些气喘吁吁。她觉得自己有点“团团转”了，这是她自己的原话。你是围着什么在团团转呢？她想，伸手去取面包酱——某个轴？那天早上的场景变换得如此之快，每换一个场景都需要不同的调整；这个需要提到表面上来，那个需要压到底下去。而此时她没有别的感觉，只是饿，只想吃鸡肉，脑子一片空白。而吃东西的时候，对父亲的感觉出现了。他坐在对面，不慌不忙地吃着鸡肉，她喜欢他的坚毅。他都在干些什么呢？她想知道。卖出一家公司的股票，买另一家公司的股票？他好像醒过神来。

“唔，委员会怎样了？”他问。她添油加醋地给他讲了她对贾德的胜利。

“做得好。要顶住他们，内尔，不要被他们压制。”他说。他用他自己的方式为她感到骄傲，她也喜欢他为自己骄傲。同时她也不想提起达弗斯和里格比住宅。他对于不会理财的人没什么同情，而她一分利息也没挣到，所有的钱都投进了房屋的修缮。她把话题转向莫里斯和他在法院的案子。她又看了看表。她的弟妹西利亚告诉她两点半准时在法院碰头。

“我得赶紧走了。”她说。

“呀，那些律师们总是有办法拖延时间。”上校说，“法官是哪个？”

“桑德斯·柯里。”埃莉诺说。

“那就得拖到审判日了。”上校说。

“在哪个法庭审理？”他问。

埃莉诺不知道。

“来，克罗斯比——”上校说。他让克罗斯比找来《泰晤士报》。他开始用笨拙的手指翻看起一页页大版面的报纸，埃莉诺吃着果馅饼。等她倒咖啡的时候，他已经找到了案子在哪个法庭审理。

“你要去市政厅，爸爸？”她放下杯子，说。

“是，去开会。”他说。他喜欢去市政厅，不管去做什么都好。

“真奇怪，审案子的会是柯里。”她站起身说。他们不久前和他一起吃过饭，在皇后大门那边一座阴森的大房子里。

“你还记得那次聚会吗？”她站起身说，“老橡木家具？”柯里喜欢收藏橡木箱子。

“我怀疑都是赝品，”父亲说，“别着急。”他劝说道，“坐出租车去，内尔——如果你要零钱的话——”他开始用他的短手指头摸索银币。埃莉诺看着他，心头又涌起儿时熟悉的感觉，他的口袋似乎是深不见底的银矿，总能挖出无尽的半克朗银币。

“那好，”她接过银币说，“我们下午茶时候见。”

“不行，”他提醒她，“我要到迪格比家绕一圈。”

他毛茸茸的大手拿起项链。埃莉诺担心项链看起来有点廉价。

“拿个盒子装着，怎么样？”他问。

“克罗斯比，找个盒子装项链。”埃莉诺说。克罗斯比突然散发出受了重用的光芒，急匆匆跑向了地下室。

“那就晚餐时见。”她对父亲说。她如释重负地想，那就意味着我不必赶回来吃茶点。

“对，晚餐见。”他说。他手上拿了一截纸头，他正把纸头包到雪茄的一头。他吸了一口。一股青烟从雪茄上冒了出来。她喜欢雪茄的味道。她站了一会儿，把烟味吸了个饱。

“向尤金妮婶婶问好。”她说。他吸着雪茄，点了点头。

坐小马车真是享受——节省了十五分钟。她斜靠在角落里，满足地轻叹了一声，门帘在她膝盖上方咔嗒咔嗒地响着。有一会儿她的脑子里一片空白。她坐在马车的角落里，享受着平和、寂静和忙碌之后的休息。马车慢慢前行，她感觉自己超然脱俗，像个旁观者。早上匆匆忙忙，一件事接着一件。此刻，到法院之前，她都可以静静坐着，什么都不用干。路很长，马儿步履缓慢，身上盖着红布，毛很长。它保持着小步慢跑，沿贝斯沃特路而行。街上车和人都少，人们还在吃午餐。远处升起柔和的青烟，铃声叮当，一座座房子经过。她开始忘了注意经过的是些什么样的房子。她半闭着眼，然后，不自觉地，她看到自己的手从门厅桌子上拿了一封信。什么时候的事？今天早上。她把信放哪儿？她的手袋里？对。信在那儿，还没打开，是马丁从印度写来的。既然还在路上，那她就读读信吧。信是马丁的小手写在很薄很薄的信纸上的。信比平常要长，是关于和某个叫伦顿的人一起的历险。谁是伦顿？她不记得了。“我们凌晨出发。”她读道。

她看向窗外。他们被大理石拱门处的车流给阻住了。马车正从公园里出来。一匹马腾跃了起来，不过马夫控制住了它。

她继续读：“我发现自己一个人在丛林的深处……”

你在做什么？她问。

她看到弟弟，红头发，圆脸蛋，一副挑衅的表情，让她常常担心他总有一天会招来麻烦。显而易见，正是如此。

“我迷了路，太阳正在落山。”她读道。

“太阳正在落山……”埃莉诺重复道，看着前面的牛津街。阳光照耀着橱窗里的时装裙。丛林是密密的森林，她想，布满了矮小的树丛，墨绿色的。马丁独自一人在丛林，太阳正在落山。接下来会怎样？“我认为最好待着不动。”于是他站在丛林里小树丛当中，独自一人；太阳正在落山。她眼前的街道变得模糊起来。太阳落山后肯定特别冷，她想。她继续读。他不得不生起一堆火。“我摸了摸口袋，发现我只有两根火柴……第一根灭了。”她看到一堆干树枝，马丁独自一人看着火柴熄灭。“然后我点着了另一根，谢天谢地，它起了作用。”纸燃了起来，树枝也点着了，一片火燃烧起来。她焦急地跳着往后看，直到最后……“有一次我觉得我听到有声音在呼喊，但声音消失了。”

“声音消失了！”埃莉诺大声说。

他们在大法官法庭路停住了。一个警察正在帮助一个老妇人过街，马路就是一片丛林。

“声音消失了，”她说，“然后呢？”

“……我爬上一棵树……我看到了小道……太阳升起了……他们已经放弃了，任我自生自灭。”

马车停住了。埃莉诺静静地坐了一会儿。她只看到矮小的树丛，弟弟正看着太阳在丛林上方升起。太阳在升起。有那么一刻火苗在法院里巨大的送葬人群的头顶上跳跃。是第二根火柴起了作用，她想着，付了车费给车夫，走了进去。

“哎呀，你来啦！”一个身穿皮草的小个子女人喊道。她正站在一扇门边。

“我以为你不来了。我正要进去。”她个子娇小，长了一张猫脸，担心的样子，但为丈夫感到非常骄傲。

她们穿过旋转门，进入正在审案的法庭。一开始这里显得昏暗拥挤。戴假发、穿袍子的男人们起身坐下，进进出出，就像野地里的一群鸟，四处打堆。他们看上去都很面生，她没看到莫里斯。她四处张望，想要找到他。

“他在那儿。”西利亚小声道。

在前排的一个律师转过头来。正是莫里斯，他戴着黄色假发，看起来真奇

怪！他的目光掠过她们，但没有表示认出了她们。她也没对他笑笑，这庄严压抑的气氛不允许任何个性的存在，整个场景都具有某种仪式感。从她坐的地方可以看到他的侧脸，假发把他的前额变成了方形，让他看起来像是在画框之中，像一幅画。她从来没从这么有利的角度看过他，那样的眉毛，那样的鼻子。她环视了一周。他们所有人都像画中人，所有律师看上去都特别着重，特别突出，就像墙上挂着的十八世纪肖像画。他们仍然在起身坐下，笑着谈着……突然一扇门被推开了。引座员要求大家为阁下大人保持安静。一片寂静，所有人都站了起来，法官走了进来。他鞠了一躬，在狮子和独角兽构成的皇家纹章下的座位上坐下。埃莉诺感到心里涌过一丝敬畏。他就是老柯里。但他的变化真大啊！上次见他的时候，他坐在餐桌的桌首，桌子正中铺了一条波纹起伏的黄色刺绣品。他拿了一支蜡烛，带着她在客厅四处观看他的老橡木家具。可此时他坐在那儿，穿着袍子，威风凛凛，令人敬畏。

一位律师站了起来。她想要听懂这个大鼻子男人说些什么，可这时很难跟得上了。不过她还是听着。又一个律师站了起来，一个鸡胸的小个子男人，戴着金色夹鼻眼镜。他读了一份文件，然后也开始陈述。她能听懂一些他说的话，可这些跟这个案子有什么关系她不明白。什么时候莫里斯会说话，她想知道。显然还没到时候。就像父亲说过的，这些律师们知道怎么拖延时间。根本没必要着着急急地吃午饭，坐公车过来也能赶得上。她眼睛一直盯着莫里斯。他正绘声绘色地跟旁边一个淡黄色头发的男人讲笑话。那些就是他的死党，她想；这就是他的生活。她记得他从小时候起理想就是成为律师。是她说服了爸爸；那天早晨她冒着生命危险走进了他的书房……但现在，她很激动，莫里斯已经成材了。

她能感到西利亚紧张僵硬，紧紧抓着她的小手袋。莫里斯开始说话了，他看上去很高大，黑白分明。他一只手放在袍子边上。她多么熟悉莫里斯的这个姿势，她想——紧抓住什么东西，这样别人就能看见他洗澡时割到的白色疤痕。不过他的另外一个动作她不大熟悉——他挥出手臂的动作。那是属于他的公众生活、法庭生活的动作。他的声音也显得陌生。但当他渐渐流畅起来，他的声音中不时出现的某个语调令她莞尔，那是他私下里的腔调。她忍不住转过去看着西利亚，仿佛在说，这真像莫里斯啊！但西利亚定定地看着前方的丈夫。埃莉诺也想要把注意力集中到他说话的内容上。他说话十分清楚明了，字词间的间隔十分完美。突然法官打断了他：

“帕吉特先生，我理解你的意见是……”他的语调彬彬有礼，却令人生畏。埃莉诺激动地看到莫里斯马上停下了发言，法官说话时他恭敬地垂着头。

可他知道该怎么回答吗？她想，紧张地在座位上坐立不安，生怕他会崩溃，好像他还是个孩子。但他的回答张嘴就来。他不紧不慢地打开一本书，找到地方，读了一段话，老柯里听着，点着头，在面前摊开的一大本

册子上记下了记录。她长舒了一口气。

“他做得多棒啊！”她小声说。西利亚点点头，但还是紧抓着手袋。埃莉诺觉得她可以松口气了。她环顾四周。这里奇怪地兼具庄重和散漫。不停有律师进进出出。他们斜靠着法庭的墙壁站着。暗淡的顶灯下他们的脸全都白得像羊皮纸，五官似乎都特别鲜明。他们已经点亮了煤气灯。她注视着法官。他此时后靠在狮子和独角兽下面的巨大雕花座椅上，倾听着。他看上去无限悲伤、无比睿智，似乎各种词句抽打到他身上已经有好几个世纪。这时他睁开沉重的双眼，皱起额头，庞大的袖口里伸出的手又小又脆弱，在大册子上写了几个字。然后他再次半闭着眼，陷入了他对不幸的人类各种冲突不和的永恒警戒当中。她的思绪开始漫游起来。她背靠着硬木座椅，任由遗忘的潮水在自己身上流淌。早晨以来的场景开始陆续形成，冲到眼前。委员会会议上的贾德，父亲读报纸，老妇人拽住她的手，客厅女侍清扫餐桌上的银器，马丁在丛林里划燃了第二根火柴……

她烦躁不安起来。空气很闷，灯光很暗，法官身上最初的光芒已经消失，此时看上去很烦闷；也不再对人类的弱点具有免疫力了，她记起在皇后大门的那座可怕房子里，他谈起老橡木家具时是那么容易轻信，她笑了。“这是我在怀特比买的。”他说。那却是个赝品。她想大笑，她想离开。她站起身，小声说：

“我走了。”

西利亚喃喃说了些什么，大概是反对。但埃莉诺轻手轻脚地穿过了旋转门，来到了大街上。

斯特兰德大街的喧嚣、混杂、宽阔，突然让她浑身轻松。她感到自己正在膨胀。这里还是白天，色彩斑斓的生活在奔涌、骚动，在向她迎面冲来。就像是在这世界，在她心里，有什么东西挣脱了禁锢。她在高度集中紧张之后，似乎被抛撒，向四处散落。她沿着斯特兰德大街漫步走去，满怀愉悦地看着忙碌的街道；摆满了闪亮链条皮包的商店；白色外墙的教堂；参差不齐的屋檐，装饰着横七竖八的电线。头顶是带着雨意却微微闪亮的天空，令人目眩。风吹拂到脸上。她深吸了一口清新湿润的空气。她想起那个昏暗的小法庭和里面五官鲜明的一张张脸，她想，那个人整天都得坐在那儿，每一天。她又看到了桑德斯·柯里，后靠在巨大的座椅上，他的脸塌陷成刚毅的皱纹。她想，每一天，整日里，都在辩论法律条文。莫里斯怎么能受得了？可他过去总是想当律师。

出租车、货车和公车，车流涌过；它们仿佛将空气冲到了她的脸上，将泥

溅到了人行道上。人潮拥挤奔忙，她加快了步伐，顺应人流。一辆货车转弯开上一条通往河边的陡峭小街，她被阻住了。她抬头看到屋顶间飘动的云，满含着雨水而肿胀的乌云；漫无目的、漠不关心的云。她继续走着。

在查理十字车站的入口处她又被阻住了。那里的天空非常辽阔。她看到一行鸟儿正在高飞，一起横越过天空。她看着鸟儿。然后她又继续走。步行的人，坐车的人，全都像稻草一般从桥边的码头里被吸了进去。她得等着。堆满盒子的出租马车从她旁边经过。

她妒忌他们。她希望她也能出国，去意大利、印度……突然她模模糊糊地感觉到发生了什么事。在大门口的报童们正分发着报纸，速度快于平常。人们抓过报纸，打开边走边看。她看了看一个男孩腿上皱巴巴的布告。巨大的黑字“死讯”。

布告被风吹平了，她看到了另一个词“帕内尔”。

“死讯……”她重复道，“帕内尔？”她感到一阵眩晕。他怎么可能死了——帕内尔？她买了一张报纸。他们是这样说的……

“帕内尔死了！”她大声说。她抬头再次看到了天空，云正在飘过，她看向了街道。一个男人正用食指指着新闻。他正说，帕内尔死了。他正幸灾乐祸。但他怎么会死呢？就像天空中有什么东西在渐渐消失。

她慢慢地朝特拉法加广场走去，手里拿着报纸。突然整个场景凝固不动了。一个男人和一根柱子连在了一起，一只狮子和一个男人连在了一起，他们似乎都连在一起，静止不动，就像再也不会动了似的。

她走进了特拉法加广场。某处的鸟儿正刺耳地叽叽喳喳。她停在喷泉边，低头看着装满了水的大水池。微风吹起黑色的波纹。水里倒映着树枝和一抹苍白的天空。如同梦境，她喃喃道，宛如梦境……有人撞了她一下。她转过身。她必须到迪利亚那里去。迪利亚很在乎，她曾经满怀激情地喜欢过他。她过去常常是怎么说的——为了这个男人，愤然离家，献身事业？公正，自由？她必须到她那儿去。这将会结束她所有的梦想。她转身招呼了一辆出租马车。

她俯身靠着门帘，看向外面。他们经过的街道非常穷，不仅穷，她觉得还非常邪恶。这里就是罪恶、淫荡，是伦敦的现实。在黄昏光怪陆离的光线下这里显得非常可怕。灯正在点起，报童在叫喊，帕内尔……帕内尔。他死了，她自言自语，她仍然清醒地意识到两个世界，一个在头顶展翅翱翔，一个仅能在人行道上用足尖舞蹈。她到了……她伸出手，让马车在一条小巷子里的一小排门柱子对面停下。她下了车，朝广场里面走去。

车马喧嚣声已然平息。这里非常安静。十月的午后，落叶飘零，褪色的老广场看上去昏暗、破旧，弥漫着雾气。房子都租作了办公室，租给了社团、私人，租客的名字钉在门柱上。整个附近一带都显得陌生凶险。她来到破旧的安妮女王式门口，门楣带着繁复的雕花，她按了六七个门铃里最上面的一个。门铃上方写了名字，有的只在名片上有名字。没人应门。她推开门走了进去；她走上扶手雕花的木楼梯，楼梯和扶手似乎都失去了过去的高贵。深深的窗台上立着牛奶罐子，罐子底下压着账单。有些窗玻璃已经破了。在顶楼迪利亚的门外，也有一只牛奶罐，是空的。她的名片用一个图钉钉在一块镶板上。她敲了敲门，等着。没有声音。她转了转门把手。门锁着。她站了一会儿倾听着。侧面有个小窗可看到广场。鸽子正在树顶咕咕叫着。车马声遥不可闻。她只听得报童在叫着死亡……死亡……死亡。树叶在飘落。她转身走下了楼梯。

她在街头漫步。孩子们在人行道上用粉笔画好了格子；女人们从楼上的窗户探出头来，贪婪、不满足的眼光在街道上搜寻。房屋只租给单身的先生们。窗口的广告牌上写着“带家具的公寓”或“带早餐的旅馆”。她猜想着在那些厚实的黄色窗帘后面是怎么样的生活。这就是她妹妹居住的郊区，她想着，转了身；她一定常常在晚上独自这样回家。她走回广场，爬上楼梯，再次拧着门把手。里面还是没有声音。她站了一会儿，看着落叶飘零；她听到报童的叫喊和鸽子在树顶上的咕咕声。“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快来……”一片树叶落了下来。

随着午后时间慢慢过去，查理十字的车流繁忙了起来。步行的人、坐马车的人，全都在车站的门口被吸了进去。人们疾步摇摇摆摆地走着，像是车站里有什么魔鬼，一旦等久了就会发怒。但即便是这样，他们在经过时也会停一下，匆忙拿一张报纸。云朵分开又聚拢，让阳光闪耀一会儿然后又被遮蔽。车轮和马蹄溅起泥土，一会儿是暗褐色，一会儿是鎏金色。屋檐下鸟儿们刺耳的叽叽喳喳在一片熙熙攘攘中也听不见了。二轮小马车叮叮当当地过去，叮叮当当地过去。最后在所有这些叮叮当当的出租车中，出现了一辆马车，里面坐着一个结实粗壮的红脸男人，手里拿着一朵薄纸包着的鲜花。这是上校。

“嗨！”马车经过车站门口时，他喊了一声，一只手从车顶的活门伸了出去。他探出身子，接住了扔过来的一份报纸。

“帕内尔！”他惊呼着，摸索着眼镜，“死了，我的老天！”

马车得得前行。他把新闻读了两三遍。他取下眼镜，喃喃道，他死了。他往角落里一靠，心头涌起一股感觉，又像是解脱，又有一丝胜利。好了，他自言自语，他死了——那个厚颜无耻的投机分子，那个干尽坏事的煽动家，那个男人……这时，他心里出现了某种和自己女儿有关的感觉，他说不清是什么，但禁不住皱起了眉头。不管怎么说他现在死了，他想。他是怎么死的？自杀？这倒并非出人意料……总之他死了，一切就结束了。他坐在那儿，一只手捏着报纸，一只手握着薄纸包着的鲜花，出租车沿怀特霍尔街走着……马车经过下议院，他想着，人们可以尊敬他，可能比对于某些其他家伙更尊敬……还有很多关于离婚案的流言蜚语。他看向外面。马车正走近某条街道，多年前他常常停在这儿，四处环顾。他转头朝右边的街道看去。但一个公众人物是不敢去做这些事的，他想。马车继续前行，他微微点了点头，现在她写信给我要钱了，他想。那个家伙原来是个混蛋，他早就知道。她已经失去了美貌，他想，她已经变得又矮又胖。行，他可以宽容一些。他又戴上眼镜，读起城市新闻来，就算帕内尔的死发生在现在，也起不了什么波澜，他想。就算他还活着，就算流言蜚语已经停息——他抬起头来。马车又和平常一样绕了远路。司机转错了弯，他们总是犯错。“左转！”他大喊，“左转！”

在布朗恩大街昏暗的地下室里，穿着衬衫的意大利男仆正读着报纸，女仆如跳舞般轻快地走了进来，手里拿了一顶帽子。

“看她给了我什么！”她大声说。因为客厅的脏乱而以示补偿，帕吉特夫人给了她一顶帽子。“我是不是很时髦？”她说，在镜子前停下，脑袋歪戴着那顶漂亮的意大利帽子，看上去像是用玻璃丝做的。安东尼奥只得放下报纸，出于绅士风度揽住了她的腰，因为她并不漂亮，而且她的行为也不过是对他印象中的意大利托斯卡纳区的山城女人的滑稽模仿。这时，一辆出租马车停到了栏杆前，两条腿伸出来立在了那里，他必须赶紧动身，穿上外衣，走上楼梯去应门。

上校站在门阶前等着，心想，他可真不急啊。死讯所带来的震惊几乎已经被吸收了，虽然仍在他心里震荡，但已经不会让他对外界停止观察和思考。他站在那儿，想着他们已经把砖缝又填平了，他们怎么还能有余钱，有三个男孩要上学，还有两个小女孩要养？尤金妮是个聪明女人没错，但他希望她能找个客厅女侍，而不是那些似乎总是在吞吃通心面的意大利人。这时门开了，他上楼时觉得听到从后面哪个地方传来一阵笑声。

他站在客厅里等着，他觉得他喜欢尤金妮的客厅。这里非常凌乱。地上散

落着刨木屑，是来自放在地板上的某个打开了还没收拾完的行李箱。他记起来他们刚去了意大利。桌上立着一面镜子。很可能是他们从那里带回来的一样东西，人们喜欢从意大利带回来这类东西；镜子很旧，布满了斑点。他在镜子前正了正领结。

但我更喜欢一面能看清楚人的镜子，他想着，转身走开了。钢琴盖打开着；茶杯半满，和平常一样，他笑了。屋里四处都插着枝条，上面挂着红色黄色的枯叶。她喜欢鲜花。他很高兴自己记得带来了他常带的礼物。他举着薄纸包着的花。为什么房间里满是烟？一阵风吹了进来。后屋的两扇窗户都开着，烟是从花园里吹进来的。他们在烧杂草？他猜。他走到窗边，往外瞧。噢，他们在那儿，尤金妮和两个小女儿。正燃着篝火。他正看着的时候，他最喜欢的小女孩马戈达莱娜，往火堆里扔了满捧的枯叶。她把枯叶使劲扔得高高的，篝火熊熊燃烧起来。一大片红色火焰四处猛冲。

“太危险了！”他大声喊道。

尤金妮把孩子们往后拉。她们正兴奋地蹦着跳着。另外一个小女孩萨拉躲在母亲的胳膊下，也捧了一堆落叶，扔进了火堆。一大片红色火焰四处蹿动。接着意大利男仆过去通报了他的名字。他敲了敲窗户。尤金妮转头看到了他。她一只手护住孩子们，抬起另一只手向他致意。

“在那儿别动！”她大声说，“我们过来了！”

一股浓烟朝他迎面扑来，他眼睛一下子溢满了眼泪。他转身在沙发旁的椅子上坐下。很快她就进来了，伸出胳膊朝他奔来。他站起身握住了她的手。

“我们正在点篝火。”她说。她的眼睛闪闪发亮，头发打着卷垂了下来。“所以我的样子乱七八糟的。”她说，抬起手拢着头发。她确实不太整洁，但一直都非常漂亮。艾贝尔想。漂亮高大的女人，变得更加富态了，和她握手时他想；不过很适合她。比起那些清纯可爱的英国女人，他更赞赏她这个类型的。浑身的肉抖动着，就像温软的黄蜡；她黑色的大眼睛像个外国人，鼻子上有一道细纹。他伸出手上的山茶花，那是他常带的礼物。她轻呼了一声，从薄纸里拿出了花，坐了下来。

“你真是太好了！”她说，把花伸在面前拿了一会儿，然后像他经常看到她做的那样，把花茎咬在两唇之间。她的举止像往常一样令他着迷。

“点篝火过生日吗？”他问。……“不，不，”他反对道，“我不想喝茶。”

她已经拿起了茶杯，抿了一口里面剩的冷茶。他看着她，关于东方的一些记忆又浮现；在那些炎热国度里，女人们就这样在烈日下坐在门口。而此时开着窗，青烟飘入，非常冷。他手里还拿着报纸，他把报纸放到桌上。

“看到新闻了吗？”他问。

她放下杯子，微微睁开她黑色的大眼睛。里面似乎蕴含着无限深沉的情感。她等着他开口说话时，抬起了手，似乎有某种期待。

“帕内尔。”艾贝尔简短地说，“他死了。”

“死了？”尤金妮重复道。她戏剧性地垂下了手。

“是的。在布莱顿。昨天。”

“帕内尔死了！”她重复道。

“他们是这么说的。”上校说。她的情感总让他感觉非常实际，不过他喜欢这样。她拿起了报纸。

“可怜的人！”她轻叹道，任报纸落下。

“可怜的人？”他重复道。她的眼里溢满了眼泪。他困惑不解。她指的是吉蒂·欧谢伊吗？他还没想到她呢。

“她毁了他的事业。”他轻哼了一声，说道。

“呀，但她一定是非常爱他！”她喃喃道。

她抬手捂住了眼睛。上校沉默了一会儿。在他看来，她的情感似乎和他们谈的这个人很不相称；但她的情感是真实的。他喜欢真实的情感。

“是的，”他颇有些生硬地说，“是的，我想是这样。”尤金妮又拿起了花，拿着花转着。她总是时常会心不在焉起来，但他总觉得和她在一起很自在。他的身体放松了下来。有她在身边，他觉得自己摆脱了某些束缚。

“人们受了多少苦啊！……”她看着花，低声说，“他们多么受罪啊，艾贝尔！”她说。她转头直盯着他。

一阵浓烟从旁边的房间飘了进来。

“你不介意不通风吧？”他看着窗户问道。她没有立刻回答，她正转着手里的花。然后她突然回过神来，笑了。

“对，对，关上窗！”她挥了挥手，说。他走过去关上了窗户。等他回转身来，她已经站了起来，站在镜子前整理着头发。

“我们为玛吉的生日点的篝火。”她低声说，看着布满斑点的威尼斯镜子里的自己。“所以，所以才——”她抚平了头发，把山茶花别在裙子上，“所以我才——”

她微微侧着头，似乎在打量裙子上别了花之后的效果。上校坐下来等着。他瞥了一眼报纸。

“他们好像在封锁消息。”他说。

“你的意思是——”尤金妮刚开始说，门开了，孩子们走了进来。玛吉是年长的一个，走在前面，小女儿萨拉，慢吞吞地跟着她后面。

“嗨！”上校喊道，“她们来了！”他转过身来。他非常喜欢孩子。“祝你生日快乐，年年有今日，玛吉！”他把手伸进口袋里，摸着克罗斯比装在小纸盒里的项链。玛吉走过来接过了项链。她的头发已经梳过了，穿着一件整齐挺括的连衣裙。她拿起盒子打开了，把金色蓝色的项链挂在手指上。上校一时间怀疑她会不会喜欢这个礼物。项链挂在她手指上看起来似乎有点过于艳丽了。而且她没做声。她母亲立刻帮她开了口。

“真可爱啊，玛吉！真是可爱极了！”

玛吉手里握着项链珠子，什么都没说。

“谢谢艾贝尔叔叔送你的可爱项链。”她母亲提醒她。

“谢谢你送我项链，艾贝尔叔叔。”玛吉说。她说得直接又准确无误，但上校又感到一阵怀疑的刺痛。一种失望的剧痛，和眼前这个人很不相称的情感，突然在心头涌起。她母亲给她在脖子上系好了项链。她转身去找妹妹，她妹妹正在一把椅子后面偷看。

“来，萨拉，”她母亲说，“来打个招呼。”

她伸出手，既是为了劝诱小女孩过来，艾贝尔觉得，也是为了遮掩那总是令他感觉不那么舒服的一点小残疾。她还是婴儿时被摔过，一边肩膀要稍高一点点；这令他感觉心里有些不适，他无法忍受小孩身上的一点点残疾。不过，这倒没有影响她的情绪。她蹦蹦跳跳地跑向他，踮着脚尖转着圈，还轻轻在他脸上吻了一下。然后她用力拉着姐姐的连衣裙，两个人笑着跑向了后屋。

“她们要好好欣赏你送的可爱礼物，艾贝尔。”尤金妮说，“你真是把她们宠坏了！——把我也是。”她说，碰了碰胸前的山茶花。

“我希望她会喜欢？”他问。尤金妮没有回答，她又端起了冷茶，用她那种懒散的南部风情抿着茶。

“好了，”她舒服地往后一靠，说，“把你的新鲜事都说说吧。”

上校也靠在椅背上。他考虑了一会儿。他有什么新鲜事呢？他一时之间想不出什么。和尤金妮在一起时，他总是想要显出过得不错的样子；而她也总是报喜不报忧。他正犹豫间，她开口了：

“我们在威尼斯玩得很愉快！我带了孩子们去。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都晒黑了。我们没住在大运河酒店——我讨厌大运河酒店——住在离那儿不远。两个星期的灿烂阳光，颜色简直是”——她迟疑了一下——“太不可思议了！”她惊叹道，“太不可思议了！”她朝天伸直了手臂。她的姿势总是表现出非凡的意义。她就是这样总是夸张粉饰事物。他想。但他就是喜欢她这样。

他已经多年没去过威尼斯了。

“遇到了什么讨人喜欢的人吗？”他问。

“一个也没有，”她说，“一个也没有。只有一个可怕的小姐——。那种令人为自己的国家感到害臊的女人。”她精神十足地说。

“我知道这种人。”他轻笑着。

“晚上从利多回来，”她继续说，“头上浮云，脚下流水——我们的房间有个阳台，我们常坐在那儿。”她停了停。

“迪格比和你一起去的吗？”上校问。

“没有，可怜的迪格比。他早些时候度了假，八月的时候。他去了苏格兰和拉斯瓦德一家打猎。这对他有好处，你知道的。”她又来了，夸张粉饰。他想。

她又继续说。

“给我讲讲家里人吧。马丁和埃莉诺，休和米莉，莫里斯和……”她迟疑了；他怀疑她已经忘了莫里斯的太太的名字。

“西利亚。”他说。他停下了。他想告诉她关于米拉的事。但他说的还是家里人的事：休和米莉；莫里斯和西利亚。还有爱德华。

“牛津那些人好像很重视他。”他粗声说。他为爱德华感到非常骄傲。

“迪利亚呢？”尤金妮问。她瞟了一眼报纸。上校立刻失去了他的和蔼。他的样子阴沉可怕起来，就像一头低下了头的老公牛，她想。

“也许这能让她恢复理智。”他严厉地说。他们俩无声地坐了一会儿。花园里传来一阵阵笑声。

“噢，那些孩子们啊！”她喊道。她起身走到窗前。上校跟着她。孩子们已经偷偷回到了花园。篝火正剧烈地燃烧着。花园正中升起一条清晰的火柱。小女孩们围着火柱跳着，笑着，喊着。一个破衣烂衫的老头，看起来就像是一个腐烂的新郎，手里拿着一把耙子站在那儿。尤金妮冲到窗前，大声向外呼喊。可她们继续跳着舞。上校也探出了窗外；她们看上去就像是毛发飘飞的野兽。他很想跑过去把篝火踩熄，可他太老了。火焰跳得很高——清晰的金色，明亮的红色。

“好极了！”他拍着手喊道，“好极了！”

“小恶魔！”尤金妮说。他注意到她跟孩子们一样兴奋。她探出窗口，对着拿耙子的老头大声说：

“把火燃大些！再大一些！”

可老头正用耙子把火扑灭。树枝散到四处，火苗也低了下来。

老头把孩子们推开。

“好了，结束了。”尤金妮一声叹息，说。她转过身来，有人已经进了屋。

“噢，迪格比，我没听到你的声音！”她轻呼道。迪格比站在那儿，手里端着一个盒子。

“嗨，迪格比！”艾贝尔说，和他握了握手。

“这些烟是怎么回事？”迪格比四处环顾，说。

他老了一点点，艾贝尔想。他穿着长外套站在那儿，上面几粒纽扣开着。

他的外套有些旧了，发顶也变白了。但他还是非常英俊。站在他身边，上校觉得自己个子庞大，显得饱经风霜又粗野。他觉得被人看到自己探出窗口拍手，有点丢脸。他们并肩站着时，他想，他看上去更老，虽然他还比我小五岁。他是个优秀卓绝的人，在他的圈子里是顶尖的，是个爵士，什么都有。但他不如我有钱，他满意地想到；因为他总是他们两个里面落败的那个。

“你看起来很疲惫，迪格比！”尤金妮大声说，坐了下来。“他应该好好休个假。”她对艾贝尔说，“我希望你也能劝劝他。”迪格比拂去了裤子上粘着的一根白线。他轻轻咳了一声。屋里充满了烟。

“这些烟是怎么回事？”他问太太。

“我们为玛吉的生日点了篝火。”她说话的口气好像在为自己辩解。

“哦，没错。”他说。艾贝尔有些恼怒。玛吉是他最喜欢的孩子，他父亲本该记得她的生日。

“是的，”尤金妮又对艾贝尔说，“他让别人都度假休息，可他自己从不。而且，他在办公室工作了一整天，回到家包里还装满了文件——”她指着提包。

“你晚餐后就不该工作了。”艾贝尔说，“这是个坏习惯。”迪格比确实看上去有些面无血色，他想。迪格比对这种女性化的感情流露根本无视。

“看新闻了吗？”他指着报纸对哥哥说。

“看了，我的老天！”艾贝尔说。他喜欢和弟弟谈论政治，虽然他有些讨厌他的官方腔调，仿佛他知晓实情却不能透露。结果第二天就全都见报了，他想。不过他们还是常常谈论政治。尤金妮总是斜靠在角落里，听他们聊天；她从不插话。但最后她站起身来，开始整理从包装箱上落下的乱七八糟的东西。迪格比停下了谈话，看着她。他看了看镜子。

“喜欢吗？”尤金妮手摸着镜框，问。

“喜欢，”迪格比说，但他的声调里有一丝责备，“很漂亮。”

“为我的卧室准备的。”她迅速说。迪格比看着她把那些纸片塞进了箱子。

“别忘了，”他说，“我们今晚要和查塔姆一家吃饭。”

“我知道。”她伸手摸了摸头发，“我会好好收拾一下的。”她说。谁是“查塔

姆一家”？艾贝尔想。显贵高官，他半带轻蔑地猜想。他们在那个世界里非常活跃。他觉得这是暗示他该离开了。他们也已经差不多把跟对方该说的话都说完了，他和迪格比。然而，他还希望能和尤金妮单独谈谈。

“关于非洲的事务——”他想到了另外一个问题，开口说。这时孩子们走了进来，她们是进来说晚安的。玛吉戴着他送的项链，项链看上去非常漂亮，他想，或者是她非常漂亮？但她们的连衣裙，干净的蓝色和粉色连衣裙，却皱巴巴的；她们用胳膊抱着树叶时，被煤灰染黑的伦敦树叶也弄脏了衣服。

“脏兮兮的小无赖！”他笑着看着她们说。“为什么穿着最漂亮的衣服去花园里玩？”迪格比爵士说，亲了亲玛吉。他玩笑似的说的这话，但语气里带着一丝责备。玛吉没有回答。她的目光紧盯着母亲裙子前别着的山茶花。她站起身，站着看着她。

“还有你，你这个小脏鬼！”迪格比爵士指着萨拉说。

“今天是玛吉的生日。”尤金妮说，又伸出手臂，好像在保护那小女孩。

“我倒觉得是个机会，”迪格比爵士打量着两个女儿说，“好——呃——好——呃——改改她们的坏习惯。”他故意结结巴巴的，想说得很幽默；但就像他平日里和孩子们说话一样，显得蹩脚而且夸张。

萨拉看着父亲，好像在思量着他。

“好——呃——好——呃——改改她们的坏习惯。”她重复说。她说这话没有什么含义，倒是把他说话时的节奏学了个一五一十。结果有些喜剧效果。上校大笑起来，但他觉得迪格比有些恼怒。萨拉走过来说晚安时，他只拍了拍她的头；可玛吉走过时，他亲了亲她。

“生日过得好吗？”他把她拉到身边，说。艾贝尔觉得是机会告别了。

“但你还不必急着走吧，艾贝尔？”他伸出手时，尤金妮表示反对。

她抓住了他的手，就像是不让他走。她是什么意思呢？是想要他留下，还是想要他离开？她的眼睛，黑色的大眼睛，模棱两可的。

“你们不是要出门吃饭吗？”他说。

“是的。”她答道，放开了他的手。既然她没再说别的，那也就没别的了，他想，他得自己告别了。

“哦，我可以自己出去。”他离开房间时说。

他有些迟缓地走下楼梯。他感到低落失望。他没有单独见到她，他还什么都没告诉她。也许他永远都不会告诉任何人任何事。他走下楼梯，脚步迟缓、沉重，不管怎么样，这都是他自己的事；跟别人谁都没关系。他拿起帽子时想，想要有烟就必须得自己点火。他扫视了一圈周围。

是的……房子里摆满了可爱的物件。他茫然地看着门厅里放着的一把巨大的深红色椅子，椅腿足端是镀金兽爪。他妒忌迪格比，妒忌他的房子、他的太太、他的孩子们。他觉得自己变老了。他所有的孩子都已经长大成人，都离开了他。他停在门口，看向外面的街道。天已经黑了，灯已经点起，秋天正渐渐逼近。他走上昏暗有风的街道，此时正落下星星点点的雨滴，一股青烟迎面扑来；秋叶正在飘落。

---

1. 原文为法语，这是一首法文歌谣。
2. 埃莉诺的昵称。

1907年

正值仲夏，夜晚十分炎热。月光落在水面上，无论深浅，都被照得发白而显得神秘莫测。月光落在实物上，则如同给它们镀上了一层闪闪发光的银色饰面，就连乡村大道上的树叶也好似涂过了清漆。通往伦敦的寂静乡间大道上，沉重的马车缓缓前行；钢铁般的缰绳紧握在钢铁般的手里，因为蔬菜、水果、鲜花都只能慢速运输。车上高高堆着圆形的板条箱，满装着卷心菜、樱桃、康乃馨，看上去就像被敌人驱赶，为另寻牧场和水源而迁移的部落满载货物的大篷车驼队。车队缓缓而行，走过一条条大道，在每一条道上都紧紧靠着边石。就连那些马儿，就算眼睛瞎了，也能听到远处伦敦市的喧闹；车夫们打着瞌睡，还能从半闭的眼睛缝里看到永恒燃烧的城市那炽烈的烟雾。黎明时分，马车在考文特花园卸下货物；桌子、架子，就连大鹅卵石上都摆满了卷心菜、樱桃、康乃馨，就好像天上的神仙在晾晒衣服。

所有的窗户都打开了。音乐声响了起来。从深红色窗帘后面，虚无缥缈地传来万古不变的华尔兹舞曲，有时候是整个迎面扑来——舞会已散，舞蹈已歇——就像一条吞吃自己尾巴的蛇，从汉默史密斯到肖迪奇构成了一个圈。这舞曲在酒吧外被长号一遍遍重复演奏；跑差的小弟们一遍遍吹起口哨；包间雅座里人们在跳舞，乐队一遍遍弹奏。在沃平，驳船停泊的木材仓库之间，横悬河流上的浪漫小旅馆里，人们坐在小桌旁；这时他们又坐在梅菲尔区。每张桌子都有自己的灯，绷得紧紧的红色丝绸的华盖，花瓶里的鲜花中午还从土里汲取水分，此时花瓣舒展开来。每张桌子上都摆了堆起如金字塔般的草莓，圆滚滚的灰色鹌鹑；而马丁，去过了印度，去过了非洲，如今发现和露着肩的女孩说话，和头发上装饰着绿色甲虫翅膀、闪着虹彩的女人说话，在华尔兹多情的蜜诱下半遮半掩，不必负疚，倒也是件令人兴奋的事。他说了些什么又有什么关系？因为她回头看着，似听非听，而一个佩戴勋章的男人走了进来，一个穿黑衣戴钻石的女子唤他到隐秘的角落里。

入夜，温柔的幽蓝月光照着运货马车，仍沿着边石缓缓而行，经过西敏斯特，经过黄色的圆钟，经过咖啡摊，还有黎明时站在那儿僵硬地握着铁杆和卷轴的雕像。清道夫跟在后面，冲洗着人行道。烟头、银箔纸片、橙子皮——白日里的所有垃圾都从人行道上扫清，货车仍是缓缓而行。马车沿着肯辛顿寒酸的人行道，映着梅菲尔区的灯红酒绿，不知疲倦地辘辘驶来，送来了头发梳得高高的女士们和身着白背心的先生们，经过一条条铁锤铸打的马路，马路在月光下好似镀了一层银。

“看！”马车在夏夜的薄暮中慢跑过桥，尤金妮说，“那儿多漂亮啊！”

她朝水面挥着手。她们正通过九曲桥，她的惊叹只是一句旁白而已，她正听着丈夫说话。女儿马戈达莱娜和他们在一起，她看向了母亲指着的方向。九曲桥在落日下红通通的；树丛聚在一堆，轮廓分明，看不清细节；小桥如幽灵般的架构，两头是白色的，组成整个场景。光线——阳光和灯光——奇特地混杂在一起。

“……当然这让政府陷入了困境。”迪格比爵士正在说，“可这正是他想要的。”

“是的……他会因此名声大噪，那个年轻人。”帕吉特夫人说。

马车过了桥，走进了树丛的阴影里。此时它又离开了公园，加入了出租马车的长长队伍。这些马车正运送穿着晚礼服的人们去看戏、去参加晚宴，车流向着大理石拱门的方向而去。光线变得越来越不自然，变得越来越黄。尤金妮歪着身子，摸着女儿裙子上的什么东西。玛吉抬头看着。她还以为他们还在谈论政治。

“这么说，”她母亲说，整理着她裙子前面的花。她微微侧着头，赞许地看着女儿。然后她突然大笑起来，举起了手。“你知道我为什么会这么晚吗？”她说，“那个小调皮，萨莉……”

但她丈夫打断了她。他刚刚看到了一座被照亮的钟。

“我们会迟到的。”他说。

“但八点十五指的就是八点半。”尤金妮说。他们转上了一条侧路。

布朗恩大街上的这所房子里一片寂静。从街灯照过来的一道光透过气窗，执拗地照亮了门厅桌子上放着的一盘子玻璃杯、一顶高帽子、一把镀金兽爪足端的椅子。椅子是空的，像是在等着什么人，有一种仪式感，仿佛是安放在某个意大利前厅的开裂了的地板上。一片寂静。男仆安东尼奥正在熟睡；女仆莫莉，正在熟睡；楼下地下室里有一扇门来回拍打着——除此之外，一片寂静。

萨莉在顶楼自己的卧室里，她侧过身，专心地倾听着。她觉得自己听到了前门有咔哒声。透过打开的窗户传来一阵舞曲，让她听不清。

她在床上坐了起来，透过窗帘的缝隙看向外面。从缝隙间，她能看到一小

片天空，然后是屋顶，然后是花园里的树，然后是对面一长排房子的背面。其中一栋房子灯火通明，从开着的长窗传来了舞曲。他们在跳华尔兹。她看到有影子在窗帘里面旋转。没法看书，没法睡觉。先是音乐，然后是一阵说话声，然后是有人进到了花园里；唧唧呱呱地说话，然后音乐声再次响起。

这是个炎热的夏夜，时间虽晚，整个世界似乎还活跃得很；匆匆的车流声听起来似乎遥远，却永不停息。

一本褪色的褐皮书放在她床上，好像她刚才在读书。但是没法读书，没法睡觉。她头枕着双手，睡回到了枕头上。

“他说，”她喃喃道，“这世界无他，只是……”她停住了。他是怎么说的？只是思想，对吗？她问着自己，好像她已经忘记了。好，既然没法读书，没法睡觉，那她就让自己成为思想吧。扮演什么东西总比思考这些东西要来得容易。腿、身体、手，整个她，都必须顺从地躺在那儿，才能进入这全宇宙的思考过程，他说这就是世界生存。她伸展身子。思考，从哪里开始呢？

从脚吗？她想。脚在那儿，从单层的被单下伸了出去。两只脚似乎是分开的，分得很开。她闭上眼。不知不觉地，在她的体内有什么东西变得坚硬起来。没法扮演思考。她变成了某种东西，一条根，陷在泥土里；血管在这冰冷的一大块东西里穿行；树伸出了枝条，枝条上长着树叶。

“——阳光透过树叶间的缝隙，照了下来。”她摆动着手指，说。她睁开眼睛，为了证实阳光确实照在树叶上，她看到的是那棵确实存在的树立在花园那边。树上没有斑驳的阳光，这棵树根本没有叶子。她一时间觉得自己被驳倒了。因为这树是黑色的，死黑色。

她把胳膊肘支在窗台上，朝外看着那棵树。舞会那边的房间里传来乱糟糟的鼓掌声。音乐已经停了，人们开始走下铁楼梯，来到花园里，花园非常引人注目，墙上装点着蓝色黄色的灯。说话声更响了。来了更多的人，更多人走了过来。星星点点的绿色广场上挤满了穿晚礼服的女人们飘逸的暗淡身影，穿晚礼服的男人们笔直的黑白身影。她看着他们进进出出。他们在聊天谈笑；但他们太远了，她听不到他们在说些什么。有时候会突然某个词或一阵大笑突然响起，然后又是含混不清的说话声。他们自己的花园里空空荡荡，一片寂静。一只猫正沿着墙顶偷偷潜行，停了停，然后又继续走，好似在进行什么秘密的勾当。新一轮的跳舞又开始了。

“又开始了，没完没了！”她不耐烦地喊道。空气里带着伦敦的泥土奇特的干燥气息，吹开了窗帘，吹上了她的脸。她平躺在床上，看到了月亮，月

亮似乎高不可测。月亮表面上有薄雾在移动，这时薄雾移开，她看到这银盘表面上镌刻的图案。是什么呢，她猜想着——山脉？峡谷？如果是峡谷，她半眯着眼想，那么这里是白色的树，那里是冰窟窿，还有夜莺，两只夜莺相互应和，在峡谷间你唱我和。华尔兹舞曲接住了这句“你唱我和”，然后高高抛出；接着同一段旋律一遍遍重复，这句词变得粗糙，最后终于被毁了。舞曲给所有东西都带来妨害。一开始令人兴奋，然后就变得无聊，最后令人无法忍受。现在还差二十分钟才到一点。

她的嘴唇努了起来，就像马儿要咬东西时那样。那本小褐皮书太无趣了。她把手伸过头顶，看也不看，从旧书架子上又拿了一本。她随意翻开一页，眼光却被外面的一对男女吸引住了，别人都进了屋，就只有他们还在花园里坐着。他们在说些什么？她想知道。草地上有什么东西在闪着微光，她极目望去，那个黑白身影弯下腰，把那东西捡了起来。

“他捡起来，”她看着外面喃喃道，“对身边的女士说：看，史密斯小姐，看我在草地上发现了什么——我的心的碎片，我破碎的心，他说。我在草地上找到了它，我把它别在胸前——”她哼着的词恰好配上了忧郁的华尔兹——“我破碎的心，这玻璃碎片，因为爱——”她停下来，瞥了一眼书。扉页上写着：

“致萨拉·帕吉特，堂兄爱德华·帕吉特赠。”

“……因为爱，”她最后说，“是最美好的。”

她翻到了书名那页。

“索福克勒斯《安提戈涅》，英文诗由爱德华·帕吉特翻译。”她读道。

她又一次看向窗外。那一对男女已经走了。他们正走上铁楼梯。她看着他们。他们走进了舞厅。“如果在一曲未完时，”她小声说，“她拿了出来，看着它说：‘这是什么？’而那只是一片碎玻璃——碎玻璃……”她又低头看着书。

“索福克勒斯《安提戈涅》。”她读着。书是崭新的，翻开时书页发出清脆的声响；这是她第一次翻开它。

“索福克勒斯《安提戈涅》，英文诗由爱德华·帕吉特翻译。”她又读了一遍。他是在牛津给她的这本书，那是个炎热的下午，他们在小教堂和图书馆之间漫步。“漫步、哀哭，”她轻哼着，翻着书页，“他从矮扶手椅上起身，手指抚过头发，他说——”她瞟了一眼窗外——“我虚度的青春，我虚度的青春啊。”华尔兹正是最浓烈、最哀怨的时候。“他伸手拿起，”她及时

跟上了音乐，“这片破碎的玻璃，这片褪色的心，他对我说……”这时音乐停了，传来了掌声，跳舞的人们再次走出舞厅，进了花园。

她随便翻看着。起初她随意看上一两行，接着从散乱破碎的词句里，迅速出现了一个个模糊不清的场景。一个被谋杀的男人尸骨未葬，躺在那里，像一根倒落的树干，像一个塑像，一只光秃秃的脚伸在空中。秃鹰在聚集。它们砰然落在银色的沙地上。这些头重脚轻的巨鸟一个侧身，一个旋转，蹒跚着走来；灰色的喉头悬垂着、摆动着，它们跳了过来——她读着，手在床单上打着拍子——跳到那一大块人形旁边。它们的尖喙一下又一下急促地撕扯，啄食着腐肉。是的，她扫了一眼花园里的那棵树。被谋杀的男人未葬的尸骨躺在沙地上。接着一朵黄云旋转而来，里面是——谁？她快速翻着书页。安提戈涅？她从尘雾中旋转而出，来到了秃鹰打转的地方，她将白沙抛撒到那只变黑了的脚上。她站在那儿，任白沙垂落在那变黑了的脚上。接着，看啊！尘云滚滚而来，乌云，骑士跳下了马背，她被捉住，手腕绑上了绳索；他们抬起了她，去往——哪里？

花园里爆发出一阵大笑。她抬起头来。他们把她带去了哪里？她问。花园里满是人。她听不清他们说的一个字。人影进进出出地移动着。

“去往尊贵的统治者令人尊敬的门庭？”她随意挑了一两个词，喃喃道。因为她的眼光还看着花园里。男人的名字叫克瑞翁，他埋葬了她。那是个月夜，仙人掌的尖刺发出锋利的银光。绑着缠腰布的男人拿木槌在砖块上刺耳地敲了三下。她被活埋了。坟墓就是一个砖堆。里面刚好够她直直地平躺着。平躺在一个砖砌的坟墓里，她说。这就是结局，她打了个哈欠，关上了书。

她放平了身子，躺到冰冷光滑的被单下面，拖过枕头压住耳朵。被单和毯子轻柔地包裹着她。床底是一张凉爽平展的床垫。舞曲音乐声变得沉闷了。她的身体突然下落，落到了地面。一只黑色的翅膀扫过她的头脑，留下一阵静止；一片空白。所有东西——音乐、说话声——都被拉伸延展，陷入混沌。书落到地板上，她睡着了。

“今晚真迷人。”和舞伴一起走上铁楼梯的女孩说着。她把手放在栏杆上。栏杆非常冷。她抬起头，月亮四周笼着一层黄光，似乎在围着月亮哂笑着。她的舞伴也抬起头，接着又上了一级台阶。他没说话，他有些害羞。

“明天去看比赛吗？”他呆板地说。他们还不太认识对方。

“如果我哥哥能及时来接我的话就去。”她说，也上了一级台阶。当他们走进舞厅，他对她微微颔首，离开了；因为他的舞伴在等他。

明月此时无云，孤零零地挂在一片空旷里，就好像月光已经吸走了云朵的沉重，留下一条干净无人的人行道，一个狂欢的舞池。色彩斑驳的天空好一段时间都没有什么变化。接着来了一股风，一片薄云掠过了月亮。

卧室里有声音。萨拉翻了个身。

“是谁？”她喃喃道。她坐了起来，揉着眼睛。

是她姐姐。她正站在门口，犹豫着。“睡着了？”她低声问。

“没有。”萨拉说，她揉着眼睛。“我醒着呢。”她睁开眼睛说。

玛吉走进房间，在床边坐下。窗帘被吹了起来，被单滑下了床。她一下子有些头晕目眩。从舞厅回来，这里显得十分凌乱。洗手台上放着平底玻璃杯，里面插着一把牙刷；毛巾皱巴巴地挂在毛巾架上；一本书落在地板上。她弯下腰捡起了书。正在此时，街那头突然响起音乐声。她拨开窗帘。穿暗淡连衣裙的女人们，穿黑白衣服的男人们，正拥挤在通往舞厅的楼梯上。一阵阵谈笑声穿过花园传了过来。

“那儿在办舞会？”她问。

“是的，在街那头。”萨拉说。

玛吉向外看去。从这个距离听上去音乐声显得浪漫神秘，各种色彩相互交融，既非粉色，也不是白色或蓝色。

玛吉站直了身子，取下了胸前别着的花。花儿已经蔫了，白色花瓣上沾了黑点。她又看向窗外。各种颜色的灯光混杂，光怪陆离，一片叶子显出可怕的绿色，另一片却是明亮的白色。高高低低的枝条相互交错。萨莉突然大笑起来。

“有没有人给了你一片玻璃，”她说，“还对你说，帕吉特小姐……我破碎的心？”

“没有，”玛吉说，“为什么？”花朵从她膝头落到地板上。

“我在想，”萨拉说，“花园里的人……”

她对着窗户挥了挥手。她们俩沉默了一会儿，听着舞会的音乐。

“你和谁坐在一起？”过了一会儿，萨拉问道。

“一个穿金丝花边的男人。”玛吉说。

“金丝花边？”萨拉说。

玛吉没作声。她的眼睛已经习惯了房间，不再感觉到这里的凌乱和舞厅里的光鲜之间的强烈对比。她嫉妒妹妹能躺在床上，开着窗，吹着微风。

“因为他要参加舞会啊。”她说。她停住了。有什么东西吸引住了她的眼光。微风中一根树枝上下摇曳。玛吉拉开窗帘，让窗口一览无余。此时她能看见整个天空，一座座房子和花园里的树枝。

“是月亮。”她说。是月亮把树叶变成了白色。她们俩一起看着月亮，它闪耀着，像一枚银币，打磨得十分明亮，锋利而硬实。

“如果他们不说‘噢我破碎的心’，”萨拉说，“那他们在舞会时说些什么呢？”

玛吉弹去了胳膊上从手套里沾上的一小片白色的东西。

“有些说这个，”她站起身说，“有些说那个。”

她拾起放在床单上的小褐皮书，抚平了床单，萨拉把书从她手里抽了出来。

“这个人，”她拍了拍难看的小褐皮书，说，“他说世界无他，只是思想，玛吉。”

“是吗？”玛吉说，把书放到洗手台上。她知道这是想把她留在这儿说说话的小把戏。

“你觉得他说得对吗？”萨拉问。

“有可能。”玛吉说，想都没想自己在说什么。她伸出手去拉窗帘。

“这世界无他，只是思想，他这么说吗？”她重复道，拉开窗帘。

当出租马车经过九曲桥的时候，她正在想着差不多的东西，母亲打断了她的思绪。她正在想，我是这个，还是那个？我们是一个整体，还是个别的人——之类的东西。

“那树又怎样？颜色又是怎样？”她转身问道。

“树？颜色？”萨拉重复道。

“如果我们没看到树的话，那树还在那儿吗？”玛吉说。

“我是什么？……我……”她停下来。她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意思。她只是胡言乱语。

“是的，”萨拉说，“我是什么？”她紧紧拉着姐姐的裙子，不知道她是不让她走，还是她想争论这个问题。

“我是什么？”她重复道。

门外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母亲进来了。

“亲爱的孩子们！”她轻呼道，“还没上床吗？还在说话？”

她穿过房间走了过来，流光溢彩，光彩照人，似乎还没从舞会的影响下恢复过来。脖子上、胳膊上的珠宝闪闪发光。她美丽极了。她环顾四周。

“花在地板上，到处都乱七八糟。”她说。她拾起玛吉掉在地上的花，咬在双唇间。

“因为我在看书，妈妈，我在等你们。”萨拉说。她拿起母亲的手，抚摸着她光光的胳膊。她模仿母亲的样子那么像，玛吉禁不住笑了。她们两个完全是两个极端——帕吉特夫人华丽丰满，萨莉瘦骨嶙峋。可是这奏效了，她心里想，因为帕吉特夫人任自己被拉到了床边。这番模仿简直完美。

“不过你得睡觉了，萨尔，”她抗拒道，“医生怎么说的？静静地平躺着，他说。”她把她推回到枕头上。

“我就是静静地平躺着的，”萨拉说，“现在——”她抬头看着她，“说说舞会怎么样吧。”

玛吉直立在窗前。她看着走下铁楼梯的一对对男女。很快花园里就满是暗淡的白色粉色身影，进进出出的。她模糊地听到她们在背后谈论着舞会。

“舞会很不错。”母亲正在说。

玛吉看向窗外。花园里的广场上充满了色调各异的颜色。一层层颜色如同一道道波纹，一层覆盖在另一层上面，等到了房子里的灯光投射出来的地

方，就突然变成了身着全套晚礼服的先生女士们。

“没有鱼刀吗？”她听到萨拉在问。

她转过头。

“坐我旁边的那人是谁？”她问。

“马修·梅休爵士。”帕吉特夫人说。

“马修·梅休爵士是谁？”玛吉问。

“他是最杰出的男人，玛吉！”母亲伸出手，说。

“最杰出的男人。”萨拉回音似的说。

“他确实是的。”帕吉特夫人重复道，笑着看着她爱的女儿，也许是因为她的肩膀她才爱的。

“能坐在他旁边是种荣幸，玛吉。”她继续说，“极大的荣幸。”她带着责备的口吻。她停下了，好像看到了什么景象。她抬起头来。

“然而，”她接着说，“当玛丽·帕尔默问我，哪个是你的女儿？我看到玛吉，远远的，在房间的另一头，在和马丁说话，而她差不多每天都会在公车上碰到他！”

她十分用力地说着这句话，故意造成抑扬顿挫的效果。她更是用手指在萨莉的光胳膊上轻轻点着，进一步强调着节奏。

“我没有每天见到马丁。”玛吉反对说。

“自从他从非洲回来我就没见过他。”母亲打断了她。

“亲爱的玛吉，你去舞会不是去和你自己的堂兄聊天的。你去舞会是为了——”

这时舞会的音乐突然剧烈地响了起来。头几个和音似乎充满了狂乱的能量，好像在迫切召唤跳舞的人们回来。帕吉特夫人话没说完就停下了。她叹了口气，身子变得慵懒柔和起来。她的黑色大眼睛上沉重的眼睑也微微垂下了。她随着音乐缓缓地摆起头来。

“他们演奏的什么曲子？”她喃喃道。她哼着曲调，手打着节拍。“是我过去常跳的舞曲。”

“跳跳吧，妈妈。”萨拉说。

“是的，妈妈。让我们看看你过去是怎么跳的。”玛吉怂恿她。

“可没有舞伴——？”帕吉特夫人反对说。

玛吉推开了一把椅子。

“想象你有舞伴。”萨拉也鼓动她。

“好吧。”帕吉特夫人说。她站起身。“就像这样。”她说。她停了停，一只手拉开裙摆，另一只手拿着花儿微微弯曲；她在玛吉腾空的那块地方一圈圈旋转着。她的动作极其正式。四肢似乎都在轻快婉转的乐曲中弯曲飘舞。随着她慢慢跳起来，音乐声也变得更响亮更清楚了。她转着圈在桌子椅子间转进转出，音乐一停，她就喊道：“就是这样！”当她叹出这句话时，她一下子跌坐在床边，她的身体似乎折叠起来合上了。

“太棒了！”玛吉惊叹道。她钦慕的眼光停留在母亲身上。

“瞎说。”帕吉特夫人大笑起来，微微喘着气，“我现在太老了，不能跳舞了；不过我年轻的时候，像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她坐在那儿喘着气。

“你跳着舞，跳出了房子，跳到了阳台上，发现你的花束里有一张叠着的纸条——”萨拉说，抚摸着母亲的胳膊，“讲讲那个故事吧，妈妈。”

“今晚不讲了。”帕吉特夫人说，“听——钟响了！”

大修道院很近，整点的钟声充满了房间；柔和而嘈杂，就像一连串轻柔的叹息一声紧接着一声，却掩盖住了某种硬实的东西。帕吉特夫人数着钟声。已经很晚了。

“总有一天我会给你们讲这个真正的故事。”她说，俯身亲吻女儿以示晚安。

“现在就讲！现在！”萨拉喊道，紧紧抓着她。

“不，现在不行——现在不行！”帕吉特夫人大笑起来，拉开了她的手，“爸爸在叫我了。”

她们听到外面过道上有脚步声，然后迪格比爵士的声音从门口传来。

“尤金妮！已经很晚了，尤金妮！”她们听到他说。

“来了！”她喊着，“就来！”

萨拉拉住了她的裙尾。“你还没有告诉我们花束的故事呢，妈妈！”她喊道。

“尤金妮！”迪格比爵士又喊着。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专横。“你有没有锁——”

“锁了，锁了，”尤金妮说，“我下次告诉你们。”她说，摆脱了女儿的手。她快速地亲了亲她们俩，走出了房间。

“她才不会告诉我们。”玛吉说，拾起了她的手套。她的声音里有些怨恨。

她们听着过道里说话的声音。她们能听见父亲的声音。他在说着告诫的话，声音听起来有些埋怨，有些生气。

“脚尖旋转，他的剑夹在两腿之间；胳膊下夹着歌剧帽，腿之间夹着剑。”萨拉说，狠狠地用拳头击打着枕头。

过道里的说话声远了，下了楼。

“你觉得那个纸条是谁写的？”玛吉说。她停下了，看着妹妹猛击着枕头。

“纸条？什么纸条？”萨拉说，“啊，花束里的纸条。我不记得了。”她说着，打了个哈欠。

玛吉关上窗户，拉上窗帘，但她留了一个缝隙。

“把窗帘拉紧，玛吉。”萨拉急躁地说，“把那些喧闹声关在外面。”

她背对窗户，蜷成一团。她已经拉起了一截枕头，盖住脑袋，好像这样就能把外面仍在演奏的舞曲音乐隔绝开来。她把脸埋进枕头间的缝隙里，看上去就像一只蝶蛹，被纯白色的床单褶皱包裹着。只能看到她的鼻尖。她的臀部和脚从床边露了出来，只盖了一层被单。她深深叹了口气，又像是鼾声；她已经睡着了。

玛吉沿过道走着。她看到楼下的门厅里有灯光。她停下来，从栏杆上往下看。门厅的灯亮着。她可以看到门厅里立着那把巨大的镀金兽爪足端的意

大利椅子。母亲把晚装斗篷扔在了上面，柔软的金色褶皱披在深红色的椅面上。她看到门厅的桌上有一个托盘，里面放着威士忌和一根苏打水吸管。接着她听到父亲母亲说话的声音，他们正从厨房楼梯上来。他们到地下室去过了，街上曾来过夜贼，母亲答应要在厨房门上装一把新锁，但她忘了。她听到父亲在说：

“……他们会把它熔化掉；我们再也要不回来了。”

玛吉朝楼上走了几步。

“对不起，迪格比。”他们走进了门厅，尤金妮说，“我会在手帕上打个结提醒自己。明天一早吃完早饭我就马上去……”她说，收起斗篷搭在胳膊上，“我亲自去，我还会说：‘我受够你的各种借口了，托伊先生。不，托伊先生，你已经骗过我很多次了。这么多年都是这样！’”

说话声停了。玛吉能听到苏打水被喷到水杯里的声音，然后是玻璃杯的叮当声，接着灯光灭了。

1908年

正值三月，吹着风。其实不是“吹”，而是刮，是鞭打。如此无情的风，如此不合时宜。它不只是吹白了脸庞，在鼻子上吹出了红点；它掀起裙子，露出粗壮的腿，把长裤吹得紧贴腿上，显出瘦骨嶙峋的小腿。这风里没有圆滚滚的果实，反而更像一把长柄大镰刀弯曲的刀刃，割起来十分锋利，只是割的不是玉米；它摧毁一切，为这不毛之地狂喜。一阵狂风它吹走了颜色，即便是国家美术馆的伦勃朗画作，或是邦德街橱窗里的纯色红宝石，一吹就没了颜色。若说它有哪个繁育之地，那就是道格斯岛上，在某个被污染的城市的河岸边，毫无生气的济贫院旁摆满的马口铁罐子里。它将腐叶抛起，令它们的存在状态更加低级，鄙视它们、嘲弄它们，却没有别的东西来代替这被鄙视、被嘲弄的一群。腐叶坠落。风呼啸而过，呼啸着它摧毁一切的喜悦，它的能量——剥去树皮、吹落鲜花、露出白骨。它一成不变、枯燥无味地吹白了每一扇窗户，将老先生们吹进了俱乐部里弥漫皮革气味的越来越深的深深处，将老夫人们吹到卧室和厨房里，两眼无神、面颊僵硬、无精打采地坐在流苏装饰的椅套上。它肆意放纵，吹空了街道，扫清眼前的活物，猛地吹至海陆军商店外停住的一辆垃圾车，吹落在人行道上，散落的一堆旧信封，一卷卷碎发，各种废纸，血迹斑斑的、黄渍斑斑的、染污了油墨的，将它们吹得刮过地面，刮上石膏雕像的腿、灯柱、邮筒，狂乱地紧贴住路边的栏杆。

看房人马蒂·斯泰尔斯，在布朗恩街的房子地下室里缩成一团，她抬起头看着。人行道上一团尘土被吹得哒哒乱飞。尘土从门缝、窗框缝飘进了屋，飘上了柜子和梳妆台。但她并不在意。她是一个不幸的人。她本以为这份工作很安稳，至少能做到夏末。结果夫人去世了，先生也一样。她是通过她儿子得到这份工作的，她儿子是个警察。这房子及地下室在圣诞节之前是不能租出去的——他们是这么告诉她的。那些由中介安排来看房的人，她只需带他们四处看看。她总是提到地下室里有多么潮湿。“看天花板上的水渍。”确实有，没撒谎。也都一样，从中国来的那帮人照样喜欢。他说，这房子很合适。他在城里做生意。她是个倒霉的人——过了三个月得到了证明，她只好寄宿到皮姆利科她儿子的家里。

门铃响了。就等他按铃吧，按吧，她吼道。她再也不会去开门了。他就在那儿，站在门口。她可以看到栏杆旁立着的一双腿。任他想按多久就按多久。这房子已经卖出去了。他难道看不见告示板上写的通知吗？他不会读吗？他没长眼吗？她朝着火炉缩得更紧了，火上已经裹住了灰白的炭灰。

她能看到他的腿在那儿，站在门口，在金丝雀笼子和那堆脏衣服之间，她本打算去洗的，可这风吹得她的肩膀疼得受不了。让他把房子都按垮吧，她才不在乎呢。

马丁站在那儿。

房屋中介的告示板上贴了一长条鲜红色的纸，上面写着“已售”。

“已经卖了！”马丁说。他稍稍绕了点路，来看看布朗恩街的房子。而房子已经卖了。这红色的字条让他很震惊。已经卖了，而迪格比才死了三个月——尤金妮也不过一年多一点。他站了一会儿，注视着满是尘土的黑窗户。这房子很有特色，是十八世纪建造的。尤金妮对这房子非常自豪。我过去很喜欢到这儿来，他想。可如今，门口地上扔着旧报纸，栏杆上缠着乱七八糟的稻草；因为没有窗帘，他能透过窗户看到里面的空房间。地下室里有一个女人正从一个笼子的栏杆后面抬头看他。再按铃也没用了。他转身离开。他走上街道时，心里感到有什么东西熄灭了。

这是个肮脏、卑鄙的结局，他想。我过去很喜欢到这儿来。但他讨厌沉迷于令人不快的想法里。有什么用呢？他问自己。

“西班牙国王的女儿，”他转过街角时哼着，“来看我……”

“老克罗斯比还要让我再等多久？”他站在阿伯康排屋的房子门前，按着门铃，心想。寒风刺骨。

他站在那儿，看着这个在建筑上毫无特色，却无疑居家十分实用的巨大宅子米黄色的门脸，他父亲和姐姐还住在这里。“现在她是越来越会花时间了。”他想，在风中瑟缩着。这时门开了，克罗斯比出现了。

“嗨，克罗斯比！”他说。

她看着他面露喜色，金牙也露了出来。他总是她最喜欢的孩子，这是他们说的，而今天这让他很高兴。

“你过得好吗？”他把帽子递给她，问道。

她还是一样——只是更萎缩了，更像个小昆虫了，她的蓝眼睛显得更突出了。

“还有风湿痛吗？”她帮他脱下外套时，他问道。她无声地咧嘴笑了笑。他感觉很亲切，他很高兴看到她还和过去一样。“埃莉诺小姐呢？”他打开客厅门时问道。房间是空的，她不在那儿。但她刚刚在那儿待过，因为桌上放着一本书。什么都没变，他感到很欣慰。他站在壁炉前，看着母亲的画像。经过过去几年，它已经不再是他的母亲了，它已经成为了一件艺术品。画像很脏。

草地上本来有一朵花，他想着，朝画上一个深色的角落里仔细看着；可如今那儿什么都没有，只有一块脏兮兮的褐色颜料。她在看什么书呢？他想知道。他拿起靠在茶壶上摊开的书，看了看。“勒南(注)。”他读道，“为什么看勒南的书？”他想，开始边看边等起来。

“马丁先生来了，小姐。”克罗斯比说，打开了书房的门。埃莉诺看上去发福了。她正站在父亲的椅子旁，双手捧着长条的剪报，好像刚才正在大声读剪报。父亲面前摆了一张棋盘，棋子都摆好了，但父亲正靠在椅背上。他看上去没精打采的，简直可以说有些阴郁。

“收起来吧……好好收到某个地方。”他说，大拇指指了指剪报。这表示他已经太老了，埃莉诺想，要把剪报保存起来。自从中风后他已经变得非常迟缓沉闷，鼻子上和脸上也能见到红色的血管。她自己也感觉老了，身子重了，变迟钝了。

“马丁先生来了。”克罗斯比重复道。

“马丁来了。”埃莉诺说。父亲似乎没有听见。他静静地坐着，头垂在胸前。“马丁，”埃莉诺又说，“马丁……”

他想见他，还是不想见他？她等着，好似在等着什么迟缓的念头慢慢冒出来。最后他终于咕哝了一声，但到底是什么意思，她无法确定。

“喝完茶后我让他进来。”她说。她等了一会儿。他回过神来，开始摸索他的棋子。他还有胆气，她骄傲地看着他。他还是坚持要自己做事情。

她走进客厅，看到马丁正站在母亲沉静微笑着的画像前面。他手里拿着一本书。

“为什么看勒南？”他见她进去，问道。他合上书，亲吻了她。“为什么看勒

南？”他又问。她有些脸红。不知怎么，被他发现她在看那本书，让她有些害臊。她坐下来，把剪报放到茶桌上。

“爸爸怎样了？”他问。她脸上的红润光泽少了一些，他看了她一眼，想着，头上也有一丝白发了。

“情绪有些低落。”她说，看了眼剪报。

“真不知道，”她又说，“是谁写的那种东西？”

“哪种东西？”马丁问。他拿起一条皱巴巴的剪报，开始读道：“‘……一位优秀干练的公务员……一个兴趣广泛的人……’噢，迪格比。”他说，“是讣告。我今天下午去过那房子了。”他又说，“已经卖了。”

“已经卖了？”埃莉诺说。

“看起来没住人，已经很荒凉了。”他说，“地下室里有一个脏兮兮的老妇人。”

埃莉诺掏出一支发夹，开始拨弄茶壶底下的炉芯。马丁沉默地看了她一会儿。

“我以前喜欢去那儿，”他最终说道，“我喜欢尤金妮。”他又说。

埃莉诺停住了。

“对……”她犹豫地说。她自己从来都觉得和她在一起不自在。“她很夸张。”她又说。

“哦，那当然。”马丁笑了起来。他微笑着想起了过去的事。“她喜欢想象，比……那没用的，内尔。”他对她捣鼓炉芯有些着恼，话也没说完。

“有用的，”她辩解说，“水会马上开的。”

她停下了，手伸向茶罐去舀茶叶。“一、二、三、四。”她数着。

他注意到她还在用那个漂亮的旧银茶罐，盖子是滑动的。他看着她有条不紊地舀着茶叶——一、二、三、四。他沉默着。

“我们不能靠说谎来拯救灵魂。”他突然说。

他为什么这么说？埃莉诺心想。

“当我和他们一起在意大利的时候——”她大声说。这时门开了，克罗斯比端着吃的东西进来了。她没关门，一只狗从她背后挤了进来。

“我是说——”埃莉诺接着说，可她又不能说她本来想说的话，克罗斯比在屋里走来走去的。

“埃莉诺小姐该买个新茶壶了。”马丁指着旧黄铜茶壶说。茶壶上镌刻着浅浅的玫瑰花图案，他过去总是不喜欢这图案。

“克罗斯比，”埃莉诺还在用发卡戳着炉芯，“她不喜欢新发明。克罗斯比不敢坐地铁，对吧，克罗斯比？”

克罗斯比咧嘴笑了。他们对她说话总是用第三人称，因为她总是不回答，光是咧嘴笑。狗儿朝她刚放下的食物猛嗅着。“克罗斯比让那家伙长太多肉了。”马丁指着狗说。

“我也总是这么说。”埃莉诺说。

“我要是你的话，克罗斯比，”马丁说，“我就让它少吃东西，每天早上带它到公园里快跑一圈。”克罗斯比张大了嘴。

“噢，马丁先生！”她抗议道。她被他的残忍无情刺激得开口说话了。

狗儿跟着她出了房间。

“克罗斯比一点没变。”马丁说。

埃莉诺提起茶壶盖子往里看。水里还没冒泡呢。

“这个破茶壶。”马丁说。他拿起一张剪报，开始揉成一个纸团。

“别，别，爸爸想留着它们。”埃莉诺说，“可他以前不这样。”她把手放在剪报上，说，“一点都不。”

“那他以前是怎样的？”马丁问。

埃莉诺没说话。她的脑海中能清楚地看到叔叔；他手里拿着高帽子，他们一起站在某张画作前面，他把手放在她肩上。可她该怎么形容他呢？

“他以前常带我去国家美术馆。”她说。

“很有文化，当然了。”马丁说，“可他是个可恶的势利小人。”

“只是表面上而已。”埃莉诺说。

“而且总是对尤金妮挑刺儿，尽是芝麻小事。”马丁说。

“想想吧，和她一起生活。”埃莉诺说。

“那种样子——”她举起了手，但不像尤金妮举起手的样子，马丁想。

“我喜欢她，”他说，“我喜欢去那儿。”他看到那凌乱的房间，钢琴盖开着，窗户开着，一阵风吹起窗帘，婶婶张开双臂走了过来。“真高兴，马丁！真让人高兴啊！”她会说。她的私人生活是怎样的，他想知道，她的风流韵事？她一定有的，十分显然。

“不是说有什么故事吗？”他开口说，“关于一封信？”他本来想说，她不是和什么人有过什么暧昧关系吗？不过要和他姐姐说这个，比起对其他女人来更难以开口，因为她还把他当成小男孩。埃莉诺可曾恋爱过，他猜想着，看着她。

“是的，”她说，“是有故事——”

这时电铃突然响了，她停下了。

“是爸爸。”她说，正要起身。

“不，”马丁说，“我去。”他站起来，“我答应过要陪他下盘棋。”

“谢谢，马丁。他一定很高兴的。”埃莉诺说。他离开了房间，又是她自己一个人了，她觉得一身轻松。

她后靠在椅背上坐着。年老多么可怕啊，她想；一个人身上的能力被一样样剥掉，只剩下内心的东西还存活着，只剩下——她收拾起所有剪报——一盘棋、公园里的一游，还有傍晚阿巴斯诺特将军的一次来访。

还不如死了，就像尤金妮和迪格比，正值盛年，身上的能力还算完整。而他不是那样的，她想着，扫了一眼剪报。“一个极其英俊的男子，……狩猎、渔钓、打高尔夫。”不，一点都不像那样。他曾是一个求知欲很强的人，软弱、敏感，喜欢头衔，喜欢画作，她猜想，常常因为太太感情丰富而情绪低落。她推开剪报，拿起自己的书。同一个人，在不同的两个人的眼里是如此不同，这真是奇特啊，她想。马丁喜欢尤金妮，而她喜欢迪格比。她开始看书。

她一直都想要好好了解一下基督教，它的起源、最初的意义。上帝就是爱，天国就在我们身边，诸如此类的话，她翻看着书页，心想，这些话到底是什么意思？这些字表面上很美。但是谁说的，什么时候说的？茶壶嘴突然对着她喷出了蒸汽，她把茶壶移开。风吹着后屋的窗户咔哒作响，吹弯了矮小的灌木丛，灌木还没长叶子。她想，是一个人在山坡上一棵无花果树下说了这些话。另一个人把它写了下来。然而，试想那个人说的话全是谎言，就像现在这个人——她用勺子碰了碰剪报——说的关于迪格比的话？而我在这儿，在这间客厅里，她看着荷兰式橱柜上的瓷器，心想，从某个人许多许多年前说的话里找到一点意义——这些话（瓷器从蓝色变成了青灰色）越过许多许多山，跨过许多许多海，来到这里。她找到了书上自己之前看到的地方，开始看起来。

门厅里一声响打断了她。是有人来了么？她倾听着。不，只是风。风刮得很厉害，挤迫着房子，紧紧夹住，然后放开，任其土崩瓦解。楼上一扇门砰地一声，上面卧室的窗户肯定没关。百叶窗在啪哒啪哒作响。她无法再集中注意力在勒南的书上。她喜欢他的书。她能轻松地阅读法语、意大利语，还会一点德语。可是在她的知识层面，却有着多么巨大的缺口、空白，她靠在椅背上，想着。她对一切都知道得那么少。比如这只杯子，她把杯子举到面前。它是由什么构成的？原子？而什么是原子，它们又是如何聚合在一起的？瓷器光滑坚硬的表面上鲜红的花朵，一时间在她看来仿佛是惊人的不解之谜。门厅里又传来一个声音，是风，但同时也有说话的声音。一定是马丁。但他在和谁说话呢？她想。她倾听着，但因为风声，听不清他在说些什么。她想，为什么他说我们不能靠撒谎来拯救自己的灵魂？他想的是他自己，当人们想着自己的时候，从他们说话的语气里就能听得出来。也许他是为他离开军队寻找理由。他那样做很有胆量，她想；可是，听着说话声，她又想着，他为什么也会成为这样一个花花公子，这不是很奇怪吗？他穿了一件新的白色条纹的蓝色西装。他也剃掉了胡须。他根本不该去当兵，她想；他太过于好斗了……他们还在说话。她听不见他说些什么，但从他的语调听来，她突然觉得他一定有很多风流韵事。是的，听着从门缝里传过来的他的声音，她觉得简直是再清楚不过了，他一定有一大堆风流韵事。但是和谁呢？为什么男人们都很看重风流韵事？她正想着，门开了。

“嗨，罗丝！”她惊呼道，看到妹妹也走了进来她大吃一惊，“我以为你在诺森伯兰郡！”

“你以为我在诺森伯兰郡！”罗丝大笑起来，亲吻了她，“可是为什么呢？我说过十八日回来的。”

“可今天不是十一日吗？”埃莉诺说。

“你只晚了一周，内尔。”马丁说。

“那我写的信日期全错了！”埃莉诺惊呼道。她担心地扫了一眼书桌。那只海象，背上的毛刷有一块已经秃了，现在已经不在那儿了。

“喝茶吗，罗丝？”她问。

“不，我只想洗个澡。”罗丝说。她摘下帽子，用手指梳着头发。

“你看起来很漂亮。”埃莉诺说，心想，她真是很漂亮。只是在下巴上有块擦伤。

“一个真正的美人，对吧？”马丁取笑她。

罗丝像匹马一样猛地一仰头。他们总是斗嘴，埃莉诺想——马丁和罗丝。罗丝很漂亮，但她希望她能穿得更好一些。她穿了一件绿色的长毛外套，下面是带皮扣的裙子，背了个亮闪闪的包。她一直在北部开会。

“我想洗个澡。”罗丝说，“我脏死了。这些是什么？”她说，指着桌上的剪报。“哦，迪格比叔叔。”她随口说道，推开了剪报。他已经死了好几个月了，剪报都已经发黄卷边了。

“马丁说房子都卖掉了。”埃莉诺说。

“是吗？”她淡然地说。她掰下一块蛋糕，开始吃起来。“影响我的晚餐了，”她说，“可我没时间吃午餐。”

“她真是个行动派的女人呢。”马丁打趣她说。

“会开得怎么样？”埃莉诺问。

“对，北部怎么样？”马丁说。

他们开始谈起了政治。她在一次补充选举上讲话时，有人朝她扔了一块石头。她抬起手，挡住了下巴。不过她觉得很高兴。

“我想我们还是给了他们一些东西，让他们好好想想。”她说，又掰下了一块蛋糕。

她应该去当兵的，埃莉诺想。她和老帕吉特叔叔骑在帕吉特骏马上的那幅画像一模一样。而马丁，现在他剃掉了胡须，露出了嘴唇，应该去当——

什么呢？也许当个建筑师，她想。他那么——她抬起头来。这时候下起了冰雹。白色的冰雹如冰柱般划过后屋的窗口。一阵狂风刮过，小灌木丛被吹得发白，弯下了腰。楼上母亲的卧室里一扇窗户砰然一声巨响。也许我该去把它关了，她想。一定马上就要下雨了。

“埃莉诺——”罗丝说。“埃莉诺——”她又喊了一声。

埃莉诺一惊。

“埃莉诺又在‘孵蛋’了。”马丁说。

“没有，根本没有——根本没有。”她抗议道，“你们在说什么？”

“我在问你，”罗丝说，“你还记得显微镜弄坏了那次争吵吗？我在北部遇到了那个男孩，那个样子长得像白鼬的讨厌的男孩——厄瑞奇。”

“他并不讨厌。”马丁说。

“他就是讨厌。”罗丝坚持说，“一个讨厌的告密者。他假装是我弄坏了显微镜，而事实上是他弄坏的……你还记得那次吵架吗？”她转向埃莉诺说。

“我不记得了，”埃莉诺说，“吵架次数太多了。”她又说。

“那是吵得最厉害的一次。”马丁说。

“没错。”罗丝说。她撅起了嘴唇，似乎是想起了什么往事。“吵完架后，”她转向马丁说，“你跑到育儿房来，叫我和你去圆池捉虫子。你还记得吗？”

她停下了。她似乎是记起了什么怪异的事，埃莉诺看出来了。她的声音中有一种奇特的紧张。

“然后你说：‘我会问你三次，如果第三次你还不回答的话，我就自己去。’我心里发誓：‘我就让他自己去。’”她的蓝眼睛闪闪发光。

“我记得，”马丁说，“你穿着粉色连衣裙，手里拿着一把小刀。”

“然后你就去了。”罗丝说，声音里有种强压住的热烈，“然后我冲进浴室，划了这个口子——”她露出她的手腕。埃莉诺看着，在手腕上面一点有一条细细的白色疤痕。

她是什么时候干的？埃莉诺心想。她不记得了。罗丝把自己锁在浴室里，

用刀子切开了手腕。她根本不知道这事。她看着白色的疤痕，一定是流了血的。

“噢，罗丝总是个暴脾气！”马丁说，站起身来，“她的脾气大得不得了。”他又说。他站了一会儿，环视客厅，客厅里杂乱地摆放着几件丑陋的家具。他想，要他是埃莉诺，要是他被迫住在这儿，他肯定会把这些家具扔掉。不过她也许并不在意那些东西。

“在外面吃饭吗？”她问。他每晚都在外面吃饭。她本想问问他都去哪些地方吃饭。

他点了点头，没说话。她想起来，他遇到各式各样的人，都是她不认识的，而且他也不想谈论这些人。他已经转向了壁炉那边。

“那幅画该清洁一下了。”他说，指着母亲的画像。

“这幅画不错，”他又说，仔细打量着画，“不过，那儿草地上不是本来有朵花吗？”

埃莉诺看着画。她已经有很多年没有好好看过这幅画了。

“是吗？”她说。

“是的，一朵蓝色的小花。”马丁说，“我记得小时候……”

他转过了身。他看到罗丝坐在茶桌边，仍然捏着拳头，他心里涌起了儿时的往事。他看到她背靠教室门口站着，满脸通红，嘴唇闭得紧紧的，和现在一模一样。她本来想让他做些什么。他手里团了一个纸团，朝她扔了过去。

“孩子们的生活多么糟糕！”他穿过房间，朝她挥着手说，“不是吗，罗丝？”

“是的，”罗丝说，“而且他们没人可说。”她又说。

又是一阵狂风，传来玻璃破碎的声音。

“皮姆小姐的温室吗？”马丁手放在门把上，停下了。

“皮姆小姐？”埃莉诺说，“她已经死了有二十年了！”

1. 约瑟夫·欧内斯特·勒南，1923-1892，法国研究中东古代语言文明的专家、哲学家、作家。

1910年

这是乡村里再平常不过的一天，是岁月由绿转为金黄、由草叶转为收获的日子里漫长的一天。天不冷也不热，如同英国的春日，明媚灿烂，但山后一片灰紫色的云似乎预示着会下雨。草地上荡起阴影的波纹，一会儿又是阳光的涟漪。

然而在伦敦，尤其是在西区，旗帜飞扬的地方，已经感受到了季节的苛难和压力；手杖捣地，裙裾飞舞；新漆的房屋拉开了遮阳篷，挂起了红色天竺葵的吊篮。公园里也一样，圣詹姆斯公园、格林公里、海德公园，全都做好了准备。早晨在人流出现之前，在卷曲的风信子丰厚的黑土花床边，就已经整整齐齐摆好了绿色椅子，就像在等着什么事情发生，等着帘布拉起，等着亚历山德拉王后到来，通过一道道拱门，频频颔首致意。她胸前别着粉色康乃馨，面容如花瓣般娇美。

男人们躺在草地上，敞着衬衫，看着报纸；大理石拱门旁，冲刷得干干净净、光秃秃的广场上，演讲者们正在聚集；保姆们茫然地看着他们；母亲们蹲在草地上，看着孩子们玩耍。沿着花园巷和皮卡迪利大街，街道如老虎机的槽口似的，小货车、汽车、公车从里面源源不断地被吐了出来；车流停下，又忽地开动；如同一幅拼图被拼好完成，然后又打乱。因为此时正值季节，街道上车水马龙。在花园巷和皮卡迪利大街的头顶上，片片云朵自由自在地飘飘停停，把窗户涂成金色，抹成黑色，飘然而过，倏然而逝，就连意大利采石场闪闪发光的大理石，上面黄色脉纹交错的，都比不上公园巷上空的云朵这般坚实。

要是公车在这儿停下，罗丝垂眼望着一旁，心想，她就起身下车。公车停下了，她站起身。她踏上人行道，瞟了一眼裁缝店橱窗里自己的身影，心想，自己没穿好一点，没打扮漂亮一点，真是太可惜了。总是从怀特莱斯买来的二手服装，外套和裙子。不过这样节省时间，而且经过这些岁月——她已经四十多岁了——已经让她不再会去在乎别人是怎么想的了。他们以前常会问她，你为什么不嫁人？为什么不做这，不做那，多管闲事的。不过现在不会了。

她习惯性地停在了桥上突出去的一个小观景台里。总是有人会停在那里看河景。河水流得很快，水面平滑，波光粼粼，在这个早晨呈现出浑浊的金色。水面上可以看到常见的拖船和驳船，盖着黑油布，下面露出了玉米。河水在桥墩处打着漩涡。她站在那儿，看着下面的河水，某些尘封的情感

开始将眼前的水流排列成一种图案。这图案令她痛苦。她记得她是如何在某次约会后的夜晚，站在这里哭泣；她的眼泪落下，她觉得自己的快乐也随之坠落。然后她转过头——这时她也转了头——她看到城里的教堂、桅杆和屋顶。就是那个景象，她当时心里想着。这景象确实辉煌灿烂……她看着，然后回过头来。那儿是国会大厦。她脸上渐渐出现了一种古怪的神情，既像皱眉，又像微笑；她微微朝后侧着身子，像是在带领一支军队。

“该死的谎言！”她大声说，一拳砸在栏杆上。路过的一个职员模样的人惊讶地看着她。她大笑起来。她总是大声说话。为什么不呢？那也是她自我安慰的一种方式，就像她的外套和裙子，那顶她不用照镜子就胡乱扣在头上的帽子。如果人们要笑她的话，就让他们笑去吧。她大步向前走去。她要到海亚姆斯广场和堂姐妹们吃午饭。她是在商店里碰到玛吉，一时心血来潮自己开口约她们的。当时她先是听到说话声，然后看到一只手。这是多么奇怪啊，想想看，她对她们并不熟悉——他们一家本来住在国外——她坐在柜台前，玛吉还没看到她，她也只是听到玛吉的声音，她就感觉到一种——她觉得是喜欢？——一种来自相同血液的感情。她站起来问，我能来看你吗？她那么忙，她不想在白天打扰她。她继续走着。他们住在海亚姆斯广场，在河对岸——海亚姆斯广场，那一小圈新月形的老房子，“海亚姆斯广场”的名字刻在正中，她过去住在那边时常常经过这里。在那些久远的日子里，她常常会问自己，谁是海亚姆？但她从没有找到过让自己满意的答案。她继续走着，过了桥。

河的南岸破旧的街道十分嘈杂，从一片喧闹声中不时冒出一个声音。一个女人正对着邻居叫嚷着，一个孩子在哭。一个推手推车的男人张着大嘴，对着经过的窗户大声叫卖着。他的手推车上塞满了床架、炉栅、拨火棍和奇形怪状的扭曲的铁器。不过他到底是卖旧铁还是买旧铁的，就很难说了；他喊得很有节奏，但喊的是什么就完全听不出来。

各种声音的混杂、车流人流的喧闹、小商小贩的叫卖、四面八方的叫喊声，全都传进了海亚姆斯广场的那座房子的楼上房间里，萨拉·帕吉特正坐在钢琴前。她正在唱歌。她突然停下来，看着正在摆桌子的姐姐。

“去山谷探索，”她看着姐姐，哼着，“拔出每一朵玫瑰。”她停下来。“真漂亮。”她梦呓似的说。玛吉拿来了一束鲜花，剪开了捆扎鲜花的细绳，把花儿一朵朵摆在桌上，正把它们插进一个陶罐里。各色的鲜花，蓝色、白色和紫色。萨拉看着她摆弄着插花，突然大笑起来。

“你在笑什么？”玛吉心不在焉地问。她往陶罐里又插了一朵紫花，打量着。

“冥想的狂喜令她眩晕，”萨拉说，“孔雀的羽毛沾满晨露，遮蔽了她的眼——”她指着桌子说。“玛吉说，”她跳了起来，用足尖旋转着，“三等于二，三等于二。”她指着桌上，上面摆了三个人的餐具。

“确实是三个人啊，”玛吉说，“罗丝要来。”萨拉停下了，她的脸拉长了。

“罗丝要来？”她问。

“我告诉过你的，”玛吉说，“我说过的，罗丝周五要过来吃午餐。今天就是周五。罗丝要来吃午餐。随时都会到的。”她说。她站起身来，开始收拾地板上摆着的东西。

“今天周五，罗丝要来吃午餐。”萨拉重复道。

“我说过了，”玛吉说，“我在一家店里，正在买东西。有人——”她停下来，把她正收拾的东西仔仔细细叠好——“从一个柜台后面冒了出来，说：‘我是你的堂妹罗丝，’她说，‘我能来看看你吗？随便哪天，随便什么时候都行。’她说。所以我说，”她把东西放在椅子上，“来吃午饭吧。”

她环顾房间，确认一切都准备就绪。还缺椅子。萨拉拉过来一把椅子。

“罗丝要来，”她说，“她就坐这儿。”她把椅子放到面向窗户的桌子一侧。“然后她会摘下手套，她会放一只在这边，一只在那边。然后她会说，我还从没来过伦敦这个区。”

“然后呢？”玛吉说，看着桌子。

“你就说：‘这里去剧院很方便。’”

“然后呢？”玛吉说。

“然后她就有点期待地微笑着，侧着头说：‘你经常去剧院吗，玛吉？’”

“不，”玛吉说，“罗丝是红头发。”

“红头发？”萨拉喊着，“我以为是灰色的——一小绺头发从黑色贝雷帽下滑落出来。”她又说。

“不，”玛吉说，“她头发很多，是红色的。”

“红色的头发，红色的罗丝[注]。”萨拉叹道。她足尖点地旋转着。

“罗丝，我心火热；罗丝，我心燃烧；罗丝，厌尘倦世——红色、红色的罗丝！”

楼下一声门响，她们听到脚步声走上楼梯。“她来了。”玛吉说。

脚步声停了。他们听到有声音说：“还往上吗？在顶楼？谢谢你。”然后脚步声又继续往上。

“这是最痛苦的折磨……”萨拉开口说，她双手绞在一起，缠在姐姐身上，“生活……”

“别犯傻了。”玛吉说，把她推开。门也开了。

罗丝走了进来。

“多年不见了。”她说，握了握她们的手。

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想来。所有一切都和她想象的不同。屋里显得非常贫困窘迫；地毯都盖不住地板。角落里摆了一台缝纫机，玛吉也和她在商店里见到时有些不一样。可她认出了那把深红色镀金椅子，心里稍有些安慰。

“那东西以前是放门厅里的，是吧？”她说，把手袋放在椅子上。

“是的。”玛吉说。

“那面镜子——”罗丝说，看着窗户间挂着的那面布满斑点的老式意大利镜子，“也是那儿的吧？”

“是的，”玛吉说，“放在我母亲的卧室里的。”

一阵沉默，一时间仿佛无话可说。

“你们找到的房子真不错！”罗丝继续说，想打开话题。房间很大，门框上没什么雕花。“可你们不觉得这里有点吵吗？”她接着说。

那人正在窗下叫卖。她看向窗外。对面是一排石板屋顶，就像半开的雨伞；在屋顶上方立着一座高耸的大楼，大楼除了一些横着的细细的黑线条外，似乎整个都是用玻璃建成的。那是座工厂。下面街上的小贩正叫卖着。

“是，是有点吵，”玛吉说，“不过这里很方便。”

“方便去剧院。”萨拉说，放下了一盘肉。

“我记得我也是这么感觉的，”罗丝转头看着她说，“那时候我也住这儿。”

“你也住这儿？”玛吉说，开始分起肉饼来。

“不是这里，”她说，“是街角那边。和一个朋友一起。”

“我们以为你住在阿伯康排屋。”萨拉说。

“就不能住在好几个地方吗？”罗丝问，隐隐觉得有些着恼，因为她在许多地方住过，有过不少爱好和感情，也做过许多事情。

“我记得阿伯康排屋。”玛吉说。她停了停。“那儿有一间很狭长的房间，一头有一棵树，壁炉上还有一幅画像，是一个红头发的女孩子？”

罗丝点了点头。“是妈妈年轻的时候。”她说。

“正当中还有一张圆桌？”玛吉继续说。

罗丝点点头。

“你们还有一个客厅女侍，长了双非常突出的蓝眼睛？”

“克罗斯比。她还和我们在一起。”

她们无声地吃着东西。

“然后呢？”萨拉说，她就像个孩子在等着听故事。

“然后呢？”罗丝说，“唔——”她看着玛吉，想着她还是小孩子时过来吃下午茶的事。

她看到他们围坐在桌旁，她突然想起多年来都没想过的一个细节——米莉过去常常拿发卡去挑茶壶底下的炉芯。她看到埃莉诺拿着账簿坐着，她看到自己走上前说：“埃莉诺，我想去兰黎商店。”

她的过去似乎正超越了现在。不知怎么，她想要谈论过去，想要告诉她们一些关于自己的，而她从没有告诉过任何人的事，一些秘密。她犹豫着，茫然地盯着桌子正中摆着的鲜花。她注意到黄色的釉面上有一个蓝色的结。

“我记得艾贝尔伯伯。”玛吉说，“他送给我一条项链，一条蓝色项链，上面有金色的珠子。”

“他还活着。”罗丝说。

她觉得，她们谈论着阿伯康排屋仿佛那是一场戏剧中的场景。她们谈论着仿佛是在谈论真实的人，却不是像她所感觉到的如自己般的这种真实。这让她迷惑，让她感觉自己仿佛同时是两个不同的人，仿佛同时生活在不同的时间。她是个穿粉色连衣裙的小女孩，而同时此刻又在这个房间里。窗口一阵咔哒咔哒巨响，是一辆运货马车狂风暴雨般驶过。桌上的杯子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她微微一惊，从儿时的回忆中清醒过来，将杯子分开。

“你们不觉得这里非常吵吗？”她说。

“是的，但是去剧院非常方便。”萨拉说。

罗丝抬起头来。她又说了同样的话。她把我当成了一个老傻瓜，同样的话说了两次，她想。她微微有点脸热。

她想，想告诉别人自己的过去，这样又有什么用呢？什么是过去？她紧盯着陶罐，黄色的釉面上松松地系着蓝色的结。我为什么要来，她想，而她们只是在笑话我？萨莉起身开始收拾盘子。

“还有迪利亚——”她们等着时玛吉说。她把陶罐拉到面前，开始整理里面的花。她没有在听，她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罗丝看着她，想起了迪格比——她沉浸在整理鲜花之中，仿佛整理鲜花，把白花放到蓝花旁边，这就是世界上最最重要的事。

“她嫁给了一个爱尔兰人。”她大声说。

玛吉拿起一支蓝花，放到一支白花旁边。

“爱德华呢？”她问。

“爱德华……”罗丝刚开口，萨拉端着布丁进来了。

“爱德华！”她听到了，喊道。

“噢我的亡妻的妹妹那凋谢的眼睛——我垂死的暮年那枯萎的枝干……”她放下布丁。“那是爱德华，”她说，“是他送我的一本书里写的。‘我虚度的青春——我虚度的青春’……”这是爱德华的声音，罗丝可以听见是爱德华在说这话。他总有办法贬低自己，而事实上他自视甚高。

可这不是完整的爱德华。她不会任他被嘲笑，因为她很喜欢哥哥，很为他感到自豪。

“现在的爱德华没有那么多‘虚度的青春’了。”她说。

“我觉得也是。”萨拉说，在对面她的座位上坐下。

她们都没作声。罗丝又开始打量起花来。我为什么要来？她不停地问自己。为什么她要浪费自己的早晨，影响自己整日的工作，而心里明白她们并不盼望见到她？

“再说点什么吧，罗丝，”玛吉分发着布丁，说，“再给我们讲点帕吉特家的事。”

“帕吉特家？”罗丝说。她看到自己在路灯下沿着宽阔的大街跑着。

“再平常不过了。”她说，“一个大家庭，住在一栋大房子里……”可她觉得自己就非常有意思。她停下了，萨拉看着她。

“一点都不平常，”她说，“帕吉特家——”她手里正拿着叉子，于是用叉子在桌布上划了一条线。“帕吉特家的人，”她重复道，“一直走，不回头——”她的叉子碰到了盐瓶——“直到他们碰了壁，”她说，“而罗丝——”她又在看她了，罗丝稍稍挺直了身子，“——罗丝用马刺轻拍身下的马，径直冲向穿金色外套的男人，还说着‘去你的狗眼！’那不就是罗丝吗，玛吉？”她说，看着姐姐，好像她刚才在桌布上画了一幅她的画像。

没错，罗丝拿起布丁时想，这就是我。她又产生了那种奇怪的感觉，自己同时是两个人。

“好了，吃完了。”玛吉推开盘子说，“来坐到扶手椅里来，罗丝。”她说。

她走到壁炉边，拖过来一把扶手椅。罗丝注意到椅面下一圈圈的弹簧。

她们很穷，罗丝想，环顾四周。这就是为什么她们挑了这座房子住，因为这里便宜。她们自己做饭，萨莉去厨房准备咖啡去了。她把椅子拉到玛吉旁边。

“你们自己做衣服吗？”她指着角落里的缝纫机问道。缝纫机上还放着叠着的丝绸。

“是的。”玛吉看着缝纫机说。

“为了舞会？”罗丝说。丝绸的布料是绿色的，上面夹杂着蓝色丝线。

“明晚。”玛吉说。她把手抬到脸边，很古怪的姿势，仿佛想要隐藏些什么。罗丝想，她想在我面前隐藏自己，就像我想在她面前隐藏我自己一样。她看着玛吉，她已经站了起来，拿了丝绸和缝纫机，正在穿针。罗丝注意到她的手又大又瘦又有力。

“我从来都不会自己做衣服。”她说，看着她把丝绸在针线下面铺得平平整整的。她开始感到自在了，她摘下帽子，扔到地板上。玛吉赞许地看着她。她有一种被掠夺、被蹂躏的美，更像个男人，而不是女人。

“不过，”玛吉说，开始小心翼翼地转动起手柄来，“你会做别的事情。”她的语气是那种正在做手工活的人特有的全神贯注的语气。

针头在丝绸上来回穿梭时，缝纫机发出令人感觉舒服的嗡嗡声。

“是的，我会做别的事。”罗丝说，抚摸着在她膝头伸开四肢躺着的猫咪，“当我住在这儿的时候。”

“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接着说，“我还很年轻。和一个朋友住在这儿，”她叹了口气，“我们教那些小偷。”

玛吉什么都没说，她正嗡嗡地转着缝纫机。

“比起其他人来，我总是更喜欢小偷。”罗丝过了一会儿又说。

“嗯。”玛吉说。

“我从来不喜欢待在家里，”罗丝说，“我更喜欢自己待着。”

“嗯。”玛吉说。

罗丝继续说着话。

她发现说起话来很容易，太容易了。不需要说什么显得聪明的话，或是关于自己的话。她正说着她所记得的滑铁卢路，这时萨拉端着咖啡进来了。

“那个在康帕尼亚缠着一个胖子又是怎么回事？”她放下托盘，问道。

“康帕尼亚？”罗丝说，“没说过康帕尼亚啊。”

“从门缝里听到了，”萨拉一边倒咖啡一边说，“听起来很奇怪。”她递给罗丝咖啡。

“我以为你们在谈论意大利，谈论康帕尼亚，谈论月光。”

罗丝摇了摇头。“我们在谈滑铁卢路。”她说。可她到底都说了些什么？不只是滑铁卢路。也许她说的都是些胡言乱语。她说的都是脑子里随意冒出来的东西。

“我觉得，要是把说的话都写下来，那么全都是胡言乱语。”她搅着咖啡，说。

玛吉的缝纫机停了一会儿，她笑了。

“就算不写下来也一样。”她说。

“可那是我们了解彼此的唯一方式。”罗丝反对说。她看了看表。比她想的要晚，她站起身来。

“我得走了。”她说，“不过，你们干嘛不跟我一起走？”她一时心血来潮说。

玛吉抬头看她。“去哪儿？”她说。

罗丝沉默了一会儿。“去开会。”她最后说。她想要隐藏住最吸引她的东西；她觉得非常不好意思。然而她想要她们去。可为什么呢？她心想，站在那儿尴尬地等着。谁都没作声。

“你们可以在楼上等着，”她突然说，“可以见见埃莉诺，见见马丁——活生生的帕吉特家的人。”她又说。她记得萨拉用过的词。“穿过沙漠的大篷车。”她说。

她看着萨拉。她坐在椅子扶手上，抿着咖啡，一只脚上下晃动着。

“我也去吗？”她含糊地问，脚还在上下晃动着。

罗丝耸了耸肩。“你想去的话。”她说。

“可我该想去吗？”萨拉继续说，还在晃着脚，“……开会？你觉得呢，玛吉？”她说，向姐姐求助，“我去还是不去？去，还是不去？”玛吉没说话。

萨拉站起来，走到窗前，站了一会儿，哼着小曲。“去山谷探索；拔出每一朵玫瑰。”她哼着。那个小贩正在走过，喊着：“有旧铁么？有旧铁么？”她猛地转过身。

“我去。”她说，好像下定了决心，“我去穿好衣服就走。”

她跳了起来，进了卧室。她就像动物园里的那些小鸟，罗丝想，从来不飞，都是在草地上快速跳来跳去。

她转向窗户。这是条令人压抑的小巷子，她想。街角处有一家酒吧。对面的房子看上去非常肮脏，街上也十分吵闹。“有旧铁卖么？”那人又在窗下叫喊着，“有旧铁么？”孩子们在马路上大喊大叫，他们在人行道上粉笔画的格子里玩着游戏。她站在那儿，朝下看着他们。

“可怜的小家伙们！”她说。她拾起她的帽子，快速往上面穿了两根帽针。“你没觉得很让人讨厌吗，”她说，一边对着镜子朝帽子一侧轻轻拍了拍，“有时候晚上回家要经过街角那家酒吧？”

“你是说，醉鬼们？”玛吉说。

“是的。”罗丝说。她扣上自己定制的外套上那排皮扣，这里拍拍，那里拍拍，好像准备好动身了。

“现在你们又在说些什么呢？”萨拉拿着鞋进来了，“又一次去意大利的旅行吗？”

“没有。”玛吉说，她说得含混不清的，因为她嘴里都是针，“跟踪人的醉鬼。”

“跟踪人的醉鬼。”萨拉说。她坐下来，开始穿鞋。

“可他们从不跟着我。”她说。罗丝笑了。那是自然，她面黄肌瘦，长得又不漂亮。“我什么时候都可以走滑铁卢桥，不管白天还是晚上。”她继续说着，使劲拉着鞋带，“没人注意。”鞋带打成了结，她笨手笨脚地理着。“不过我记得，”她继续说，“一个女人告诉我的——一个非常漂亮的女人——样子像——”

“快点，”玛吉打断了她，“罗丝等着呢。”

“……罗丝等着呢。嗯，那女人告诉我，当时她到摄政公园吃冰激凌——”她站了起来，想把脚伸进鞋里，“——吃冰激凌，就在树下那些小桌子那里，树下那些铺了桌布的小圆桌——”她只穿了一只鞋四处跳着，“她说，眼睛就像阳光投射一样穿透每片树叶，她的冰激凌化了……她的冰激凌化了！”她重复道。她踮着脚尖转着圈，拍着姐姐的肩膀。

罗丝伸出手。“你要留下做完你的裙子吗？”她说，“你不和我们一起走

吗？”她其实只想要玛吉去。

“不，我不去。”玛吉握了握她的手，说。“我不喜欢那个。”她对罗丝微笑着，又说。她的微笑中有种坦率，令人沮丧。

她指的是我吗？罗丝走下楼梯时想。她是说她不喜欢我吗？而我那么喜欢她？

在通往霍尔本那边的老广场的那条巷子里，有一个老头，衰老不堪，红着鼻头，就像在街角风吹雨打了许多年，他正在卖紫罗兰。他的摊子就搭在一排路灯旁边。每一束花都绑得紧紧的，围了一圈绿叶装饰，在托盘里摆成一排，花朵都有些枯萎了；因为他实在是没卖多少。

“漂亮新鲜的紫罗兰。”有人经过时，他就机械地重复着。大多数人看都没看就走过去了。但他还是机械地继续重复他的叫卖。“漂亮新鲜的紫罗兰。”好像他根本不指望有人会买。这时两位小姐过来了，他伸出紫罗兰，又说着“漂亮新鲜的紫罗兰”。其中一位小姐往托盘里扔下两个铜钱，他抬起了头。另一位小姐停了下来，把手放在灯杆上，说：“我们就此告别。”听到这话，矮胖的那个拍了拍她的肩膀，说：“别犯浑！”高个子小姐突然咯咯笑个不停，从托盘里拿了一束紫罗兰，就好像她付了钱似的，然后两人走了。那是个老主顾了，他想，她没付钱就拿走了紫罗兰。他看着她们围着广场走着，然后他继续开始咕哝起来：“漂亮新鲜的紫罗兰。”

“你们遇上的地方就是这儿？”她们在广场上走着，萨拉问道。

这里很安静。车流的噪声已经停息了。树上的叶子还未勃发，鸽子在树顶蹿动着，咕咕叫着。鸟儿在枝叶间闹腾，小树枝坠落到人行道上。和风拂面，她们围着广场走着。

“就是那边那栋房子。”罗丝说，指着那边。走到一座门楣雕花、门柱上写了很多名字的房子前，她停下了。底楼的窗户都开着，窗帘飘进飘出，透过窗帘能看到一排脑袋，好像有人在桌旁围坐一圈在说话。

罗丝在门口停下了。

“你进来吗？”她说，“还是你不想进来？”

萨拉犹豫了。她朝里面偷偷看了看。然后她朝罗丝挥舞着那束紫罗兰，大

声喊起来。“好吧！”她喊道，“冲啊！”

米丽娅姆·帕里什在读一封信。埃莉诺正在把吸墨纸上的笔划涂得更黑。这些我都听过了，这些我都干过了，许多许多次了，她在想着。她环视了一圈桌子。人们的脸似乎也都在不断重复。那个是贾德一类的，这个是拉曾比一类的，那个是米丽娅姆一类的，她想着，在吸墨纸上画着。我知道他要说些什么，我也知道她要说些什么，她想着，在吸墨纸上戳出了一个小洞。这时罗丝进来了。和她在一起的那个是谁？埃莉诺心想。她认不出来。罗丝朝那人挥挥手，让她在角落里坐下，会议继续进行。我们为什么必须做这个？埃莉诺想着，从中间的小洞上画出一根辐条。她抬起头。有人在拿着手杖咔嗒咔嗒敲着栏杆走着，吹着口哨；外面花园里一棵树的枝条在上下摇摆。树叶正在舒展开来……米丽娅姆放下了信纸；斯派塞先生站了起来。

也许没别的办法，她想，又拿起了铅笔。斯派塞先生讲话时，她记着笔记。她发现当自己想着别的东西时，用铅笔可以记得相当准确。她似乎可以将自己分成两个人。一个人听着他说的话——他说得头头是道，她想；而另一个人——这是个晴朗的午后，而她本来想去邱园——穿过林间的草地，停在一棵满树鲜花的树前。这是木兰花吗？她心里问自己，不是该开过了吗？她记得，木兰花没有叶子，只有饱满的一团团白色花球……她在吸墨纸上画了一条线。

接着是皮克福德……她想，又抬起了头。皮克福德先生在讲话。她又画了几根辐条，又涂黑。然后她抬起了头，因为说话声变了。

“我对西敏斯特非常熟悉。”阿什福德小姐正在说。

“我也一样！”皮克福德先生说，“我在那里住了有四十年。”

埃莉诺有些诧异。她一直以为他住在伊灵。他住在西敏斯特，真的吗？他矮小精悍、衣冠楚楚，脸总是刮得干干净净；在她的想象中总是能看见他胳膊下夹着报纸跑着赶火车的样子。可他住在西敏斯特，是吗？真奇怪，她想。

他们继续争论着。鸽子的咕咕声变得清晰可闻。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它们在低声叫着。马丁在讲话了。他说得很好，她想……但他不该挖苦讽刺，会让人反感的。她又画了一笔。

她听到外面一辆汽车飞驰的声音，然后车停在了窗外。马丁停下了。短暂

的静止。突然门开了，走进来一个穿晚礼服的高个子女人。所有人都抬起头来。

“拉斯瓦德夫人！”皮克福德先生说，他站起来时椅子刮着地被推到了后面。

“吉蒂！”埃莉诺轻呼道。她正想站起来，又坐下了。屋里一阵小骚乱。有人给她找来一把椅子。拉斯瓦德夫人在埃莉诺对面坐下了。

“对不起，”她道歉说，“我来晚了。而且穿着这荒唐可笑的衣服。”她摸了摸她的斗篷，说。她确实看上去很奇怪，大白天的穿着晚礼服。头发上还有什么在闪光。

“去看歌剧？”她在马丁旁边坐下时，马丁说。

“是的。”她简短地说。她把白手套放在桌上，公事公办的样子。她的斗篷敞开着，露出底下银色连衣裙的闪烁微光。她和其他人比起来确实显得怪异，不过考虑到她接下来还要去歌剧院，她能来就已经好极了，埃莉诺看着她，想着。会议继续进行。

她嫁人有多久了？埃莉诺在想。我们在牛津一起搞坏秋千是多久前的事了？她又在吸墨纸上画了一笔。现在黑点周围满是线条。

“……我们开诚布公地讨论了整个问题。”吉蒂正在说。埃莉诺听着。我喜欢这种说话的方式，她想。她晚餐时见到了爱德华爵士……那是上流夫人们说话的方式，埃莉诺想着……具有权威，又显得自然。她继续听着。上流夫人风度令皮克福德先生着迷，却令马丁恼怒，这她明白。他总是对爱德华先生和他的坦率个性嗤之以鼻。斯派塞先生又开始了，吉蒂加入了进来。现在还有罗丝。他们全都争吵不休。埃莉诺听着。她变得越来越烦躁。所有的话都一个意思：我对，你错，她想。这种争吵就是浪费时间。只要我们能找到更深的、更深层的东西，她想，铅笔戳着吸墨纸。突然她看到了唯一重要的一点。她的话就在嘴边了，她张开嘴准备说话。可正当她清干净嗓子，皮克福德先生收拾完面前的文件，站了起来。对不起，他说，他得去法庭了。他站起身离开了。

会议继续缓慢进行。桌子正中的烟灰缸里扔满了烟头，空中弥漫着烟味；接着斯派塞先生走了，伯德海姆小姐走了，阿什福德小姐把围巾紧紧裹在脖子上，关上公文包，大步走出了房间。米丽娅姆·帕里什取下夹鼻眼镜，别在胸前缝上的一个小钩扣上。所有人都走了，会议结束了。埃莉诺站起身来。她想和吉蒂说说话。可米丽娅姆拦住了她。

“周三说好来见你的。”她说。

“是的。”埃莉诺说。

“我刚想起，我答应了带我侄女去看牙医。”米丽娅姆说。

“那周六也行。”埃莉诺说。

米丽娅姆停了停，她想了想。

“周一行吗？”她说。

“我会记下来的。”埃莉诺说，再也压不住怒气，就算米丽娅姆再是个天使也好。米丽娅姆轻快地走开了，带着一丝歉疚的神情，好像一只被捉住在偷吃的小狗。

埃莉诺转过身来，其他人还在吵。

“你总有一天会承认我是对的。”马丁正在说。

“绝不会！绝不！”吉蒂说，拿手套拍着桌子。她样子非常美，同时因为穿着晚礼服又显得有些可笑。

“你怎么不说话，内尔？”她转向埃莉诺说。

“因为——”埃莉诺说，“我不知道。”她有些无力地加了一句。她突然觉得在吉蒂面前自己显得寒酸又邋遢，吉蒂站在那儿，穿着隆重的晚礼服，头发上还有什么东西在闪着光。

“好吧，”吉蒂转身说，“我得走了。有人要搭车吗？”她指着窗口说。她的车在那儿。

“好豪华的车啊！”马丁看着车说，声音中带着嘲讽。

“是查理的车。”吉蒂有点尖刻地说。

“你呢，埃莉诺？”她转向她说。

“谢谢，”埃莉诺说，“——等我一下。”

她已经把她的东西搞得一团糟了。手套不知丢哪儿了。她有没有带伞？她

觉得自己突然变成了小女生，又慌乱又邋遢。豪华汽车在等着，门开着，司机扶着门，手里拿了块小毯子。

“进去吧。”吉蒂说。接着她进了车，司机把小毯子放在她膝盖上。

“我们走，”吉蒂挥了挥手，说，“让他们策划阴谋去。”车开走了。

“真是一群顽固分子！”吉蒂转头对埃莉诺说。

“武力总是错误的——你不认为吗？——绝对错误！”她重复道，把小毯子盖好。她还沉浸在会议的影响之下。但她想和埃莉诺说说话。她们很少见面，而她非常喜欢她。可她穿着那可笑的晚礼服坐在那儿，觉得有些害臊，而且她还无法把思绪从冲动的会议情绪中摆脱出来。

“真是一群顽固分子！”她重复道。接着她说：

“告诉我……”

她有许多许多事想要问；可汽车马力十足，在车流中轻松穿行；她还没来得及说什么想说的话，埃莉诺就伸出了手，因为地铁站已经到了。

“他能在这儿停吗？”她问，准备起身。

“你必须得走了吗？”吉蒂问。她本来想和她说说话的。“我得走了，我得走了，”埃莉诺说，“爸爸在等我。”在这位上流贵夫人和司机面前，她又觉得自己像个孩子了，司机正开着门等着。

“来看看我，让我们快点再见面，内尔。”吉蒂握着她的手，说。

汽车再次开动了。拉斯瓦德夫人坐在角落里。她希望能更常见到埃莉诺，她想；但她从来都没法让她来家里吃饭。总是有“爸爸在等我”或别的什么借口，她想着，有些怨恨。自从牛津过后，她们各自走上如此不同的道路，过着如此不同的生活……车慢了下来。现在它不得不在长长的车流里按部就班，一尺一尺地挪动着，一会儿停着一动不动，一会儿摇晃着走着，沿着通往歌剧院的狭窄街道，这里都被集市的小摊车阻塞了。穿着隆重晚礼服的男人女人们正沿着人行道走着。他们头发梳得高高的，披着晚装斗篷，扣眼和白色背心映着耀眼的落日余晖，他们在小贩的手推车之间躲闪，看起来非常不自在又难为情。女士们难受地在高跟鞋上绊倒，不时

地伸手护着头发。先生们紧紧跟在女士身边，像是在保护她们。真是荒唐可笑，吉蒂想；在这个时候穿着隆重的晚礼服出门真是荒唐可笑。她斜靠在角落里。考文特花园的搬运工、脏兮兮的穿着日常工装的小职员、模样粗俗的穿着围裙的妇人们，全都盯着她看。空气中弥漫着浓重的橙子和香蕉的气味。而车开始慢慢停下了。它缓缓开到拱门下面。她推动玻璃门，走了进去。

她立刻感到一阵松快。这里没有日光，空中散发着黄色和深红色的灯光，她不再感到自己荒唐可笑了，反而感到非常合适。正走上楼梯的先生女士们和她穿着一样。橙子和香蕉的气味已经被另一种气味代替——一种隐隐约约的衣服和手套和鲜花混杂的气味，令她感觉十分愉快。脚下的地毯厚厚的。她沿着走廊一直走到上面有她的名片的专用包厢。她走了进去，整个歌剧院都展现在眼前。她没迟到。乐队还在给乐器调音，乐手们一边忙着鼓捣乐器，一边谈笑着在椅子上转来转去。她站着，看着下面的观众席。剧院的观众席上一片骚乱。人们有的正穿过人群走到自己的座位上，有的坐下又站起，有的在脱下外套，向朋友打招呼致意。他们就像一块平地上正在安顿下来的一群鸟儿。包厢里白色的身影此起彼伏，白色的胳膊安放在包厢的隔板上，旁边闪耀着白色的衬衫前襟。整个剧院里色彩斑斓——红色、金色、奶油色，衣服和鲜花的气味，乐器的吱吱声和颤音，人群的嗡嗡声，交相呼应。她瞟了一眼包厢隔板上放着的节目表。演出的是《齐格弗里德》——她最喜欢的歌剧。在节目表边缘上精心装饰的一小块地方，注明了演员表。她凑近了去看；突然她心里冒起了一个念头，她朝皇室包厢那边看了一眼。是空的。正当她看着时，门开了，进来了两个男人，一个是她堂兄爱德华，另一个是个年轻男子，是她丈夫的堂弟。

“他们没有推迟吗？”他同她握手，说，“我本来以为他们会推迟的。”他在外事部任职，漂亮的罗马式脑袋。

他们全都不自觉地向皇室包厢看去。节目表立在隔板边上，但没有放粉色康乃馨花束。包厢是空的。

“医生们都无能为力了。”年轻男子说，一副事关重大的样子。他们都觉得自己什么都知道，吉蒂想，对他那副通报秘密消息的神情置之一笑。

“要是他死了呢？”她看着皇室包厢，说，“你觉得他们会取消吗？”

年轻男子耸了耸肩。关于这一点显然他无法确定。剧院里人越来越多。女士们转身时，灯光在她们的胳膊上闪烁着；当她们转头时，一圈圈的光闪烁着，又停住，接着又朝反方向闪烁。

这时候指挥先生穿过乐队，走向高台上他的位置。观众爆发出热烈的掌

声，他转身向观众鞠躬致意，又转回身去。所有灯光都暗了下来，序曲开始了。

吉蒂后靠在包厢墙壁上，她的脸被帘布的褶子遮在阴影里。她很高兴能躲在阴影里。乐队在演奏序曲时，她看着爱德华。在暗红色的光线里，她只能看到他脸的轮廓；他的脸比以前要丰满些了，他看上去英俊、睿智，他倾听着序曲时看上去有些遥远。不可能的，她想，我太……她没有想下去。他没结过婚，她想；而她有。而且我有三个儿子。我去过澳大利亚，我去过印度……这音乐令她想起她自己，想起她自己的生活，而她很少这样想起。这音乐让她激动，给她自己，给她的过去镀上了一层美化的光。可为什么马丁要笑话我有汽车呢？她想。为什么要取笑我呢？她问。

这时幕拉起来了。她身子往前伸着，看着舞台。侏儒正在锤打一把剑。当、当、当，他的锤子敲得又急又猛。她倾听着。音乐已经变了。她看着那英俊少年，心想，他完全知道这音乐有什么含义。他已经整个身心都沉浸在音乐中了。她喜欢在他那无可挑剔的体面外表上浮现出的那种全神贯注的表情，令他看上去显得几乎像是坚定……这时齐格弗里德出现了。她身子凑向前去。他穿着豹皮，肥头大耳，大腿是棕色的，领着一头熊——出现了。她喜欢那个戴着亚麻色假发跳来跳去的年轻胖小伙子，他的声音浑厚华美。铁锤当、当、当，他敲着。她又后靠了回去。那让她想起了什么？一个小伙子走进房间，头发上有木屑……那是她非常年轻的时候。在牛津的时候？她和他们共进晚餐，坐在一把硬木椅子上，房间里非常亮堂，花园里传来铁锤敲击的声音。接着一个男孩走了进来，头发上沾着木屑。她还希望他能吻自己。或者是卡特农场的帮工，老卡特突然出现，还牵着一头戴着鼻环的公牛？

“我喜欢的就是那种生活，”她拿起看歌剧的眼镜，心想，“我就是那种人……”她完成了她的思绪。

她把眼镜举到眼前。舞台上的场景突然变得又明亮又很近，草地似乎是用厚厚的绿色羊毛做的，她能看到齐格弗里德胖胖的棕色胳膊闪烁着油彩。他的脸也油光光的。她放下眼镜，靠在角落里。

老露西·克拉多克——她看到露西坐在桌边，红鼻子，眼睛慈祥和善。“你这周又没有做功课，吉蒂！”她责备地说。我多爱她啊！吉蒂想。接着她回到了院长府邸，那儿是那棵树，树干正中架着根杆子；她母亲笔挺地坐着……真希望我没有和母亲争吵过那么多次，她想，心里被突然涌出的感觉占据，时光飞逝，物是人非。音乐声变了。

她又看向了舞台。流浪者已经上场了。他坐在河岸边，身穿灰色长袍；一边眼睛上戴着的眼罩不舒服地摇晃着。他走着，走着；走着，走着。她的

注意力又游离了。她环视昏暗的红色歌剧院，她只能看见白色的胳膊肘支在包厢隔板边缘；各处能看到一小点灯光，那是有人在打着手电跟着看乐谱。爱德华精致的轮廓再次映入她的眼帘。他在专心地听着，心无旁骛。不可能的，她想，完全不可能的。

最后，流浪者离开了。现在是什么呢？她心想，凑向前去。齐格弗里德突然出现。他穿着豹皮，笑着，唱着，又出现了。音乐声让她激动起来。十分宏伟壮丽。齐格弗里德拿起断剑的碎片，在火上烘烤着锤炼起来，当、当、当。歌声、锤击声、跳跃的火光，全都同时进行。他的铁锤敲着，越来越快，越来越有节奏，越来越洋溢着胜利的铿锵，直到最后他把剑高举过头顶，猛地朝下挥舞——一声碎裂！铁砧裂成了碎片。他将剑在头上挥舞，叫喊着，高唱着；音乐声越推越高，进入高潮；接着幕落。

剧院正中的灯光亮起了。所有的颜色都回来了。整个歌剧院又恢复了生机，能看到男男女女的面庞和闪耀的钻石。观众们在鼓掌，挥舞着节目单。整个剧院里似乎都飘扬着白色的纸片。幕被拉开，穿及膝短裤的高个子跟班拉着幕帘。吉蒂站起来鼓着掌。幕又关上了，接着又打开。拉幕的跟班简直要被沉甸甸的幕帘拖到地板上。他们不得不一次次拉开幕布，最后他们放下幕布，演员们都消失了，乐队也开始离座，观众们仍然站着，鼓着掌，挥舞着节目单。

吉蒂转向包厢里的年轻男子。他正探出身子在包厢外，还在鼓掌。他正喊着："太棒了！太棒了！"他已经忘记了她，忘记了自己。

"真是太绝妙了！"他最后转过身来，说。

他脸上出现了一种怪异的表情，仿佛同时身处于两个世界当中，而又不得不把两个世界联系在一起。

"太妙了！"她说。她看着他，心里涌起嫉妒的痛苦。

"现在，"她收拾起东西，说，"我们去吃晚饭。"

在海亚姆斯广场她们已经吃完了晚餐。桌子收拾干净了，只还剩了些面包屑，那盆罐子里的鲜花立在桌子正中，像个哨兵。房间里唯一的声音就是针尖来回穿过丝绸缝纫的声音，因为玛吉在做衣服。萨拉缩着身子坐在钢琴凳上，但没有在弹琴。

"唱点什么吧。"玛吉突然说。萨拉转身弹了起来。

“挥舞吧，挥舞我手中的剑……”她唱着。是某支华而不实的十八世纪进行曲的歌词，但她的声音纤细尖利。她的声音破了，她停了下来。

她沉默地坐着，手放在琴键上。“没声音了还唱什么呢？”她咕哝道。玛吉继续转着缝纫机。

“你今天干了些什么？”她突然抬起头，问道。

“和罗丝出去了。”萨拉说。

“你和罗丝干了些什么？”玛吉说。她说得心不在焉的。萨拉转头看了她一眼，然后又开始弹琴。“站在桥上，看着水面。”她喃喃道。

“站在桥上，看着水面。”她哼唱着，和着音乐，“水流漫漫，水流缓缓。愿我的骨头变为珊瑚；鱼儿点亮它们的灯笼；鱼儿点亮绿色的灯笼，在我的眼中。”她半转过身子，看着玛吉。可玛吉没有在听。萨拉没说话，她又看了看琴谱。但她看到的不是琴谱，她看到了一座花园，鲜花，还有她姐姐，一个大鼻子的小伙子俯身摘下一朵在黑暗中闪着微光的花。他在月光下举着这朵花……玛吉打断了她的思绪。

“你和罗丝出去了，”她说，“去哪儿了？”

萨拉离开钢琴，走到壁炉前。

“我们上了公车，去了霍尔本。”她说，“我们走过一条街，”她继续说，“突然，”她猛地伸出手，“我感到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该死的骗子！’罗丝说。她把我拉走了，把我推到了酒吧的墙边！”

玛吉无言地继续缝着。

“你们上了公车，去了霍尔本。”过了一会儿，她机械地重复道，“然后呢？”

“然后我们进了一个房间，”萨拉继续说，“那儿有人——许多许多人。我心里想……”她停了停。

“开会？”玛吉喃喃道，“在哪儿？”

“在房间里。”萨拉回答，“昏暗的绿色灯光。一个女人在后院的一条绳子上晾衣服；还有人拿手杖敲着栏杆走过。”

“我明白了。”玛吉说。她继续很快地缝着。

“我心里想，”萨拉继续说，“这些脑袋是谁……”她停下来。

“开会，”玛吉打断了她，“为什么？开什么会？”

“有鸽子在咕咕叫着，”玛吉继续说，“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然后一片翅膀的阴影下，身着华服、星光闪耀的吉蒂进来了，坐在了椅子上。”

她停下了。玛吉没作声。她继续缝了一会儿。

“谁进来了？”她最后问道。

“某个美人儿，身着华服，头发上还闪着绿光。”萨拉说，“于是——”说到这儿，她换了声调，模仿起中产阶层的男人迎接时尚女士时该用的腔调来，“皮克福德先生跳了起来，说：‘噢，拉斯瓦德夫人，请坐这把椅子。’”

她把一把椅子推到面前。

“接着，”她挥舞着双手，继续讲着，“拉斯瓦德夫人坐了下来，把手套放到桌上——”她拍了拍靠垫，“——就像这样。”

玛吉从她的缝纫活儿上抬起头来。她已经有了一个大概的印象，一间满是人的房间，手杖在栏杆上咔嗒咔嗒敲着，晾晒的衣服，某个人进了屋，头发上别着甲虫翅膀。

“然后发生了什么事？”她问。

“然后憔悴的罗丝，带尖刺的罗丝，黄皮肤的罗丝，满身刺的罗丝[注]，”萨拉爆发出一阵大笑，“流了几滴眼泪。”

“不对，不对。”玛吉说。这故事中间有那里不对，不可能。她抬起头。一辆汽车开过，灯光在天花板上晃了过去。天色已经昏暗，看不清了。对面酒吧里的灯光映到房间里，泛着黄光；灯光变换，令天花板如水面震颤一般。外面的街上传来一阵吵嚷，混乱的脚步声、踩踏声，仿佛是警察正强行把什么人从街上拉走。他身后是讥笑和叫喊的声音。

“又打架了？”玛吉把针插进布料里，咕哝道。

萨拉站起来，走到窗前。酒吧外面聚集了一群人。一个男人正被扔了出来。他跌跌撞撞地走了过来，扶着一根灯柱，又撞在灯柱上摔倒了。酒吧门口的灯光照亮了整个场景。萨拉在窗口站了一会儿，看着他们。然后她

回转身，在混杂的光线中，她面如死灰，疲惫不堪，仿佛不再是一个少女，而是一个被生儿育女、纵情放荡、作奸犯科的一生掏空了的老妇人。她弯腰驼背地站在那儿，两只手绞在一起。

“在不久的将来，”她看着姐姐说，“人们从外面看着这个从脏泥和粪土中挖出来的房间——这个洞穴，这个窠窟，他们会用手捂着鼻子——”她抬起手捂住鼻子，“——说：‘唷！太臭了！’”她跌坐进椅子里。

玛吉看着她。她蜷成一团，头发散落在脸上，两手绞在一起，看起来就像一只巨大的猿猴，蜷缩在泥和粪做成的小洞窟里。“唷！”玛吉重复道，“太臭了……”她泛起一阵恶心，拿起针往布料里戳着。没错，她想，他们就是肮脏的小动物，被无法控制的贪欲所左右。夜晚，充满了怒吼和咒骂，激烈和动荡，也有美好和欣喜。她站起身，手里拿着裙子。折着的丝绸料展开垂到了地板上，她用手来回抚摸着。

“做完了，完成了。”她说，把裙子平铺到桌上。她的手工也就做到这个地步了。她叠好了裙子，收了起来。一直在睡觉的那只猫，这时缓缓地站了起来，弓起背，伸长了身子。

“你想吃晚饭了，是吗？”玛吉说。她进了厨房，拿来了一盘牛奶。“来，可怜的猫咪。”她说，把盘子放到地板上。她站着，看猫咪一口一口舔完牛奶，然后它又极其优雅地伸长了身子。

萨拉站在稍远一点的地方，看着她。然后她学着她。

“来，可怜的猫咪；来，可怜的猫咪。”她重复道，“你在摇着摇篮，玛吉。”她又说。

玛吉抬起胳膊，似乎要挡住不可避免的命运，然后又垂下了。萨拉看着她笑着，接着眼泪溢出了眼眶，落下，慢慢流下脸颊。她正抬手抹眼泪，突然响起了敲击声，隔壁房子有人在大力敲门。捶击声停了。然后又开始响起——当、当、当。

她们听着。

“厄普彻喝醉了回家，想让人给他开门。”玛吉说。敲门声停了，然后又开始响起。

萨拉胡乱地使劲擦干了眼泪。

“把你的孩子们带到荒岛上，在那里满月时船儿才来！”她轻呼道。

“或者从不来？”玛吉说。突然一扇窗户被推开了。只听到一个女人的声音对着那男人尖声辱骂着。他从门口粗声粗气地醉骂了回去。然后门砰地一响。

她们听着。

“这时候他要跌跌撞撞地扶着墙，恶心乱吐了。”玛吉说。她们能听见隔壁房子的楼梯上沉重蹒跚的脚步声。接着突然安静了。

玛吉穿过房间去关窗。对面工厂的大窗户全都亮着灯，看起来就像一个玻璃宫殿，上面镶着横着的细细的黑线条。对面房子的下面半截被一道黄光照亮，石板屋顶泛着蓝光，因为天空如厚厚的华盖般垂下黄色的余晖。人行道上响着脚步声，还有人在街上走着。远处有个声音嘶哑地叫喊着。玛吉探出了身子。夜晚吹着和暖的风。

“他在喊什么？”她说。

声音越来越近。

“死了……？”她说。

“死了……？”萨拉说。她们俩都探出了身子。但听不清别的。接着一个正推着手推车沿街走过的男人朝她们喊道：

“国王死了！”

---

1. 罗丝Rose英文原义为玫瑰，下文中萨拉说的话或是引用的歌词等都有双关之意。
2. 同前，这里的罗丝为双关语，兼有“玫瑰”之意。

1911年

太阳正在升起。它缓缓地爬上了地平线，抖落出一片光辉。可这天空太广袤了，万里无云，要洒满阳光需要些时间。渐渐地，渐渐地，云朵变成蓝色，森林里树叶开始发光，树下一朵花在闪光，野兽们的眼睛——老虎、猴子、鸟儿，都在闪光。慢慢地，整个世界从昏暗中出现。大海就像一条巨大无比的鱼，不计其数的鱼鳞闪着金光。阳光照到了法国南部犁沟条条的葡萄园，小葡萄藤变成紫色和黄色；阳光穿过白墙上百叶窗的一条条缝隙。玛吉站在窗前，看着下面的庭院，看到丈夫的书被顶上葡萄藤的阴影分割成一道一道；他身边立着的镜子也发着黄光。干活的农民的号子声从开着的窗户传了进来。

阳光穿过英吉利海峡，徒劳地拍击在如厚毯子般的海雾上。光线缓慢地渗入伦敦上空的薄雾，照在国会广场的雕像上，照在旗帜飘扬的白金汉宫上，而国王身上盖着蓝白米字旗，躺在弗洛格摩尔宫的墓室里。天气比往日更热。马儿从水槽里喝水，鼻子嘶嘶地喷着气；它们的脚蹄踢踏，把乡村大道上的路脊踩得如石灰一般又硬又脆。山火撕开荒野，在身后留下烧焦的枝条。正值八月，是度假的季节。宏伟的火车站的球形玻璃屋顶熠熠生辉。旅行者们跟着推旅行箱的行李搬运工，手里牵着狗，眼睛盯着黄色圆钟的指针。在所有的车站里，火车都准备好了向目的地挺进，穿过英格兰，向北部，向南部，向西部进发。列车长举着手站着，这时候手里的旗子往下一挥，茶水锅炉一滑而过。火车摇摆着出发了，穿过修着柏油小径的公园，经过工厂，开进空旷的原野。桥上站着钓鱼的人抬头看着，马儿慢跑着，女人们走到门口，手遮着眼远眺着；火车烟囱冒出的烟，飘过玉米地，一个个大圆环飘落下来，罩到了树上。它们轰隆隆一直前行。

在维特灵的站场上，钦纳里太太的旧马车在等着。火车晚点了，天气很热。花匠威廉坐在箱子上，穿着浅黄色外套，纽扣是镀铜的，正挥手赶着苍蝇。苍蝇很是烦人，在马儿们的耳朵后面聚在一起，褐色的一堆一堆。他挥舞着马鞭，老母马踏着脚蹄，摇着耳朵，苍蝇又聚集起来了。天太热了。炙热的太阳晒着站场，晒着推车和等着火车的出租马车、二轮小马车。终于信号发出了，一股烟吹过了篱笆，不一会儿人流就涌入了站场，其中就有帕吉特小姐，手里拿着包和一把白伞。威廉碰了碰他的帽子。

“对不起，晚点了。”埃莉诺对他笑着说。她认识他，她每年都来。

她把包放在座位上，往后坐在了白伞的阴影下。车厢里的皮座面在她背后

发烫，太热了，比托莱多还热。他们转进了高街，热度似乎令一切都昏昏欲睡、寂静无声。宽阔的街道上满是行李和推车，缰绳空悬着，马儿也垂着头。见过了国外集市的喧闹，这里显得多么安静！穿长筒靴的男人们靠墙站着，商铺里拉开了遮阳篷，人行道上一条条的阴影。他们要去取包裹。在鱼贩的店铺他们停了停，递给了他们一个湿湿的白包。在五金铺他们停了停，威廉拿回了一把长柄大镰刀。到药铺他们也停下了，不过这次得等着，因为药剂还没有配好。

埃莉诺坐在后面白伞的阴影下。空气似乎都因为热而嗡嗡作响。空气里似乎散发着肥皂和化学制品的气味。英国人真是洗得干净啊，她看着药铺橱窗里黄色、绿色、粉色的肥皂，心想。在西班牙，她几乎没怎么洗过，她就站在瓜达基维尔河边干燥的白石头上，用手帕把自己擦干。在西班牙，所有东西都被烤得皱巴巴的。但这里——她朝高街看去，每一家店里都摆满了蔬菜、发亮的银鱼、黄爪子嫩胸脯的小鸡、水桶、耙子和手推车。人们也那么友好！

她注意到人们总是碰碰帽子，握握手，就在马路中间停下说着话。这时药剂师出来了，拿着一个薄纸包着的大瓶子。瓶子被收到了镰刀下面。

“今年的蠓虫很厉害吗，威廉？”她认出了药瓶，问道。

“太糟了，小姐，太糟糕了。”他碰了碰帽子，说。她知道他的意思，自女王登基五十周年以来第一次这么严重的大旱，不过他的口音、单调的语气，还有多赛特郡特有的说话韵律，让人听不清他说的话。他挥着马鞭，他们继续走着，走过集市的路口，走过红墙带拱门的市政厅，走过一条满是弓形窗的十八世纪房屋的街道，那是医生们和律师们的住宅；走过池塘，池边的白柱子间牵着链条，一匹马正在那儿喝水；接着走进了原野。道路上铺满柔软的白灰，树篱上挂着铁线莲编成的花环，似乎也扑满了尘土。老马渐渐开始机械地稳稳地慢跑起来，埃莉诺靠坐在白伞下面。

每年夏天她都会到莫里斯的岳母家看他。算来已经来了有七八趟了，但今年不同。今年一切都不同了。父亲过世了，房子关了，她此时和哪里都没联系了。在发烫的街巷中颠簸地穿行着，她昏昏欲睡地想着，我现在该怎么办？在那儿住下吗？她经过一条街当中一栋看上去非常体面的乔治时代风格的别墅，心里想着。不，不能住在乡村，她想；他们慢慢摇摆着穿过乡村。那边的房子怎么样，她看着树丛间一座带阳台的房子。接着她又想到，我会变成一个拿着剪刀剪下鲜花，一家家村舍去敲门的白发老太太。她不想去一家家村舍敲门。而那个牧师——一个牧师正骑着自行车上坡——就会来和她一起喝下午茶。可她不想牧师来和她喝茶。这里一切都那么干净，那么崭新，她想；他们正穿过村庄。一个个小花园明媚灿烂，开着红花黄花。接着他们开始遇上了村民们，一个小队列。几个女人拿着包

裹，婴儿车的盖被上有个东西在发着银光，一个老头把一个毛茸茸的椰子扣在胸前。她猜这里刚刚有一个义卖集会，现在人们正在回家。马车缓缓经过时，他们让到路旁，目不转睛地好奇地盯着坐在绿色白色伞下的那位小姐。此时他们来到了一座白色大门前，轻快地跑过一条短短的林荫道，马鞭一挥，在两根细柱子前停下，门口的刮泥刷子就像毛刺耸立的刺猬，门厅的门大开着。

她在门厅里等了一会儿。从明晃晃的路上进来，眼前有些模糊不清。所有东西看起来都灰蒙蒙的，虚化而温和。地上的毯子都褪了色，装饰画也褪了色。就连壁炉上方戴着三角帽的海军上将，也带着一副褪了色的雅致的古怪表情。在希腊，总是令人感觉回到了两千年前。在这里感觉总是在十八世纪。她把伞放在长餐桌上瓷碗的旁边，瓷碗里放着干的玫瑰花瓣。她想，和英国的所有东西一样，过去似乎近在咫尺，熟悉又亲切。

门开了。“噢，埃莉诺！”她的弟妹喊着，穿着宽大的夏装跑进了门厅，“看到你真太好了！你晒黑了！快到这里凉快凉快！”

她带她进了客厅。客厅的钢琴上散乱地摆着白色的婴儿服，玻璃瓶里粉色绿色的水果闪着微光。

“我们太乱了，”西利亚说，陷进了沙发里，“圣奥斯特夫人刚刚才走，还有主教。”

她拿了一张纸扇着风。

“不过太成功了。我们在花园里搞了个集市。他们演出。”她拿着扇风的正是节目单。

“表演戏剧？”埃莉诺说。

“是的，莎士比亚的戏剧。”西利亚说，“是《仲夏夜之梦》，还是《皆大欢喜》？我忘了是哪个。是格林小姐组织的。真高兴天气很好。去年下着大雨。可我的脚太痛了！”落地窗开着，外面就是草坪。埃莉诺可以看到人们正在拖着桌子。

“真是一件大事！”她说。

“是的！”西利亚喘着气说，“圣奥斯特夫人和主教都来了，有打椰子游戏，还有猪；我觉得办得非常成功。他们都玩得很高兴。”

“是为教堂办的？”埃莉诺问。

“是的，要建新的尖塔。”西利亚说。

“真是件大工程！”埃莉诺又说。她看向外面的草坪。草地已经被晒得发黄，月桂树丛看起来也枯萎皱缩着。树丛旁安放着桌子。莫里斯拖着一张桌子走过。

“西班牙好玩吗？”西利亚问，“看到好东西了吗？”

“哦当然！”埃莉诺喊道，“我看到了……”她停下了。她看到了许多好东西——建筑、山脉、平原上一座红色的城市。可她该怎么来形容呢？

“待会儿你一定要全都告诉我。”西利亚说，站起身来，“我们该准备了。不过，恐怕，”她说，费劲而略显痛苦地爬上宽阔的楼梯，“要请你当心一些，因为我们非常缺水，那口井……”她停下了。那口井，埃莉诺记得，在炎热的夏天总是会枯竭。她们一起走过宽阔的过道，经过那个黄色的老地球仪，上方挂着那幅令人喜爱的十八世纪肖像画，所有的小钦纳里们穿着长衬裤或黄色棉布长裤，围着父亲母亲站在花园里。西利亚手放在卧室门上停了停。鸽子咕咕的叫声从开着的窗户传了进来。

“这次安排你住蓝色房间。”她说。通常埃莉诺住的是粉色房间。她朝屋里扫了一眼。“希望不缺什么东西了——”她说。

“是的，我确定什么都有了。”埃莉诺说。西利亚离开了。

女仆已经把她的行李都打开了。东西都摆在那儿了，在床上。埃莉诺脱下连衣裙，穿着白色的衬裙洗着脸，有条不紊又小心翼翼的，因为他们缺水。脸上被西班牙的阳光晒伤的地方，现在被英国的阳光晒得刺痛。她的脖颈就像被涂成了棕色，和胸膛被截然分开，她想着，在镜子前穿上了晚礼服。她快速把厚厚的头发扭成一个卷，头发上已经有了白发；她在脖子上戴上了首饰，一个红色的水滴形吊坠，就像冷凝的树莓果酱，中间有一粒金色种子；然后瞟了一眼这个四十五年来如此熟悉以至于视若不见的女人——埃莉诺·帕吉特。她正在变老，这是显而易见的，她的前额上生出了横纹，以前肌肤坚实的地方长出了沟壑。

我有什么好看的地方呢？她问着自己，再次把梳子梳过头发。眼睛？她看着自己的眼睛，眼睛笑意盈盈地回看着她。眼睛，是的，她想。曾经有人赞扬过她的眼睛。她使劲睁大眼睛，而不是挤在一起。两只眼睛周围都有几条白色的细纹，那是她眯起眼睛来避开雅典卫城、那不勒斯、格拉纳达

和托莱多的刺眼阳光时形成的。不过那是过去的事了，她想，有人赞扬过我的眼睛；她装扮完毕。

她站了一会儿，看着晒得焦干的草坪。草几乎变黄了，榆树开始变成褐色，红白相间的奶牛在凹陷的树篱外面那头啃吃着。可是英国令人失望，她想，它很小，很漂亮，她对她的祖国没有喜爱之情——什么都没有。接着她下了楼，她想尽量能单独见到莫里斯。

可他不是一个人。她走进去时，他站起身来，把她介绍给一个穿着晚礼服的微胖的白发老人。

“你们认识，对吧？”莫里斯说。

“埃莉诺——威廉·沃特尼爵士。”他开玩笑似的略微强调了一下“爵士”两个字，埃莉诺一时之间有些困惑。

“我们曾经认识。”威廉爵士说，走上前微笑地握着她的手。

她看着他。这是威廉·沃特尼——许多年前常来阿伯康排屋的老达宾？是的。自从他去了印度，她就再没见过他。

我们都像这样吗？她问自己，看着这个她曾经认识的男孩如今头发斑白、满脸皱纹，脸色发红又发黄——他差不多也秃顶了，又看到弟弟莫里斯。他看上去也秃顶了，精瘦，但毫无疑问他正当盛年，和她一样？或者他们也都突然变成了老古董，就像威廉爵士一样？这时她的侄子诺斯和侄女佩吉跟着他们的母亲一起进来了，于是他们一齐进去用餐。老钦纳里太太在楼上用餐。

达宾是怎么变成了威廉·沃特尼爵士？她想着，看着他。他们吃的是刚才用湿答答的小包带回来的鱼。她最后一次见到他，是在河里的一条船上。他们坐船去野餐，他们在河中心的一个小岛上吃的晚餐。是在梅登黑德，是吗？

他们谈起了义卖集会。克拉斯塔赢了那头猪，格莱斯太太赢了镀银的托盘。

“原来那就是我在婴儿车上看到的东西。”埃莉诺说，“我遇上了义卖集会的人回家。”她解释说。她描述了那队人的情形。然后他们谈论着义卖集会。

“你不妒忌我的大姑吗？”西利亚转向威廉爵士，说，“她刚从希腊旅游回来。”

“真的吗？”威廉爵士说，“希腊哪里？”

“我们去了雅典，然后去了奥林匹亚，去了特尔斐。”埃莉诺说，把通常的套路背诵了一遍。他们显然说的都是纯粹的客套话——她和达宾。

“我的小叔子，爱德华。”西利亚解释说，“喜欢去这些令人愉快的地方旅行。”

“你记得爱德华吗？”莫里斯说，“你以前不是和他同级吗？”

“没有，他比我低。”威廉爵士说，“但我当然听说过他。他——我想想看——他是——很了不得的人，对吗？”

“对，他是他那个圈子里数一数二的。”莫里斯说。

他并不妒忌爱德华，埃莉诺想；不过在他的语气里有着某种含义，她明白他在把自己的职业生涯和爱德华的做比较。

“他们都喜欢他。”她说。她笑了，她看到爱德华在为一队队热诚的女教师们讲课，讲的是关于卫城的课题。她们拿出笔记本，匆匆记下他说的每一个字。他非常宽容，非常善良，一直在悉心照顾她。

“你们见到了大使馆的什么人吗？”威廉爵士问她。接着他纠正了自己。“不是大使馆，对吧？”

“不是，在雅典不是大使馆。”莫里斯说。说到这话题转向了，大使馆和公使馆有什么区别？接着他们开始讨论起巴尔干半岛的局势。

“过不了多久那里就会有麻烦。”威廉爵士正在说。他转向莫里斯，他们讨论起巴尔干半岛的局势来。

埃莉诺的注意力开始游离了。他都干了些什么？她在猜想。他说的某些词、做的某些动作让她回想起三十年前的他。如果眯起眼睛看的话，他身上还是有些老达宾留下来的影子。她半闭起眼睛。突然她记起来——就是他曾经赞扬过她的眼睛。“你姐姐的眼睛是我见过的最明亮的。”他说过。是莫里斯告诉她的。而她把脸藏在报纸后面，隐藏着内心的喜悦，那是在回家的火车上。她又看着他。他在讲着话。她听着。对于这间安静的英国餐厅而言，他似乎显得过于高大，他的声音隆隆响着，发散开去；他要的是一屋子的听众。

他正讲着一个故事。他说的句子短促破碎、紧张有力，就像是被一个环包围着——这是她喜欢的风格，但她没听到开头。他的杯子空了。

“给威廉爵士再倒点酒。”西利亚低声对紧张不安的客厅女侍说。有人对餐边柜上的酒瓶动了些手脚。西利亚不安地皱着眉。埃莉诺回想起，那是从乡村里来的一个女孩，不懂她干的活。故事正达到高潮，但她错过了好几环。

“……我发现自己穿着一条旧马裤，站在一把孔雀花的伞下；所有好人都抱着头蹲在地上。‘老天，’我心想，‘要是他们知道我觉得自己是个讨厌的蠢蛋！’”他伸出酒杯，等着倒酒，“那时候我们就是这样学会我们该干的活儿的。”他说。

当然，他在吹牛；这是自然。他回到英国之前，统治着一个“和爱尔兰差不多大的”地区，他们总是这么说；之前没人听说过他的消息。她有一种感觉，这个周末她会听到一大把故事，沉着平静，不动声色地说着他的好话。不过他讲得很好。他干过许多有趣的事。她希望莫里斯也能讲讲故事。她希望他能自信地表现自己，而不是靠在后面，把手扶在额头上——有伤疤的那只手。

我是不是不该鼓励他去当律师呢？她想。父亲本来是反对的。可是木已成舟，也就这样了；他结了婚，生了孩子；不管他想不想，他都得继续下去。事情都是如此不可改变，她想。我们做我们的尝试，然后他们尝试他们的。他看着侄儿诺斯和侄女佩吉。他们坐在她对面，阳光照在脸上。他们的脸如蛋壳般光滑健美，青春逼人。佩吉的蓝色连衣裙裙摆支楞着，就像儿童的棉布连衣裙。诺斯还是个棕色眼睛的板球小运动员。他正听得很专心；佩吉低眉看着自己的盘子。她脸上带着那种不置可否的表情，这是出身良好、教养良好的孩子们听长者说话时常有的表情。她可能觉得有趣，也可能觉得无聊？埃莉诺不确定到底是哪种。

“它来了，”佩吉突然抬头说，“猫头鹰……”她说，碰上了埃莉诺的视线。埃莉诺转头看着后面的窗外。她没看到猫头鹰，看到的是浓密的树丛，在落日的余晖里变成了金色；牛群在草地上一路啃嚼着，缓缓地移动着。

“你可以算好它来的时间，”佩吉说，“它很有规律。”西利亚站起身来。

“我们让先生们谈他们的政治吧，”她说，“我们去阳台喝咖啡？”她们关上门，把先生们和他们的政治留在了身后。

“我去拿我的望远镜。”埃莉诺说。她上了楼。

她想在天黑前看看猫头鹰。她对鸟儿开始越来越感兴趣了。她觉得这是变老的迹象。她走进卧室。她看着镜子，心想，这是一个给鸟儿洗澡、看鸟的老小姐。她的眼睛——它们似乎还是很明亮，尽管周围长了皱纹——那双在火车车厢里因为被达宾赞扬了而被她遮住的眼睛。而现在我已经被贴上了标签，她想——一个给鸟儿洗澡、看鸟的老小姐。他们就是这么想我的。但我不是——我一点都不像那样，她说。她摇着头，从镜子前转开。房间很舒服，阴凉，装饰也体面；不像在国外的那些旅馆里的房间，墙上是有人拍死虫子留下的痕迹，男人们在窗下吵吵嚷嚷。她的望远镜在那儿呢？放在某个抽屉里了？她回头开始找望远镜。

“父亲不是说过，威廉爵士爱过她？”他们在阳台上等着时，佩吉问道。

“这我不知道。”西利亚说，“但我希望他们确实结婚了。我希望她有自己的孩子。然后他们能在这里安居下来。”她说，“他是个非常讨人喜欢的人。”

佩吉没说话。他们都沉默着。

西利亚继续说：

“我希望你今天下午对罗宾逊一家人能礼貌些，虽然他们人不怎么样……”

“他们办的聚会超级帅。”佩吉说。

“超级帅，超级帅。”她母亲笑着埋怨她道，“我希望你不要学诺斯的这些口水话，亲爱的……哦，埃莉诺来了。”她话没说完。

埃莉诺拿着望远镜出来到了阳台上，坐到了西利亚旁边。天还是很热，还很亮，还能看到远处的群山。

“它马上就回来了。”佩吉说，拉过来一把椅子，“会从那片树篱那儿过来。”

她指着穿过草地的那片树篱黑色的轮廓。埃莉诺调了调望远镜的焦距，凝神等着。

“好了，”西利亚说，倒着咖啡，“我有好多事情想问你。”她停下了。她总是存了一大堆问题要问她；自从四月以来她就没见过埃莉诺了。四个月积累了太多的问题。它们一点点地出现了。

“首先，”她开始了，“不……”她否决了这个问题，选择了另一个。

“罗丝是怎么回事？”她问。

“什么？”埃莉诺茫然地说，又调了调望远镜的焦距。“天太黑了。”她说；原野已经模糊不清了。

“莫里斯说她被带上了治安法庭。”西利亚说。尽管没有别人在，她还是微微压低了声音。

“她扔砖头——”埃莉诺说。她又将望远镜对准了树篱。她一直举着望远镜看着，以备猫头鹰又从那个方向过来。

“她会进监狱吗？”佩吉迅速问道。

“这次不会。”埃莉诺说，“下一次——啊，它来了！”她没说完。头顶毛茸茸的鸟儿沿着树篱摇摇摆摆地飞了过来。在薄暮中它看起来几乎是白色的。埃莉诺的镜头捕捉到了它。它胸前有一个小黑点。

“它爪子里抓了一只老鼠！”埃莉诺喊道。“它在教堂的尖塔里有个鸟窝。”佩吉说。猫头鹰猛地一个俯冲，消失在视野之外。

“现在看不到了。”埃莉诺说。她放下了望远镜。她们沉默了一会儿，抿着咖啡。西利亚在想着她的下一个问题；埃莉诺等着她。

“告诉我关于威廉·沃特尼的事，”她说，“我最后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他还是一个坐在船里的瘦小伙子。”佩吉大笑起来。

“那肯定是老早之前的事了！”她说。

“也不是很久以前。”埃莉诺说。她觉得有些着恼。“唔——”她回想着，“二十年——或者二十五年前。”

这对她而言似乎是很短的时间，可是她马上想到，那时候佩吉还没出生呢。而她那时可能才十六七岁。

“他不是很讨人喜欢吗？”西利亚嚷着，“他过去在印度，你知道的。现在他退休了，我们很希望他能在这儿买一栋房子；可莫里斯觉得他会认为这里太无聊了。”

她们沉默着坐着，看向草地那边。牛群朝草地那边啃嚼着，又走远了一些，间或能听到它们咳嗽的声音。一阵奶牛和青草的甜香味飘了过来。

“明天又是一个大热天。”佩吉说。天空光滑温润，像是由不计其数的蓝灰

色的原子所构成，就是意大利军官制服的那种蓝色；天空延伸到地平线的边缘，那里是一条长长的纯绿色。一切都显得那么安然、寂静、纯净。没有一丝云彩，群星也还未出现。

见过西班牙之后，这里的天空显得那么小，那么整洁，那么可爱；此时太阳已经落山，树木聚集在一起，枝叶连绵，另有一种美丽，埃莉诺想着。斜坡变得更加广阔，更加简洁，渐渐成为了天空的一部分。

“多美啊！”她喊道，仿佛在从西班牙回来后对英国做些补偿。

“只要罗宾逊先生不要建那些房子！”西利亚叹息道。埃莉诺记得——他们是本地的瘟疫，是威胁要修建房屋的富人。“我今天在集市上尽力对他们有礼貌，”西利亚接着说，“有人不愿请他们来，但我说在乡村人们应该对邻里友好……”

然后她停下了。“我有许多许多问题想问你。”她说。瓶子又开始倾倒了。埃莉诺顺从地等着。

“阿伯康排屋你有收到过买家的报价吗？”西利亚问。一滴、一滴、一滴，她的问题倒了出来。

“还没有。”埃莉诺说，“房屋中介想让我把房子分割成公寓。”

西利亚想了想，接着她又继续了。

“现在关于玛吉——她什么时候生孩子？”

“我想是十一月。”埃莉诺说。“在巴黎。”她又说。

“我希望一切顺利。”西利亚，“但是我确实希望孩子能在英国出生。”她又想了想。“她的孩子会成为法国人，对吧？”她说。

“是的，法国人，我想是的。”埃莉诺说。她正看着那条长长的绿色，它正在淡去，正在变成蓝色。夜晚来了。

“所有人都说他是个很好的人，”西利亚说，“但是雷内——雷内，”她的发音不太准，“——听起来不太像个男人的名字。”

“你可以叫他里尼。”佩吉说，按英语的方式发音说着。

“可这让我想起了罗尼，而我不喜欢罗尼。我们有个小马夫叫罗尼。”

“他偷干草。”佩吉说。她们又都沉默了。“真可惜——”西利亚说，然后又停下了。女仆过来收走咖啡。

“今晚真美，不是吗？”西利亚说，调整语调，以适合仆佣在场，“看起来好像不会再下雨了。这样的话我不知道……”接着她开始唠叨起旱情、缺水来。水井总是枯竭。埃莉诺看着群山，几乎没怎么听。“哦，不过目前还够所有人用水。”她听到西利亚在说。不知怎么她让这句话在脑中暂停，而没有留下任何印象。“——目前还够所有人用水。”她重复道。她听过了那些外国语言，现在这句话在她听来就是最纯正的英语。多么美好的语言啊，她想着，重复着这最平凡不过的话语，西利亚说得非常简单，其中的发音却有些难以形容的喉音，因为钦纳里一家祖祖辈辈起就在多赛特郡居住。

女仆离开了。

“我刚才在说什么？”西利亚继续道，“我在说，真可惜，是的……”这时突然出现了说话声，雪茄的气味，先生们来了。“噢，他们来了！”她话没说完。椅子被拉了过来，重新安排了座位。

他们坐成半圆形，看向草地那边渐渐隐去的群山。地平线上那条宽阔的绿色已经消失了。天空中还只留有一丝色彩。空气变得平和凉爽，他们的心中似乎也有什么东西被抚平了。无须言语。猫头鹰又朝草地飞了过来，他们仅能看见它白色的翅膀映着黑暗的树篱。

“它来了。”诺斯说，吸着雪茄，是威廉爵士带来的礼物。埃莉诺猜这是他第一次吸雪茄。榆树衬着天空，已经变成一团漆黑。榆树的树叶构成了一块格栅图案，就像上面有孔眼的黑色蕾丝。透过一个孔，埃莉诺看到了一颗星星的一角。她抬起头来，还有一颗。

“明天又是一个晴天。”莫里斯说，把烟斗在鞋上磕了磕。在远处的一条马路上有马车的车轮在咯咯作响；接着传来合唱的声音——是乡里人正在回家。这就是英国，埃莉诺暗自想着；她感觉自己正慢慢地陷入一张很细的细网，织成这网的是晃动的树枝、渐渐变暗的群山，还有如黑色蕾丝镶嵌着星星的垂挂着的树叶。一只蝙蝠突然俯冲到他们头顶。

“我讨厌蝙蝠！”西利亚惊呼道，紧张地抬手护住头。

“是吗？”威廉爵士说，“我倒是喜欢它们。”他的声音很安静，几乎显得忧伤。现在西利亚要说了，它们会飞到你的头发里，埃莉诺想。

“它们会飞到你的头发里。”西利亚说。

“可我没头发。”威廉爵士说。他的秃头和大脸在黑暗中闪着微光。

蝙蝠再次俯冲而来，掠过他们脚边的地面。一丝清凉在他们脚踝边翻腾。树木已经变成了天空的一部分。天上没有月亮，但星星正在闪现。那儿又有一颗，埃莉诺想着，凝望着前方的一点闪闪微光。可它太低了，颜色太黄，她突然意识到那不是星星，而是另一栋房子。这时西利亚开始和威廉爵士说起话来，她想让他在他们附近安顿下来，而圣奥斯特夫人告诉了她格兰奇的农庄要招租。那是不是就是格兰奇农庄，埃莉诺想着，看着那点灯光，抑或是星星？他们继续说着话。

老钦纳里太太厌倦了一个人待着，提早下来了。她坐在客厅里等着。她穿戴整齐地出现在那里，但屋里没人。她穿着黑缎子的老夫人连衣裙，头上戴了一顶蕾丝帽，坐着等着。她的鹰钩鼻在皱巴巴的面颊边形成一道曲线，一边下垂的眼皮边有一条红色的细纹。

“他们怎么还不进来？”她急躁地对站在她身后的埃伦说。埃伦是个小心谨慎的黑衣女佣。埃伦走到窗边，敲了敲窗玻璃。

西利亚停下了讲话，转过头来。“是妈妈，”她说，“我们得进去了。”她站起身来，把椅子推到后面。

入夜之后，客厅里点着灯，有一种舞台似的效果。老钦纳里太太坐在轮椅里，耳朵上戴着助听器，似乎坐在那儿等着人们向她致敬。她看上去一模一样，一天都没有变老，和过去一样精力充沛。埃莉诺俯身吻了吻她，那是她惯常的动作，生活似乎再一次回到熟悉的规律。她就像这样，夜复一夜，俯身亲吻她的父亲。她喜欢能俯身下去，这让她感觉自己变年轻了。她从心底熟悉这整个过程。他们这些中年人，向垂暮的老人表示敬意，而老人们对他们表示礼貌，接着就是通常的沉默。他们对她没什么可说的，她对他们也没什么可说的。接下来呢？埃莉诺看到老太太的眼睛突然亮了。是什么让这个年届九十的老妇人眼睛变蓝了？是扑克牌？是的。西利亚已经端来了绿粗呢桌面的桌子，钦纳里太太喜欢玩惠斯特牌。可她也有自己的礼节，有自己的规矩。

“今晚不玩。”她说，做了个手势，似乎要推开桌子，“我相信威廉爵士会觉得无聊的。”她朝那个高大男人站着的地方点了点头，他站在那儿，好像在这个家庭聚会之外。

“怎么会，怎么会。”他轻快地说，“再没有比这个更令我高兴的了。”他安慰她说。

你是个好人，达宾。埃莉诺想。他们把椅子拉了过来，开始发起牌来。莫里斯对着岳母的助听器说着话，打趣着她；他们玩了一局又一局。诺斯在读书，佩吉漫不经心地弹着钢琴；西利亚做着手工刺绣，打着瞌睡，不时突然惊醒过来，捂着嘴打哈欠。终于门悄悄地开了。那个小心谨慎的黑衣女佣站在钦纳里太太的椅子后面等着。钦纳里太太假装没看见她，但其他人都很高兴终于可以结束了。埃伦走向前去，钦纳里太太顺从地让她把自己推到了楼上的卧室，给老人的密室。她的娱乐时光结束了。

西利亚正大光明地打起哈欠来。

“都是因为那集市。”她说，把手工刺绣活儿卷了起来，“我要上床了。佩吉，来；埃莉诺，你也来。”

诺斯轻快地跳起来打开了门。西利亚点亮了黄铜烛台，脚步沉重地开始爬楼梯。埃莉诺跟在她后面。可佩吉落在了后面。埃莉诺听到她在门厅里和她哥哥说悄悄话。

“佩吉，过来。”西利亚费力地上着楼梯，一面从扶手上方回头喊着。等她到了顶上的楼梯平台，她在那幅小钦纳里的画像前停下来，又回头喊着，这次有些尖锐了：

“佩吉，过来。”一阵沉寂。接着佩吉不情愿地上来了。她顺从地吻了吻母亲，但她看起来一点都不困。她样子非常漂亮，脸庞红扑扑的。埃莉诺敢断定她根本不想上床。

她进了房间，脱下衣服。所有的窗户都开着，她能听到花园里的树木在沙沙作响。天还是很热，她穿着睡裙躺在床上，身上只盖了一层被单。蜡烛在她身边的桌上，燃着小小的梨形的火焰。她躺着，迷迷糊糊地听着花园里树木的声响，看着一只在屋里一圈圈打着转的蛾子的影子。我得起来把窗户关掉或者吹熄蜡烛，她昏昏欲睡地想。两样她都不想干。她就想一动不动地躺着。在说了那些话，玩了那些扑克牌之后，在半明半暗的屋里躺着，是一种解脱。她还能看见扑克牌落了下来，黑色、红色、黄色；K，Q和J，落在绿粗呢桌上。她迷蒙地看着周围。梳妆台上摆了一瓶漂亮的鲜花，在她床边是擦得发亮的衣柜和一个瓷盒子。她揭开盖子。嗯，四片饼干和一小片巧克力——以备她在夜里肚子饿了。西利亚也准备了书，《小人物日记》、拉夫的《诺森伯兰国家公园游记》，还有一本但丁的珍本，是为她在夜里如果想读书而准备的。她拿起一本书，放在身边的床单上。也许是因为最近一直在旅行，她感觉就像轮船还在海里轻柔地摇摆着，就像火车还在轰隆隆穿过法国，在左右摇晃着。她舒展开身子躺在床上薄薄

的被单下面，感觉身边的东西都在倏然而过。不过这次不再是外面的风景，她想，是人们的生活，是他们变换的生活。

粉色卧室的门关上了。威廉·沃特尼在隔壁房间咳着嗽。她听到他穿过房间。此时他正站在窗前，吸着最后一支雪茄。他在想些什么，她猜想着——想着印度？——他是怎样站在一把孔雀花的雨伞下面？接着他开始在房里四处走动，在脱衣服。她能听到他拿起一把梳子，又把它放回梳妆台上。是因为他，她想着，记起他下巴宽宽的线条和下巴下面动来动去的粉色黄色的印迹，是因为他，我才拥有了那一刻，当她在三等火车车厢的角落里把脸藏在报纸后面，那一刻不只是欢愉。

这时候已经有三只蛾子在围着天花板转来转去了。它们从一个角落冲到又一个角落，一圈又一圈，碰到墙壁发出轻拍声。如果她再任由窗户开着，房间里就会聚满了蛾子。外面过道里一块木板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她倾听着。是佩吉吗，正偷偷逃出去和她哥哥回合？她敢确定他们正在计划着什么。可是她只能听到花园里沉甸甸的树枝在上下摆动，一头牛在低叫，一只鸟在啁啾；接着，她欣喜地听到一只猫头鹰清澈的叫声，它正从一棵树飞到另一棵，翅膀的银光将树与树相连。

她躺着，看着天花板。那儿有一块浅浅的水印，就像一座山。这让她想起在希腊或西班牙的一座非常荒凉的山脉，它看起来似乎自有史以来就不曾有人踏足。

她翻开放在床单上的书。她希望是拉夫的游记或《小人物日记》，结果是那本但丁的书，而她也懒得换了。她随便跳着读了几行。不过她的意大利语很烂，她看不懂其中的含义。但其中一定有含义所在，一个钩子似乎在擦刮着她的思想的表面。

> chè per quanti si dice più lì nostro
>
> tanto possiede più di ben ciascuno.
>
> 这是什么意思？她又读了读英语译文。
>
> “若有更多人言及‘我们’
>
> 则每个人拥有更多的善。”

她正看着天花板上的蛾子，听着在树间环绕的猫头鹰清澈的叫声，她的脑子只轻轻地在这词句上掠过，这些话没能散发出完整的含义，却似乎在古

意大利语的硬壳里藏着什么卷收起的东西。我总有一天会好好读的，她想，合上了书。等我送走克罗斯比，让她去养老，等我……她该不该再买一座房子？她该去旅行吗？她该不该去印度，终于能去了？隔壁的威廉爵士正爬上床，他的生活已经结束；而她的刚刚开始。不，我不要再买一座房子，不再要房子，她想着，看着天花板上的印渍。那种感觉再次出现，轮船在海浪里轻柔地摇摆着，火车沿着铁路线左右摇晃着。事情不会无休止地继续下去，她想。事情会过去，会改变，她想，看着头上的天花板。而我们去向哪里？哪里？哪里？……蛾子在天花板上跌跌撞撞地打着转；书滑到了地板上。克拉斯特赢了那头猪，是谁赢了银盘子？她冥想着，强打起精神，转身吹熄了蜡烛。黑暗降临了。

1913年

时值一月。正在落雪，雪已经下了一整天。天空如灰雁张开的翅膀，羽毛从上面纷纷落下，覆盖了整个英国。这天空就只是一大团骚动、纷落的雪花。街巷被覆为平地，凹坑得以填补，雪阻塞了水流，遮蔽了窗户，在门口堆成了斜坡。空中有一种模糊的低语声，一种轻微的噼啪声，仿佛空气也在变成雪；除此之外，一片寂静，只有偶尔一只绵羊咳嗽，或是雪从树枝上砰然落下，或是一大堆雪从伦敦的某个屋顶上突然滑下。时而一辆汽车从积雪覆盖的马路上开过，一道光就慢慢地扫过天空。渐渐入夜，雪盖住了车辙，把人流车流的痕迹夷为空白，给纪念碑、宅邸和雕像穿上了厚厚的雪外套。

从房屋中介那儿来的小伙子过来看阿伯康排屋时，还在下着雪。雪在浴室的墙上投下冷冷的、耀眼的白光，显露出了瓷釉浴盆上的裂缝和墙上的污渍。埃莉诺站着看着窗外。后院里的树木上压着沉甸甸的雪，所有的屋顶上都覆盖着松软成形的雪块，雪还在下。她转过身来，小伙子也转过了身。对他们两个而言，这光线都不太有利，不过这雪——她透过过道尽头的窗户看到了——落着，非常美。

他们走下楼梯，格赖斯先生对她说：

“现今的情况是，我们的客户对盥洗室的设施要求越来越多。”他说，停在了一间卧室的门外。

为什么他不说“浴盆”，这不就完了，她想。她慢慢地下了楼。此时她能看见雪花正穿过厅门的镶板飘了进来。他走下楼时，她注意到他的高领子上方伸着的红红的耳朵，还有他在旺兹沃斯的洗脸池里洗得不太干净的脖子。她觉得很恼怒，他在房子里四处走动，东嗅嗅，西瞅瞅，大谈特谈他们有多干净，多人性化，还用些荒唐可笑的大词。她猜想，他就是靠用这些大词，才爬上了更高的阶层。这时他小心翼翼地跨过正睡着的狗，从门厅桌上拿起帽子，走下前门的门阶，他脚上穿着带纽扣的生意人穿的靴子，在厚厚的雪垫上留下了黄色的脚印。一辆四轮马车正等着。

埃莉诺转回身。克罗斯比正戴着她最体面的无檐帽，穿着她最体面的斗篷，躲在那边。整个早上她都像只狗似的跟在埃莉诺后面，走遍了整栋房子；这可憎的一刻再也无法推迟了。她的四轮马车等在门口，她们必须向彼此告别了。

“好了，克罗斯比，房子看上去都很空了，不是吗？”埃莉诺说，朝空荡荡的客厅里看去。白雪刺眼的白光映在墙上，照出了墙上曾摆放家具、曾挂着画的地方。

“是的，埃莉诺小姐。”克罗斯比说。她也站着看着。埃莉诺知道她要哭了。她不想她哭。她也不想自己哭。

“我还能看到你们所有人都围着那桌子坐着，埃莉诺小姐。”克罗斯比说。可桌子已经不见了。莫里斯搬走了这个，迪利亚拿走了那个，所有东西都被分了，分给了不同的人。

“那个烧不开水的茶壶，”埃莉诺说，“你还记得吗？”她想笑笑。

“噢，埃莉诺小姐，”克罗斯比摇着头说，“我什么都记得！”她开始眼泪盈眶了。埃莉诺朝稍远那个房间看去。

墙上也有着印迹，摆放书架的地方，摆放写字台的地方。她想起自己坐在那里，在吸墨纸上画着图，戳着洞，计算各种开销账目……她回转身来。克罗斯比正在那儿哭着。各种情感混杂，确实令人痛苦；她很高兴能摆脱所有这些东西，可对克罗斯比而言，这就是一切的结束。

这所凌乱的大房子里的每件橱柜、每块石板、每把椅子、每张桌子她都非常熟悉，不是如他们般离了五六英尺的那种熟悉，而是近在膝头的熟悉，因为是她把它们擦干净、擦光亮。她熟悉每一个凹缝、每一块污渍、每一把刀叉、每一张餐布、每一件橱柜。它们和有关它们的一切就是她整个的世界。而现在她要独自离开了，去往里士满的一个单人房间。

“我觉得你会很高兴终于从那个地下室里搬出来了，克罗斯比。”埃莉诺说，又转身进了门厅。她从没注意到这里有多昏暗，有多低矮，直到和“我们的格莱斯先生”一起看房子时，这让她觉得很丢脸。

“小姐，这里四十年来都是我的家。”克罗斯比说，流着眼泪。四十年！埃莉诺想着，一阵心惊。克罗斯比刚来的时候，才是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看起来拘谨却又聪明。现在她蓝色的小眼睛突出着，脸颊也陷了下去。

克罗斯比俯身把罗弗拴在狗链上。

“你确定要带它走吗？”埃莉诺说，看着这只有些发臭、呼呼地出着气的丑陋的老狗，“我们在乡下也很容易给它找个不错的家。”

“噢，小姐，别让我离开它！”克罗斯比说，哽咽着说不出话来，脸颊上眼泪横飞。埃莉诺自己也是无济于事地抑制不住眼泪满眶。

“亲爱的克罗斯比，再见了。”她说，弯腰亲吻着她。她注意到她的皮肤有些发干。但她自己的眼泪也落下来了。克罗斯比拉着狗链，开始侧身缓缓地走下湿滑的台阶。埃莉诺扶着门，看着她走出去。这是个可怕的时刻，不幸，混乱，一团错。克罗斯比如此痛苦，而她这么高兴。不过在她扶着门的时候，她的眼泪也挤出了眼眶。他们都曾经在这里住过，她曾站在这儿挥手向去上学的莫里斯告别，那儿是他们过去常常种番红花的小花园。此时克罗斯比的黑色无檐帽上落上了雪花，她怀里抱着罗弗，爬进了四轮马车。埃莉诺关上门，进了屋。

马车沿街缓缓而行，雪还在下着。人行道上有些长长的黄色凹坑，里面的雪被出门买东西的人踩成一滩泥水。雪微微开始融化了，一团团雪堆滑下屋顶，落到人行道上。小男孩们在玩雪球，其中一个扔来的雪球刚好砸在路过的马车上。马车转弯进入了里士满绿地，整个一大片地方都全覆盖着雪。似乎还没人来过这里，一片白茫茫；草地一片雪白，树木一片雪白，栏杆一片雪白，满眼里唯一的印迹就是树顶上挤成一团团的黑色白嘴鸥。马车继续缓缓而行。

马车来到绿地附近的一栋小房子前停下了，这里的雪已经被手推车搅成了一堆发黄的冰雪碴子。克罗斯比抱着罗弗，以免它的脚在楼梯上留下脚印。她走上了台阶。路易莎·伯特正站在那儿迎接她，还有顶楼的房客、曾当过管家的毕晓普先生。他帮她提着行李，克罗斯比跟在后面，向她的小房间走去。

她的房间在顶楼，朝后，可俯瞰花园。房间很小，等她把行李都打开后，她觉得房间里足够舒服了。看起来还很像阿伯康排屋的房间。事实上很多年以来，她就已经在囤积杂七杂八的东西，准备退休之用了。印度象、银瓶、海象——那是她一天早晨在废纸篓里发现的，当时正在为老女王的葬礼鸣枪——全都在这儿了。她把它们歪歪斜斜地摆在壁炉台上，她挂上了帕吉特一家人的画像——有的穿着婚服，有的戴假发、穿长袍，马丁先生穿着制服，摆在正中，因为他是她最喜欢的一个——这样就非常像家了。

不知道是因为搬到了里士满，还是因为在雪天受了凉，罗弗很快就病倒了。它不吃东西，鼻子发烫。湿疹又发了出来。第二天早上，她想带它出去买东西，它翻过身，四脚朝天，像是在哀求把它留下。毕晓普先生不得不告诉克罗斯比太太——她在里士满获得了这个礼貌的称呼——他认为，这个可怜的老家伙（说着他拍了拍它的头）最好还是消失。

“跟我来，亲爱的。”伯特太太说，胳膊抱住克罗斯比的肩膀，“让毕晓普来。”

“它不会受苦的，我保证。”毕晓普先生说，站起身来。在此之前，他已经有不知多少次帮夫人的狗进入梦乡。“它只需要闻一下就好——”毕晓普先生手里拿着他的手帕，“它马上就上路了。”

“这是为了它好，安妮。”伯特太太说，想把她拉开。

确实，这可怜的老狗看上去非常悲惨。可克罗斯比摇了摇头。它摆了摆尾巴，眼睛睁开了。它活了过来。脸上闪过一丝表情，那是她一直以来都认为的它的微笑。她觉得它依赖着自己。她不会把它交给陌生人。她在它身边坐了三天三夜，她拿勺子喂它吃白兰氏鸡精，但最后它怎么也不肯张嘴了，它的身子变得越来越僵硬，苍蝇爬过它的鼻子也没有抽动。这是麻雀在外面树梢上唧唧喳喳的那天的一大早。

“天可怜见的，总算有什么事让她分分心了。”伯特太太说。克罗斯比正戴着她最好的无檐帽，穿着她最好的斗篷，走过厨房窗口，那是葬礼后的第二天。那天是星期四，她从伊伯里街取回来帕吉特先生的袜子。“它早就该下葬了。”她又说，回到了洗手池前。它的气息已经发臭了。

克罗斯比坐区间火车到斯隆广场，下车后她走路。她走得很慢，胳膊肘往外伸着，似乎在保护自己免受街上可能发生的各种意外。她样子看上去还是很悲伤，不过从里士满来到伊伯里街让她好受了不少。在伊伯里街她觉得自己比在里士满更自在。她总觉得里士满住的都是平民百姓。而这里的先生女士们和他们才有相似之处。她满意地打量着路过的商铺。当她转进那条昏暗的大道时，突然想起，以前常来拜访主人的阿巴斯诺特将军，就住在伊伯里街。他已经过世了，路易莎给她看过报纸上的告示。他活着的时候，就住在这里。她已经到了马丁先生的住所。她在门阶上停了停，整了整无檐帽。她来取袜子时总会和马丁说说话，这是她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她也喜欢和他的女房东布里格斯太太闲聊。今天她能和她高兴地说说罗弗死了。她小心地侧身走下覆着冻雪的湿滑的地下室台阶，站在后门前，按响了门铃。

马丁坐在房间里看着报纸。巴尔干半岛的战争已经结束了，而还有更多的

灾祸还在酝酿之中——对此他毫不怀疑。十分确定。他翻了一页报纸。外面正下着雨夹雪，屋里非常暗。他等着的时候也没心思看报。克罗斯比要来了，他听到门厅里的说话声。她们真是聊得高兴呢！喋喋不休的！他不耐烦地想着。他扔下了报纸，等着。现在她来了，她的手放在了门把上。可他能和她说些什么呢？他看着门把转动着，想着。他放下了报纸。她进来时，他说的还是常说的那句：“唔，克罗斯比，过得怎么样？”

她记起了罗弗，眼泪开始溢满眼眶。

马丁听着她讲罗弗的事，怜悯地皱起了眉头。然后他站起身，走进卧室，回来时手里拿了一件睡衣上装。

“这个你是怎么说的，克罗斯比？”他说。他指着衣领下的一个洞，洞边缘是褐色的毛刺。克罗斯比扶了扶她的金边眼镜。

“是烧的洞，先生。”她确定地说。

“全新的睡衣，只穿了两次。”马丁说，把衣服展开来。克罗斯比摸了摸。她看得出来，是上好的真丝面料。

“啧啧啧！”她摇着头说。

“你能把这睡衣拿到那个什么太太那里去吗？”他接着说，把睡衣伸在面前打量着。他本想打个比方，可又想起和克罗斯比说话时，必须用最简单的语言，用字面意思。

“告诉她另找一个洗衣工，”他最后说，“让前一个见鬼去。”

克罗斯比收起弄坏的睡衣，温和地拥在胸前。她记得马丁先生从来都受不了羊毛接触皮肤。马丁没说话。必须和克罗斯比随便聊点什么，可罗弗死了，他们之间的话题就更不剩下什么了。

“风湿痛怎么样了？”他问。她抱着睡衣，直直地站在门边。他觉得，她的个子变得更小了。她摇了摇头，她说，里士满和阿伯康排屋比起来太粗俗、太下等了。她的脸拉长了。他猜她一定是想起了罗弗。他得让她摆脱那些念头，他受不了别人哭。

“看到埃莉诺小姐的新公寓了吗？”他问。克罗斯比看到了，但她不喜欢公寓。她认为埃莉诺小姐把自己搞得筋疲力尽了。

“那些人不值得，先生。”她说，她指的是茨温格勒一家、帕拉维奇尼一家和科布一家，他们过去常常到后门来要旧衣服。

马丁摇了摇头。他想不出接下来能再说些什么。他讨厌和仆人说话，总是让他觉得虚伪。要么在假笑，要么就是显得热情，他觉得不管哪种，都是在演戏。

“你自己呢，一切都好吗，马丁少爷？”克罗斯比问他，用的是昵称，这是她服务多年获得的一项特权。

“还没结婚呢，克罗斯比。”马丁说。

克罗斯比环视着房间。这是个单身汉的房间，几把皮椅，一堆书上放着棋子，托盘上摆着苏打水吸管。她壮起胆说，她相信一定有数不清的年轻的好小姐很高兴能照顾他。

“啊，可我喜欢在床上躺一个早上。”马丁说。

“你总是那样，先生。”她笑着说。接着，马丁可能就会掏出表，快步走到窗前，然后惊呼起来，好像突然记起来他有一个约会。

“我的天，克罗斯比，我得走了！”然后，门砰地关上，把克罗斯比留在了屋外。

这是个谎言，他没什么要干的事。主人总是会对仆人撒谎，他看着窗外想着。伊伯里街上的房屋丑陋的轮廓，在飘落的雨雪间显现出来。每个人都撒谎，他想。父亲撒谎——他去世后，他们在他的书桌抽屉里发现了一捆信件，是一个叫米拉的女人写来的。他见过米拉——一个可敬的矮胖女士，找人帮她修屋顶。为什么父亲撒谎？有一个情妇又有什么错？他自己也撒过谎，关于富勒姆路的房子，他和道奇、厄瑞奇过去常在那儿吸廉价雪茄，讲下流故事。这是个糟糕的体制，他想；家庭生活，阿伯康排屋。难怪那房子租不出去。只有一间浴室，一间地下室，而所有那些个性不同的人住在一起，挤在一起，说着谎言。

他站在窗前，看着湿漉漉的人行道上一个个悄悄走着的小小身影。他突然看到克罗斯比从地下室楼梯走了上来，胳膊下夹着一个包裹。她站了一会儿，像个受惊的小动物般，朝四周打量了一番，这才壮起胆去勇敢面对街上的危险。她终于快步走远了。他看到雪落到她的黑色无檐帽上，她走出了视线。他转开头去。

1914年

这是个明媚的春天，白天阳光灿烂。空气碰到树顶似乎都会发出嗡嗡声；空气震颤着，如涟漪般传开。鲜绿色的树叶锋利硬挺。在乡下，老教堂的钟声粗哑地准点响起；沙哑的声音掠过覆满红色三叶草的原野，白嘴鸥好似被钟声震起一般腾空而起。它们一圈圈打着转，然后在树顶落下。

在伦敦，一切都显得生机勃勃、熙熙攘攘。春天刚刚开始，汽笛鸣响，车流轰鸣，旗帜舒展，就如河流中的鳟鱼。伦敦所有教堂的所有尖顶——梅菲尔区的上流社会的圣徒、肯辛顿的寒酸邋遢的圣徒、城区的白发苍苍的圣徒——都在敲钟报时。伦敦上空似乎是一片起伏不平的声音的海洋，声浪在其中穿梭。这些钟声绝无相同，就如这些圣徒们自己也分了派别。停顿、间歇之后……钟声再次敲响。

这时候在伊伯里街，正从远处传来微弱的钟声。十一点了。马丁站在窗前，看着下面狭窄的街道。阳光灿烂，他情绪很高，他正要去城里拜访他的股票经纪人。事实证明他的投资非常成功。他正想着，曾有一段时间，父亲赚了很多很多钱，然后被他输掉了，后来他也挣钱了，最后发现自己非常成功。

他在窗前站了一会儿，欣赏着对面古玩店里一个戴一顶迷人帽子的时髦小姐，她正在看一个罐子。那是一个蓝色的罐子，放在一个中国式的底座上，后面衬着绿色织锦。罐体匀称的斜面，蓝色的深度，釉面上的细纹，都让他喜欢。观赏罐子的小姐也十分迷人。

他拿起帽子和手杖，出门上了街。他要去城里，准备先走一段路。“西班牙国王的女儿，”他转上斯隆街，哼着小曲，“来看我。只是为了……”他打量着路过的商铺橱窗。里面摆满了夏装，绿色薄纱的可爱小工艺品，还有一顶顶支在细棍子上的帽子。“……只是为了——，”他继续走着，哼着，“我的银色肉豆蔻树。”可是什么是银色肉豆蔻树？他不知道。街道那头一架管风琴正演奏着欢快的吉格舞曲。风琴转来转去，摇来摆去，演奏的老头仿佛正随着曲调在跳舞。一个漂亮的小女仆从地下室台阶走上来，给了他一个便士。他那灵活的意大利人的脸挤满了笑容，取下帽子一挥，向她颔首致谢。小女仆笑了笑，又悄悄退进了厨房。

“……只是为了我的银色肉豆蔻树。”马丁哼着，眼光越过台阶栏杆看进厨房里面。他们都在里面坐着，看上去十分舒适，厨房桌上放着茶壶、面包

和黄油。他的手杖就像一只高兴的狗儿的尾巴似的，左右摆动。所有人都似乎轻松愉快、无忧无虑，从他们的家里出发，沿着街道大摇大摆地走着，口袋里装着给手风琴演奏者的硬币，也有给乞丐的硬币。每个人似乎都有闲钱。女人们在玻璃橱窗前打着堆。他也停下来，看着一只玩具船模型，看着闪着金光的化妆盒里一排排银瓶子。他继续闲逛着，心里在想，究竟是谁写了那首西班牙国王的女儿的歌，皮皮以前拿着一张滑腻的法兰绒布擦洗他的耳朵时，就常常给他唱这首歌。她常把他抱到膝头，吱吱嘎嘎的声音低哑地唱着："西班牙国王的女儿来看我，只是为了……"然后突然她的膝头一软，他就滚到了地板上。

这时他到了海德公园角，这里的景象一片生机盎然。货车、小汽车、公共汽车，源源不断地开下斜坡。公园里树木冒出了细小的绿叶。小汽车载着身穿浅色连衣裙的愉快的女士们，正纷纷驶入门口。每个人都在四处忙碌着。他注意到有人在阿普斯里宅子的门口用粉色粉笔写了"上帝就是爱"几个字。他心想，要在阿普斯里宅子门口写"上帝就是爱"这几个字，那可要些胆量才行，因为随时都有可能被警察捉住。这时他的公车来了，他上了车。

"到圣保罗教堂。"他说，把铜钱递给了售票员。

在圣保罗教堂的台阶前，公共汽车绕着圈、打着转，就像在永不停息的洪流之中。安妮女王的雕像似乎在主掌这一片混沌，并且成为了一个中心点，就像轮子的轮轴一样。这位白衣女士似乎在用她的权杖掌控着车流人流，指挥着戴圆顶高帽、穿圆摆外套的小个子男人们和提着公文包的女人们，指挥着货车、卡车和公共汽车的行动方向。时而有一两个人影从人流中走出来，走上台阶进了教堂。大教堂的门不停地在开开关关。时而一阵模糊的管风琴乐声飘到空中。鸽子在摇摆而行，麻雀拍着翅膀。刚过正午，一个拿纸袋的小个子老头从阶梯当中他站着的地方动了起来，走去给鸟儿喂食。他伸着的手上拿着一片面包，嘴唇嚅动着。他似乎在说些什么引诱鸟儿们吃食。很快他身边就围了一圈扑闪着的翅膀。麻雀在他的头上和手上栖息着。鸽子摇摆着走到他脚边。旁边聚起了一小堆人，在看他喂麻雀。他把碎面包在身边撒了一圈。这时空中突然传来一阵震颤。大钟、城里所有的钟，似乎齐聚所有的力量；它们似乎在呼呼地发出预响。接着响起了钟声，响亮刺耳的一声。麻雀扑腾着翅膀四散飞走了，鸽子也受了惊，有几只飞到了安妮女王的头边绕了一圈。

当钟声的最后一丝涟漪散去，马丁走了出来，走到了大教堂前的广场上。

他穿过广场，背靠一家店铺的橱窗，抬头看着教堂顶上的圆屋顶。他身体里的所有重量似乎在漂移。他产生了一种奇特的感觉，仿佛身体里面有什么东西在和这建筑物一同移动，先是恢复了平稳，然后完全停了下来。这令人兴奋——这种比例上的变化。他希望自己是个建筑师。他站着，背使劲贴在橱窗上，想要把大教堂的整个面貌看得更清楚。不过人来人往，要看清楚并不容易。行人们碰撞到他，又从他面前擦身而过。当然了，这时正是拥挤的时候，城里人正出门去吃午餐。他们从台阶上操近道。鸽子盘旋着飞起，又飞下来。教堂门开开又关关，他走上了台阶。他觉得鸽子很讨厌，把台阶搞得又脏又乱。他慢慢地爬着楼梯。

“那是谁？”他想着，看着一根柱子边站着的某个人，“我好像认识她？”

她的嘴唇嚅动着，正在自言自语。

“是萨莉！”他想。他迟疑着，该和她说话吗？她也算个伴儿，因为他已经厌倦了自己待着。

“你在发什么呆，萨尔！”他说，拍了拍她的肩膀。

她转过头，脸上的表情立刻变了。“我正想起你呢，马丁！”她喊着。

“扯谎！”他说，握了握她的手。

“每次我想到谁，就会碰见谁。”她说。她习惯性地微微抖了抖身子，像只鸟一样，一只羽毛杂乱的家禽，因为她的斗篷已经过时了。他们在台阶上站了一会儿，看着下面街上拥挤的人流。身后的大教堂的门开开关关时，一阵管风琴的乐音从里面传了出来。飘渺的教会乐音似乎有些感人，从门口能看见教堂里昏暗的空间。

“你刚才在想什么……”他开口说，但没说完。“一起吃午饭吧。”他说，“我带你去一家城里的小饭馆。”说着，他领着她走下台阶，走进一条狭窄的小巷，里面堵满了小推车，大包小包正从仓库里扔出来，扔到推车上。他们推着旋转门，进入了小饭馆。

“今天人很多啊，阿尔弗雷德。”马丁友好地说。侍者接过了他的外套和帽子，挂在了架子上。他认识侍者，他经常在这儿吃午饭；侍者也认识他。

“人很多，上校。”他说。

“好了，”他坐下了，说，“我们吃什么？”

一台送菜车正从一张桌子被推到另一张桌子，上面放着黄褐色的大块腿子

肉。

“吃那个吧。”萨拉朝那儿挥了挥手，说。

“喝什么呢？”马丁说。他拿起酒单，仔细看着。

“喝什么——”萨拉说，“你定吧。”她摘下手套，放在一本红褐色的书上，显然是一本祈祷书。

“我来定。”马丁说。他心里想，为什么祈祷书总是把书页镀上红色和金色？他选了红酒。

“你在圣保罗大教堂做什么？”他招呼好侍者离开后，说。

“听教堂的礼拜仪式。”她说。她环顾四周。房间里很热，挤满了人。墙上是褐色底板装饰着硬硬的金色叶子。一直有人在他们旁边经过，进进出出。侍者拿来了红酒，马丁给她倒了一杯。

“我不知道你在参加礼拜仪式。”他说，看着她的祈祷书。

她没回答。她还在环顾四周，看着进进出出的人。她抿了一口红酒，脸上有了些血色。她拿起刀叉，开始吃美味的羊肉。他们没说话地吃了一会儿。

他想让她说说话。

“萨尔，”他碰了碰那本小书，说，“你学到了什么？”

她随便翻了一页，开始读：

“无限的父，无限的子——”她用正常的声音念道。

“嘘！”他制止她，“有人在听呢。”

她顺从地恢复了一位女士在城里的餐馆和一位先生吃午饭时应有的举止。

“你在圣保罗大教堂做什么呢？”她问。

“正在祈愿我是个建筑师，”他说，“可他们把我送去了陆军，让我讨厌。”他着重地说。

“嘘！”她小声说，“有人在听呢。”

他往四周快速地看了看，然后他大笑起来。侍者正在把果馅饼摆在他们面前。他们无声地吃着东西。他又添满了她的酒杯。她脸颊发红，眼睛发亮。他嫉妒她，一杯酒就能让她获得如世界安康般的整个身心的满足，过去他也会如此。酒是个好东西，能打破障碍。他想让她说说话。

“我从不知道你去礼拜仪式。”他说，看着她的祈祷书，“你觉得这书怎么样？”她也看了看书，然后用叉子在上面敲了敲。

“是他们觉得怎么样，马丁？”她问，“那个祷告的女人和长着白色长胡须的男人。”

“和克罗斯比来看我时想的一样。”他说。他想起老太太站在他房间门口，手臂上搭着他的睡衣，脸上虔诚的表情。

“我就是克罗斯比的上帝。”他说，给她添了些球芽甘蓝。

“克罗斯比的上帝！全能、强大的马丁先生！”她大笑起来。

她向他举起酒杯。她是在笑话他吗？他想。他希望她不会觉得自己太老了。“你记得克罗斯比吧？”他说，“她退休了，她的狗死了。”

“退休了，狗死了？”她重复道。她又转过头望去。在饭馆里谈话简直不可能，说的话都变得支离破碎。总有城里的男人们穿着整洁的条纹西装，戴着圆顶高帽，从他们旁边擦身而过。

“那是个不错的教堂。”她转回头，说。她的话题又跳回圣保罗大教堂了，他想。

“非常雄伟，”他说，“你看那些纪念碑了吗？”

有个人走了进来，他认出来了，是厄瑞奇，那个股票经纪人。他举起一根手指，向他示意。马丁起身，走过去和他说话。等他回来，她的酒杯又已经加满了。她坐在那儿，看着旁边的人，仿佛一个被他带来看哑剧的孩子。

“你今天下午打算干嘛？”他问。

“四点去圆池。”她说。她敲着桌子，“四点去圆池。”他猜想，现在她已经进入那种催眠式的慈善事业了，去伺候别人享用高级的晚餐和红酒。

“去见谁吗？”他问。

“是的，玛吉。”她说。

他们无言地吃着东西。其他人谈话的片段不时传入耳中。然后之前和马丁说话的男人碰了碰他的肩膀，离开了。

“周三八点。”他说。

“说准了。”马丁说。他在小笔记本上记下了。

“你今天下午打算干什么？”她问。

“该去监狱看我的妹妹。”他说，点起一根香烟。

“监狱里？”她问。

“罗丝。乱扔砖头。”他说。

“红色的罗丝，黄褐色的罗丝，”她说，手又伸向酒瓶，“狂野的罗丝，带刺的罗丝——”

“不行，”他说，手捂住瓶口，“你喝得够多了。”她有些兴奋了。他必须压住她的兴奋。有人在听着呢。

“关在监狱里，”他说，“可不是闹着好玩的。”

她拿杯子的手缩了回去，她坐着凝视着酒杯，仿佛大脑的引擎突然被断了电。她真像她母亲——除了她大笑的时候。

他本来想和她谈谈她的母亲。但这里没法谈话。太多人在听着，而且都在抽烟。烟混着肉的气味让空气令人窒息。他回想着过去，她突然喊道：

“坐在三条腿的凳子上，嗓子眼里塞满了肉！”

他回过神来。她是想起了罗丝，是吗？

“砰，一块砖头扔了过来！”她大笑着，挥着叉子。

“‘卷起欧洲的地图，’男人对奴才说，‘我不相信武力！’”她的叉子往下一挥。一粒梅子核跳了起来。马丁四处一看，人们在听着。他站起身。

“我们走吧，”他说，“你吃好了吧？”

她站起身，找着她的斗篷。

“唔，吃得很好。”她拿起斗篷，说，“谢谢你请我吃了一顿好的，马丁。”

他向侍者示意，侍者轻快地跑过来，算好了账。马丁往盘子里放了一枚金币。萨拉开始把手臂往斗篷的袖子里塞。

“我能和你一起去吗？”他帮着她，说，“四点去圆池？”

“好的！”她说，脚尖点地转了一圈，“四点去圆池！”

她往前走，走过那些还在吃午饭的城里人旁边。他注意到她走得有些不稳，。

这时侍者送来了找零，马丁收了零钱往口袋里放。他留下了一个硬币作为小费。可正当他要给的时候，突然从阿尔弗雷德的脸上看到了某种诡诈的表情。他一下子翻开账单，下面藏了一个两先令的硬币。这是老把戏了。他冒火了。

“这是什么？”他怒气冲天地说。

“不知道它在那儿，先生。”侍者结结巴巴地说。

马丁感到血冲到了脑门。他感觉和父亲发怒时一模一样，就好像太阳穴那里都冒出了白点。他把准备给侍者作小费的硬币也收进了口袋，一把推开他的手，从他面前大步走了过去。那人咕哝着往后面溜走了。

“我们走吧。”他说，催着萨拉走出这拥挤的饭馆，“我们赶快出去。”

他催着她直走到了街上。城市小饭馆那污浊闷热、夹杂着肉味的气味，突然变得难以忍受了。

“我最恨被人骗！”他戴上帽子时，说道。

“对不起，萨拉。”他道歉说，“我不该带你来这儿。这里就是个狼窝。”

他深吸了一口新鲜空气。从闷热潮湿的饭馆出来，街道上的噪声、无忧无虑地忙着生意的场景，令人神清气爽。一辆辆推车，沿街排着队，货物包裹从仓库里滑进了推车。他们走了出来，再次来到圣保罗大教堂前面。他抬头看着。那个老头还在那儿喂麻雀。大教堂还在那里。他希望自己能再次感觉到那种重量在体内移动又停滞，可他再也无法感觉到自己的身体和这石头建筑之间的那种奇特的、令人激动的联系。除了愤怒他没有别的感觉。另外，萨拉也让他分神。她正想横穿拥堵的马路。他伸出手止住了她。“当心。”他说。接着他们过了街。

“我们走路去吗？”他问。她点了点头。他们沿着舰队街走去。根本没法谈话，人行道太窄了，他不得不一会儿上，一会儿下，为了和她并排走。他还能感到愤怒引起的不适，可愤怒本身已经平息了。我当时应该怎么做呢？他想，看到自己走过侍者身边，没有给他小费。不对，他想，我不该那样做。人们挤到他身上，让他不得不走下了人行道。不管怎么说，那个可怜的家伙也得谋生。他喜欢为人大方，他喜欢让别人高兴，两先令对他来说算不上什么。可是有什么用呢，他想，已经做了。他开始哼起他的小曲——然后忽地停住了，他记起了他不是独自一个人。

“看那儿，萨尔。”他抓住她的胳膊，说，“看那儿！”

他指着圣殿关的那个张开翅膀的雕像，它和平日一样可笑，又像蛇又像是鸟。

“看那儿！”他重复道，大笑起来。他们停了一会儿，看着几个放平了、显得极不舒服地靠在圣殿关的关卡上的小雕像：维多利亚女王、爱德华国王。接着他们继续往前走。没法谈话，因为人太多了。戴假发、穿长袍的男人们匆匆穿过街道，有的拿着红色提包，有的拿着蓝色提包。

“是法院。”他说，指着那一座冰冷的、带装饰的石头建筑。它看起来非常阴郁悲哀。“……是莫里斯工作的地方。”他大声说。

他仍然对自己刚才发火感到心里不舒服。可这感觉正在过去。只在他心里还留着一点膈应。

“你觉不觉得我本来应该当……”他开口说，他本来想说“律师”；可是我本来应该那么做吗——对那侍者发火？

“本来应该当——本来应该做？”她问，朝他侧过身子。在车流人流的喧闹中，她没听懂他说的话。没法谈话，但无论如何，他刚才冒火的那种感觉正在慢慢消失。那一点刺痛正在被成功地抚平。接着那感觉又回来了，因为他看到一个乞丐在卖紫罗兰。那个可怜的家伙，他想，因为骗了我所以得不到小费……他眼睛紧盯着一个邮筒。接着他看着一辆汽车。人们这么快就习惯了不用马拉的汽车，真是奇怪，他想。以前这种车看起来怪异可笑。他们经过了卖紫罗兰的女人。她戴着一顶帽子，盖住了脸。他往她盘子里放了一枚六便士，作为给那侍者的补偿。他摇了摇头，意思是，不要紫罗兰；事实上，那些花都蔫了。但他看到了她的脸。她没鼻子，脸上有些白色的疤痕，鼻孔处是红色的。她没有鼻子——她压低了帽子，就是为了遮住脸。

“我们过街吧。”他突然说。他抓住萨拉的胳膊，推着她在公车间穿行。她

一定经常看到这样的景象，他也经常看到，但是从没在一起时看到过——这就不一样了。他催着她上了街对面的人行道。

“我们坐公车，”他说，“来吧。”

他扶住她的胳膊肘，让她走得更快些。可这也不可能了，一辆汽车挡住了道，有人在经过。他们快到查理十字了。这里就像是桥边的码头，只是被吸进去的是男人女人们，而不是河水。他们不得不停下来。报童举着海报，用膝盖支撑着。男人们在买报，有的休闲地看着，有的一把抓在手里。马丁也买了一张，拿在手里。

“我们在这儿等着，”他说，“公车马上就来。”一顶旧草帽，上面系了一条紫色丝带，他翻开报纸时想着。这景象仍在眼前。他抬起头来。车站的钟总是走得快，他安慰一个急着去赶火车的人。总是走得快，他心里想着，翻开了报纸。可这里没钟。他翻着报纸，读着爱尔兰的新闻。一辆辆公车停下来，又猛地开走了。他没法专心看爱尔兰的新闻，他抬起头来。

“我们的车来了。”他们要坐的车来了，他说。他们上了车，并排坐在比司机稍高的位置上。

“两个人，去海德公园角。”他说，拿出一把银币。他翻看着晚报，可这是前一天的报纸。

“上面什么都没有。”他说，把报纸塞到座位下。“现在——”他开始填烟斗。他们正平稳地沿着皮卡迪利大街下坡。“——那是我父亲过去常去的地方，”他朝俱乐部的窗户挥了挥烟斗。“……现在——”他点起一根火柴，“——现在，萨莉，你可以畅所欲言了。没人在听。说点什么吧。”他说，把火柴扔出了窗外，“说点深刻的东西。”

他转头看她，他想让她说说话。他们一会儿下坡，一会儿突然上坡。他想让她说话，要不然他就得自己说话。而他能说些什么呢？他早就隐藏了自己的感觉。可还有些情感存留着。他想让她说出来，可她沉默不言。不，他想，咬着烟斗。我不会说的。我如果说了，她就会觉得我……

他看着她。阳光正照耀着圣约翰医院的窗户。她正兴高采烈地看着那里。为什么会兴高采烈？他想着，车停下了，他下了车。

这里的场景与早晨相比已经稍稍有了些变化。远处的钟声正在敲响三点。街上汽车更多了，更多穿浅色夏裙的女人们，更多穿燕尾服、戴灰色高帽的男人们。人流正开始穿过门口进入公园。每个人看起来都喜气洋洋的。

就连女装裁缝的小学徒们也一样，他们抱着捆好的盒子，看起来就如同在参加什么庆祝仪式。骑马道的路边排列着绿色座椅，上面坐满了四处张望的人们，就像在剧院里坐着看戏一般。骑手们慢跑着到了骑马道的尽头，一收缰绳，掉转马头，又慢跑着回来。西方吹来的风吹动着洒满金光的白云，在空中飘过。公园道上的玻璃反射着蓝色金色的光影。

马丁轻快地走了出去。

“快来，”他说，“来——来！”他继续走着。我还年轻，他想着，我还正当盛年。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气味，就算在公园里，也有着淡淡的春天的气息、乡村的气息。

“我多喜欢——”他大声说。他四处一看，自己在对着空气说话。萨拉已经落在了后面，她在那儿系着鞋带。他感觉自己就像下楼时漏踏了一级楼梯。

“大声自言自语让人觉得自己像个傻子。”她跟上来时他说道。她指着前方。

“看，”她说，“他们都那样干。”

一个中年妇人正朝他们走来。她正在自言自语，嘴唇嚅动着，手上还做着手势。

“因为是春天。”他说。那妇人擦身而过。

“不是，有一次冬天我来这里，”她说，“有一个黑人，在雪地里大笑。”

“在雪地里，”马丁说，“黑人。”明媚的阳光照在草地上，他们正经过一片五颜六色的风信子，卷曲着，闪着光。

“别让我们想起雪，”他说，“让我们想想——”一个年轻妇人推了一辆婴儿车过来了，他脑子里突然冒出来一个念头。“玛吉，”他说，“告诉我。从她生了孩子，我就没见过她了。我也从来没见过那个法国人——什么名字？雷内？”

“里尼。”她说。她的酒劲还没过去，飘动的风、经过的人也在影响着她。他也觉得有些心烦意乱，但他不想这样。

“是的。他是什么样的，这个雷内，或里尼？”

他先是按法语发音说的那个名字，接着按她的叫法，用英语发音。他想让

她清醒过来。他抓住了她的胳膊。

“里尼！”她重复道。她把头一仰，大笑起来。“我想想，”她说，“他戴了一条红底白点的领带，长着黑眼睛。他拿了个橙子——假如我们在吃晚餐，他就直直地看着你，说：‘这个橙子，萨拉——’”她卷着舌头说话。然后她停下了。

“那边又有一个人自言自语。”她突然说。一个年轻男人走过，外套纽扣系得紧紧的，仿佛没穿衬衣。他边走边喃喃自语。从他们身边经过时，他朝他们瞪了瞪眼。

“里尼？”马丁说。

“我们在谈里尼，”他提醒她说，“他拿了个橙子——”

“……给他自己倒了杯红酒。”她接着说，“‘科学是未来的宗教！’”她喊道，好像举了一杯红酒似的挥着手。

“红酒？”马丁说。他一边听着，脑中已经出现了一个热诚的法国教师的形象——此时他又不得不给这幅小肖像画加上一杯不太协调的红酒。

“是的，红酒。”她重复道，“他父亲是个商人。”她继续说，“一个长着黑色络腮胡子的男人，波尔多的商人。有一天，”她继续说，“他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在花园里玩，突然有人敲窗户。‘别那么吵。去远一点的地方玩。’一个戴白帽子的女人说。他母亲去世了……他也不敢告诉父亲马儿太高大，骑不了……他们送他去了英国……”

她从栏杆上跨了过去。

“然后发生了什么事？”马丁跟上她，说，“他们订婚了？”

她没说话。他等着她解释——为什么他们结婚了——玛吉和里尼。他等着，但她没再说什么。好吧，她嫁给了他，他们很幸福，他想。他嫉妒了一阵子。公园里全是一对对情侣并肩走着。一切都显得清新又甜蜜。柔和的风吹到脸上，空气里满是各种混杂的声音，树枝的沙沙声、车轮疾驰的咔哒声、狗儿的吠叫，不时还夹杂着画眉鸟时断时续的歌声。

这时一位女士走过，正在自言自语。他们看向她时，她转头吹了声口哨，像是在召唤她的狗。可她对着吹口哨招呼的狗却是别人的。狗儿朝相反的方向跑走了。那位女士继续匆匆走着，撅着嘴。

“人们自言自语的时候不喜欢被别人看到。”萨拉说。马丁回过神来。

“听着，”他说，“我们走错路了。”说话声朝他们飘了过来。

他们走错了方向，现在来到了光秃秃的被擦得发亮的空地处，这里是演讲者们聚集的地方。四处都在进行着各种集会。各类演讲者周围都围着人群。演讲者站在平台上，有的站在箱子上，正滔滔不绝地讲着话。他们走近时，说话声越来越响，越来越大。

“听听吧。”马丁说。一个瘦子正向前倾着身子，手里拿着一块石板。他们听到他正在说：“先生们女士们……”他们在他前面停下。“紧紧地看着我。”他说。他们紧紧地看着他。“不要害怕。”他说，勾着手指。他的态度逢迎谄媚。他把石板翻了过来。“我像个犹太人吗？”他问。接着他翻过石板，看着另一面。他们继续往前走，听到他说他母亲生于伯蒙塞，父亲生于——声音渐渐模糊了。

“这个家伙怎么样？”马丁说。那是个魁梧高大的男人，正砰砰地敲着平台栏杆。

“同胞们！”他正喊着。他们停了下来。游手好闲的人、跑腿的，还有保姆们，都张大着嘴看着他，下巴都快掉了，目光直愣愣地盯着。他的手在马路上经过的汽车长龙中耙着，带着一种极其轻蔑的姿态。他的衬衣从背心下面露了出来。

“公正和自由。”马丁说，重复着那人说的话。他的拳头砰砰地重击着栏杆。他们等着。接着他又全部重复了一遍。

“他是个非常棒的演讲者。”马丁边转身边说。那人的声音渐渐消失了。“现在听听那个老太太在说些什么？”他们继续走着。

老太太的听众没几个人。她的声音也几乎听不见。她手里拿着一本小册子，正说着什么关于麻雀的话。可她的声音越来越细，变成一种细声细气的游丝般的尖叫。一群小男孩在异口同声地学她。

他们听了一会儿。然后马丁又转身了。“走吧，萨尔。”他说，把手放在她肩膀上。

演讲声越来越弱，越来越轻。很快就什么都听不见了。他们继续走着，穿过一片光滑起伏的斜坡，斜坡就像一条宽阔的绿色布料，面前是条纹般的笔直的褐色小路。大白狗在欢蹦乱跳，透过树丛闪耀着九曲桥下的水波，水面上四处可见到小船。公园雅致、水波粼粼、风景起伏，各有特色，又浑然一体，就如同设计师笔下的设计一般，马丁不禁感到心旷神怡。

“公正和自由。”他自言自语般说道。他们走到水边站了一会儿，看着海鸥

尖利的翅膀飞舞着，在空中切割出白色的图案。

“你赞同他说的吗？”他问，握住萨拉的胳膊想唤醒她，她的嘴唇还在嚅动着，她在自言自语。“那个胖子，”他解释说，“那个挥舞手臂的胖子。”她猛地一惊。

“噢咦，噢咦，噢咦！”她喊道，模仿着那人的考克尼伦敦腔。

没错，马丁想。他们继续走着。噢咦，噢咦，噢咦。就是那样。要是那个胖子得胜了的话，像他这样的人就得不到什么公正和自由了——美好也没有了。

“还有那个没人听的可怜老太太？”他说，“讲麻雀的那个……”

他的脑海里还能看到那个瘦子唾沫横飞地勾着手指；胖子挥舞着双臂，裤子背带都露了出来；小个子老太太扯着嗓子，想让自己的声音从猫叫声和口哨声中冒出来，能让人听到。这个场景既像喜剧，又像悲剧。

他们到了肯辛顿花园的门口。一长列汽车和马车沿着路边石排开。人们坐在小圆桌旁，等着上茶，头上支着带条纹的遮阳大伞。侍者正端着托盘急匆匆地进进出出，春季已经来临。一派快乐气氛。

一位打扮时髦的女士，帽子一侧垂着一根紫色羽毛，她正坐在那儿，抿着一杯冰水。阳光在桌上留下斑纹，令她看起来有种奇特的透明感，仿佛她被罩在了一张光之网中；仿佛她是由移动的菱形色块构成的。马丁觉得自己好像认识她，他稍稍举了举帽子。可她坐在那儿看着前面，喝着冰水。不，他想，他不认识她。他停下来点燃烟斗。他想——他还在想着那个挥动手臂的胖子，要是这世界上没有“我”，会是什么样子？他擦燃了火柴。他看着在阳光下几乎看不见的火苗。他站了一会儿，把烟斗吸燃。萨拉已经走到前面去了。她也一样被罩在枝叶间落下的移动的光之网里。这幅场景上似乎笼罩着本初的无罪。鸟儿在枝叶间不时发出甜蜜的啁啾；伦敦的喧嚣以一圈遥远却完整的声音之环围绕住那块空地。栗树的枝条在微风中摆动时，粉色白色的栗花就上下摇摆。阳光在枝叶上撒下光斑，仿佛被分成了许多分开的光源，令所有东西看起来都有种奇特的不真实感。他自己似乎也像飘散开来。他的脑子一时间一片空白。接着他清醒过来，扔掉了火柴，追上了萨莉。

“快走！”他说，“快……四点到圆池！”

他们沿着那条长林荫道无声地走着，手挽着手，远处尽头就是肯辛顿宫和幽灵教堂。人影的尺寸似乎缩小了。现在孩子代替了成人，成为了大多

数。到处是各种各样的宠物狗。空中全是狗吠和突如其来的尖叫。成群结队的保姆们推着婴儿车沿小径走着。婴儿们躺在车上熟睡着，如同粉色的蜡像一般；他们细滑的眼皮遮盖着眼睛，就像把眼睛完完全全地密封了一样。他低头看着，他喜欢小孩子。他第一次看到萨莉的时候，她就像这个样子，躺在布朗恩街的门厅里的婴儿车上。

他突然停下了。他们已经到了池边。

“玛吉在哪儿？”他说，“那儿——是她吗？”他指着树下一个正从婴儿车里抱起婴儿的年轻妇人。

“在哪儿？”萨拉问。她看向了另外一边。

他指了指。

“那儿，树下面。”

“是的，”她说，“是玛吉。”

他们朝那边走去。

“是她吗？”马丁说。他突然有点不确定了，因为没有意识到被人看着，她表现出来的浑然不知，令她的样子显得有些陌生。她一只手抱着孩子，另一只手整理着婴儿车里的小枕头。她也被移动的菱形光影照得斑驳起来。

“是的，”他注意到了她的某些动作，“是玛吉。”

她转头看到了他们。

她抬起手，似乎在提醒他们过去时要放低声响。她把一根指头放在嘴唇上。他们静悄悄地靠近了。刚走到她身边，远处的钟声随着清风飘荡了过来。一、二、三、四……接着钟声消失了。

“我们在圣保罗大教堂碰上的。”马丁低声说。他拉过来两把椅子，坐下了。他们无言地坐了一会儿。孩子没有睡着，玛吉俯下身看着孩子。

“你们不用小声说话了。”她大声说，“他睡着了。”

“我们在圣保罗大教堂碰上的，”马丁用平常的声调重复道，“我去见我的股票经纪人。”他摘下帽子，搁在草地上。“等我一出门，”他接着说，“就看

到了萨莉……”他看着她。他记起来，她还没有告诉他，她站在那儿，在圣保罗大教堂的台阶上，嘴唇嚅动着，到底在想些什么。

这时她正在打哈欠。她没有坐到他给她拉过来的绿色硬木小椅子上，而是一屁股坐在了草地上。她像只蚱蜢似的，背靠着树，蜷着身子。那本红色金色书页的祈祷书，翻开着扣在草地上微微颤抖的草叶上。她打了个哈欠，伸了伸懒腰。她已经几乎睡着了。

他把椅子拉到玛吉旁边，看着他们面前的景象。

整个画面美好极了。维多利亚女王的白色雕像映着碧绿的河岸，再远处，是旧宫殿的红色砖墙，幽灵教堂尖顶高耸，圆池一泓碧波。几只快艇正在比赛。船只倾斜着，船帆都碰到了水面。舒适的轻风吹来。

“你们都聊了些什么？”玛吉说。

马丁不记得了。“她喝多了。”他指着萨拉说，“这会儿她要睡了。”他自己也觉得昏昏欲睡，第一次感觉太阳晒得头发烫。

接着他回答了她的问题。

“整个世界，”他说，“政治、宗教、道德。”他打了个哈欠。一位女士在给海鸥喂食，海鸥在她头上飞起落下，一边尖叫着。玛吉正看着它们。他看着她。

“从你生孩子起，我就没见过你了。”他说。他觉得，生孩子让她发生了变化。让她变得更好了，他觉得。可她正看着海鸥；那位女士扔出了几条鱼。海鸥在她头顶一圈圈地俯冲飞扑。

“有了孩子你高兴吗？”他说。

“是的。”她回过神来，答道，“有了一种维系。”

“维系在一起，很不错，对吗？”他问道。他喜欢孩子。他看着睡着的婴孩，它眼睛闭着，大拇指放在嘴里。

“你想要孩子吗？”她问。

“我也在问我自己这个问题，”他说，“就在刚才——”

这时萨拉喉头突然咔哒一声。他放低声音。“刚才我在大教堂碰到她之前。”他说。他们都没说话。婴儿睡着了，萨拉也睡着了，有两个睡着的

人在旁边，似乎将他们都圈进了一个私密的小圈子里。两只比赛的快艇眼看快要撞到一处，结果其中一只刚好在另一只前面倏然驶过。马丁看着。生活又恢复了正常的比例。所有东西又回归原位。船儿在航行，男人们在走着，小男孩们在池塘里涉水捉着鲦鱼，池塘的水面泛着明亮的蓝色波纹。所有一切都充满了春天的躁动、力量和丰饶。

突然他大声说道：

“占有欲是魔鬼。”

玛吉看着他。他指的是自己吗——她和孩子？不对，他的声调中有种东西告诉她他想到的不是她。

“你在想什么？”她问。

“我爱的那个女人。”他说，“你不觉得吗，爱情应该同时在双方身上都停止？”他说话时声调平淡，以免把睡着的人吵醒，“可是没有——这就是恶魔。”他用一样的低音补充说。

“无聊了，是吗？”她小声说。

“都僵硬了，”他说，“无聊得都僵硬了。”他俯身从草地里抠出一个鹅卵石。

“还有嫉妒？”她低声说，声音很低很柔和。

“非常嫉妒。”他低声道。既然她提到了，这话不假。这时宝宝半醒了，举起了小手。玛吉摇了摇婴儿车。萨拉动了动身子。他们的私密氛围危险了。他感觉随时都有可能被摧毁，而他还想说话。

他瞥了一眼睡觉的两个人。宝宝紧闭着眼睛，萨拉也是。他们俩似乎仍然被围着，与周围隔绝开来。他低声平淡地告诉了她他的故事，那个女人的故事，她是如何想留住他，而他想要自由。这是个平常的故事，但是很痛苦——很复杂的感觉。可当他讲这个故事的时候，仿佛插在心上的刺被拔了出来。他们静静地坐着，看着面前。

又一场比赛开始了，男人们蹲在池塘边，每个人都伸着手杖，放在一艘玩具船上。这是个迷人的景象，快乐、天真，又有些荒谬。信号一发出，所有的船都出发了。马丁看着熟睡的婴儿，心想，他也会经历同样的这些事吗？他在想着他自己，想着他的嫉妒。

“我父亲，”他突然说，声音很轻柔，“有过一个情人……她叫他‘博吉’。”接

着，他告诉她那个在帕特尼经营一所公寓的女人的故事——那个令人尊敬的女人，变得又矮又胖了，她曾找人帮她修屋顶。玛吉笑了起来，笑得很轻，免得吵醒睡觉的人。两人都还睡得很香。

“那他，”马丁问她，“爱过你母亲吗？”

她正看着海鸥在远处用翅膀在蓝天上切割着图案。他的问题似乎沉入了她正看着的那一片风景，接着猛地触碰到了她。

“我们是兄妹？”她问，大笑起来。婴孩睁开了眼，伸直了手指。

“我们把他吵醒了。”马丁说。他开始哭了起来。玛吉只得安抚着他。他们的独处结束了。孩子哭着，钟声开始敲响。钟声随着微风向他们轻轻飘荡而来。一、二、三、四、五……

“该走了。”当最后一声钟声平息，玛吉说。她把婴儿放回了睡垫上，转过身来。萨拉还睡着。她蜷身卧着，背对着树。马丁俯身朝她扔了一根小树枝。她睁了睁眼，又闭上了。

“不要，不要。”她抗议着，手臂伸过了头顶。

“时间到了。”玛吉说。她打起了精神。“时间到了？”她叹着气。“好奇怪啊……！”她喃喃道。她坐起身，揉了揉眼睛。

“马丁！”她喊道。她看着他，而他高高地站着，穿着蓝色外衣，手里拿着手杖。她看着他，好像正在把他拉回到视线中来。

“马丁！”她又说。

“是的，马丁！”他答道。“你听到我们刚才说的话了？”他问。

“只听到了声音。”她摇着头，打着哈欠，“只听到说话声。”

他站了一会儿，垂眼看着她。“好吧，我走了。”他拿起帽子，说，“去格罗夫纳广场和一位表亲吃饭。”他又说。他转身离开了。

走出一段距离后，他又回头看她们。她们还坐在树下婴儿车旁。他继续走着。然后他又回头看。地面是个斜坡，那些树已经被挡住了。小径上一位矮胖的女士正被狗链上牵着的一条小狗使劲拉着。他再也看不到她们了。

一两个小时后，他乘车穿过公园，太阳正在落山。他正想着自己忘了什么东西，但究竟是什么，他却不知道。一个个景象倏然而过，后一个抹去了前一个。此时他正经过九曲湖上的桥。水面闪耀着落日的余晖，路灯的灯柱扭曲着映在水里，最后再加上那白桥，这一切组成了一幅画一般的景象。出租车驶进了树荫下，加入了开往大理石拱门的长长的车流。人们身着晚礼服，正去往剧院和舞会。光线越来越黄。路面被踏平，成了带金属质感的银色。一切看起来都十分喜气洋洋。

我要迟到了，他想，因为出租车在离大理石拱门还有一条街的距离被阻住了。他看了看表——刚好八点半。可八点半就相当于八点四十五，他想，汽车动了起来。当汽车开进广场，门口正停了一辆车，一个男人正在下车。这么说我及时赶到了，他想着，给司机付了车费。

他手还没碰到门铃，门就开了，就好像他踩到了弹簧上。门开了，两个男仆立刻向前接过了他的东西，他走进了铺着黑白地板的门厅。他跟着另一个人走上了堂皇的白色大理石的弧线形楼梯。墙上挂着一幅幅巨大的深色的画，在最顶上的门边挂着的是一幅黄色蓝色的威尼斯住宅和浅绿色运河。

“是卡纳莱托或是哪个画派？”他想着，停下来等那个人先走。接着他把名字报给了男仆。

“帕吉特上校。”那人大声说道。吉蒂出现在了门口。她穿着正式，时髦上流，嘴唇上抹了些口红。她伸出手，但他继续往前走了，因为别的客人也陆续到了。“沙龙？”他自言自语道。房间里挂着水晶吊灯，墙上装饰着黄色镶板，四处摆着沙发和椅子，有种宏伟的接待室的氛围。已经有七八个客人到了。他和男主人——他最近一直在赛马——聊着天，心想，这次不会奏效的。他的脸上发着光，就好像刚刚还在被阳光晒着。马丁站着说着话，心里想，人们肯定会以为他脖子上挂着一副眼镜，就像他额头上戴帽子的地方有一个红色印记一样。不，这次不会奏效的。他们谈着赛马，马丁想着。他听到楼下的街上报童在叫卖的声音，还有汽车喇叭声。他仍然清晰地保留着他的感觉，能辨别不同的事物以及它们之间的区别。如果聚会办得好的话，所有东西、所有声音都会合而为一。他看到一位老夫人，长着楔形的石色的脸，正安坐在沙发上。他和那位头发灰白、眼睛如猎犬、温文尔雅的男人——吉蒂嫁给了他，而不是爱德华——说着话，身体的重量先是在这只脚，然后移到那只脚；他瞟了一眼吉蒂的肖像画，是一位上流社会的肖像画家的作品。然后她走了过来，把他介绍给一位穿白裙的女孩，她一直独自站着，手放在椅背上。

“安·西里尔小姐。”她说，“我的表兄，帕吉特上校。”

她在他们旁边站了一会儿，好像是为了促进他们相互认识。可她总是有些拘谨，她什么都没做，就光是把她的扇子上下摇着。

“去过赛马场了，吉蒂？”马丁说，因为他知道她讨厌赛马，而他总是想要逗逗她。

“我？不，我不看赛马。”她回答得很简短。她走开了，因为又有人进来了——一个穿着金色蕾丝、戴了颗星星的男人。

我还不如去读我的书呢，马丁想。

“你去过赛马场吗？”他大声地对那个要陪他一起晚餐的女孩说。她摇了摇头。她胳膊很白，穿白裙，戴着珍珠项链。纯粹的处女，他心想，一个小时前我还赤身露体地躺在伊伯里街我的浴缸里呢。

“我去看过马球。”她说。他低头看着自己的鞋，注意到上面有了褶痕，这是旧鞋了，他本打算买双新的，却忘了。那就是他刚才忘记的事，他想，又看到自己坐在出租车里，走过九曲湖上的桥。

他们要去用餐了。他伸出胳膊给她。他们走下楼梯，他看着前面女士们的裙尾在楼梯上一级一级地拖曳着，心想，我到底能和她说些什么呢？他们走过黑白方块的地板，走进了餐厅。整个餐厅里笼罩着一片祥和，装饰画下方带灯罩的条形灯发着光，餐桌也闪着光晕，却没有灯光直接照到他们脸上。如果这次没用的话，我就再也不这么干了。他想着，看着一个穿深红色斗篷的贵族男子的画像，在他前方挂着一颗闪亮的星。他打起精神和身边那位无瑕的少女说起话来。可他对于出现的一切都生出一种反感——她太过年轻了。

“我想到了三个话题，”他开始直言不讳，根本没考虑怎么结束，“赛马，俄罗斯芭蕾，还有——”他犹豫了一会儿——“爱尔兰。你对哪个感兴趣？”他展开餐巾。

“请你，”她朝他微微侧过身，“再说一遍。”

他大笑起来。她微微歪着头，朝他侧过身，看起来很迷人。

“这些都不要谈了，”他说，“我们说点有意思的吧。你喜欢参加聚会吗？”他问。她正把勺子伸进汤里。她拿出勺子，抬眼看着他，她的眼睛就像一层薄薄的水面下明亮的石头。他想，就像水下的玻璃珠子。她非常漂亮。

“我这辈子只去过三次聚会！”她说。她低声笑了起来，非常迷人。

“不会吧！”他喊道，“那这就是第三次了，还是第四次？”

他听着外面街上的声响。他刚能听到汽车喇叭声，就已经远去了，汽车发出不断轰鸣的噪音。好像开始有用了。他举起酒杯。添酒时他心想，希望她今晚上床时能说：“今天我身边坐了一位多么有魅力的男人！”

“这是我第三次参加真正的聚会。”她说，她强调了“真正的”那几个字，让他感觉有点可怜。她肯定三个月前还在育儿房里吃黄油面包呢，他想。

“而我，在刮胡子时，”他说，“心想，我再也不会去参加什么聚会了。”这是实话，他看到书架上有个缺口。是谁拿了我的雷恩的传记？当时他想着，伸着剃刀；他本想留在家里一个人看书。但现在——他想着，我广博丰富的经历中哪里可以抠下一小块分给她呢？

“你住在伦敦吗？”她问。

“伊伯里街。”他回答。她知道伊伯里街，因为那是在到维多利亚的路上；她常去维多利亚，因为他们在苏塞克斯有座房子。

“现在告诉我。”他说，感觉他们之间已经熟络了起来——而她转过头去回答坐在另一侧的男人说的话。他有些着恼。他一直构建的整个建筑，被摧毁散了一地，就像在不结实的小细棍一根垒着另一根的那种挑棒游戏中一样。安和那个男人在说着话，就好像打一出生起就认识他。那人的头发像被耙子耙过一样，他非常年轻。马丁沉默地坐着。他看着对面的巨大的肖像画。画下面站了一个男仆，一排玻璃酒瓶遮住了地板上斗篷的褶皱。那是第三代伯爵，还是第四代？他心想。他熟悉十八世纪历史，是第四代伯爵一手制造了那场伟大的婚姻。无论如何，他看着坐在桌首的吉蒂，心想，里格比一家是比他们更好的家庭。他笑了笑，又抑制住了自己。我只会在这种地方吃饭时才会想到“更好的家庭”，他想。他看着另一幅画，一位穿海绿色衣服的女士，著名的盖恩斯伯勒夫人。这时坐在他左边的玛格丽特夫人转向了他。

“我相信你会同意我的看法的，”她说，“帕吉特上校——”他注意到她说出他的名字前，眼睛往名片上他的名字那儿扫了一眼，而他们曾经见过面——“那样做真是太可怕了。”

她说话时那种一触即发的神情，令她手上竖直拿着的叉子看起来就像是一件武器，她准备拿着它向他进攻。他投入了谈话当中。当然了，是关于政治的话题，关于爱尔兰。“告诉我——你的看法是怎么样的？”她举着叉子

不动，问道。一时间他有了一种错觉，似乎他自己也在幕后。屏幕已经放下，灯光已经点亮，而他也在幕后。当然这只是错觉，他们只是从食物柜里拿残羹剩饭扔向他，可在整个过程中却产生一种令人愉快的感觉。他听着。现在她正滔滔不绝地对着坐在桌尾的一位尊贵的老先生说话。他看着他。在她的高谈阔论面前，他已经戴上了一个无比明智的宽容的面具。他正在盘子边上排列着三块面包硬皮，好像在玩一种神秘而意义深远的小游戏。“这样的话，”他似乎在说，“这样的话——”好像手指上拿着的不是面包皮，而是人类命运的碎片。那张面具也许隐藏住了一切——或许什么都没隐藏？不管怎么说，那是一张极其特别的面具。不过这时玛格丽特太太的叉子也瞄准了他；他扬了扬眉毛，把一块面包皮往旁边移了移，然后才开了口。马丁身子前倾，听着。

“我在爱尔兰的时候，”他开口道，“那是1880年……”他说得非常简洁，将他们带回了过去，故事讲得十分完美，饱满深邃，一滴也没有溢漏。而且他在其中扮演着一个很重要的角色。马丁专心地听着。是的，故事引人入胜。我们就是这样，他想，不止不息地继续着……他前倾着身子，想抓住每一个字。可他注意到有人干扰，是安转头对他说话。

“告诉我——”她正在问他，“他是谁？”她的头向右歪着。显然她以为他认识所有人。他感到有些受宠若惊。他朝桌子另一头看去。那是谁？他见过那个人，他觉得那人似乎不太自在。

“我认识他，”他说，“我认识他——”他长了张胖脸，有些苍白，正滔滔不绝地说着话。而他说话的对象是个年轻的太太，她正说着：“哦，是这样。”一面轻轻点着头。可她脸上有一丝紧张的神情。老兄，你完全不用费那个劲的，马丁觉得忍不住想对他说。她根本不懂你在说什么。

“我想不出他的名字，”他大声说，“但我见过他——让我想想——在哪儿呢？牛津还是剑桥？”

安的眼睛里出现了一丝顽皮。她已经发现了不同之处。她将他们两个归为一类。他们不属于她的世界。

“你见过俄罗斯的舞蹈家吗？”她说。好像她和她的男朋友去过那里。当她突然从她贫瘠的字典里噼里啪啦说出一个个形容词——“美好的”“绝妙的”“不可思议的”，如此种种，马丁心想，你是哪个世界的？是“这个”世界吗？他沉思着。他低眉看着桌面。不管怎么说，没有别的世界可与之抗衡，他想。而且这也是个美好的世界，广大、宽容、友好。也非常美丽。他从一张脸看向另一张脸。晚餐快要结束了。他们看上去全都如宝石一般，被用水洗皮仔细揉擦过；那年轻的红润是发自根基的，透过表面绽放出来。这宝石清晰透亮，没有杂质，没有犹疑。这时一个男仆戴白手套的

手正移走盘子时，碰翻了一杯红酒。飞溅的红色酒液滴到了那位女士的裙子上。可她纹丝不动，继续讲着话。接着她把别人递给她的干净餐巾在污迹上展开，同样是不动声色地。

我就喜欢这样的，马丁想。他赞赏这样的举止。她要是愿意的话，也会用手指捏着鼻子擤鼻涕，就像卖苹果的妇人那样，他想。安在说着话。

“他那样纵身一跃！”她喊着，手举在空中，非常可爱的姿势，“然后落下！”她的手落在了膝头。

“精彩绝伦！”马丁赞同道。他觉得他学会了那种强调的口音，是从那个头发像是被耙子耙过的年轻男人那儿学来的。

“是的，尼金斯基精彩绝伦，”他说，“精彩绝伦。”他又说了一遍。

“我姨妈叫我参加一个聚会去认识他。”安说。

“你姨妈？”他大声说。

她说了一个熟悉的名字。

“哦，她是你的姨妈，是吗？”他说。他给她排好了位置。原来那就是她的世界。他本想问她——因为他觉得她年轻迷人、单纯可爱——可太迟了。安正站起身来。

“我希望——”他刚开口。她朝他侧过头去，似乎想要留下来，想要听到他最后说的话，最后那个字；可没戏了，因为拉斯瓦德夫人已经站了起来，她要离开了。

拉斯瓦德夫人已经站了起来，所有人都站了起来。所有的粉色、灰色、海蓝色裙摆都舒展开来，一时间那个站在桌边的高个子女人看起来就像墙上挂着的有名的盖恩斯伯勒肖像画。桌上散乱地摆着餐巾和酒杯，在众人离开之时好似被遗弃了一般。女士们在门口挤作了一堆，接着穿黑衣的小个子老妇人蹒跚着走过，尊贵无比；吉蒂走在最后，她伸出胳膊抱着安的肩膀，带着她出去。门在女士们的身后关上了。

吉蒂停了一会儿。

“希望你喜欢我的表兄？”她们一起走上楼时，她对安说。她们走过一面穿衣镜时，她伸手整了整裙子。

“我觉得他很迷人！”安喊道，“那棵树好漂亮！”她说起马丁和说起树时是同样的腔调。她们站了一会儿，看着门口一个大瓷盆里种着的一棵树，树上满覆着粉色的繁花。一些花朵已经盛放，另一些还是花骨朵。她们看着时，一片花瓣落了下来。

“这么热的天放在这儿，太残忍了。”吉蒂说。

她们进了屋。她们就餐时，仆人们已经打开了折叠门，在远处的房间里点亮了灯，因此看上去她们就像是走进了另一个专为她们准备的房间。两个豪华的炭架之间燃着熊熊烈火，看上去却并不热，而只是显得热情，具有装饰性。两三位女士站在炉火前，手指一开一合的好像在烤火，接着她们转身给女主人让出地方。

“我多喜欢你的那张画像啊，吉蒂！”艾斯拉比太太说，抬头看着拉斯瓦德夫人年轻时的画像。那时候她的头发非常红，她正摆弄着一篮子玫瑰花。她身穿如云般的一身白色棉裙，显得炽热却又温柔。

吉蒂看了一眼那幅画，转开头去。

“没人喜欢自己的画像。”她说。

“可这是你自己的样子！”另一位女士说。

“不是现在的样子了。”吉蒂说，略有些尴尬地对这恭维一笑置之。通常在晚餐过后，女人们就开始恭维彼此的服饰或相貌，她想。她不喜欢在晚餐后和女人们单独在一起，这让她感到拘谨。她站在那儿，笔挺地站在她们中间，男仆们端着咖啡四处走动着。

“对了，我希望红酒——”她停下来端了一杯咖啡，“希望红酒没有弄脏你的裙子，辛西娅？”她对那位在那小事故前毫不惊慌的年轻太太说。

“那么漂亮的裙子。”玛格丽特夫人说，两根手指摩挲着金色缎子的褶皱。

“你喜欢吗？”年轻太太说。

“漂亮极了！我整晚都在看着它！”特雷耶太太说。她长得像东方人，一根羽毛从她头顶向后垂下，和她的犹太式的鼻子非常协调。

吉蒂看着在赞美漂亮裙子的她们。埃莉诺不会喜欢这种场合的，她想。她拒绝了她的晚餐邀请。这让她有些不高兴。

“告诉我，”辛西娅夫人说，“坐在我旁边的男人是谁？在你家里总是能遇上

有趣的人。”她说。

“坐你旁边的？”吉蒂说。她想了一会儿。“托尼·阿什顿。”她说。

“是那个在马尔蒂莫庄园里讲法国诗歌的男人？”艾斯拉比太太插话说，“我很想去听这些讲演。我听说这些都非常有意思。”

“米尔德丽德去了。”特雷耶太太说。

“为什么我们都站着？”吉蒂说。她指了指座位走了过去。她总是突如其来地这么做，因此在背后她们都叫她“掷弹兵”。她们都各自散了开来，而她自己看了看那些人是怎么一对对地坐的，就在坐在尊座大高椅上的沃伯顿老姨妈旁边坐了下来。

“说说我讨人喜欢的教子吧。”老夫人说。她指的是吉蒂的第二子，他在马耳他的舰队当兵。

“他在马耳他——”她开始说。她在一把低椅上坐下，开始回答她的问题。炉火对沃伯顿姨妈来说太热了。她抬起了盘根错节的老手。

“普利斯特列想把我们都给活活烤死了。”吉蒂说。她站起来朝窗户走去。她大步穿过房间，将长窗户的上部猛地往上推开。女士们都笑着看她。当窗帘拉开时，她朝外面的广场看了一会儿。人行道上是斑驳的叶影和灯光；平日里的那个警察正在巡逻，正稳稳地保持着平衡；常见的那些小个子男人女人，从这个高度看去显得更矮了，他们正沿着栏杆匆匆走着。她早上刷牙时也会看到他们匆匆而行，只是方向相反。她走回来，在沃伯顿姨妈身旁的一个矮凳上坐下。这个世故的老妇人有她自己表示坦诚的方式。

“那个我喜欢的红头发小无赖呢？”她问。他是她最喜欢的人，在伊顿上学的小男孩。

“他现在有麻烦了，”吉蒂说，“他被鞭子抽了。”她笑了。他也是她最喜欢的孩子。

老太太咧嘴笑了。她喜欢惹上麻烦的小男孩。她的脸是楔形的，脸色发黄，下巴上偶尔有一根汗毛支着。她有八十多岁了，吉蒂觉得她坐着的样子就像是骑着一匹猎马。她瞥了一眼她的手，粗糙，指节粗大，动起来手上的戒指闪着红色白色的光。

“你呢，亲爱的，”老太太浓密的眉毛下精明的眼睛看着她，“还是那么忙吗？”

“是的，和平时一样。”吉蒂说，避开了那双精明的老眼；因为她做的事都是秘密进行的，是她们——那边那帮女士们——不会赞成的。

她们叽叽喳喳地聊着。尽管听起来活泼愉快，可在吉蒂耳中，这些谈论都缺乏实质性内容。这些都是如同板羽球游戏般来来回回的谈话，在门打开先生们进来之前是不会停歇的。到那时候才会结束。她们正在谈论一次补选。她能听到玛格丽特夫人正在讲着某个从十八世纪的角度而言大概是有些粗俗的故事，因为她压低了声音。

“——将她倒了个个儿，狠狠掌掴了她。”她听到她说。只听到唧唧呱呱的笑声。

“真高兴他不管他们，还是进去了。”特雷耶太太说。她们压低了声音。

“我是个令人讨厌的老太太了。”沃伯顿姨妈说，抬起一只盘根错节的手放到她肩上，“不过还是请你把那窗户关上。”吹进来的风让她的风湿痛又犯了。

吉蒂大步走向窗前。“这些女人真烦人！”她心想。她抓住顶着窗户的那根端头带鸟嘴的长棍子，拨了拨，可窗户卡住了。她真想把她们的衣服、珠宝，她们的密谈、飞短流长，全部扯下来扔掉。窗户猛然推了上去。安站在那边，没人可说话。

“来和我们说话，安。”她向她招手说。安拿过来一只脚凳，在沃伯顿姨妈脚边坐下。一时间没人说话。沃伯顿老姨妈不喜欢年轻女孩，不过她们有共同的亲戚。

“蒂米在哪儿，安？”她问。

“在哈罗公学。”安说。

“哈，你们这些人总是去哈罗。”沃伯顿姨妈说。接着，这位教养极好——这种教养至少激励了人类的慈善事业——的老太太恭维了她几句，把她比作她的祖母——一位有名的美人。

“我多希望能见过她！”安喊道，“告诉我，她是什么样的？”

老太太开始从记忆中搜寻着片段，那只是她选择的一个片段，是一个带星号的版本，因为这个故事基本不太可能会让一个穿白缎子衣服的女孩子听到。吉蒂的思维开始游走。如果查尔斯在楼下再待很久的话，她瞟着钟，心想，她就会错过火车了。她能不能信任普利斯特列，跟他耳语几句，让他带个话？她会再给他们十分钟。她又转向沃伯顿姨妈。

“她一定漂亮极了！”安正在说。她坐在那儿，两手扣在膝头，抬头看着老夫人头发蓬乱的脸。吉蒂心里感到一阵同情。她的脸会变得就像她们的脸，她想着，看着房间另一头那一小群人。她们的脸看上去忧愁担心，她们的手不安地动来动去，不过她们很勇敢，她想，也很宽容。她们给予的不少于她们索取的。埃莉诺难道有什么权利轻视她们吗？她这辈子做的事难道比玛格丽特·马拉布勒更多吗？那我呢？她想，我呢？……谁对？她想，谁错？……幸好这时门开了。

先生们进来了。他们进来得有些不情愿，走得很慢，好像他们刚刚停止谈话，不得不到客厅里找到自己的方向。他们面色发红，还在笑着，好像话还没谈完就中断了。他们鱼贯而入，那位尊贵的老先生走过房间，带着一股轮船靠港的架势，所有女士们都骚动起来，却没人起身。游戏结束，板羽球游戏被摒弃了。她们就像落在鱼上的海鸥，吉蒂想。一只海鸥飞起，一阵扑腾。那位老先生缓缓地在老朋友沃伯顿夫人旁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他把两手指尖合在一起，开口道：“唔……？”好像在继续昨晚未完的一场谈话。是的，她想，在这对谈话的老人身上有一种东西——是人性，还是文明？她找不到想要的那个词。他们已经谈了五十年了……他们全都在谈话。他们全都安坐了下来，为刚讲完的、讲到一半的或是正要开始的故事又添上了一句。

不过托尼·阿什顿独自站在那边，他没有什么话可以给那些故事加上一笔。因此她朝他走了过去。

“你近来见过爱德华吗？”他像往常一样问她。

“是的，今天见过。”她说，“我和他一起吃的午饭。我们在公园里散步……”她停下了。他们在公园里散步。有只画眉鸟在唱歌，他们停下来倾听。“就是那只每首歌唱两次的聪明的画眉鸟……”他说。“是吗？”她天真地问。然后这句话就成了一句引语。

她觉得自己很傻，牛津总是让她觉得自己很傻。她讨厌牛津，但她尊敬爱德华和托尼，她看着他想着。表面上是势利小人，内心里是知识分子……他们有他们的标准……她回过神来。

他本想和某个聪明女人说说话——艾斯拉比太太或玛格丽特·马拉布勒。但她们都忙着——两人都相当快活地在为故事添油加醋。他们都没说话。她不是个能干的女主人，她反思着；在她操办的聚会上总是发生这样的小故障。安在那儿，她正要被某个她认识的年轻人给缠住。吉蒂招呼了她，她马上顺从地过来了。

“来认识一下阿什顿先生。”她说，“他在马尔蒂莫庄园里演讲。”她解释

说，“讲的是——”她犹豫着。

“马拉美。”他说，声音里带着奇怪短促的吱吱声，就像是他的声音被掐住了。

吉蒂转身走开了，马丁向她走了过来。

“非常精彩的聚会，拉斯瓦德夫人。”他说，带着他惯常的令人讨厌的嘲讽。

“这个吗？噢，才不是呢。”她直率地说。这不是个聚会，她办的聚会从来都不会精彩。马丁又像平常一样在取笑他。她低下头，看到他的破鞋子。

“过来和我说说话。”她说，感到那种家人的亲近之感又回来了。她注意到他有一点脸红，有一点像保姆们过去常说的，“自负”，她觉得有些好笑。她想，到底需要多少次“聚会”，才能把她这玩世不恭、爱挖苦人的表兄，调教为一名服从社会的成员？

“我们坐下来说点正经话。”她说，坐进了一张小沙发里。他在她身边坐下。

“告诉我，内尔在做些什么？”她问。

“她让我代为问好，”马丁说，“她让我告诉你她非常想见你。”

“那她为什么今晚不来？”吉蒂说。她觉得受了伤。她忍不住。

“她找不到合适的发夹。”他说着，大笑起来，看着他的鞋子。吉蒂也低头看着。

“我的鞋，你看，没关系的，”他说，“可我是个男的。”

“胡扯……”吉蒂说，“这有什么关系……”

他看着周围一群群衣着漂亮的女人们，然后他看着画像。

“壁炉架上你那幅画像太拙劣了，”他说，看着那个红头发的女孩，“是谁画的？”

“我忘了……别看了。”她说。

“我们说说……”她停下了。

他正在环顾四周。房间里挤满了人，屋里摆放着放了照片的小桌子，陈设着花瓶的装饰柜，黄色锦缎的镶板嵌入墙壁。她感到他正在审视着房间，也在审视自己。

“我一直想拿把刀把它整个给剥下来。”她说。可那又有什么用呢，她想。她要是动了一幅画，她丈夫就会说：“骑老矮马的比尔叔叔哪儿去了？”然后画就又挂了回去。

“就像个旅馆，是吗？”她说。

“一个沙龙。”他评价说。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总是想刺伤她，可是他就是那样，事实如此。

“我在想，”他压低声音说，“为什么还要那样一幅画——”他朝那幅画点点头，“——既然他们已经有了一幅盖恩斯伯勒的名画了……”

“还有，为什么，”她也压低声音，模仿他半是讥笑、半是滑稽的语调，“为什么还要来吃他们的东西，既然你那么看不起他们？”

“我没有，一点都没有！”他喊道，“我在这儿非常高兴。我喜欢见到你，吉蒂。”他说。这是真话，他总是喜欢她。“你没有抛弃你的穷亲戚们。你是个好人。”

“是他们抛弃了我。”她说。

“哦，埃莉诺，”他说，“她是个古怪的老坏蛋。”

“总是那么……”吉蒂说。她的聚会安排出了点问题，她话没说完就停下了。“你过来和特雷耶太太说说话。”她说着，站起身来。

为什么要这么做呢？他跟着她，心想。他本想和吉蒂说说话，他和那个东方人模样、脑后垂着一根野鸡羽毛的女妖没什么好说的。还有，如果你喝了这位尊贵的伯爵夫人的美酒，他一边鞠躬一边想，你就得去讨好她那些没那么讨人喜欢的朋友。他带着她离开了。

吉蒂回到了壁炉前。她拿起风箱吹了吹炉火，火星朝烟囱飞散而去。她有些烦躁，有些不安。时间正在过去，要是他们待得再久一些，她就会错过火车。她偷偷地注意到钟已经接近了十一点。聚会很快就要结束了，这只是另一个聚会的前奏。可他们还在说话，不停说话，仿佛永远也不会离开。

她瞥了一眼那些似乎不会移动的人群。时钟开始敲响，一连串短促急躁的钟声，随着最后一响，门开了，普利斯特列走了进来。他那管家的眼睛高深莫测，他勾着食指召唤安·西里尔。

“是妈妈在找我。”安说。她穿过房间，引起一丝骚动。

“她找你有事吗？”吉蒂说。她握着她的手。为什么？她心想，看着眼前这可爱的脸庞，没有深度、没有个性，就像一张不曾书写过的白纸，除了青春一无所有。她好一会儿握着她的手。

“你必须得走吗？”她说。

“恐怕是的。”安说，抽回了她的手。

众人开始起身移动，就像一群白色海鸥在振翅骚动。

“你和我们一起吗？”马丁听到安在对那个头发像被耙子耙过的年轻男子说。他们转身一起离开了。她从马丁身边走过时，马丁伸出手了，安的头几乎没有动，似乎他的形象已经从她的脑子里全部抹去了。他的心一沉，他的感觉似乎和这感觉的对象很不相称。他感到一阵冲动想和他们一起走，不管去哪儿。可他并没有得到邀请；阿什顿被邀请了，因此他正跟着他们离开。

“真是个马屁精！”他想，心里一阵怨恨，这让他有些惊异。他突然感到一阵嫉妒，这真奇怪。好像所有人都“有什么事做”。他略有些尴尬地四处闲荡着。只有那些老古董还没走——不对，就连那个可敬的老人似乎也有什么事离开了。只有那个老夫人还在。她正靠着拉斯瓦德的胳膊在房间里蹒跚着。她想要确认她说的关于一幅微型画上的什么东西。拉斯瓦德把画从墙上取了下来，他把画拿到一盏灯下，因此她可以确认她的判断。骑在老矮马上的是爷爷，还是威廉叔叔？

“坐下，马丁，我们说说话。”吉蒂说。他坐下来，但他觉得她希望他离开。他之前看到她在看钟。他们聊了一阵子。这时老夫人回来了，她正从她无可比拟的家族轶事的宝库中，不容置疑地证明了骑在老矮马上的肯定是威廉叔叔，而不是爷爷。她要离开了，可她一点都不急。马丁等着，直到她靠在侄儿的胳膊上，已经完全到了走廊上。他犹豫着，他们现在单独在一起了。他该留下，还是离开？可吉蒂站起来了。她伸出了手。

“尽快再来，来单独见见我。”她说。他感觉她在赶他走了。

他慢慢跟在沃伯顿夫人后面下了楼，他心想，人们总是说这样的话。请你再来，但我不知道是否能……沃伯顿夫人下楼时像只螃蟹，伸出一只手抓

住栏杆，另一只手抓着拉斯瓦德的胳膊。他在她后面徘徊着。他又一次看着卡纳莱托的画。不错的画，不过是复制品，他心想。他透过栏杆看去，看到底下门厅里黑白的地板。

这确实有用，他想，一级一级地下到了门厅。断断续续，一阵又一阵的。可这值得吗？他问自己，任男仆帮他穿上外套。双扇大门敞开着，朝向大街。有一两个行人正在经过，他们好奇地看了过来，看着男仆，看着明亮的大厅，看着在黑白地板上稍作停留的老夫人。她正在穿长袍。这时她正在穿上斗篷，上面有一道紫色的斜线；这会儿又在穿上毛皮大衣。她的手腕上挂着一个小包。浑身上下挂着链子，手指上戴着硕大的戒指。她那严厉的石色的脸，上面交错着细纹和褶皱，从柔软的皮毛和蕾丝筑成的巢中往外看着。她的眼睛还很亮。

十九世纪上床睡觉了，马丁心想，他看着她扶着男仆的手臂蹒跚着走下台阶。她在搀扶下上了马车。然后他和男主人——那位好人——握了握手，男主人喝的酒还恰好，不多也不少。他穿过格罗夫纳广场离开了。

在房子的顶楼卧室里，吉蒂的女仆巴克斯特正看着窗外，看客人们离开。这时是老夫人正在离开。她心里希望他们能走快一些，要是这聚会耽搁太久的话，她自己的小小旅行就完蛋了。她明天要和男朋友去游河。她转身四处环顾。她什么都准备好了——夫人的外套、裙子、手袋，里面装好了车票。十一点已经过去了很久了。她站在梳妆台前等着。三折镜映出了银瓶、粉扑、发梳。巴克斯特俯身朝镜子里的自己傻笑着——她去游河的时候就会是这副样子——接着她站直了身子；她听到过道里有脚步声。夫人来了。她进来了。

拉斯瓦德夫人进了屋，从手指上抹下戒指。“对不起我晚了，巴克斯特，”她说，“现在我得赶快了。”

巴克斯特没说话，开始解开她裙子上的搭扣。她熟练地把裙子脱到她的脚边，然后拿到了一旁。吉蒂在梳妆台前坐下，踢下了鞋子。缎子鞋总是太紧。她瞥了一眼梳妆台上的钟，她还有点时间。

巴克斯特递过来她的外套，又递过来她的手袋。

“车票在里面，夫人。”她碰了碰手袋，说。

“我的帽子。”吉蒂说。她俯身在镜子前整了整帽子。小花呢旅行帽立在她头顶，让她看起来像是换了一个人，是她想要成为的那种人。她穿着旅行

裙装站着，想着自己有没有忘记什么东西。她的脑中一时间一片空白。我在哪儿？她想。我在做什么？我要去哪儿？她的眼睛紧盯着梳妆台，她隐隐地记起了另一个房间，另一个时刻，当时她还是个小女孩。是在牛津吗？

“车票，巴克斯特？”她随口说道。

“在手袋里，夫人。”巴克斯特提醒她。手袋在她自己手里。

“这么说什么都有了。”吉蒂环顾四周，说道。

她突然感到一阵良心不安。

“谢谢，巴克斯特，”她说，“我希望你能玩得愉快……”她顿了顿，她不知道巴克斯特休假一天是去做什么——“去看戏的时候。”她胡乱说了一个。巴克斯特露出半截古怪的笑容。女仆们故作端庄的礼貌，高深莫测、挤做一堆的面孔，总是令吉蒂感到讨厌。不过她们都很有用。

“晚安！”她在卧室门口对巴克斯特说。因为从这里巴克斯特就折回了屋里，好像她对女主人的职责到此为止了。楼梯是另有人负责。

吉蒂往客厅里看了看，她丈夫可能在那里。可房间是空的。炉火还燃着，几把椅子被摆成了一个圈，似乎空空的扶手上还支撑着那聚会的骨架。汽车在门口等着她了。

“时间还够吧？”司机在她膝头放上小毯子，她问道。他们出发了。

这是个晴朗安静的夜晚，广场上每棵树都清晰可见，有的是黑色的，有的上面洒下了奇怪的绿光斑。在弧光灯的上方升起一道道黑暗。尽管此时已近午夜，却不像是在夜里，而更像超凡的飘渺的白天，因为街上有那么多的灯，有汽车经过，戴白围巾的男人们敞着薄外套，沿着干净的人行道走着，许多屋宅还点着灯，因为人人都在办聚会。他们平稳地驶过梅菲尔区，市容开始发生了变化。酒吧正在打烊，在街角灯杆旁聚了一堆人。一个醉汉正大声唱着喊着，一个微醉的女孩扶着路灯晃荡着，头上戴着的一根羽毛在眼前上下颤动……但吉蒂眼里看到的东西都没进到脑子里。在那些谈话过后，在匆忙准备、上路之后，她无法再去思考眼前看到的东西。而且汽车走得很快。此时他们转了弯，汽车全速在一条灯火通明的长街上滑行。街上大商铺都闭着窗，街上几乎无人。车站的黄钟显示他们还有五分钟。

时间刚好，她心想。她走上站台时，心中涌起了常有的那种愉快。漫射的灯光从高处倾泻而下。男人们的喊声和车厢换轨的叮当声在巨大空旷的车站里回响。火车正停着等待着，旅行者们正准备登车。有的人站着，一脚踩在车厢的台阶上，从厚杯子里喝着水，就像是生怕离座位太远。她的眼光顺着火车从头看到尾，看到发动机正从水管里取水。火车似乎只有身体，全是肌肉，就连脖子都被吸进了桶形的光滑的身体。这是真正的火车，其他的比起来只是玩具而已。她嗅了嗅含硫磺的空气，嗓子后面留下了一丝酸味，就像是已经拥有了北部的味道。

火车司机看见了她，朝她走来，手里拿着哨子。

“晚上好，夫人。”他说。

“晚上好，珀维斯。一切都好吧。”她说。他打开她的包厢的门锁。

“是的，夫人。时间刚好。”他回答。

他锁上了门。吉蒂转身，看着这个她将要在此过夜的小房间，房间里点着灯。一切准备就绪，床已经准备好了，床单也铺好了，她的包放在了座位上。火车司机从窗口走过，手里拿着他的信号旗。

一个刚好赶到的男人张开双臂，跑过了站台。只听砰的一声门响。

“时间刚好。”吉蒂站在那儿，自言自语道。火车往前轻轻一拉，动了起来。她简直不能相信这么庞大的一个怪物，要完成这么漫长的旅程，竟然只是这么轻柔地就启动了。她看到茶水锅炉倏然滑过。

“我们出发了。”她在座位上坐下，心想，“我们出发了！”

她身体里所有的紧张都消失了。她一个人在这里，火车正在前进。站台上的最后一盏灯也滑过了。站台上最后一个人影也消失无踪了。

“真好玩啊！”她对自己说，就像她还是那个从保姆身边逃跑的小女孩，“我们出发了！”

她在灯火通明的车厢里静静地坐了一会儿，然后她拉了拉窗帘，它猛地弹了上去。拉长了的灯光划过，工厂和仓库的灯光划过，模糊昏暗的后街上的灯光划过。接着是柏油小路，公园里更多的灯光，一块平地上的灌木丛和树篱。他们在离开伦敦，将伦敦抛在了后面，离开伦敦的耀眼灯火，当火车冲进黑暗之中，那城市灯火似乎缩成了一个炙热的光圈。火车呼啸着

穿过隧道。它似乎在执行某种切断手术，如今她从那个光圈中被切除了。

她环顾着这个狭小的包厢，她在这里被与世隔绝。所有东西都在微微摇晃。她感觉到一种永恒的微弱的震颤，仿佛自己在从一个世界进入到另一个世界，这正是过渡的一刻。她静静地坐了一会儿，然后脱下衣服，把手放在窗帘上。火车已经在快速行驶了，它全速穿过乡村。远处散落着几点灯光。一块块黑色树丛立在夏日灰色的原野上，地上满是夏草。火车发动机的灯光照亮了一群安静的奶牛，一片山楂树篱。他们此时已经到了辽阔的乡村。

她拉下窗帘，爬上了床。她在硬硬的床板上躺下，背靠在车厢壁上，她感到头边传来微弱的震颤。她躺着，听着火车发出的嗡嗡声，这时候火车已经在全速奔驰起来。平稳而有力，她就这样被拽拉着穿过英国，向北部进发。我什么都不用做，她想，什么都不用，只需要任由自己被拉着走。她翻了个身，拉下蓝色的灯罩。火车的声音在黑暗中更响了，它的轰鸣、它的震颤，似乎构成了有节奏的声响，在她的脑中急速穿过，将她的思绪铺平开来。

啊，不过不是全部，她想着，在床板上不安地翻着身。还有些支楞着呢。她盯着蓝色灯罩下的光亮，心想，人不再是孩子了。岁月改变一切，摧毁一切，堆积一切——忧虑和烦扰，它们又来了。谈话的碎片不断涌回脑海，场景出现在眼前。她看到自己猛地抬起窗户，沃伯顿姨妈下巴上直立的汗毛。她看到女人们起身，男人们鱼贯而入。她在床板上翻着身，叹着气。他们的衣着全都一样，他们也生活也都如出一辙。什么是对？她想，在床板上焦躁地翻来覆去。什么是错？她又翻了个身。

火车匆匆地带着她行驶着。它发出的声响变得低沉，变成了持续的轰鸣。她怎样才能睡着？她怎么才能让自己不去想事情？她转身背对着光亮。现在我们在哪儿？她心想。这时候火车在哪儿？她闭着眼，喃喃道，现在，我们正经过山坡上的白房子；现在，我们正穿过隧道；现在，我们正在河上过桥……突然一块空白出现，她的各种念头被隔开了，被混成了一团。过去和现在混在了一起。她看到玛格丽特·马拉布勒手指捏着裙子，而她正在拉着一头戴了鼻环的公牛……她半睁着眼，心想，这就是睡着了；谢天谢地，她闭上了眼，心想，这就是睡着了。她顺从地将自己交给了火车，此时火车的轰鸣变得沉闷而遥远。

有人敲门。她躺了一会儿，疑惑着为什么房间在抖动。接着她回过神来，她在火车上，她在乡村里，他们靠近车站了。她起了床。

她很快穿好衣服，站到了过道里。天还很早。她看着朝后飞驰而过的原野，北部的光秃秃的、贫瘠的原野。这里的春天来得很迟，树木的枝叶还未勃发。火车的青烟一圈圈朝后飘去，白色的烟圈罩住了一棵树。当那青烟升起，她想着这光线是多么细腻，清晰强烈，白色灰色的光。这里的土地没有一丝一毫南部土地的那种温柔和绿意。这时看到了交轨处，看到了储气器，他们进了站。火车慢了下来，站台上所有的路灯都渐渐地停住了。

她走了出去，深吸了一口清凉天然的空气。汽车正等着她，她一见就记了起来——那是辆新车，是她丈夫送她的生日礼物。她还从没坐过。科尔碰了碰帽子。

“打开吧，科尔。”她说。他打开坚硬的新顶篷，她坐进去坐在他旁边。发动机似乎在断断续续地击响，启动了又停下，接着又启动，他们缓缓地开动了。他们在城中开过，所有的店铺还没开门，女人们正跪在门口擦洗地板，卧室和起居室的窗帘还未拉开，路上到处也几乎看不到什么行驶的车。只有牛奶车在咔嗒咔嗒驶过。狗儿在街道当中闲荡，忙着它们自己的勾当。科尔不得不一次次地按喇叭。

“它们迟早会懂事的，夫人。”他说。一只带斑纹的大杂种狗从车前逃走了。在城里他开得很小心，一旦到了城外，他就加了速。吉蒂看着车速表上的指针猛地升高了。

“开起来还容易吗？”她问，听着发动机轻轻的嗡嗡声。

科尔抬起脚，给她看他踩油门踩得很轻。接着他一脚下去，汽车加速起来。他们开得太快了，吉蒂觉得；马路上——她一直看着路——还是很空。只有两三辆载着木材的农场运货车路过，驾车人走到马头前，勒住马让他们先过。眼前的马路伸展开去，如珍珠般雪白；路边的树篱上立着早春的小小尖芽。

“这里的春天来得很晚，”吉蒂说，“还在吹寒风吗？”

科尔点了点头。他不像伦敦的那些仆人般那么卑躬屈膝，她在他面前觉得很自在，可以不用说话。空气中似乎有着各种程度的温度和冷度，一会儿甜香，一会儿——他们经过一个农场——气味很重，是发酵的粪肥的酸味。他们冲下一座山坡时，她往后靠着，伸手扣住头上的帽子。“这座山你大概开不上去了吧。”她说。他们的速度减慢了一点，他们正在攀爬有名的科雷布斯山，路上画着黄线，马车夫们就在这里停下。在过去，当她赶马车的时候，他们就常常在这里下车步行。科尔没作声。吉蒂觉得他是要显摆一下他的发动机。汽车朝上平稳地行驶着。山坡很长，有一段平

路，然后又是上坡了。汽车颤抖起来。科尔嘴里说着什么，怂恿着车继续前行。吉蒂看着他像是在鼓励马匹一样，身子微微地前后来回摆着。她能感到他肌肉的紧张。他们慢了下来——几乎停住了。不，此时他们已经到了山顶。车已经开到了山顶！

“太棒了！”她喊道。他没说话，但她知道他很得意。

“那辆旧车就做不到。”她说。

“没错，但这不怪那车。”科尔说。

他是个心肠仁慈的人，她想着，是她喜欢的那一类人——沉默、内敛。他们继续开动了。此时他们经过了那座灰色的石房子，那个疯女人和她的孔雀、猎犬单独住在这里。他们经过了石房子。这时树林在他们的右手边，音乐般的风声穿过树林传来。就像一片海，他们经过时吉蒂想着，看着深绿色的车道上黄色阳光的斑点。他们继续赶路。路边堆起的红褐色树叶将水洼都染成了红色。

“最近下了雨吗？”她说。他点了点头。他们来到了高高的山脊，树林在脚下，在树丛中一块空地里，立着城堡的灰色塔楼。她总是找这个塔楼，而且像是对朋友招手般向它打招呼致意。现在他们来到自己的土地上了。门柱上铭刻着他们的首字母缩写，小客栈的门口悬挂着他们的家族纹章，村舍的门上安装着他们的顶饰。科尔看了看钟，指针又跳了一格。

太快，太快了！吉蒂心想。但她喜欢疾风吹到脸上的感觉。这时他们到了宅邸的大门口，普雷迪太太正扶着洞开的大门，怀里抱着一个浅色头发的小孩子。他们冲过了园子，鹿群抬头看看，然后轻盈地跳着穿过蕨草丛跑走了。

“差两分到一刻，夫人。”科尔说。他们划了一个圈，在门口停下了。吉蒂站了一会儿，看着汽车。她伸手放在无檐帽上，天很热。她轻轻拍了拍帽子。“干得漂亮，科尔。”她说，“我会告诉爵爷的。”科尔笑了，他很高兴。

她进了屋，里面没人，他们比预计的早到了。她穿过铺石板的大厅，里面陈设着盔甲和胸像，她进到了用早餐的晨厅。

她一进屋就感到绿光耀眼，就好像站到了一颗绿宝石的空心里。周围一切都是绿色的。灰色法国石女雕像立在阳台上，手里拿着篮子，可篮子里是空的。到了夏天，就会有鲜花在里面熊熊燃烧。宽阔的绿草皮从被剪短的紫杉树间向下伸展，伸入河流，接着又爬上树木葱茏的山坡。此时树林里

正萦绕着一圈薄雾——清晨的薄雾。她正凝望着，一只蜜蜂的嗡嗡声传进她耳中。她觉得自己听到了河流冲过石头时的低语，听到了鸽子在树顶上咕咕。这是清晨的声音，夏季的声音，门开了，早餐端了上来。

吃了早餐后，她背靠着椅子坐着，感到暖和、充实、舒服。她无事可做——什么都没有。这一整天时间都是她的。天气也很好。照进屋里的阳光突然加快了速度，在地板上投下一条宽宽的光影。外面的阳光照耀着花丛。一只龟背色的蝴蝶在窗口翻飞，她看到它停在一片叶子上，停在那儿张开翅膀又关上，张开又关上，就像是在享用着阳光。她看着它，它的翅膀底下是浅锈红色。它又扑闪着翅膀飞了起来。接着，就像是被一只无形的手召唤一般，松狮狗走了进来，直接走到她面前，嗅了嗅她的裙摆，然后在一片明亮的光斑里悠然躺下了。

无情的畜生！她想，可它那股漠然反倒让她感到高兴。它也没有对她有任何要求。她伸手想拿一支香烟。她拿起从绿色变成了蓝色的珐琅盒子打开，心想，马丁会怎么说呢？丑恶？粗俗？也许——可人们说什么又有什么关系呢？人们的批评就像这清晨的青烟一样轻若无物。既然这一整天都属于她自己，既然她独自一人，那么他说什么，他们说什么，任何人说什么，还有什么关系？她站在窗口，看着灰绿色的草地，想着，舞会过后、聚会过后，他们还在自己的家里睡着呢……这念头让她高兴。她扔掉烟头，上楼换衣服。

等她下来的时候阳光更强了。花园已经失去了纯净的样子，树林中的薄雾也消失了。她走出窗外，能听到割草机的吱吱声。钉了橡胶蹄铁的小马正在草地上来回漫步，在身后的草上留下一条灰色的尾迹。鸟儿四散着唱着歌。欧椋鸟穿着明亮的铠甲，在草地上吃食。草叶颤抖的叶尖上红色、紫色、金色的露珠在闪耀。这是个完美的五月清晨。

她沿着阳台闲庭信步。路过书房时，她朝落地窗里面瞟了一眼。一切都关闭着，遮覆着。这狭长的房间看起来比平日里更加庄严，更加和谐得体；长长书架上整齐的褐皮书似乎默默地为了自己而独自存在着，带着尊严。她离开了阳台，走上了长长的草间小径。花园里仍是空的，只有一个穿衬衣的男人在修整一棵树，不过她不需要和谁说话。松狮狗跟着她，抬头阔步地走着，也是无声无息。她经过了花床，来到了河边。她总会在桥上停下，桥栏杆上每隔一定距离装饰着炮弹般的圆球。河水总是令她着迷。北方的河水从荒野湍流而下，从不会像南部的河流那么轻缓温和，那么深邃碧绿。河水奔流、冲刺，在河床里的鹅卵石上铺展开来，红色、黄色，还有清亮的褐色。她将胳膊肘搁在栏杆上，看着河水在桥墩处打着转。她看着河水在石头上划出钻石形和锋利的箭头形的激流。她倾听着。她熟悉它在夏季和冬季发出的不同声音，此时它在奔流，在冲刺。

松狮狗觉得无聊，往前继续走了。她跟在后面，她走上了通向山脊上面海豚形象纪念碑的绿色马道。穿过森林的每一条小径都有自己的名字。那里是看护者小径、恋人步道、淑女长道，这里是伯爵马道。在她进入树林之前，她停下来回头看了看房子。有多少次她在此停下，城堡看起来灰白宏伟，窗帘还拉着，旗杆上也没有旗子，在这清晨城堡还沉睡着。它看起来高贵、古老、亘久不衰。她走进了树林。

她在树下漫步，似乎起风了。风在树顶歌唱，在树下却是寂静。枯叶在脚下碎裂，从枯叶中冒出来浅色的春花，是一年中最可爱的时候——蓝色白色的花儿，在厚厚的青苔上发颤。春天总是令人忧郁，她想，春天带来回忆。她沿着树木间的小径向上爬去，心想，一切都会过去，一切都会改变。这一切都不属于她，她儿子会继承这里，而在她之后他的太太会到这里散步。她折下一段树枝，她摘下一朵野花，放在唇间。她正当盛年，她精力充沛。她大步走着。地面突然升高，她的厚底鞋踩在地面上，令她感到肌肉强健灵活。她扔掉了野花。她走得越来越高，树木变得越来越细。突然她看到两根有斑纹的树干之间的天空，那么蓝。她已经到了山顶。风停了，辽阔的乡村围绕着她舒展开来，一览无余。她的身体似乎在收缩，眼睛在变大。她坐到了地上，遥望着翻涌起伏的土地，向远处伸展，直到在遥远的远方和海洋相连。从这个高度看去，这土地未经开垦、无人居住，上面没有城镇、没有房屋，它为自己而生，为自己而存在。坡形的暗影和明亮的光带，并排在那里。她看着光线移动，暗影移动，光和影一起翻过高山，越过峡谷。深沉的低语在她耳中吟唱，是这土地在向它自己——它就是一支合唱队——自吟自唱。她躺在那儿倾听着。她感到全身心的欢愉。时间已经停止。

1917年

寒冷的冬夜，寂静无声，连空气都仿佛被冻住了。没有月亮，整个英国都凝固如沉静的玻璃。池塘和水沟结了冰，路上的水洼冻成了闪亮的眼睛，人行道上的冰霜结成了一个个光滑的、冒出地面的圆形硬块。黑暗挤压在窗玻璃上，城市连成一片，变成广袤的乡村。没有灯光，唯有一盏探照灯的光柱在空中旋转，不时忽地停下，好似在打量一块毛茸茸的土地。

“如果那是河，”埃莉诺停在车站外昏暗的街道里，说，“西敏斯特就该在那儿。”她是坐公车来的，车上的乘客一言不发，在蓝色灯光下面如枯槁，公车已经消失了。她转过了身。

她要和里尼、玛吉吃晚饭。他们住在大修道院的阴影下遮蔽的一条昏暗小街上。她继续走着。街道的更远处几乎看不见。灯光笼罩在一片蓝色当中。她打开手电，照到了街角上的一个名字。她又晃了晃手电，这次照亮了一片砖墙，一丛墨绿的常春藤。终于她在找的30号出现了。她敲门，同时按了门铃，她觉得黑暗似乎蒙住了视线，也蒙住了声音。她站在那里等着，寂静沉沉地压在她身上。接着门开了，一个男人的声音说道：“请进！”

他很快地在身后关上了门，好像要把光关在后面。看过了那些街道后这里显得有些奇怪——门厅里的婴儿车、架子上的雨伞、地毯、装饰画，这些看起来似乎都非常显眼。

“进来吧！”里尼又说，领她进到了起居室里，这里灯火通明。屋里还站着一个男人，这让她有些吃惊，因为她本以为他们独自在家。而且这男人她并不认识。

好一会儿他们盯着对方看，接着里尼说：“你认识尼古拉斯……”他没说清楚那人的姓，而且姓很长，她也没有记清楚。她觉得是个外国名。是个外国人。显然他不是英国人。他握了握她的手，鞠躬也是外国式的，然后他开始说话，仿佛他刚才话说到一半，现在他要把它说完……“我们正谈起拿破仑——”他对她说。

“明白了。”她说。但她其实并没有概念他到底在说什么。他们正在辩论着什么，她猜。除了和拿破仑有关之外，她一个字都没听明白，不过辩论终于结束了。她脱下外套放下。他们停止了说话。

“我去告诉玛吉。”里尼说。他突然就离开了。

“你们在谈论拿破仑？”埃莉诺说。她看着那个男人，她没听清他的姓。他皮肤黝黑，头圆圆的，深色眼睛。她喜欢他吗？她不知道。

她感到自己打扰了他们，而且无话可说。她觉得头昏发冷。她伸出手在炉火上烤火。那是真正的炉火，木块正在燃烧，火苗舔舐着发亮的焦油条。她在家里所有的就只是一点游丝般的煤气。

“拿破仑。”她暖着手，说。她说这话并没有所指。

“我们正在思考伟人的心理状态，”他说，“用现代科学的角度。”他轻笑了一声。她希望他们的辩论内容能和她更贴近。

“很有意思。”她拘谨地说。

“是的——要是我们真的知道点什么的话。”他说。

“要是我们真的知道点什么……”她重复道。两人一时间都没说话。她感觉一身都麻木了——不光是双手，还有头脑。

“伟人的心理状态——”她说，她不希望他把她当成个傻瓜，“你们谈论的就是这个？”

“我们正在说——”他停住了。她猜想他可能觉得很难去总结他们的辩论——他们显然已经谈论了好一段时间，从四处散落的报纸和桌上的烟头就能看得出来。

“我正在说，”他接着说，“我正在说我们不了解自己，不了解普通人。如果我们不了解自己，我们怎么能制定宗教、法律来——”他打着手势，就像人们发觉很难找到合适的词的时候，“来——”

“来适合——自己。”她说，提示给他一个词，她相信这个词要比外国人常用的字典上的词更短。

“适合自己，适合自己。”他说，接受了这个词还重复着，好像很感激她的帮助。

“……适合自己。”她也重复道。她根本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可突然间，当她俯身在炉火上烤手的时候，脑子里的词飘来飘去，竟然组成了一个有意义的句子。现在看来，他刚才说的那句话是：“我们无法制定适合我们自己的法律和宗教，因为我们不了解自己。”

“你那样说多奇怪啊！”她笑着对他说，“因为我也常常这么想！”

“为什么奇怪呢？”他说，“我们想的都一样，只是不说出来。”

“今晚坐公车过来的时候，”她开始说，“我正想着这场战争——我不这么想，但其他人这么想……”她停下了。他的样子看起来有些困惑，也许她误解了他说的意思，她也没有把自己想说的表达清楚。

“我是说，”她又开口了，“我坐公车来的时候在想——”

这时里尼进来了。

他端着一个托盘，里面放着瓶子和杯子。

“当个酒商的儿子真是不错。”尼古拉斯说。

这话听起来像是从法语语法书中引用来的。

酒商的儿子，埃莉诺心里重复着，看着他的红脸颊、黑眼睛和大鼻子。另外那个人肯定是俄国人，她想。俄国人，波兰人，还是犹太人？——她不知道他是什么人，是干什么的。

她喝着酒，酒似乎在抚摸着她脊柱上的一块突起。这时玛吉进来了。

“晚上好。”她说，没理会那个外国人的鞠躬致意，似乎她跟他太熟了，都不用打招呼了。

“报纸，”她看着地板上的一堆凌乱，抗议说，“报纸，报纸。”地板上散落着报纸。

“我们在地下室吃饭。”她转向埃莉诺，接着说，“因为我们没有佣人。”她领着他们走下又窄又陡的楼梯。

“马戈达莱娜，”他们站在摆好晚餐的天花板低矮的小房间里，尼古拉斯说，“萨拉说：‘明晚我们在玛吉家见……’可她没来。”

他站着，其他人都坐下了。

“她会赶到的。”玛吉说。

“我去给她打电话。”尼古拉斯说，他离开了房间。

“没有佣人，”埃莉诺拿起盘子，说，“不是更好吗……”

“我们有一个女工帮着洗东西。”玛吉说。

“所以我们都脏得不得了。”里尼说。

他拿起一把叉子，检查着叉齿中间。

“哼，这叉子竟然是干净的。”他说，放下了叉子。

尼古拉斯回到了房间。他看起来有些心烦意乱。“她不在，”他对玛吉说，“我打了电话，没人接。”

“也许她在路上，”玛吉说，“或者她忘了……”

她把汤递给他。可他坐着看着他的盘子，一动不动。他的额头上现出了皱纹，他也没有想掩饰自己的焦虑。他失去了自我意识。“来了！”他突然喊道，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她来了！”他又说。他放下勺子等着。有人正慢慢地走下陡峭的楼梯。

门开了，萨拉进来了。因为寒冷她缩成一团。她的脸上一块红一块白，她眨着眼，好像从那笼罩着蓝光的街道走来让她头晕目眩。她伸手给尼古拉斯，他吻了吻她的手。埃莉诺注意到她并没有戴订婚戒指。

“是的，我们脏得很。”玛吉说，看着她，她身上穿着白天穿的衣服，“破衣烂衫。”她补充说，因为在她分汤时她衣袖上的一根金线垂了下来。

“我正在想多漂亮……”埃莉诺说，她的眼光一直停在带金线的银色连衣裙上，“你在哪儿买的？”

“在君士坦丁堡，从一个土耳其人那儿。”玛吉说。

“一个包头巾的不可思议的土耳其人。”萨拉咕哝道，她端盘子时伸手摸了摸那只袖子。她看上去还是很茫然。

“这些盘子。”埃莉诺说，看着自己盘子上的紫色鸟儿。“我好像记得这些盘子？”她问。

“在家里客厅的橱柜里。”玛吉说，“不过把它们放在橱柜里，好像有点傻。”

“我们每个星期打碎一个。”里尼说。

“能撑到战争结束的。”玛吉说。

玛吉注意到她说到“战争”的时候，里尼的脸上露出一种奇特的如面具般的表情。她想，和所有法国人一样，他热爱他的祖国。但是她看着他，又觉得他有些矛盾。他沉默着。他的沉默压迫着她。他的沉默中有种令人害怕的东西。

“你为什么来这么晚？”尼古拉斯问萨拉。他语气温和，带着责备，仿佛她是个小孩子。他给她倒了一杯红酒。

当心，埃莉诺忍不住想对她说，酒会上头。她已经有好几个月没喝酒了。她这时已经觉得有点感觉迟钝，头晕脚轻。这是入夜后的灯光，沉默后的谈话，也许还有战争，消除了人和人之间的壁垒。

萨拉喝了酒。接着她突然冲口而出：

“都是因为那个该死的笨蛋。”

“该死的笨蛋？”玛吉说，“哪个？”

“埃莉诺的侄儿。”萨拉说，“诺斯。埃莉诺的侄儿，诺斯。”她伸着酒杯对着埃莉诺，仿佛是对着她说的。“诺斯……”接着她笑了。“我一个人坐在那儿，门铃响了。‘是洗衣工。’我说。脚步声走上楼梯。是诺斯——诺斯，”她手伸到头边，仿佛在敬礼，“像这个样子，那么可笑——‘这是干什么？’我问。‘我今晚出发去前线。’他说，两只脚跟一碰。‘我是个中尉，在——’管他是什么地方——皇家捕鼠军团，之类的……他把他的帽子挂在祖父的胸像上。我给他倒茶。‘皇家捕鼠军团中尉需要几块糖？’我问，‘一、二、三、四……’”

她把一块块面包渣落到了桌上。每一块落下来，仿佛都在强调着她的哀怨。她看上去更老，更憔悴了；虽然她在笑，却显得辛酸。

“谁是诺斯？”尼古拉斯问。他说“诺斯”的时候，他的发音仿佛表示那是指南针上的方位[注]。

“我的侄儿。我的弟弟莫里斯的儿子。”埃莉诺解释说。

“他坐在那儿，”萨拉接着说，“穿着他那泥灰色的制服，马鞭夹在两腿之间，两只耳朵在他愚蠢的粉红色脸颊两边支楞着，不管我说什么，他都说‘好’‘好’，直到我拿起拨火棍和火钳——”她拿起她的刀叉，“——表演起了‘天佑吾王！孚民望，心欢畅；治国家，王运长——’[注]”她伸着刀叉，仿佛那是她的武器。

真遗憾他离开了，埃莉诺想。她眼前出现了一幅画面——一个漂亮的穿板球服的男孩，正在阳台上吸着雪茄。对不起……接着出现了另一幅画面。她正坐在同一个阳台上，但此时太阳正在落山，一个女仆出来说：“士兵们手持步枪刺刀保卫前线！”她就是这样才听说战争的——那是三年前。她当时把咖啡杯放到小桌子上，心想，只要我有办法就不会让这样的事发生！她被一种荒唐却极其热烈的欲望笼罩，她要保卫这些山川，她看着草地远处的群山……这时她看着坐在对面的外国人。

“你太不公正，”尼古拉斯正对萨拉说，“有偏见、狭隘、不公正。”他说，手指头敲着她的手。

他说的正是埃莉诺心中所想。

“是的，可这不是很自然吗……”她说，“难道你能任由德国人入侵英国而无动于衷？”她对着里尼说。她对自己说了这些感到很抱歉，而且用的词也不是她本来打算用的。他脸上有一种忍耐的表情，或者那是愤怒？

“我？”他说，“我帮他们制造炮弹。”

玛吉站在他身后。她端来了肉。“切吧。”她说。他瞪着她放在他面前的肉。他拿起刀，开始机械地切起肉来。

“还有给保姆的。”她提醒他。他又切了一盘。

“是的。”玛吉拿走盘子的时候，埃莉诺尴尬地说。她不知道该说什么。她想都没想就开口了。“让我们尽快结束，然后……”她看着他。他没做声，转开了头。他转开头是为了听其他人在说些什么，仿佛是为了逃避自己开口。

“瞎掰，瞎掰……别说那些废话——你说的话就是废话。”尼古拉斯正在说。埃莉诺注意到他的双手又大又干净，指甲剪得很短。她觉得他可能是个医生。

“什么是‘瞎掰’？”她问里尼。因为她不懂这个词。

“美国话，”里尼说，“他是个美国人。”他朝尼古拉斯点点头说。

“不，”尼古拉斯转回头说，“我是波兰人。”

“他母亲是一位公主。”玛吉说得像是在打趣他。埃莉诺想，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他的表链上有一个海豹。他戴着的表链上有一只很大的老海豹。

“她出生于，”他说得颇有些严肃，“波兰最尊贵的家族之一。可我父亲是一个普通人——一个平民……你应该更加自制。”他又对着萨拉说道。

“我是应该，”她叹了口气，“可他接着晃了晃马缰说：‘永别了，永别了！’”她伸出手，给自己又倒了一杯酒。

“你不能再喝了。”尼古拉斯说，移开了酒瓶。“她以为她自己，”他对埃莉诺解释道，“站在塔尖，向身穿盔甲的骑士挥舞着小白手绢。”

“月亮正从昏黑的荒野上升起。”萨拉喃喃道，碰了碰胡椒瓶。

胡椒瓶就是昏黑的荒野，埃莉诺看着它想着。事物的边缘开始变得模糊。酒是这样，战争也是如此。事物似乎失去了表皮，从表面的某种坚硬之下被释放了出来，就连她这会儿看着的那把镀金兽爪的椅子，似乎也变得长满了气孔，就在她看着的这会儿，它似乎在散发着某种热情、某种魔力。

“我记得这把椅子。”她对玛吉说，“你母亲……”她说。但她总是看到尤金妮动来动去，没见过她坐着的样子。

“……跳舞。”她说。

“跳舞……”萨拉重复道。她开始用叉子在桌上敲起鼓来。

“我年轻时，常常跳舞。”她哼着。

“我年轻时，男人们都爱我……玫瑰和紫丁香垂落，当我年轻时，当我年轻时。你还记得吗，玛吉？”她看着姐姐，似乎她们俩都记起了同样的东西。

玛吉点点头。“在卧室里，一支华尔兹。”她说。

“一支华尔兹……”埃莉诺说。萨拉在桌上敲着华尔兹的节奏。埃莉诺开始跟着节奏哼了起来：“蹦擦擦、蹦擦擦、蹦擦擦……”

突然响起一声悠长的号角。

“不，不！”她喊道，就好像有人给错了她谱子。号角声再次响起。

“是河上的雾笛？”她问。

她一说出口就知道是什么了。

号角声又响了。

“是德国人！”里尼说，“该死的德国人！”他放下刀叉，厌烦的动作有些夸张。

“又一次空袭。”玛吉站起身说。她离开了房间，里尼跟在后面。

“德国人……”门关上时埃莉诺说。她感觉好像是某个无趣的讨厌鬼打搅了一场有趣的谈话。眼前的色彩开始淡去。她一直盯着那把红色的椅子。就在她看着时，椅子失去了光辉，就像是底下的一盏灯被熄灭了。

他们听到街上车轮飞奔的声音。似乎所有东西都在飞跑着经过。人行道上响起了脚步声。埃莉诺起身，微微拉开了窗帘。地下室比人行道稍低一些，因此她只能看到人们经过栏杆时的腿和裙摆。两个男人快速走过，然后是一个老妇人，她的裙摆左右摆动。

“我们是不是该请人们进来？”她转头问道。可当她回过头时，老妇人已经不见了。那两个男人也不见了。街道上这时候空无一人。对面的屋子里窗帘都关得严严的。她小心地拉上他们自己的窗帘。等她回到桌前，桌上艳丽的瓷器和灯，似乎都笼罩在一圈亮光之中。

她坐了下来。“你怕空袭吗？”尼古拉斯问她，脸上带着好奇的表情，“每个人都不一样。”

“一点都不。”她说。她本来想捏碎一片面包，向他表示她感觉很自在；可是既然她不害怕，这样做似乎并无必要。

“一个人被击中的可能性非常小。”她说，“我们刚才正在谈什么？”她问。

她似乎觉得他们正在说些什么非常有趣的事情，但她记不起是什么了。他们沉默地坐了一会儿。接着他们听到楼梯上一阵缓慢的脚步声。

“是孩子们……”萨拉说。他们听到远处传来一声沉闷的枪声。

这时里尼进来了。

“拿上你们的盘子。”他说。

“到这儿来。”他领他们进了地窖。地窖很大，天花板和石墙都像是教堂地下室，所以给人一种潮湿的教堂的感觉。这里用作储煤，也作酒窖。正当中的灯光照在闪亮的煤堆上，旁边的石头架子上摆着稻草裹好的酒瓶。这里有一股酒、稻草和湿气混杂的霉味。从餐厅下来，这里感觉阴冷。萨拉

从楼上拿来了被子和晨衣。埃莉诺拿了件蓝色晨衣裹上，感觉舒服了不少；她裹着晨衣坐着，盘子放在腿上。非常冷。

“现在呢？”萨拉说，勺子在手里直立着。

他们的样子看起来都像是在等着有事情发生。玛吉端进来一盘梅子布丁。

“我们还是吃完晚餐吧。”她说。但她说得太明显了，埃莉诺觉得她可能是在担心孩子们。他们在厨房里。刚才她经过厨房的时候看到他们了。

“他们睡了吗？”她问。

“是的。可是如果枪声……”她说，分着布丁。又是一声枪响。这次明显更响了。

“他们已经通过了防线。”尼古拉斯说。

他们开始吃布丁。

又一声枪声。这一次枪声中夹杂了一声狗叫。

“汉普斯特德。”尼古拉斯说。他掏出表。深深的寂静，什么都没发生。埃莉诺看着头顶弧拱的石块。她注意到角落里有一张蛛网。又是一声枪响，随着一阵风声传来。这次就在他们头顶。

“是维多利亚堤岸。”尼古拉斯说。玛吉放下盘子，走去了厨房。

深深的寂静，什么都没发生。尼古拉斯看着表，仿佛在测定枪响的时间。埃莉诺觉得他有点怪，像医生，还是像教士？他戴的表链上挂着一只海豹。对面的箱子号码是1397。她一切都看在眼里。德国人此时一定就在外面。她感到头顶上有一种奇特的沉重。一、二、三、四，她看着头上灰绿色的石块，数着。接着传来一声巨大的爆裂声，就像是闪电在空中炸开。蛛网震颤着。

“在我们头顶。”尼古拉斯说，抬头看着。他们都抬头看着。随时会有炸弹落下来。死一般的寂静。在寂静中他们听到玛吉在厨房里说话的声音。

“什么都没有，回去睡觉。”她非常平静安抚地说。

一、二、三、四，埃莉诺数着。蛛网在摇摆。她双眼紧盯着某个石块，心想，那石头可能会落下来。这时又是一声枪响。枪声要微弱些——更远些了。

“结束了。”尼古拉斯说。他咔哒一声关上了怀表。他们全都在硬木椅子上转着动着身子，就好像刚才全都抽筋了。

玛吉进来了。

“好了，结束了。”她说。（“他醒了一会儿，不过现在又去睡觉了。”她低声对里尼说，“宝宝一直没醒。”）她坐了下来，接过了里尼一直帮她拿着的盘子。

“现在我们吃完布丁吧。”她用正常的语调说。

“现在我们要喝一点。”里尼说。他查看了一瓶酒，又看了另一瓶，最后拿起了第三瓶，拿晨衣下摆仔细擦干净。他把酒放在一个木箱上，他们围坐成一圈。

“还不算厉害，对吧？”萨拉说。她伸着酒杯，椅子往后跷着。

“是，可我们都吓坏了。”尼古拉斯说，“看——我们全都脸色煞白。”

他们互相打量着。他们披裹着棉被和晨衣，配上灰绿色的墙壁，个个看起来都脸色发白发绿。

“也有光线的原因。”玛吉说。“埃莉诺，”她看着她说，“看起来像个女修道院院长。”

深蓝色的晨衣遮挡住了她的晚装上愚蠢的小装饰、丝绒小系结和蕾丝，让她看起来好看了不少。人到中年，她脸上的皱纹就像一只旧手套，因为手的各种动作，手套上已经生出了不计其数的细纹。

“乱七八糟的，我吗？”她说，手伸向了头发。

“没有，别碰。”玛吉说。

“空袭前我们在谈些什么？”埃莉诺问。她再次感觉到他们被打断的时候正在说着非常有趣的话题。可这么一中断全打乱了，他们谁也记不起来当时在谈些什么。

“好了，现在结束了。”萨拉说，“让我们来祝酒吧——致敬新世界！”她喊道。她手一扬举起了酒杯。他们全都突然非常想说话，想大笑。

“致新世界！”他们齐声喊着，举起酒杯，叮叮当当地碰着杯。

五个盛满黄色液体的酒杯聚在了一处。

“致新世界！”他们喊着，喝着。酒杯里的黄色液体上下晃动。

“现在，尼古拉斯，”萨拉说，砰地一声把酒杯在箱子上放下，“演讲！演讲！”

“女士们，先生们！”他开口说，像个演说家一样挥着手，“女士们，先生们……”

“我们不要听演讲。”里尼打断了他。

埃莉诺很失望，她很想听演讲。不过尼古拉斯似乎对自己被打断坦然接受了，他坐在那儿点头微笑着。

“我们上楼吧。”里尼说，把箱子推到一旁。

“离开这个地窖。”萨拉说，伸直了胳膊，“这个粪土堆成的洞穴……”

“听！”玛吉打断了她。她举起了手。“我觉得我又听到了枪声……”

他们倾听着。仍然有枪声，但是很远。从远处传来似乎是波涛拍岸的声音。

“他们只是在杀死别人。”里尼残忍地说。他踢了踢木箱。

“你必须得让我们想想别的东西。”埃莉诺说。他脸上的面具已经戴上了。

“里尼说的都是胡说八道，胡说八道。”尼古拉斯悄悄地对她说，“那只是孩子们在后院里放烟火。”他咕哝着，帮她脱下了晨衣。他们上了楼。

埃莉诺进到了客厅里。这里比她记忆中的更大，非常宽敞舒服。地板上散落着报纸，炉火正明亮地燃烧着，这里暖和又愉快。她感到非常累，跌坐进一把扶手椅上。萨拉和尼古拉斯落在了后面。她猜其他人正在帮保姆把孩子们抱上床。她往后靠坐在椅子上。一切似乎又变得安静自然了。巨大的平静感笼罩着她。这感觉就像是本来有另一段时光被赐予给她，然而却因为死神曾临她心里某种个人的东西被夺走了，她感到——她在寻找恰当的词；“免疫了？”是这个意思吗？免疫，她想着，茫然地看着一幅画。免

疫，她重复道。那是一幅有山有村子的画，也许是在法国南部，或者是意大利。画上有橄榄树，山坡旁簇集着白色屋顶。免疫，她想着，看着那幅画。

她听到楼上的地板上轻轻的砰一声。她想，可能是玛吉和里尼又在把孩子们安顿上床。还有一阵轻微的吱吱声，就像是睡梦中的鸟儿在巢中叽喳。枪战之后此时令人感觉非常私密、非常平和。这时其他人进来了。

“他们怕吗？”她坐了起来，说，“——孩子们？”

“没有，”玛吉说，“他们一直睡着。”

“不过他们可能做梦了。”萨拉说，拉过来一把椅子。没人说话，一片安静。西敏斯特通常报时的钟声也没有响起。

玛吉拿起拨火棍，戳了戳木块。火星顺着烟囱朝天冲去，就像一阵金星雨。

“那真是让我……”埃莉诺说。

她停下了。

“什么？”尼古拉斯说。

“……让我想起了我小时候。”她补充说。

她想起了莫里斯和自己，还有老皮皮；但就算她告诉他们，也没人懂她的意思。他们都沉默着。突然，外面街上响起了一声清亮的如长笛的声音。

“那是什么？”玛吉说。她吃了一惊，看着窗户，正要起身。

“是军号。”里尼说，伸手拦住了她。

军号又吹响了，就在窗户下面。接着他们听到军号声朝街尾而去，接着更远到了下一条街。几乎是马上，汽车的喇叭声开始响起，还有车轮的奔转，就好像车流被解放了，伦敦的平常夜生活又再次开始了。

“结束了。”玛吉说。她朝后靠在椅子里，一时间她看起来非常疲惫。接着她拉过来一只篮子，开始织补里面的一只袜子。

“我很高兴我还活着，”埃莉诺说，“这样错了吗，里尼？”她问。她想让他说话。她觉得他似乎囤积了太多太强烈的他无法表达的情感。他没回答。

他正支着胳膊，吸着雪茄，盯着炉火。

“整个晚上我就坐在一个煤窖里，而其他人就在我的头上自相残杀。”他突然说。然后他伸长了身子，拿了一张报纸。

“里尼，里尼，里尼。”尼古拉斯说，好像在规劝一个调皮的孩子。他继续看着报。车轮的奔转和汽车的喇叭声已经连成了一段连绵不断的回响。

里尼看着报，玛吉缝补着袜子，屋里一片寂静。埃莉诺看着炉火沿着焦油的纹理燃烧、沉没。

“你在想什么，埃莉诺？”尼古拉斯打断了她的思绪。他叫我埃莉诺，她想，他说对了。

“关于新世界……”她大声说，“你认为我们会变得更好吗？”她问。

“是的，是的。”他说，点着头。

他说话声音很轻，仿佛他不想惊动正在看报的里尼，或是在补袜子的玛吉，或是正躺靠在椅子里半睡着的萨拉。他们似乎在一起说着悄悄话。

“可是……”她开口说，“——我们怎样才能让我们变得更好……生活得更……”她压低了声音，似乎怕惊醒了睡觉的人，“……生活得更自然……更好……该怎么做呢？”

“这只是一个，”他说，又停下了。他凑近了她，“——学习的问题。人的灵魂……”他又停下了。

“是的——灵魂？”她提示他说。

“灵魂——整个的生命自我。”他解释说。他拢起双手，好像抱着一个球，“它想要扩大，想要历险，想要构成——新的组合？”

“对，对。”她说，仿佛是让他放心，他用的词都是正确的。

“而现在——”他缩起身子，并起双腿，看起来像是一个害怕老鼠的老太太，“我们就是这样生活的，把自己拧成了坚硬、紧绷的一小团——疙瘩？”

“疙瘩，疙瘩——对，说得对。”她点头道。

“每个人都是他自己的小小一间屋，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十字架或圣经，

每个人都有他的炉火、他的妻子……”

“在织补袜子。”玛吉插话道。

埃莉诺一惊。她本来正似乎在看向未来。可是他们说的话被偷听了。他们的悄悄话结束了。

里尼扔下了报纸。“全是该死的胡说！”他说。至于他指的是报纸，还是他们刚才说的话，埃莉诺并不清楚。不过再说悄悄话是不可能的了。

“那你为什么要买？”她指着报纸说。

“用来点火的。”里尼说。

玛吉大笑起来，扔下她正在补的袜子。“好了！”她喊道，“补好了……”

他们又都沉默地坐着，看着炉火。埃莉诺希望他能再说点什么——那个叫尼古拉斯的人。她想问他，这个新世界什么时候能来临？何时我们才能得到自由？什么时候我们才能完全地、富有冒险精神地去生活，而不是像住在洞穴里的废人？他似乎已经释放出了她内心的什么东西，她感到不仅拥有了一段新的时光，而且拥有了新的能力，自己内心未知的某种东西。她看着他的烟头上下移动。玛吉拿起拨火棍，戳了戳木头，红色的火星又一次如雨点般沿着烟囱飘了上去。我们会得到自由的，会自由的，埃莉诺心想。

“你这段时间都在想些什么？”尼古拉斯说，把手放在萨拉的膝头。她惊醒了过来。“还是你睡着了？”他问。

“我听到你们说的话了。”她说。

“我们在说什么？”他问。

“灵魂朝空中飞，就像火星飞上烟囱。”她说。火星正飞上烟囱。

“猜得还不赖。”尼古拉斯说。

“因为人们经常说的话都差不多。”她大笑起来。她清醒了过来，坐了起来。“有玛吉——她什么都不说。有里尼——他说‘什么鬼话！’埃莉诺说‘我就是那么想的……’还有尼古拉斯，尼古拉斯——”她拍了拍他的膝盖——“他该被关在监狱里，说：‘哦，亲爱的朋友们，让我们改造灵魂吧！’”

“该关在监狱里？”埃莉诺说，看着他。

“因为他喜欢，”萨拉解释说，她停了停，“——同性，同性，你懂的。”她轻声说着，挥手的样子那么像她的母亲。

突然一阵嫌恶的颤栗刮过她的皮肤，就像一把刀子切过一样。接着她意识到它并没有碰触到任何重要的东西。这强烈的颤栗过去了。在底下是——什么呢？她看着尼古拉斯。他正看着她。

“那个，”他有些犹豫地说，“是不是让你讨厌我了，埃莉诺？”

“没有！一点都不！”她不由自主地喊道。整个晚上，时不时的，她对他都有着感觉，这样的，那样的，但此时所有的感觉都汇集起来，合为了一个，完整的一个——那就是喜欢。“一点都不！”她又说了一次。他对她微微颔首。她也微微低头致意。壁炉架上的钟敲响了。里尼打起了哈欠。已经很晚了。她站起身来。她走到窗前，拨开窗帘往外望。所有的房子都还闭着窗帘。寒冷的冬夜几乎一片漆黑。这就像看进一个深蓝色石头中的空洞。不时有一点星光穿透了这蓝色。她心里生出一种广袤和平静的感觉——就像是什么东西已经被耗光了……

“要我给你叫辆车吗？”里尼打断了她的思绪。

“不用，我走路回家。”她转身说道，“我喜欢在伦敦走路。”

“我们和你一起走，”尼古拉斯说，“来吧，萨拉。”他说。她正躺靠在椅子上，脚上下摇摆着。

“可我不想走，”她说，挥手让他走开，“我想留下，我想说说话，我想唱唱歌——一首赞美诗——一首感恩的歌……”

“你的帽子，你的手袋。”尼古拉斯说着，把这些东西递给她。

“来吧，”他说，扶着她的肩膀，把她推出了房间，“来。”

埃莉诺走过去向玛吉道别。

“我也想留下，”她说，“我还有好多事想说……”

“可我想上床睡觉了——我想睡觉了。”里尼反对说。他站在那儿，手伸在头上，打着哈欠。

玛吉站了起来。“那你就去吧。”她笑着说。

“不用下楼来了。”他为她开门时，埃莉诺说。但他坚持要送她。她跟着他下了楼，觉得他非常粗鲁，同时又非常有礼貌。她觉得他是个对许多不同的东西都同时有感情，感情丰富而强烈的人……他们到了门厅。尼古拉斯和萨拉正站在那儿。

“就这一次别笑我，萨拉。”尼古拉斯穿上外套时正说着。

“那就别再给我上课了。”她说，打开了前门。

里尼对埃莉诺笑了笑，他们在婴儿车旁站了一会儿。

“让他们自己教育自己！”他说。

“晚安！”她说，微笑着握了握他的手。她走出门，走进冰冷的空气中，心里突然涌起一阵强烈的确信，她对自己说，这个男人就是我会想要嫁的男人。她感觉到一种从未产生过的感觉。但他比我年轻二十岁，她想，而且娶了我的侄女。一时间她憎恨起时间的流逝，生活中的种种意外，将她从所有那些东西那儿一扫而去了，她想着。眼前出现一幅景象，玛吉和里尼坐在炉火边。幸福婚姻，她想着，这就是我一直的感觉。幸福婚姻。她抬头看着，跟着其他人走过黑暗的小街。一片扇形的光，就像一架风车的叶片一般，缓缓地扫过天空。它似乎理解她心中所想，并简洁扼要地表达了出来，就像是另一个声音在用另一种语言说着。那片光停下了，检查着空中一块毛茸茸的地方，一块可疑的地方。

空袭！她心想，我忘了空袭！

那两人已经走到了十字路口，他们站在那儿。

“我忘了空袭！”她大声说着，赶上了他们。她很惊讶，但这是真的。

他们正在维多利亚街。街道蜿蜒着，看上去比平日里更宽更黑。人行道上小小的人影匆匆走着，他们突然在一盏路灯下出现，接着又消失在黑暗之中，街上空空荡荡。

“公车会和平时一样开吗？”他们站在那儿时埃莉诺问道。

他们环顾四周。这时街上没车过来。

“我就在这儿等。”埃莉诺说。

“那我就走了，”萨拉突然说，“晚安！”

她挥了挥手，离开了。埃莉诺想当然地认为尼古拉斯会和她一起离开。

“我就在这儿等。”她重复道。

但他没有动。萨拉已经不见人影。埃莉诺看着他。他生气了？不高兴？她不知道。这时一个巨大的影子从黑暗中出现，车灯上罩着蓝漆。车里的人们沉默地缩成一团，在蓝色灯光下他们面色惨白，看起来很不真实。“晚安。”她说，握了握尼古拉斯的手。她回过头，看到他仍然站在人行道。他手上仍然拿着他的帽子。他独自站在那儿，看上去高大、孤独，令人心动。身后探照灯的灯光在空中划过。

公车开着。她发现自己无意间盯着角落里一个老头，他正从一个纸袋里吃着什么东西。他抬起头，发现她在盯着他看。

“想看看我晚餐吃的是什么吗，女士？”他说，粘乎乎、亮闪闪的老眼上面扬起了一边眉毛。他伸出手给她看，里面是一大块面包，上面铺着一片冷肉，也可能是香肠。

---

1. North（诺斯）在英文里本来意思是“北方”。
2. 此为英国国歌。

1918年

一层面纱般的薄雾笼罩着十一月的天空，这层面纱重重叠叠，带着细小的孔眼，使得眼前是一样细密的一片朦胧。天上没有下雨，但四处有雾水在表面凝结，把人行道变得十分滑腻。不时可看到草尖上、树叶上有一滴水珠静静地挂着。天上无风，非常平静。透过薄雾传来的声音——绵羊的咩咩叫声、白嘴鸥的呱呱叫声——都变得失去了活力。车流的喧嚣汇聚成了一声轰鸣。偶尔犹如门打开又关上，或是面纱分开又合上，这轰鸣就会隆隆响起，接着又渐渐消失了。

“下流畜生。”克罗斯比咕哝着，蹒跚着走在里士满绿地里的柏油小路上。她的双腿非常疼痛。并没有下雨，但这一片宽阔的空地上满是雾气，旁边也没有可说话的人。

“下流畜生。”她又咕哝道。她已经养成了大声说话的习惯。四周看不到人，小路的尽头在雾中也看不见踪影。一片寂静，只有树顶聚集的白嘴鸥不时发出一声奇怪的叫声，或是一片带黑点的树叶落到地面。她走着，脸上抽搐着，就好像她的肌肉已经习惯了会不由自主地去抗议那些折磨她的恶意和阻碍。在过去四年里，她衰老得很厉害。她看上去非常矮小，弯腰驼背的，似乎她能否成功地穿过这片笼罩着白雾的宽阔地带，是件很值得怀疑的事。可她必须去高街去买东西。

“下流畜生。”她再次咕哝着。她早上和伯特太太说了说关于伯爵的浴盆的事。他朝里面吐了痰，伯特太太要她清洗干净。

“真是个伯爵——他还不如你更像个伯爵。”她接着说。她这会儿在和伯特太太说话。“我非常愿意帮忙。”她继续说。就算在这里，在雾中，她可以畅所欲言，她还是用的一种缓和的语调，因为她知道他们想要摆脱她。她没拿包的那只手做着动作，她在告诉路易莎她很愿意帮她。她继续蹒跚着走着。“我也不该在乎的。”她苦涩地说。但这话是对她自己说的。她再也不觉得住在那屋子里令人愉快了，但她也没地方可去，伯特夫妇对此也非常清楚。

“我非常愿意帮忙。”她大声说。事实上她刚才也是这么对路易莎说的。可事实上她再也没法像以前那样干活了。她的腿非常疼。就连她去给自己买东西都要费上全身的力气，更别说刷洗浴盆了。但现在就是不干就走人的境地了。要是在过去，她早就把自己的东西全部打包送走了。

“婊子……贱女人。”她咕哝着。现在她在对那个红头发的小女佣说话了，她昨天没打招呼就冲出房子走了。她要不了什么力气就能另找一份工作。这对她没什么大不了了。所以现在就只能要克罗斯比来清洗伯爵的浴盆了。

“下流畜生，下流畜生。”她又开始了。她灰蓝色的眼睛闪着无力的光。她又看到伯爵在浴盆一侧留下的那泡唾沫——那个比利时人自称是伯爵。“我只给名门世家做工，而不是给你们这些肮脏的外国佬。”她蹒跚着走着，对他说。

她走近那一排幽灵般的树影，车流的喧嚣声听起来更响了。她能看到树丛外面车马的影子。她费劲地朝栏杆那边走去，灰蓝色的眼睛透过薄雾望着前方。她的眼睛里似乎表现出一种不可战胜的果断，她绝不会放弃，她要一心努力生存下来。轻柔的薄雾慢慢升了起来。柏油小路上落着湿答答的紫色叶子。白嘴鸥在树顶嘎嘎叫着，动来动去的。薄雾中出现了一条黑色的线条，是栏杆。高街上的车流声越来越响。克罗斯比停下来，把包放在栏杆上歇了歇，准备好继续前去和高街上拥挤的购物人群去争抢。她要推来搡去，被挤得东倒西歪，而她的脚已经疼得要死了。他们根本不在乎你买不买，她想，她常常被某个厚颜无耻的婊子挤到一旁。她站在那儿，包放在栏杆上，她微微喘着气，又想起了那个红头发的女孩。她的腿痛得要命。突然一声悠长的汽笛发出悲伤的哀鸣，接着是一声沉闷的爆炸声。

“又打枪了。”克罗斯比咕哝着，带着怒气抬头看向灰蒙蒙的天空。白嘴鸥被枪声惊起，在树顶上一圈圈盘旋。接着又是一声沉闷的隆隆声。一个站在梯子上油漆房子窗户的男人手里拿着刷子停下来，四处张望。一个正沿街走着的女人也停下了，她手里拿着的纸包里伸出半截长面包。他们都等着，仿佛有什么事要发生。一阵浓烟从烟囱里飘了过来，沉沉地飘落。枪声又响了。梯子上站着的男人对人行道上的女人说着什么。她点了点头。然后他伸刷子在油漆桶里蘸了蘸，又接着刷起来。女人继续赶路。克罗斯比打起精神，蹒跚着过了街，上了高街。枪声继续响着，汽笛也哀鸣着。战争结束了——她在杂货店排队时有人告诉了她。枪声继续响着，汽笛声悲鸣着。

现在[注]

这是个夏夜，太阳正在落山，天空还是蓝色的，却染着金色，就像是蒙着一层薄纱。在这广袤的金蓝色中，散落地悬浮着小岛般的云朵。在原野上，树木身着盛装，庄严地立着，树上不计其数的树叶镀着金光。珍珠般雪白的或是杂色的羊群和牛群，或者斜躺着，或者啃嚼着穿过半透明的草地。所有东西都镶上了一道金边。马路上的尘土里扬起金红色的烟。就连大路两侧的小红砖房子也变得似乎充满气孔，散发着辉耀的光；村舍花园里的鲜花，如棉布裙般的浅紫色和粉色，花瓣上的脉纹发着光，就像是从里散发着光芒。村舍门口站着的人，或是人行道上慢走着的人，面对着缓缓落下的太阳，脸上都闪着同样的红光。

埃莉诺从她的公寓里出来，关上了门。太阳正在伦敦上空落下，她的脸被余晖照亮。一时间她觉得目眩，看着窗外楼下的屋顶和尖顶。在她的房间里有人在说话，而她想单独和她的侄儿谈谈话。她弟弟莫里斯的儿子诺斯，刚从非洲回来，她很少能单独见到他。这天傍晚来了许多人——米丽娅姆·帕里什、拉尔夫·皮克斯基尔、安东尼·韦德、她侄女佩吉，另外还有那个爱说话的人，她的朋友尼古拉斯·波姆加罗夫斯基，他们都简称他为布朗。她几乎没有和诺斯单独说过一句话。有一阵子，他们站在过道里石头地板上正落下阳光照亮了的一块地方。里面的声音还在说着话。她把手放在他肩上。

“见到你真好。”她说，“你也没变……”她看着他。这个男人高大魁梧，晒得黝黑，耳鬓稍有些发白了，可从他身上她还是能看到那个褐色眼睛、打板球的男孩的影子。“我们不会再让你回去了。”她继续说，开始和他一起走下楼梯，“回到那个可怕的农场。”

他笑了。“你也没变。”他说。

她看起来精力充沛。她去过印度，她的脸被晒成褐色。她的白发加上褐色的脸，几乎看不出她的年龄，但她肯定有七十好远了，他想着。他们肩并肩地走下楼梯。下楼有六级石阶，但她坚持要和他一起下楼，要送送他。

“诺斯，”他们走到门厅，她说，“你要当心……”她在门口停下。“在伦敦开车，”她说，“不比在非洲开车。”

他的小跑车就停在外面。一个男人正在落日余晖中走过门口，叫喊

着：“修补旧椅子、旧篮子。”

他摇了摇头，他的声音被那个叫喊的男人的声音淹没了。他瞥了一眼门厅里挂着的一块木板，上面写了些名字，显示了谁在家谁不在家，这种谨慎细致让从非洲回来的他感到稍稍有些好笑。男人的叫声“修补旧椅子旧篮子啰！”渐渐远去了。

“好的，再见了，埃莉诺。”他转头说，“我们以后再见。”他上了车。

“哦，可诺斯——”她喊着，突然想起来她想告诉他的什么事。但他已经发动了引擎，他没听见她的声音。他朝她挥挥手——她站在台阶顶上，头发在风中飘着。汽车猛地开动了。他转过街角时，她又朝他挥了挥手。

埃莉诺还是一样，他想，也许更古怪了。一屋子都是人——她的小房间里挤满了人——她竟然坚持要给他看她的新淋浴盆。“你按那个圆开关。”她说，“看——”无数条水线喷洒了出来。他大笑起来。他们一起坐在浴盆边上。

可后面的车一直在按喇叭，按了又按。怎么了？他想。突然他意识到他们是对他按喇叭。红灯已经变成绿灯了，他阻碍了交通。他猛地一踩油门开动了。他还没掌握在伦敦开车的技术。

伦敦的喧嚣仍然令他震耳欲聋，人们开车的速度也是令人恐惧。不过与非洲相比，这里令人兴奋。他飞速经过一排排玻璃橱窗时，想着，这些商铺真是棒极了。人行道边也摆满了卖水果鲜花的手推车。每一处都展现着丰裕、富足……红灯又亮了，他刹住了车。

他看着周围，他正在牛津街上某处，人行道上挤满了人，你推我搡，蜂拥在还亮着灯的玻璃橱窗外。这里的欢乐、色彩、多样化与非洲相比简直令人吃惊。他看着一条飘扬着的透明丝绸的横幅，心想，这些年来，他已经习惯了未经加工的物品，兽皮和羊毛；而这里全是制成品。一个配着银瓶的黄色皮革化妆盒吸引了他的眼光。绿灯亮了。他开动了车。

他刚回来十天，他的脑子里还是零零碎碎乱作一团。他觉得自己就没停过说话、握手、问好。人们从四面八方涌现出来，他父亲、妹妹；老人们从轮椅上起身说，你不记得我了？他离开时还在襁褓中的孩子们已经成了上大学的成人，梳马尾的女孩子们已经嫁作人妇。一切都仍然令他困惑，他们都说话太快，他们一定认为他反应迟钝，他想。他不得不退进窗口，自问：“他们，他们说那个究竟是什么意思？”

比方说，今晚在埃莉诺家，有一个带外国口音的男人，他把柠檬汁挤到他

的茶里。这是谁？他想。“是内尔的一个牙医。”他妹妹佩吉皱起嘴唇说。因为他们全都准备好了台词，说的都是套话。可她说的是坐在沙发上的那个沉默寡言的男人。而他指的是另一个人——往茶里挤柠檬汁的男人。“我们叫他布朗。”她低声说。为什么是布朗，既然他是个外国人，他想知道。不管怎么说，他们都把离群索居和野蛮原始说得很浪漫——“你做过的那些事，我希望我也做过。”一个叫皮克斯基尔的小个子男人说——，除了这个布朗，他说的一些话吸引了他。“如果我们不了解自己，又怎么能了解别人？”他说。他们当时在谈论独裁者，拿破仑，伟人的心理状态。绿灯又亮了——“走吧”。他又开动了。然后还有那个戴着耳环、滔滔不绝说着自然之美的女士。他瞟了一眼左边那条街的名字。他要去和萨拉吃饭，可他不太清楚该怎么去那儿。他只是听到她的声音在电话里说：“来和我吃饭——米尔顿街，52号，门上有我的名字。”那是在监狱塔楼附近。可这个布朗——还很难马上将他归类。他侃侃而谈，摊开手指，这种健谈最终会让这个人变成个讨厌鬼。而埃莉诺手拿杯子，四处闲荡，告诉人们关于她的新浴盆。他希望他们说话能紧扣主题。谈话是令他感兴趣的事。严肃的、关于抽象主题的谈话。“独居是好事吗？社交是坏事吗？”这就是有趣的话题，可他们总是从一件事跳到另一件事。那个高大的男人说：“单独拘禁是我们能给予别人的最严重的折磨。”那个头发纤细的瘦削老妇人立刻手捂胸口，高声说：“它应该被废除！”她似乎去探访过监狱。

“该死的，我现在到哪儿了？”他说，看着街角的名字。有人用粉笔在墙上画了一个圈，里面画了一条锯齿状的线。他朝街道远处看去。门接着门、窗挨着窗，全都是一样的模式。太阳正在伦敦的尘雾中下沉，眼前的景象全都笼罩着一层红黄色的光。所有一切都染上了暖黄色的朦胧。装满鲜花水果的手推车停靠在街边。阳光给水果镀上了金色，鲜花上闪耀着模糊的光辉。有玫瑰、康乃馨和百合。他差点想停车给萨莉买一束带去。可后面的车开始按起了喇叭。他继续往前开。他想，手上拿束花可以缓解见面时的尴尬气氛，还有那不得不说的套话，“见到你真好——你变丰满了。”如此种种。他只在电话里听过她的声音，而这么多年过去，人们都发生了变化。他拿不准这条街对还是不对，他缓缓地绕过街角，停下了，接着又继续开。这是米尔顿街，一条昏暗的街道，街上都是老房子，现在都成了出租屋，可它们曾经也辉煌过。

“奇数在这边，偶数在那边。”他说。街上堵满了货车。他按着喇叭，停了停，又按喇叭。一个男人走到马头旁，那是一辆运煤车，马匹正拖着沉重的步子缓慢地走着。52号就在这一排。他缓缓地开到门边，停下了。

一个响亮的声音从街对面传来，是一个女人在吊嗓子。

“这里真是肮脏，”他在车里又坐了一会儿，说——这时一个女人胳膊下夹

着一个罐子在过街——“污秽，”他又说，“住在这儿，这条街太低贱了。”他熄了火，下了车，仔细看着门上的名字。名字一个叠着一个，有的是名片，有的是铭刻的铜牌——福斯特、亚伯拉罕森、罗伯茨；萨·帕吉特在差不多最顶上，是一条铝片上打孔制成的。他在众多门铃中按了一个，没人来应门。那女人继续在练声，声音在缓慢地升高。心血来潮，时来时去，他心想。他以前写过诗，这时候站在这儿等着时，情绪又来了。他使劲又按了两三下门铃，没人应门。他推了推门，门开了。门厅里有股奇怪的气味，是烹煮蔬菜的味道；油乎乎的褐色墙纸使得门厅十分昏暗。他走上楼梯，这里曾经是一位绅士的府邸。栏杆是雕花的，但被人涂抹过廉价的黄色清漆。他慢慢上楼，站到了楼梯平台上，不知道该敲哪扇门。他现在总是发现自己站在陌生人家的门外。他有种感觉，自己不名一文，不知所处。街对面传来那位歌手的声音，她正在故意爬升音阶，就像音符是阶梯一样；这时她倦怠、懒散地停了下来，吼出一声，就只是纯粹的真声。接着他听到屋里面有人在笑。

那是她的声音，他想。但有人和她在一起。他有些着恼。他本来希望她是一个人。那声音在说话，他敲了门，也没回应。他小心翼翼地打开门，进屋了。

“好的，好的。”她正说着。她正跪在电话机旁，说着话，但屋里没别人。她看到他后扬起了手，朝他笑笑；她的手一直抬着，就好像他发出的声音让她没听到对方说的话。

“什么？”她对着电话说，“什么？”他无声地站着，看着壁炉架上方他的祖父母的肖像。他注意到屋里没花。他后悔没给她买花带来。他听着她在说的话，想要把片段拼成完整的故事。

“是的，我能听见了……是的，你说得对。有人来了……谁？诺斯，我的亲戚，从非洲回来……”

那是我，诺斯想。“从非洲回来的亲戚。”那是我的标签。

“你见过他了？”她说。一阵停顿。“你这样想吗？”她说。她转头看着他。他们肯定是在谈论他，他想。他感到有些不舒服。

“再见。”她说，放下了电话。

“他说他今晚见过你。”她说，走上前握了握他的手。“他喜欢你。”她笑着补充说。

“是谁？”他问，觉得有些尴尬，但他没带花来送给她。

“你在埃莉诺家见过的一个人。”她说。

“外国人？”他问。

“是的，叫布朗的。”她说，拿一把椅子推给他。

他坐在她推过来的椅子上，她坐在对面，蜷缩着，脚收在腿下面。他记起了她这副样子；关于她的记忆一块块地恢复了，先是声音，然后是这姿势，但还有些东西是陌生的。

“你没变。”他说——他指的是面容。一张平淡无奇的脸几乎不会改变，而漂亮的脸蛋会凋谢枯萎。她看上去不年轻也不老，但破破烂烂的；房间也不整洁，角落里一个罐子里插着蒲苇。他觉得就是一间出租屋匆匆收拾了一下。

“你呢——”她说，看着他。她像是在试图把两个不同版本的他合在一起，一个是电话里的，一个是在椅子上的。或者还有别的吗？这一半了解别人，另一半被别人了解，这种被眼光在肉体上打量，就像苍蝇在爬的感觉——让人太不舒服了，他想；不过这么多年不见，这是不可避免的。桌上凌乱地摆着东西，他手里拿着帽子，犹豫着。她笑着看着他，而他坐在那儿，犹疑地拿着帽子。

“那个年轻的法国人是谁？”她说，“那幅画里拿高帽子的那个？”

“哪幅画？”他问。

“那个困惑地坐着、手里拿着帽子的那个。”她说。他把帽子放到桌上，却有些笨拙。一本书落到了地上。

“对不起。”他说。她将他比作画里那个困惑的年轻人，大概指的是他笨手笨脚的；他以前总是那样。

“这不是我上次来的那个房间吧。”他问。

他认出了一把椅子——带镀金兽爪的椅子，还有以前那架钢琴。

“不是——那回是在河对岸，”她说，“你来告别的那次。”

他记得。他离家奔赴战场的头晚来看她，他把帽子挂在了他们祖父的胸像上——那胸像已经不见了。她还取笑了他。

“国王陛下的皇家捕鼠军团中尉需要加几块糖呢？”她嘲笑道。他此刻还能

看到她正往他的茶里放糖的样子。然后他们吵了架，接着他就离开了。那是空袭的那晚，他记得。他记得那个黑暗的夜晚，探照灯缓缓地扫过天空，不时停下细查着一块毛茸茸的地方；一个个小弹片落下，人们沿着空空荡荡、如笼罩着蓝光的街道疾行。他去了肯辛顿和家人吃饭，和母亲告别；从那后他就再没见过她。

那位歌手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啊啊啊——哦哦哦——啊啊啊——哦哦哦。”她唱着，在街对面慵懒地沿音阶上上下下地唱着。

“她每天晚上都那样吗？”他问。萨拉点点头。穿过嗡嗡的夜风传来的歌声，听起来缓慢，很有质感。那歌手似乎无比悠闲，她在每个音阶上都能唱上好一会儿。

他注意到屋里没有准备晚饭的迹象，只是在廉价的出租屋桌布上放了一盘水果，桌布上带着肉汁的污渍，已经变得发黄。

“你为什么总是选这种贫民区……”他刚开口，楼下的街上传来小孩的尖叫声。门开了，一个女孩拿着一些刀叉进了屋。常见的出租屋女仆，诺斯想；双手通红，戴了一顶快活的白帽子，租户有聚会的时候这些出租屋的女孩就会在头发上别一顶这样的帽子。有她在场，他们得没话找话。“我刚才见到了埃莉诺，”他说，“就是在那儿遇见了你的朋友布朗……”

女孩将手里的刀叉摆在桌上，搞得稀里哗啦地响。

“哦，埃莉诺，”萨拉说，“埃莉诺——”她看着那女孩笨手笨脚地在桌边忙活着，她边干活边喘着粗气。

“她刚从印度回来。”他说。他也在看着那女孩摆桌子。这会儿她在廉价的出租屋陶器中摆了一瓶红酒。

“闲游世界。”萨拉咕哝道。

“逗那些最古怪的老古董们开心。”他补充说。他想起了那个长着凶狠的蓝眼睛的小个子男人，他希望自己去过非洲；还有那个戴珠子的纤弱的女人，像是去探访过监狱的。

“……那个男人，你朋友——”他说。这时那女孩走出了房间，却没关门，这表示她马上就会回来。

“尼古拉斯。”萨拉帮他把话说完，“那个你们叫他布朗的男人。”

两人都没说话。“你们都聊了些什么？”她问。

他仔细想了想。

“拿破仑，伟人的心理；如果我们不了解自己，该怎么了解别人……”他停下了。就连一个小时前说的话，也很难记得准确了。

“那么，”她说，伸出一只手，就像布朗那样伸着一根指头，“如果我们不了解自己，又怎么能制定适合、适合自己的法律和宗教？”

“是的！是的！”他喊道。她将他的神态学得惟妙惟肖，那轻微的外国口音，重复“适合”那个词，就好像他对英语里面这种比较短的词不太拿得准。

“埃莉诺，”萨拉接着说，“她说……‘我们能变得更好吗——我们能让自己变得更好吗？’她坐在沙发边上。”

“浴盆边上。”他大笑起来，纠正她。

“你们以前谈过这个。”他说。这正是他的感觉。他们以前谈过。“然后，”他接着说，“我们谈论了……”

这时那女孩突然进来了。这次她手里端着盘子，蓝色花边的盘子，廉价的出租屋盘子。“群居还是独居，哪个更好。”他说完了这句话。

萨拉一直看着桌子。“哪一个？”她问，心不在焉的，就是那种用表面的感官在看着发生的事，同时又在想着别的事的样子，“——你怎么说的？你这些年一直在独居。”她说。那女孩又离开了房间。“——和你的羊群在一起，诺斯。”她中断了，因为此时楼下的街上一个吹长号的开始演奏了起来，而那个练声的女人还在继续，他们俩听起来就像是两个人同时在试图表达自己对于整个世界的完全不同的看法。人声在爬升，长号在哀鸣。他们大笑起来。

“……坐在阳台上，”她继续说，“看着星星。”

他抬起头来，她是在摘引哪里的句子吗？他记得他刚离开的时候还给她写过信。“是的，看着星星。”他说。

“坐在阳台上，一片寂静。”她又说。窗前一辆货车经过，一时间所有声音都被抹去了。

“然后——”货车轰隆隆开走了，她说——她停了停，仿佛她在考虑他写过的别的东西。

“——接着你跨上一匹马，”她说，“策马奔驰！”

她跳了起来。他第一次在光亮下面把她的脸看了个清清楚楚。她的鼻子一侧有一块污迹。

“你知道吗，”他看着她说，“你脸上有块脏的地方。”

她摸了摸另外一边脸颊。

“不是那边——这边。”他说。

她没有照镜子，径直走出了房间。他思考着，就像在写小说一样，心想，从中我们可以推断出事实，即萨拉·帕吉特小姐从未吸引过男人的爱恋。或者有过？他不知道。人们的这些简单印象，留下了许多渴望的空间，一个人留下的这些表面上的画面，就像是一只苍蝇爬过脸庞，感觉着这里是鼻子，这里是眉毛。

他闲步走到窗前。太阳一定在落山了，因为街角的房子上的砖被抹上了发黄的粉色。一两扇高高的窗户闪着金光。那女孩在屋里，让他觉得分神，伦敦的喧嚣也让他讨厌。在沉闷的车流声、车轮飞转、刹车尖叫的背景声里，冒出了一个近在耳边的妇人的喊声，是突然担心孩子的惊慌的叫声；一个男人叫卖蔬菜的单调喊声；远处一台手摇风琴演奏的声音。声音时断时续。我过去常给她写信，他想，深夜里当我感到孤独的时候，那时候我还年轻。他看着镜中的自己，看到自己被晒黑的脸、宽大的颧骨和褐色的小眼睛。

那女孩已经被吸进了屋子的下层。门还开着。什么都没在发生。他等着。他觉得自己像个外来者。他想，这些年过去，每个人都成双配对了，安定下来，忙着自己的事。你会发现他们在打电话、回忆和别人的谈话；他们走出房间，留下你独自一人。他拿起一本书，读着一句话。

“一个影子，就像头发发亮的天使……”

接着她进来了。但似乎在整个过程中出了什么问题。门开着，桌子摆好了，却什么都没发生。他们一起站着，等着，背对着壁炉。

“肯定感到很奇怪吧，”她接着说，“过了这么多年再回来——就像是坐飞机从天而降似的。”她指着桌子，仿佛那就是他着陆的地方。

“到了一块未知之地。”诺斯说。他身子前倾，碰了碰桌上的一把餐刀。

“——发现人们都在讲话。”她补充说。

“——讲话，讲话，”他说，“谈着金钱和政治。”他又说，脚跟不怀好意地踢了一脚身后的炉围。

这时那女孩进来了。她端着的菜盘上盖着一个很大的金属盖子，这显然给了她一种油然而生的傲慢气质。她手一扬，拿起了盖子。下面是一条羊腿。“吃饭吧。”萨拉说。

“我饿了。”他说。

他们坐下了，她拿起切刀，切了一条很长的切口。一小股红色的肉汁滴了下来，羊肉差了点火候。她看着它。

“羊肉不该是那样的，”她说，“牛肉是——但羊肉不是。”

他们看着红色的肉汁流进了盘子的底下。

“我们把它送回去，”她说，“还是就这样吃？”

“吃吧，”他说，“我吃过的腿子肉比这糟多了。”他说。

“在非洲……”她说，拿起了蔬菜的盖子。一盘是切成厚片的卷心菜堆成一堆，泡在绿色的汤水里；另一盘是黄色的土豆，看起来很硬。

“……在非洲，在非洲的荒野。”她继续说，帮他分着卷心菜，“在你驻扎的那个农场，那里好几个月都没人来，你坐在阳台上听着——”

“听着羊群的声音。”他说。他正把盘子里的羊肉切成条。很艰难。

“没有什么能打破那寂静，”她继续说，给自己分了些土豆，“只有一棵树倒下，或是一座远山的石头崩塌——”她看着他，仿佛是在核实她从他的信中摘引的句子。

“是的，”他说，“非常安静。”

“也很热。”她说，“中午非常炎热，一个老流浪汉敲你的门……？”

他点点头，他又看到自己，一个非常孤独的小伙子。

“然后——”她又开始了。这时一辆大卡车从街上轰隆隆开过。桌子上的东

西咔嗒作响。地板和墙壁似乎都在颤抖。她把两个碰撞着叮叮当当的酒杯分开。卡车开了过去，他们听到它在远处轰隆隆地走远了。

“还有鸟儿，”她接着说，“在月夜歌唱的夜莺？”

她描绘的这幅图景让他感觉有些不舒服。“我一定给你写了很多胡言乱语！”他喊道，“我希望你能把它们都给撕了——那些信！”

“不！那些信都很美，很奇妙！”她喊着，举起了杯子。一点点酒就让她醉醺醺的，这他还记得。她的眼睛发亮，脸颊发光。

“接着你休假一天，”她继续说，“坐着一辆硬梆梆的二轮马车，沿着一条高低不平的白色马路，到了一座相邻的镇子——”

“有六十英里远。”他说。

“然后去了一间酒吧，遇上了隔壁牧场的一个男人——是牧场吗？”她迟疑着，好像这个词用错了。

“是的，牧场。”他确认说，“我去了那镇子上，到酒吧里喝了一杯——”

“然后呢？”她说。他大笑起来。有些事他没告诉她。他没说话。

“然后你就没再写信了。”她说。她放下了杯子。

“那时候我忘了你是什么样子了。”他说，看着她。

“你也没写信了。”他说。

“是的，我也没写了。”她说。

吹长号的人换了个位置，在窗户下面哀伤地悲鸣着。那悲伤的声音，就像是一只狗伸直了脖子，对着月亮吠叫，悲声飘荡空中，传到他们耳中。她跟着那调子挥着叉子。

“我们的心里满是眼泪，我们的唇上满是笑靥，我们在楼梯上走过——”她拉长了声音，要跟上长号的悲鸣，“——我们在楼梯上走过——”这时长号突然换了曲调，变成了吉格舞曲。“他懊恼悲伤，我欣喜若狂，”她随着节奏摇摆起来，“他欣喜若狂，我懊恼悲伤，我们在楼梯上走过。”

她放下了杯子。

“再来一块腿子肉？”她问。

“不用了，谢谢。”他说，看着那块有很多筋、看起来没胃口的东西，里面还有血水流出来，汇到盘底。绘着柳枝图案的盘子上也染着血红的一条条痕迹。她伸出手，摇了摇铃。她又摇了第二次。没人过来。

“你的铃不响了。”他说。

“不。”她笑了，“铃不响，水不流。”她跺了跺脚。他们等着。还是没人来。外面的长号声还在悲鸣。

“有一封你写给我的信。”他们等着时，他继续说，“一封很生气的信，残酷的信。”

他看着她。她撅起了嘴唇，就像一匹正准备撕咬的马。这样子，他也还记得。

“是吗？”她说。

“是你从斯特兰德街过来的那晚。”他提醒她。

这时那女孩端着布丁进来了。布丁非常华丽，半透明，粉色，装饰着一团团奶油。

“我记得，”萨拉说，把勺子伸进了抖动着的布丁里，“一个平静的秋夜，灯已经点亮，人们沿着人行道走着，手里拿着花环？”

“是的，”他点点头，“就是那天。”

“我心里想，”她说，“这是地狱，我们是被诅咒的人？”他点点头。

她给他分了一块布丁。

“而我，”他接过盘子时，说，“就是被诅咒的其中一个。”他把勺子扎进了她递给他的那块抖动的东西里。

“懦夫、伪君子，鞭子在你手上，帽子在你头上——”他似乎在引用她写给他的信中的话。他停下了，她笑着看他。

“我用的哪个词？”她问，似乎在努力回忆。

“瞎掰！”他提醒她。她点点头。

“接着我走上了桥，”她接着说，勺子伸到嘴边又停下了，“在桥上的一个小小的凹进去的地方，小观景台，你们怎么叫的？——在水面上挖出去的一

块，往下看着——”她低头看着盘子。

“那时你住在河对面。”他提示她说。

“站着，往下看。”她说，看着她伸在眼前的酒杯，“想着，滔滔流水，漫漫水流，河水皱起粼粼波光，月光，星光——”她喝了一口，沉默了。

“然后来了辆车。”他提示她。

“是的，劳斯莱斯，停在路灯下，他们坐在那儿——”

“两个人。”他提醒她。

“两个人，是的。”她说，“他在吸雪茄。一个上流阶层的英国人，大鼻子，穿着一身礼服。而她，坐在他旁边，穿着毛皮饰边的斗篷，因为车停在路灯下，她就借着灯光抬起了手——”她抬起了手，“——擦拭那把铲子，她的嘴。”

她将嘴里的一口吞了。

“还有最后呢？”他提示说。

她摇了摇头。

他们沉默着。诺斯已经吃完了布丁。他掏出香烟盒。显然除了一盘沾着苍蝇卵的水果，苹果和香蕉什么的，没什么可吃的了。

“我们年轻的时候都非常愚蠢，萨尔。”他说，点燃了香烟，“写一些词藻华丽的片段……”

“黎明时麻雀在叽叽喳喳，”她说，把那盘水果拖到面前。她开始剥一根香蕉，就像是在脱下一只柔软的手套。他拿起一个苹果，开始削皮。卷曲的苹果皮落在他的盘子里，盘卷着，他觉得就像是蛇皮一样；香蕉皮就像是手套上被撕开了的手指。

街上此时很安静。那女人已经停止了唱歌。长号手也换到别的地方去了。交通高峰时间已经过去，下面的街上空然无事。他看着她，她正小口地咬着手上的香蕉。

他记得，当她来参加六月四日的庆祝活动时，她的裙子前后穿反了。那些日子里，她也有些不正经，他们也还嘲笑过她——他和佩吉。她从没嫁过人，他很奇怪为什么。他把盘子里断了的苹果皮扫成一堆。

“那个男人是干什么的，”他突然说，“——把手举起来的那个？”

“像这样？”她说。她把双手也举了起来。

“是的。”他点头说。就是那个男人——那种滔滔不绝的外国人，对任何事物都有一套理论。但他曾经喜欢过他——他散发出一种香气，嗡嗡作响，他灵活柔韧的面部动起来十分有趣；他前额圆圆的，眼光敏锐，秃顶。

“他是做什么的？”他问。

“谈话，”她回答说，“谈关于灵魂的话题。”她笑了。他再次感觉自己像个外来者，他们之间一定有过很多次谈话，那么亲密。

“关于灵魂，”她接着说，拿起一支烟。“讲课，”她又说，点燃了烟，“头一排座位十先令六便士，”她吐出一口烟，“站着的位置半克朗，不过，”她吐了一口烟，“听不太清。老师的课，大师的课，你只听得懂一半。”她大笑起来。

她这是在讥笑他，她表达的意思就是他是个爱吹牛的人。佩吉说过他们非常亲密——她和这个外国人。在埃莉诺家见到那个人时的印象稍稍改变了，就像是一个气球被吹到了一旁。

“我还以为他是你的一个朋友。”他大声说。

“尼古拉斯？”她喊道，“我喜欢他！”

她的眼睛显然在发光。她眼睛紧盯着盐瓶，眼神中带着狂喜，这让诺斯又一次感到困惑了。

“你喜欢他……”他开口说。这时电话铃响了。

“是他！”她喊道，“是他！是尼古拉斯！”

她的语气十分恼怒。

电话铃又响了。“我不在！”她说。电话铃又响了。“不在！不在！不在！”她重复着，跟铃声应和着。她根本没想去接电话。他再也受不了她的声音和电话铃声的刺耳。他走到电话旁。他拿起话筒时，一时间寂静无声。

“告诉他我不在！”她说。

“嗨！”他接了电话说。没声音，他看着她坐在椅子边上，脚上下摇摆。接着一个声音说话了。

“我是诺斯，”他对电话里说，“我在和萨拉吃饭……好的，我会告诉她……”他又看着她。“她正坐在椅子边上，”他说，“脸上一块污迹，脚上下摇摆。”

埃莉诺手拿电话站着。她笑着，电话已经放回去了好一会儿了，她还站着，笑着。接着她回到了侄女佩吉的旁边，佩吉和她一起吃了晚饭。

“诺斯在和萨拉吃饭。”她说，笑着想象着电话那头的小小画面，两个人在伦敦的另一头，其中一个正坐在椅子边上，脸上有一块污迹。

“他在和萨拉吃饭。”她又说。但她的侄女没有笑，因为她没有看到那画面，而且她有点不高兴，因为她们俩还正说着话，埃莉诺突然站起身说：“我要提醒萨拉一下。”

“哦，是吗？”她随口说。

埃莉诺过来坐下了。

“我们正说到——”她说。

“你找人把它清洁了。”佩吉同时说道。埃莉诺打电话的时候，她就一直看着写字台上方挂着的祖母的画像。

“是的，”埃莉诺转头看了一眼，“是的。你看到那草地上落了一朵花吗？”她说。她转头看着那幅画。画上的脸庞、裙子、花篮全都散发着柔和的光芒，融合为一体，就像画上涂了一层光滑的釉面。草地上躺着一朵花——一小枝蓝花。

“那花被灰尘盖住了，”埃莉诺说，“但我打小时候起就记得它。这提醒了我，如果你想要找个手艺好的人来清洁画——”

“可这像她吗？”佩吉打断了她。

有人说过她像她的祖母，而她并不希望自己像她。她希望自己皮肤黝黑，长得像鹰；可实际上她是蓝眼睛，圆脸——就像她的祖母。

“我把地址放在什么地方了。”埃莉诺接着说。

“没关系——没关系。”佩吉说，她姑姑总是习惯于说些没必要的细节，这让她有些恼火。她猜这是因为她年龄大了，上了年纪，螺丝松了，整个大脑器官都咔咔哒哒、叮叮当当的。

“这像她吗？”她又问。

“和我记得的不一样，”埃莉诺说，又瞥了一眼那幅画。“也许是和我小时候——不，我觉得甚至是长大以后。有趣的是，”她继续说，“他们觉得丑的——比如说红头发——我们却觉得漂亮，所以我经常问自己，”她停了停，吸了一口她的方头雪茄，“什么是漂亮？”

“没错，”佩吉说，“我们就是那么说的。”

刚才埃莉诺突然想起她要提醒萨拉聚会的事，当时她们正在谈着埃莉诺小时候——世界如何发生了变化，对一代人来说好的东西，到了另一代人就换做了别的。她喜欢让埃莉诺讲她的过去，她感觉她过去的那个时代安宁又和平。

“你觉得有什么标准吗？”她说，想把她拉回她们刚才正谈的话题。

“我怀疑。”埃莉诺心不在焉地说。她在想着别的事。

“真烦人！”她突然喊着，“我正想问你，话都到嘴边了。结果我想起迪利亚的聚会，然后诺斯又把我惹笑了——萨莉坐在椅子边上，鼻子上一块污迹；结果搞得我现在想不起来了。”她摇了摇头。

“你知道那种感觉吗，当你正要说什么话，然后被打断了，结果那东西就黏在那儿，”她拍了拍额头，“把所有东西都阻住了？并不是什么重要的话。”她又说。她在屋里乱走了一会儿。“唉，算了，算了。”她说，摇了摇头。

“我去准备走了，你叫辆出租车吧。”

她走进了卧室。很快就传来流水的声音。

佩吉又点起一支烟。如果埃莉诺要梳洗的话——卧室里传来的声音似乎表明了这一点，那就不用急着叫出租车。她瞟了一眼壁炉台上放着的信。其中一封顶上赫然写着一个地址：“蒙·雷波，温布尔顿。”是埃莉诺的一个牙医，佩吉心想。也许就是那个和她一起去温布尔顿公地研究植物的人。一个迷人的男人。埃莉诺是这么描述他的。“他说每一颗牙齿都和别的牙齿截然不同。而且他对植物无所不知……”让她一直停留在关于她年轻时候的话题上还真不容易。

她穿过房间走到电话机旁，她说了电话号码。里面没声了，她等着时，看着自己拿电话的手。能干、像贝壳般光亮，抹了指甲油却没有涂色，她看着自己的指甲，心想，这双手就是一种妥协，是科学和……这时电话里一个声音说："请报号码。"她给了电话号码。

她再次等着。她坐在埃莉诺坐过的那个地方，她也看到了埃莉诺看到过的电话那头的场景——萨莉坐在椅子边上，脸上一块污迹。真是个傻瓜，她怨恨地想；一股震颤爬过她的大腿。为什么她会觉得怨恨？因为她以诚实为荣——她是一位医生——那股震颤她明白就是怨恨。她嫉妒她是因为她快乐，还是因为祖先传下来的遵德守礼在发出声音——她不赞同这种与不喜欢女人的男人之间的友情？她看着祖母的画像，仿佛在问她的意见。但她已经具备了一幅艺术作品所有的那种免疫力，她坐在那里，笑着看着她的玫瑰花，似乎对我们的对错漠不关心。

"嗨，"一个粗哑的声音说，这声音令她想起了锯木屑和工作棚。她说了地址，放下了电话，这时埃莉诺进来了——她穿了一件金红色的阿拉伯斗篷，头发上罩了一层银色薄纱。

"你不觉得吗，总有一天你能看到电话那头的东西？"佩吉说，站起身。她觉得埃莉诺的头发是她最美的地方；还有她闪着银光的黑眼睛——一位年老的漂亮女先知，一只年老的奇罕的鸟，同时既庄严又显得好笑。她旅行回来晒黑了，因此头发看起来更白了。

"什么？"埃莉诺说，她没听清她说的关于电话的事。佩吉没有重复。她们站在窗口等着出租车。她们并肩站在那儿，静静地看着外面，因为她们需要东西来填补这段等待的空白，而高高的窗口俯瞰着屋顶，俯瞰着广场和房屋后院的角落，一直到远处群山的蓝色轮廓，这景象就如另外一个说话的声音，能填补此时等待的空白。太阳正在落山，一片云卷曲着，就像蓝天上的一片红色羽毛。她往下看着。看到出租车在拐弯、在绕过这条街、驶过那条街，却听不到它们发出的声音，令人感觉有些奇怪。这就像一张伦敦的地图，在她们的脚下是其中一个部分。夏日的白昼正在褪去；灯正在点起，淡黄色的灯光星星点点，因为落日的余晖还照耀在空中。埃莉诺指着天空。

"那儿是我第一次看到飞机的地方——那儿的烟囱中间。"她说。那边远处高高的烟囱，工厂烟囱林立；还有一座大楼——是西敏斯特大教堂吗？——在那里凌驾于房屋的屋顶之上。

"我站在那儿往外看，"埃莉诺接着说，"那一定是我刚搬进那间公寓的时候，是个夏日，我看到天空中一个黑点，然后我对那个谁说——我想是米丽娅姆·帕里什，是她，因为她过来帮我搬家——对了，我希望迪利亚记得

请她——”……上了年纪，佩吉想，就是那样，一件事扯到另一件。

“你对米丽娅姆说——”她提示说。

“我对米丽娅姆说：‘那是只鸟吗？不，我觉得那不可能是鸟。太大了，不过在动呢。’突然，它飞到了我头上，是一架飞机！是的！你知道他们前不久才穿越了英吉利海峡。那时候我和你一起待在多赛特郡，我还记得在报纸上看到这个消息，还有人——我记得是你父亲——说：‘这世界会变得越来越不一样了！’”

“哦，是的——”佩吉笑了起来。她正想说飞机还没能造成那么大的改变吧，因为她总是喜欢去纠正长辈们对于科技的迷信，既是因为他们的轻信让她觉得好笑，也是因为她每天都被医生们的无知而折磨——这时埃莉诺叹了口气。

“噢，哎呀。”她咕哝道。

她从窗前转身走开了。

老年人啊，佩吉想着。一阵风吹开了一扇门，那是埃莉诺七十多年的岁月里千千万万扇门之一，一个痛苦的回忆涌了出来，她立即将其掩盖住了——她已经走到了写字台边，开始摆弄桌上的报纸——用老年人恭顺的宽容和痛苦的谦卑。

“怎么了，内尔——？”佩吉说。

“没事，没事。”埃莉诺说。她已经见过了天空，天空上摆满了图画——她经常地看着它，因此在她看时，任何一幅画都可能出现在最前面。此时，因为她和诺斯谈过了话，战争的画面回到了眼前，她是如何在某个夜里站在那里，看着探照灯的光。她在空袭后回家，她在西敏斯特和里尼、玛吉一起吃饭。他们坐在地窖里，还有尼古拉斯——那是她第一次见到他——他说这场战争毫无意义。“我们是在后院里玩烟火的孩子……”她记得他说的这句话；他们是如何围坐在一个木箱旁，向新世界敬酒。“一个新世界——新世界！”萨莉喊着，勺子如敲鼓般敲在箱子顶上。她转向写字台，撕碎了一封信，扔到一旁。

“是的，”她说，在报纸中摸索着，找着什么东西，“是的——我不了解飞机，我从没坐过飞机；不过汽车，我可以不坐汽车。有一次我差点被一辆汽车撞到，我告诉过你吗？在布朗普顿路上。全是我自己的错——我没看路……还有无线广播——那是个令人讨厌的东西——楼下的人吃完早饭就把它打开；不过换句话说，热水、电灯，还有这些新的——”她顿了

顿，“啊，在这儿！”她喊道。她突然扑上去抓住了什么文件，那是她一直在找的东西。“如果爱德华今晚在那儿的话，提醒我——我要在手帕上打个结……”

她打开手袋，拿出一张丝绸手帕，庄重地把它打成个结……“提醒我问他关于朗科恩的儿子的事。”

门铃响了。

“是出租车。”她说。

她四处扫了一眼，确保自己没落下什么东西。她突然停下了，她的眼睛被晚报给吸引住了，晚报躺在地板上，显眼的一条条印刷文字和模糊不清的照片。她捡起了报纸。

“看这张脸！”她喊着，把报纸在桌上摊开。

佩吉眼睛近视，但她能看到，那是晚报上常常刊出的一个胖子打着手势的模糊照片。

“该死——”埃莉诺突然脱口而出，“欺软怕硬！”她手一挥，把报纸从中撕成两半，扔到了地上。佩吉吃了一惊。报纸被撕开时，一阵轻微的颤栗从她身上爬过。“该死”两个字从她姑姑嘴里说出来，让她很是吃惊。

可她马上又觉得好笑，不过她还是被震惊了。因为像埃莉诺这种惜字如金的人，说出“该死”然后是“欺软怕硬”，这比她和她的朋友们说出同样的话意义要重大得多。而且她的动作，撕掉了报纸……这是多么古怪的组合，这说的话和做的动作，她想着，跟着埃莉诺走下了楼梯。她的金红色斗篷一级一级地拖曳在楼梯上。她也见过她父亲将《泰晤士报》揉作一团，愤怒得发抖，因为有人在报纸上说了些什么。多古怪啊！

还有她撕报纸的样子！她想着，快要笑出来了，她挥动着手，学着埃莉诺挥手的样子。埃莉诺的身体仍然挺直着，似乎满腔愤慨。她跟着她走下石阶，一层又一层，她想，那样做会很简单，会令自己满意。她斗篷上的小球球拍打在楼梯上。她们走得有些缓慢。

“比如我的姑姑，”她心里想着，开始把眼前的场景转换成她和医院里的某个男人之间曾发生过的一场辩论，“比如我姑姑，一个人住在那种像是工人住的公寓里，在六层楼的顶上……”埃莉诺停下了。

“我不会是，”她说，“不会把信忘在楼上了吧——朗科恩的信，我想带去给爱德华看的，关于他儿子的。”她打开手袋，“没有，信在这儿。”信在她包

里。她们继续下楼。

埃莉诺把地址给了出租车司机，然后在角落里颠了颠坐下。佩吉用眼角扫了她一眼。

是她在话中注入的力量令她震动，而不是那些话本身。就好像她仍然满怀激情地——她，老埃莉诺——相信着人类已经摧毁了的那些东西。汽车启动出发了，她想着，奇妙的一代。有信仰的一代……

“你看，”埃莉诺打断了她的思绪，她像是想要解释她说的话，“这表示着我们关心的一切都完结了。”

“自由？”佩吉随口说。

“是的，”埃莉诺说，“自由和公正。”

出租车沿着那些还算体面的小街行驶着，那儿的每一座房子都有飘窗，有条形的花园，还有自己的名字。他们继续走着，进入了大的主街，佩吉的脑子里不由自主地出现了公寓里的景象，就像她会和医院里的那个男人说的一样。“她突然控制不住大发脾气，”她说，“拿起报纸，一撕两半——我姑姑，她七十多岁了。”她瞟了一眼埃莉诺，想确认细节没错。她姑姑打断了她的思绪。

“我们以前就住在那儿。”她说。她朝左边一条路灯星星点点的长街挥了挥手。佩吉往外看时，只能看到那条壮观的大街上一连串灰白的柱子和台阶，一眼望不到头。一模一样的门柱，整齐划一的建筑，有一种暗淡的浮夸的美，石膏柱子一根接着一根，朝街那头延伸而去。

“阿伯康排屋。”埃莉诺说，“……邮筒。”他们经过时，她喃喃说着。为什么说邮筒？佩吉心想。另一扇门又打开了。到了老年，人的心里一定有无数条大道，伸展开去，消失在黑暗里，一会儿一扇门打开，一会儿另一扇门打开。

“人们不是——”埃莉诺说。接着她停下了。和平常一样，她的话头开错了地方。

“什么？”佩吉说。这种不切题的说话方式让她很烦躁。

“我正想说——那个邮筒让我想起了什么。”埃莉诺又说，接着她大笑起来。她本想解释一下她的思路是如何一步步进行到此的，但她放弃了。毫无疑问，必然有一条思维的路线，但要想清楚会花上很多时间，而她知道，这样东拉西扯地唠叨会让佩吉烦躁的，因为年轻人的思维动得很快。

“我们以前常在那儿吃饭。”她突然停止了自己的思绪，朝一个广场一角的一座大房子点点头说，“你父亲和我。那个和他一起读书的男人，叫什么名字来着？他后来当了法官……我们以前常在那儿吃饭，我们三个。莫里斯、我父亲和我……那时候他们都喜欢开大派对。总是法律圈子里的人。他还收藏老橡木家具。大多都是假货。”她咯咯笑着加上了最后一句。

“你们以前……”佩吉说。她想让她回忆从前。那是多么有趣、多么平和、多么不真实——八十年代的那个过去，对她而言，因为不真实而显得非常美丽。

“说说你年轻的时候……”她又说。

“可你现在的生活比我们那时候有意思多了。”埃莉诺说。佩吉没作声。

他们驶过一条灯火通明、人潮拥挤的街道。这里有的地方被电影院的灯光染成红色，有的地方被摆放着欢乐洋溢的夏裙的商铺橱窗染成黄色，这些店铺尽管已经关了门，却还是点着灯，而人们还在观赏着橱窗里的裙装、小棍子上支着的帽子、珠宝首饰。

佩吉心里继续着给医院里的朋友讲的关于埃莉诺的故事，她说，当我姑姑迪利亚到城里来，我们必须要聚会一次。然后他们就都聚在了一起。他们喜欢聚会。而就她自己而言，她讨厌聚会。她更情愿待在家里或是去电影院。她又说，这是家庭的感觉。说着，她瞥了一眼埃莉诺，仿佛想要再收集一点关于她的东西，好给自己那幅名为《维多利亚时期的老姑娘》的肖像画再添上一笔。埃莉诺正看着窗外。接着她转过头来。

“那个关于小豚鼠的试验——进行得怎么样了？”她问。佩吉迷惑了。

接着她想了起来，告诉了她。

“明白了，结果什么都没证明。那你只得从头开始了。真是很有意思。现在希望你能给我解释一下……”接下来是困惑她的另一个问题。

佩吉对她医院里的朋友说，她想要得到解释的那些问题，要么就是像二加二等于四那么简单，要么就是非常难，世上没人知道答案。而如果你对她说，“八乘以八等于多少？”——她笑着看着姑姑在窗口的侧影——她就会拍着额头说……埃莉诺再次打断了她的思绪。

“你能来真是太好了。”她说，轻轻拍了拍她的膝头。（佩吉想，我没表现出我讨厌来吗？）

“这是人们见面的一种途径，”埃莉诺接着说，“现在我们都来了——不只是

你，我们全部，没人想要错过机会。”

他们继续行驶着。怎么才能把那一点表达准确呢？佩吉想着，想在肖像画上再添一笔。是“多愁善感”？或者恰好相反，那是很好的感觉……很自然……对吗？她摇摇头。我真没用，不知道怎么描述别人，她对医院里的朋友说。太困难了……她不像那样，一点都不像，她想着，手轻轻挥了挥，好像是在擦掉画错了的轮廓。正在这时，医院里的朋友消失了。

她和埃莉诺单独坐在出租车里。他们驶过各种房子。她是在哪儿开始的，我又是在哪儿结束的？她想着……他们继续行驶着。她们是两个大活人，坐车穿过伦敦；两个生命火花被禁锢在两个单独的身体里；这两个被禁锢在两个单独的身体里的生命火花，此时正坐车经过一家电影院。她想着。可什么是此时？我们又是什么？这个谜题太难了，她没法解答。她叹了口气。

“你太年轻了，还感受不到。”埃莉诺说。

“什么？”佩吉微微一惊，问道。

“和别人见面的问题。关于不能错过机会和别人见面。”

“年轻？”佩吉说，“我永远都不可能像你那么年轻！”这回是她拍了拍姑姑的膝头。“心血来潮闲游印度……”她大笑起来。

“哦，印度。现在印度算不上什么。”埃莉诺说，“旅行太简单了。只需要买张票，登上船……可我想在死之前看一看，”她接着说，“看看不一样的东西……”她手伸出窗外挥舞着。她们正经过政府大楼，办公室什么的。“……另一种文明。比如，西藏。我看过一本书，作者是一个名叫——叫什么来着？”

她停下了，街上的景象转移了她的注意力。“现在的人都不穿好看的衣服了吗？”她说，指着一个头发很漂亮的女孩和一个穿晚礼服的年轻男子。

“是的。”佩吉敷衍地说，看着那涂脂抹粉的脸和鲜艳的围巾，那白色的背心和朝后梳得顺滑的黑发。随便什么都能让埃莉诺分心，随便什么都能吸引她，她想着。

“你年轻的时候是受了压抑吗？”她大声说，模模糊糊地记起了小时候的一些事。祖父没了手指的地方是发亮的骨节，还有狭长昏暗的客厅。埃莉诺转过头，她有些诧异。

“压抑？”她重复道。她如今很少想着自己了，因此感到诧异。

“哦，我明白你的意思了。”过了一会儿，她说道。一幅画面——另一幅画面——已经浮上了水面。迪利亚在那儿，站在房间正中；哦天哪，天哪！她正说着；一辆二轮出租马车已经停在了隔壁房子门口；而她自己正看着莫里斯——是莫里斯吗？——走到街上去寄一封信……她没做声。我不想回到过去，她想着。我想留在现在。

“他带我们去哪儿？”她说，看着窗外。他们已经到了伦敦的市中心，灯火通明的地方。灯光落在宽阔的人行道上，落在辉煌灿烂点着灯的政府办公处，落在外表苍白古老的教堂上。四处显现着打眼的广告。那边有一瓶啤酒，倾倒着，然后停下，接着又开始倾倒。他们已经到了剧院区。那儿就是常见的花哨俗艳，令人眼花缭乱。身穿晚礼服的男人女人们走在马路当中。出租车开动着，又停下。她们坐的出租车被阻住了，停在一座雕像下面一动不动，灯光照在惨白的石膏雕像上。

“总是让我想起卫生棉的广告。”佩吉说，瞥了一眼一个身着护士服、伸着手的女人的背影。

埃莉诺感到一阵震惊。像是有一把刀切开了她的皮肤，留下一股不舒服的感觉的涟漪；但她身体里坚实的东西却未被触碰到，她过了一会儿才意识到。她觉得她那样想是因为查理，她感到她声音里的苦涩，查理——她的弟弟，一个善良憨厚的男孩，在战争中被杀死了。

“在战争中说过的唯一的好话。”她大声说，读着雕像底座上刻着的字。

“这并没有什么意义。”佩吉尖刻地说。

出租车仍然被堵着，一动也不动。

这阵停顿似乎把她们暴露在某种思绪当中，而她们俩都想将此抛开。

“现在的人都不穿好看的衣服了吗？”埃莉诺说，指着另一个长着漂亮头发、穿着一件鲜艳的长斗篷的女孩和另一个穿晚礼服的年轻男子。

“是的。”佩吉简短地说。

可是为什么你不再感觉过得愉快了呢？埃莉诺心想。她弟弟的死的确令人难过，可她总是发现在两个人中诺斯要有趣得多。出租车在车流中穿梭，拐进了一条后街，现在遇上红灯停下了。“诺斯回来了，真好。”埃莉诺说。

“是的，”佩吉说，“他说我们不谈别的，只谈金钱和政治。”她说。她总是挑他的刺，因为他不是被杀死的那个；可这是不对的，埃莉诺想。

“是吗？”她说，“不过……”一张报纸公告牌，印着大大的黑字，似乎帮她讲完了她的话。他们快到迪利亚住的广场了。她开始摸索着她的钱包。她看了看计程表，上面的数字已经爬得很高了。那司机正在绕远路。

“他会及时走上正路的。”她说。他们正缓缓地绕着广场滑行。她耐心地等着，手里抓着钱包。她看到屋顶上面一片黑暗的天空。太阳已经落下了。天空在一时之间看起来就像乡村里的原野和森林上空的天空一般宁静。

“他只要拐个弯，就行了。”她说。“我不会泄气的。”她说，车拐了个弯。“旅行，你看，当一个人必须和各色各样的其他人混在一起，在船上，或者是那种必须待的小地方——离开了熟悉的路途——”出租车正滑过一座座房子——“你应该去那儿，佩吉。”她说，“你该去旅行，当地人非常美，你知道吗，半个身子裸露着，在月夜下走进河里；——就是那边那座房子——”她拍了拍窗户，出租车慢了下来。“我说到那儿了？我不会泄气的，因为人们那么和善，心地那么善良……所以只要有普通人，像我们一样的普通人……”

出租车在一座窗户里灯火通明的房子旁停下。佩吉俯身打开了车门。她跳下车，付了车费。埃莉诺紧跟在她后面。“别，别，佩吉。”她说。

“是我叫的车，我叫的车。”佩吉说。

“可我坚持要付我那一半。”埃莉诺说，打开了她的钱包。

“是埃莉诺。”诺斯说。他放下电话，回到萨拉旁边。她还在上下摇着脚。

“她叫我告诉你去参加迪利亚的聚会。”他说。

“去迪利亚的聚会？为什么要去迪利亚的聚会？”她问。

“因为她们老了，想让你去。”他说，站在她身边俯视着她。

“老埃莉诺，漫游的埃莉诺，眼神疯狂的埃莉诺……”她沉思着，“我去吗，不去，去吗，不去？”她哼着，抬头看着他。“不，”她说，把脚放到了地上，“我不去。”

“你必须去。”他说。她的态度让他恼火——埃莉诺的声音还在耳边。

“我必须去，是吗？”她说，开始倒咖啡。

“那么，”她说，把咖啡递给他，同时拿起那本书，“看书吧，看到我们该走时为止。”

她又蜷起身子，手里握着杯子。

没错，时间还早。不过为什么，他打开书翻着，心想，为什么她不想去？她害怕吗？他猜想着。他看着她蜷缩在椅子上。她的裙子很破旧。他看着书，可根本看不清楚。她还没点灯。

“没灯我看不清。”他说。这条街上天黑得很快，房子之间隔得太近。一辆车开过，一道光在天花板上划过。

“要我开灯吗？”她问。

“不用，”他说，“我来背诵点什么。”他开始大声念着他唯一能背得上来的一首诗。在半明半暗中他大声说出这些字，听起来十分优美，他想，也许是因为他们看不清彼此。

念完后，他停下了。

“继续。”她说。

他又开始念。这些字脱口而出来到房间里，就像是实物确实存在一般，坚实而独立；而当她在倾听时，这些字因为和她接触又发生了变化。当他读到第二首诗的最后——

“社会近乎蛮荒粗鲁——

此处静享甜美孤独……”(注)

他听到了一个声音。这声音是在诗之中还是之外？他想着。在之中，他想，正要继续，她抬起了手。他停下了。他听到门外沉重的脚步声。有人要进来吗？她的眼睛盯着门。

“是那个犹太人。”她喃喃道。

“犹太人？”他说。他们倾听着。他现在听得非常清楚了。有人在拧开水龙头，在对面的房间里洗澡。

“那犹太人在洗澡。”她说。

“那犹太人在洗澡？”他重复道。

“明天浴盆边上就有一圈油。”她说。

“该死的犹太人！”他喊道。想起隔壁的浴盆里有陌生男人身上的一圈油脂，让他感到恶心。

“继续吧……”萨拉说，“社会近乎蛮荒粗鲁，”她重复着最后几句，“此处静享甜美孤独。”

“不。”他说。

他们听着流水的声音。那男人在用海绵擦洗身子，一边咳嗽，清着嗓子。

“这犹太人是谁？”他问。

“亚伯拉罕森，做油脂生意的。”她说。

他们倾听着。

“和裁缝店的一个漂亮女孩订了婚。”她又说。

透过轻薄的墙壁他们能非常清楚地听到声音。

他在用海绵擦拭身子，一边喷着鼻子。

“他还在浴盆里留下了头发。”她最后说。

诺斯觉得全身掠过一阵颤栗。食物里的头发、脸盆里的头发，别人的头发让他觉得快吐出来了。

“你和他共用一个浴盆？”他问。

她点点头。

他发出一个声音，像是“呸！”

“‘呸！’我就是那么说的。”她大笑起来，“‘呸！’——一个寒冷冬天的早晨我走进浴室，‘呸！’”她举起手，“‘呸！’”她停了停。

“然后呢——？”他问。

“然后，”她说，抿了口咖啡，“我回到了起居室。早饭已经摆好了。炒鸡

蛋，一点烤面包。利迪娅穿着破衬衫，头发也没梳。无业游民在窗下唱着赞美诗。我对自己说——”她扬起了手，“‘被玷污的城市，没有信仰的城市，全是死鱼和破旧煎锅的城市——’我想起了河岸上退潮的时候。”她解释说。

“继续。”他点点头。

“于是我戴上帽子，穿上外套，一腔怒火地冲了出去。”她继续说，“站在桥上，我说：‘我就是杂草吗？被一天来两次、没有丝毫意义的潮水冲到这里，又冲到那里？’”

“是吗？”他提示说。

“旁边有人经过，有昂首阔步的，有偷偷摸摸的，有面色苍白的，有眼圈发红的，有戴圆顶礼帽的，不计其数的一支卑恭的打工大军。然后我说：‘我必须得加入你们的共谋吗？把手，把干净的手，弄脏，’”她在起居室的半明半暗中挥舞着那只手，他能看见手上的微光，“‘受雇于人，服侍主子；全都因为我浴室里的一个犹太人，全都是因为一个犹太人？’”

她坐了起来，她自己说话的声音已经变成了颠簸小跑的节奏，惹得她自己大笑起来。

“继续，继续。”他说。

“但我有一个护身符，一块发光的宝石，一块透明的绿宝石，”她拾起地板上的一个信封，“一封介绍信。我对那个穿着桃红色长裤的仆役说：‘让我进去，老兄。’他领着我穿过紫色堆砌的长廊，来到一扇门前，一扇桃花心木的门。我敲了敲门，一个声音说：‘进来。’你猜我看到了什么？”她停了停。“一个矮壮的红脸男人。他桌上的花瓶里插了三枝兰花。我想，那花是你太太离开时硬塞进你手里的，汽车开走时将碎石压得嘎嘎响。在壁炉台上还是那张照片——”

“等等！”诺斯打断了她，“你到了一间办公室，”他拍着桌子，“你把介绍信拿了出来，给了谁？”

“哦，给了谁？”她大笑起来，“给了一个穿灯笼裤的男人。‘我在牛津时认识你父亲。’他说，摆弄着桌上的吸墨纸。吸墨纸的一角印着一个花饰的车轮。你觉得什么是不可解决的问题呢，我看着这个红褐色的男人，问他，他脸刮得很干净，两颊红润，羊肉喂养的——”

“在报社办公室的男人，”诺斯打断了她，“他认识你父亲。然后呢？”

“响起了嗡嗡嗡和咯咯咯的声音，是巨大的机器在运转，小男孩们拿着长条的纸张突然出现，黑色的纸，脏兮兮的，印上的油墨还没干。‘请等一会儿。’他说，在纸边上写了点什么。可那浴盆里的犹太人，我说——犹太人……那犹太人——”她突然停下，一口喝完了酒杯里的酒。

是的，他想，有声音了，有姿态了，还有对别人的脸的回忆，然而还有一些真实的东西——也许是在这寂静之中。不过并不寂静。他们能听到犹太人在浴室里重重地踩地板的声音，似乎是他在擦干身体时，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脚。这时他打开了门，他们听到他上了楼。水管开始发出空洞的咕噜声。

“那些有多少是真的？”他问她。她已经陷入了沉默。那些实实在在的字——那些实实在在的字漂浮到了一起，在他脑子里组成了一句话——他觉得那表示她很穷，她必须挣钱糊口，可她刚才讲话时的兴奋，也许是因为喝了酒，却创造出了另一个人，另一个外貌相似的人，必须要将其凝结才能成为一个整体。

房子里这时很安静，只听到浴盆里的水流走的声音。天花板上出现了水纹波动的图案。外面的街灯灯光上下打着转，令对面的房屋显出一种奇特的淡红色。白昼的喧嚣已经消逝，街上也再没有手推车在咔哒咔哒被推着。蔬菜贩子、管风琴演奏者、练声的女人、吹长号的男人，全都推走了手推车，拉下了百叶窗，关上了钢琴琴盖。如此宁静，一时间诺斯觉得自己仿佛身在非洲，坐在月夜下的阳台上。但他回过神来。“聚会呢？”他说。他站起身，扔掉了香烟。他伸了伸身子，看着表。“该走了，”他说，“去准备一下。”他催促她。因为他觉得，参加聚会的话，要是去的时候人们都开始离开了就太荒唐了。派对这时候应该已经开始了。

“你在说什么——你在说什么，内尔？”佩吉说，想要转移埃莉诺的注意力，免得她一直想着要付她那份车费。她们正站在门口。“普通人——普通人应该做什么？”她问。

埃莉诺还在钱包里摸索着，没有回答。

“不行，那不行，”她说，“来，拿着——”

佩吉推开了她的手，硬币滚落在门阶上。她们俩同时蹲下来捡，头撞到了一起。

“别管了，”埃莉诺说，一枚硬币滚走了，“全是我的错。”女仆打开了门。

“我们在哪儿脱下斗篷？”她问，“在这儿吗？”

她们走进了一楼的一个房间，这里是间办公室，但重新布置了一下，现在可以用作衣帽间。桌上放了一面镜子，镜子前放着装发夹和发梳的托盘。她走到镜子前，草草地打量了一下自己。

“我看着真像个流浪汉！”她说，拿把梳子梳了梳头发。“晒得像个黑鬼！”然后她让开了，等着佩吉。

“我猜这是不是那个房间……”她说。

“哪个房间？”佩吉心不在焉地说。她正在仔细打量她的脸。

“……我们以前用来开会的。”埃莉诺说。她环顾四周。显然这里还是用作办公室，不过现在墙上挂着房屋中介的广告。

“不知道吉蒂今晚会不会来。”她沉思着。

佩吉正仔细看着镜子里，没有回答。

“她现在不怎么来城里了。只是来参加婚礼、洗礼等等。”埃莉诺接着说。

佩吉正拿着一管什么东西，在嘴唇边上画着。

“突然你碰见一个六英尺两英寸的小伙子，而他就是那个婴孩。”埃莉诺继续说。

佩吉还在全神贯注地打整自己的脸。

“你每次都要重画一遍吗？”埃莉诺说。

“不画的话我就像个鬼。”佩吉说。她觉得自己的嘴唇和眼睛周围看起来太紧绷了。她还从来没有感到过参加聚会这么不在状态。

“哦，你真是太好了……”埃莉诺话没说完。女仆已经拿来了一个六便士。

“现在，佩吉，”她说，递过去那个硬币，“让我来付我那一份。”

“别傻了。”佩吉说，推开了她的手。

“那是我的出租车。”埃莉诺坚持说。佩吉走开了。“因为我讨厌参加那种寒酸的聚会，”埃莉诺继续说，跟着她，还举着那枚硬币，“你不记得你祖父了吗？他总是说：‘别为了半个便士的焦油就毁了一条好船。’要是你和他

一起去买东西，”她接着说，她们开始爬楼梯了，“‘给我看你们最好的东西。’他总是说。”

“我记得他。”佩吉说。

“是吗？”埃莉诺说。要有人记得她父亲，她就会很高兴。“我猜他们把这些房间租出去了。”她又说。她们继续上楼。房间的门都开着。“那是律师的办公室。”她说，看着上面用白漆写着名字的文件柜。

“我明白你说的涂抹——化妆，”她接着说，看了一眼她的侄女，“你看上去很好看，容光焕发。我喜欢年轻人化妆。我自己不行。我会觉得显得很艳俗——俗艳？——怎么说的？你不收的话我拿着这些铜钱怎么办？我该把它们留在楼下我的手袋里的。”她们爬得越来越高了。“我猜他们把所有这些房间都打开了。”她接着说——她们这时候已经到了有一条红地毯的地方，“以备迪利亚的小房间太挤了——当然了聚会应该还没有开始。我们到早了。所有人都在楼上。我听到他们在说话。来吧。要我先走吗？”

一扇门后面传来含混不清的说话声。一个女仆迎接了她们。

“帕吉特小姐。”埃莉诺说。

“帕吉特小姐！”女仆大声喊道，打开了门。

“去准备走了。”诺斯说。他走过房间，鼓捣着开关。

他碰了碰开关，房间正中的电灯亮了。灯罩已经被取掉了，上面套着一个用发绿的纸卷成的圆锥。

“去准备走了。”他重复道。萨拉没答话。她拉了本书在面前，假装在看书。

“他杀死了国王，”她说，“接下来他该怎么办？”她把手指夹在书页间，抬头看着他；他明白，这是个小把戏，目的是要拖延行动的时间。他也不想去。可是，如果埃莉诺希望他们去——他迟疑了，看着表。

“他接下来该怎么办？”她重复道。

“喜剧，”他简短地说，“对比，”他说，记起了一些读过的东西，“是连续性的唯一形式。”他胡乱加了一句。

“好吧，你接着读。”她说，把书递给他。

他随便翻开一页。

“场景是在大海当中一座岩石密布的岛屿。”他说。他停下了。

通常在读一本书之前，他会先设定场景，让某些东西沉下，让某些东西涌现。大海当中一座岩石密布的岛屿，他心想——那里有绿色的水域、一丛丛银色的草、沙地，远处还有海浪拍打时轻柔的叹息。他张开嘴开始读。突然他身后响起一个声音，有人出现——是在剧中还是在房里？他抬起头来。

“玛吉！”萨拉喊道。她正站在打开的门口，身上穿着晚礼服。

“你们睡着了吗？”她说着，走进了房间，“我们一直在按门铃。”

她站在那儿，愉快地笑着看着他们，好像她叫醒了睡着的人。

“门铃总是坏的，干嘛还要费力装门铃呢？”她身后的一个男人说道。

诺斯站起身来。一开始他几乎不记得他们了。他见过他们已经是多年以前了，在他的记忆之上，此时粗粗见到，只觉陌生。

“铃不响，水不流。”他有些笨拙地说，“要不就流个不停。”他又说，因为浴盆里的水还在水管里咕噜咕噜地响着。

“还好门是开着的。”玛吉说。她站在桌边，看着断掉的苹果皮和那盘苍蝇爬过的水果。有些美会枯萎，诺斯想；而有些，他看着她，会随着年纪变得更美。她头发花白，他猜她的孩子们应该已经长大了。可女人们照镜子时为什么会撅起嘴呢？他想知道。她在照着镜子，撅着嘴。接着她穿过房间，在壁炉边的椅子上坐下。

“为什么里尼在哭？”萨拉说。诺斯看着他。他的大鼻子两边有着泪痕。

“因为我们去看了一场很糟糕的剧。”他说，“现在想喝点什么。”

萨拉走到橱柜边，叮叮当当地拿起杯子。“你在看书？”里尼说，看着落在地板上的书。

“我们正在大海当中一座岩石密布的岛屿上。”萨拉说，把酒杯放到桌上。

里尼开始倒威士忌。

现在我记得他了，诺斯想。他们最后一次见面是在他奔赴战场之前。那是在西敏斯特的一座小房子里。他们都坐在炉火前。一个小孩子在玩着一匹玩具斑点马。他们的幸福让他嫉妒。他们还谈论了科学。里尼还说：“我帮助他们制造炮弹。”他脸上蒙上了一个面具。一个制造炮弹的人，一个爱好和平的人，一个研究科学的人，一个会哭的人……

“停下！”里尼喊着，“停！”萨拉已经把苏打水喷到了桌上。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里尼问他，拿起了他的酒杯，还含着眼泪的眼睛盯着他看。

“差不多一周前。”他说。

“你的农场卖掉了？”里尼说。他拿着杯子坐了下来。

“是的，卖掉了。”诺斯说，“我是该留下，还是回去，”他说，端起酒杯放到嘴边，“我不知道。”

“你的农场在哪儿？”里尼说，朝他侧过身子。他们开始谈起了非洲。

玛吉看着他们喝酒、谈话。扭曲的圆锥形纸灯罩上面染着些奇怪的污迹。斑驳的灯光让他们的脸色看起来发绿。里尼的鼻子两侧脸上两条泪痕还是湿的。他的脸上全是痘痘和坑坑；诺斯的脸圆圆的，塌鼻子，嘴唇上方有些发青。她把自己的椅子往前推了推，以便让那两个有关系的脑袋靠在一起。他们俩非常不一样。他们谈论着非洲时，脸上起了变化，就像是皮肤下面的精密网络被触动，身体各部分的重量移到了不同的地方。她身上也蹿过一阵紧张，就像是她自己体内的重量也发生了变化。可在这灯光中有些东西让她感到困惑。她环顾四周。肯定是在外面街上有灯在晃眼睛。那灯光上下摇曳，混合着斑驳的圆锥形绿纸灯罩下的电灯光。就是这个……她突然一惊，听到一个声音。

“去非洲？”她说，看着诺斯。

“去迪利亚的派对。”他说，“我在问你去不去……”她刚才没在听。

“等一下……”里尼打断了他们。他伸出一只手，就像警察伸手阻住车流。接着他们继续谈论着非洲。

玛吉在椅子里重新坐好。他们的头后面升起桃花心木椅背的曲线。在椅背的曲线后面是一只波纹图案的酒杯，杯口边缘是红色的，接着后面是壁炉架的笔直线条，上面装饰着黑白小方块，再接着是三支小木杆，顶上插着柔软的黄色羽毛。她的眼光从一样东西移到另一样上面。她的眼光里里外外地探索着，收集着信息，又汇总成一个整体，正当她准备完成对整个图形构造的解构，里尼突然喊道：

“我们得走了——我们得走了！”

他站起身来，推开了面前的威士忌酒杯。他站在那儿就像在指挥一支军队，诺斯想；他的声音如此有力，他的姿势如此威风凛凛。不过这次任务只是要去参加一个老妇人的聚会。他也站起身，开始找他的帽子，他想着，是不是在人们的内心深处总是有什么东西会不合时宜地、意料不到地显露出来，令那些平常的行为、平常的言语，能够足以表现整个人类的意义，因此，在他跟随里尼奔赴迪利亚的聚会时，他会感到仿佛自己正策马奔腾，要横穿一片沙漠，去解救被敌人围困的一个要塞？

他手放在门把上，停下了。萨拉已经从卧室出来了，她已经换好了衣服，现在穿着晚礼服。她身上有一种奇怪的东西——也许是因为穿了晚礼服，让她显得有些疏离？

“我准备好了。”她说，看着他们。

她俯身拾起诺斯掉在地板上的书。

“我们得走了——”她对她姐姐说。

她把书放到桌上，关上书时她忧伤地轻轻拍了拍。

“我们得走了。”她重复道，跟着他们走下了楼梯。

玛吉站起身，她再看了一眼这间廉价的出租屋。陶罐里插着蒲苇，绿色花瓶的瓶口饰着波纹，还有桃花心木椅子。餐桌上摆着水果盘，圆鼓鼓的大苹果靠在有黑斑的黄色香蕉旁边。这是个奇特的组合——圆形的和锥形的，玫瑰红的和黄色的。她关掉了灯。屋里此时几乎全黑了，只有天花板上还有水波状的图案在颤动着。在这幽灵似的渐渐消失的光线中，只可看见轮廓，鬼魅般的苹果、鬼魅般的香蕉，还有一把椅子的幻影。她的眼睛渐渐习惯了黑暗，颜色渐渐回来了，还有物体的质感……她站在那儿看着。突然一个声音响起：

“玛吉！玛吉！”

“我来了！”她喊着，跟着他们下了楼。

“你的名字，小姐？”女仆对佩吉说。佩吉正在埃莉诺背后犹豫不前。

“玛格丽特·帕吉特小姐。”佩吉说。

“玛格丽特·帕吉特小姐！”女仆对着房间里喊道。

房间里一片模糊不清的说话声，在她眼前灯光明亮，迪利亚走上前来。“噢，佩吉！”她喊道，“你能来太好了！”

她进了房间，可她感觉如身上穿了一件铠甲似的，皮肤一阵发冷。她们来得太早了——屋里几乎是空的，只有几个人四处站着，大声说着话，好像是为了显得房间里有很多人。佩吉和迪利亚握了握手，走了进去，心里想，要假装有什么好事马上就要发生。她非常清楚地看到了波斯地毯和雕花壁炉台，但在房间中间有一块地方空着。

在这种特别的情形下有什么窍门吗？她心里想着，仿佛在给病人开处方。记笔记，她又想。把它们装到一个瓶子里，用光滑的绿色盖子盖上，她想。笔记记好，没有烦恼。笔记记好，没有烦恼，她独自站在那儿，心里重复着。迪利亚匆匆从她身边走过。她在说话，但只是在随便说着什么。

“对你们这些住在伦敦的人来说都很好——”她正在说。迪利亚从旁边走过时，佩吉继续想着，要记下人们说的话，麻烦的地方在于他们说的都是些没意义的话……全都是废话。她想着，退到了墙边。这时她父亲进来了。他在门口停了停，抬着头仿佛在找什么人，然后伸着手走了过来。

这是干什么？她想，因为看到父亲穿着有些破旧的鞋，让她突然不自觉地产生一种感觉。突然的一股暖意？她想着，在心里审视着。她看着他走过房间。他的鞋总是对她产生奇怪的影响。一部分关于性，一部分关于同情，她想。可以称之为“爱”吗？但她强迫自己动了起来。现在既然已经把我自己拽入了这种相当无所谓的状态，她心想，我会勇敢地走过房间，我会走到帕特里克叔叔跟前，他正站在沙发边剔着牙齿，然后我会对他说话——该说什么呢？

当她走过房间时，莫名其妙的一句话突然冒了出来：“那个用短柄斧子切掉自己脚趾的男人怎么样了？”

“那个用短柄斧子切掉自己脚趾的男人怎么样了？”她说，一字不差地按她心里想的说了出来。英俊的老爱尔兰人微微俯下身子——因为他非常高，

手拢在耳边——因为他听力有问题。

“短柄斧子？短柄斧子？”他重复道。她笑了。如果思想从一个头脑到另一个头脑需要攀登阶梯的话，那么这阶梯肯定要修得特别矮，她明白。

“我和你们住在一起时，他用短柄斧子切掉了他的脚趾头。”她说。她记得上次和他们一起住在爱尔兰的时候，园丁用短柄斧头砍伤了脚。

“短柄斧子？短柄斧子？”他重复道。他样子很困惑，接着突然他明白了。

“啊，哈切特[注]！”他说，“亲爱的老彼得·哈切特——是的。”似乎在戈尔韦确实有哈切特这个人，她没有费力去解释这个误会，因为这毕竟对她有利，这牵起了他的话头。他和她肩并肩坐在沙发上，开始给她讲起哈切特一家的故事来。

她想着，一个成年女人，横穿伦敦，来和一个耳背的老人谈论她从没听说过的哈切特一家人，而她本来是打算问问那个被短柄斧头切了脚趾的园丁的情况。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哈切特还是短柄斧头？她高兴地大笑起来，恰好及时配合上了刚讲的一个笑话，所以还很合适。她想，一个人还是想要有人能和自己一起大笑的。分享好笑的事更增加了这份愉快。痛苦也是一样吗？她沉思着。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常常谈论病痛——因为分享能减少痛苦？就像是把痛苦，把欢乐施加在一个身体上，因为表面积增加而感受减轻……她的思想稍纵即逝了。他又开始讲起以前的旧事。就像一个人开始调动一匹还能干活，但已经疲惫不堪的老马，他柔和地、有条不紊地开始回忆起过去的日子、家里的老狗，随着他进入了状态，旧时的记忆慢慢地立体起来，乡村家庭生活的一个个小小身影渐渐浮现。她半听半想着，恍惚觉得自己仿佛在看着一幅幅褪色的照片，有板球队员们，有某座乡间宅邸的长长阶梯前举办的各种聚会。

她想，有多少人真的在听？这种“分享”其实就类似于一场闹剧。她强迫自己集中注意力。

“啊是的，那些美好的旧时光！”他正说着。他昏灰的眼睛里开始发着光。

她再一次看到一幅画面，男人们穿着长筒橡胶靴，女人们穿着飘逸半裙，站在宽阔的白色台阶上，狗儿们蜷着身子躺在他们脚边。接着他又开口了。

“你有没有听你父亲说过一个叫罗迪·詹金斯的人？如果你沿着马路去的话，他就住在右手边的那座白色小房子里。”他问，“你肯定知道那个故事。”他又说。

“没有。”她说，她眯起眼睛，仿佛在记忆的队列中一个个搜寻，“说说吧。”

他开始讲起了故事。

她想，我还真擅长引诱别人讲故事。可是什么构成了一个人——（她拢起了手）所谓的围度——对这个我并不擅长。她的姑姑迪利亚在那儿。她看着她在房间里轻快地走动着。我对她又了解多少呢？她穿着带金色圆点的长裙；波浪卷发，以前是红色的，现在是白色；漂亮端庄；衰老憔悴；经历丰富。什么经历呢？她嫁给了帕特里克……帕特里克给她讲着的长故事不断地打破她思维的表层，就像是船桨拍入水面一般。没法安定下来。在那故事里也有一面湖，因为那正是一个关于捕猎野鸭子的故事。

她嫁给了帕特里克，她想着，看着他那饱经风霜的脸，上面立着几根毛发。为什么迪利亚会嫁给帕特里克？她想知道。他们是如何经营的——恋爱，生子？他们抚摸着彼此，在一片云烟中得到升华：红色烟雾？他的脸令她想起了醋栗上面带着几根杂毛的红色表皮。可他脸上的纹路没有一条足够清晰，她想，足以解释他们是怎么走到一起，并且有了三个孩子的。那些皱纹来自于他的狩猎，来自于他的忧虑，因为旧时光已经过去了，他正说着。他们必须得削减开支。

“是的，我们都明白这一点。”她随口说着。她小心翼翼地转了转手腕，好看一眼她手上的表。才过去了十五分钟。屋里陆续来了一些人，都是她不认识的。其中有一个戴着粉色穆斯林头巾的印度人。

“啊，我这些旧事让你听得无聊了吧。”她姑父说着，摆着头。她觉得他心里不舒服了。

“没有，没有！”她说，感到很不自在。他又开始讲起来，但她觉得这回是出于礼貌。在所有的社交关系中，痛苦肯定是快乐的两倍多，她想。而我是否是例外，是个特别的人？她想着，因为别人似乎都很快乐。是的，她直直地看着面前，又感到嘴唇和眼睛周围的皮肤绷紧了，是因为头一晚照料一个分娩的女人熬到很晚。她想，我是例外，坚强、冷峻，已经是在按部就班，一个医生而已。

在死亡的寒意来临之前，要走出惯常的生活会让人非常不愉快，就像是要去弯折冻硬了的靴子……她侧着头听着。微笑、侧着头、在你感到无聊的时候假装很愉快，这是多么令人痛苦啊，她想着。所有的路，每一条路都令人痛苦，她想着，盯着那个戴粉色穆斯林头巾的印度人。

“那个家伙是谁？”帕特里克问，朝那人的方向点了点头。

“我觉得是埃莉诺的某个印度朋友。”她大声说，想着，惟愿黑暗的慈悲力量能消除敏感神经的外在表现，让我能站起身……一阵沉默。

“我不能再把你留在这儿听我讲旧事了。”帕特里克姑父说。他那饱经风霜、摔断了膝盖的老马，这会儿已经停下了。

“可你得告诉我，老比蒂还开着那家小铺子吗？”她问，“我们过去常在那儿买糖果的那家？”

“可怜的老家伙——”他开始了。他又讲了起来。她所有的病人都这么说，她想。休息——休息——让我休息。怎么才能变得麻木，怎么才能没有感觉，那个生孩子的女人就是这么喊的，让我休息，让我去死。在中世纪，她想，那就是在监狱里，在修道院里；如今，是在化验室里，在做自己的专业；不再活着，不再有感觉；去挣钱，总是挣钱，到了最后，我老了，像匹老马筋疲力尽，不，像头奶牛……——老帕特里克讲的故事已经在她脑子里留下了印象：“……因为那些畜生们再也卖不出去了，”他正说着，“一头也没有。啊，那是朱莉亚·克罗默蒂——”他喊着，朝一个迷人的爱尔兰人挥了挥手，关节松弛的大手。

她被独自留在沙发上坐着。她姑父已经站起身来，伸着两手，走去迎接那个像鸟一样叽叽喳喳地走进来的老妇人。

她被独自留下了。她很高兴自己待着，她不想说话。可是马上就有人在她身边坐下了。是马丁。他在她旁边坐下了。她马上完全改变了态度。

“嗨，马丁！”她真挚地向他打招呼。

“听完老母马的故事了，佩吉？”他说。他指的是老帕特里克总爱给他们讲的那些故事。

“我看起来是不是很闷闷不乐？”她问。

“唔，”他说，看了她一眼，“确实不算眉飞色舞。”

“到现在大家都知道他的故事结局了。”她辩解说，看着马丁。他现在喜欢把头发梳得光光的，就像个侍者。他从来没有好好打量过她的脸。他从来没感觉和她在一起非常自在。她是他的医生，她知道他害怕癌症。她必须得让他分心，不去想那些事。她看到有什么症状吗？

“我在猜想他们是怎么结婚的，”她说，“他们爱对方吗？”她随意说了点什么，好转移他的注意力。

“当然他是爱的。”他说。他看着迪利亚。她正站在壁炉边，和那个印度人说话。她仍然十分漂亮，仪态、动作都很好看。

“我们都爱过。”他说，斜眼瞟了瞟佩吉。年轻一代人总是这么严肃。

“哦，那当然。”她笑着说。她喜欢他从一段恋爱到另一段恋爱，永恒的追寻——他勇敢地紧抓住青春飘飞的尾巴，那滑溜溜的尾巴——就算是他也一样，就算是现在也一样。

“可你们呢，”他说，伸直了腿，把裤子拉拉直，“我是说你们这一代——你们错过了很多东西……你们错过了很多。”他重复道。她等着。

“只爱你们的同性。”他说。

他喜欢用那种方式宣称他还年轻，她想，说些自以为很新潮的话。

“我不是那一代人。”她说。

“唔，很好，很好。”他轻声笑着，耸了耸肩膀，朝她旁边瞟了一眼。他对她的私生活知之甚少。但她看起来很严肃，很疲惫。他觉得她工作得太卖命了。

“我走上了正轨，”佩吉说，“正按部就班地生活。埃莉诺今晚这么说的。”

或者换句话说，是她说埃莉诺受了“压抑”？二者必居其一。

“埃莉诺是个快乐的老家伙。”他说。“你看！”他指着。

她在那边，穿着红色斗篷，正和那印度人说话。

“刚从印度回来，”他又说，“是从孟加拉得来的礼物，呃？”他说，他指的是那斗篷。

“明年她要去中国。”佩吉说。

“可迪利亚——”她问，迪利亚正从他们旁边经过，“她爱过吗？”（你们那代人说的“恋爱”，她心里想。）

他把头从左摇到右，努起了嘴。他总是喜欢开些小玩笑，她记了起来。

“我不知道——我不了解迪利亚，”他说，“那时候有事业，你知道的——那时候她称之为事业。”他的脸皱了起来，“爱尔兰，你知道。帕内尔。听说过一个叫帕内尔的人吗？”他问。

“听过。”佩吉说。

“那爱德华呢？”她又说。他已经进来了，他看上去也非常醒目，特意精心打扮得简单朴素。

“爱德华——是的，”马丁说，“爱德华也爱过。你肯定听过那个老故事了——爱德华和吉蒂？”

“她嫁的那个——叫什么名字？——拉斯瓦德？”佩吉低声道，爱德华从他们旁边经过。

“是的，她嫁给了另外那个人——拉斯瓦德。但他爱着她——爱得非常深。”马丁低声说，“可你，”他快速地瞥了她一眼。她身上有什么东西让他发冷。“当然了，你有自己的事业。”他说。他眼睛看着地面。他想起了自己对癌症的恐惧，她猜。他担心她已经注意到了某些症状。

“哦，医生们都很会哄人。”她随便扔出了一句话。

“为什么？现在的人们比以前活得更长了，不是吗？”他说。“而且也不会死得那么痛苦了。”他又说。

“我们的确学会了一些小窍门。”她承认说。他直盯着面前，脸上的表情激起了她的同情。

“你会活到八十岁的——如果你想活到八十岁的话。”她说，他看着她。

“当然我全心全意赞成要活到八十岁！”他喊道，“我想去美国，想去看看他们的高楼大厦。我喜欢那种，你知道。我喜欢生活。”他确实是，而且非常喜欢。

他肯定有六十多了，她猜。但他衣着打扮极为得体，看起来就像四十岁的男人，整齐体面，在肯辛顿还有位淡黄色头发的情人。

“我不知道。”她大声说。

“好了，佩吉，好了，”他说，“可别告诉我你不喜欢——罗丝来了。”

罗丝走了过来。她已经变得又矮又胖。

“你难道不想活到八十岁？”他对她说。他不得不提高了声音到两倍响。她已经耳聋了。

“想啊，我当然想！”她听明白后说。她面对着他们。她的头朝后仰成一个很奇怪的角度，佩吉觉得她那样子就像个军人。

“我当然想。”她说，一屁股坐在他们旁边的沙发上。

“啊，但不过——”佩吉开始说。她停下来，她记起来罗丝耳朵聋了，她必须得喊着说话。“你们那时候人们还没有那样把自己当傻瓜。”她喊道，但她怀疑罗丝是否能听见。

“我想见见还会发生些什么事。”罗丝说，“我们生活在一个非常有趣的世界里。”她又说。

“胡说，”马丁打趣她说，“你想活着，”他对着她耳朵大声喊道，“因为你喜欢活着。”

“我可不以此为耻，”她说，“我喜欢我的同类——整体而言。”

“你喜欢的是和他们作对。”他大声喊道。

“你以为到了这个时候你还能惹恼我吗？”她说，拍了拍他的胳膊。

这时候他们就会谈起小时候的事，佩吉想，在后院里爬树，扔东西打别人家的猫。每个人的脑子里都画好了一条线，她想，在这条线上是相同的旧时的言语。一个人的头脑里应该是纵横交错，就像手上的掌纹，她想着，看着自己的手掌。

“她那时候就是个暴脾气。”马丁对佩吉说。

“他们就总是怪我，”罗丝说，“他霸占了教室，我坐哪儿呢？‘哦，快跑去育儿房玩吧！’”她挥着手。

“结果她就跑去了浴室，拿刀子划了手腕。”马丁嘲笑着说。

“不，那是厄瑞奇，是关于显微镜那次。”她纠正他说。

他们就像小猫追自己的尾巴，佩吉想着，一圈一圈地绕着圈子。可他们就是喜欢这个，她想，他们来参加聚会就是为了这个。马丁继续调笑着罗丝。

“你的红绶带去哪儿了？”他问。

佩吉记得，那是授予她的某个奖章，奖励她在战争中所做的工作。

“我们有没有面子看看你穿你的军服盛装？”他逗着她。

“这家伙在嫉妒我。”她对佩吉说，“他这辈子一点工作都没做过。”

“我工作啊——我在工作。”马丁坚持说，“我成天坐在办公室里——”

“做些什么？”罗丝说。

他们突然都沉默了。这一轮结束了——兄妹杀。现在他们就只能重提旧事，再重新来一遍了。

“嘿，”马丁说，“我们现在得去完成任务了。”他站起身。他们离开了。

“做些什么？”佩吉重复道，她正穿过房间。“做些什么？”她又问。她觉得自己有些鲁莽，她做的事都不紧要。她走到窗前，猛拉开窗帘。蓝黑色天空上被星星刺出一个个小窟窿。天空上映着一排烟囱管帽。还有星星，神秘莫测、亘古不变、淡然冷漠——就是这些词，恰当准确。但我却感觉不到，她想，看着星星。那么为什么要假装呢？她眯着眼睛看着星星，心想，它们实际上很像一个个冰冷的小铁块。而月亮——它就在那儿——是一个擦得铮亮的餐盘盖子。可她还是没有任何感觉，就算她已经贬低了月亮和星星，将它们比作那些东西。她回转身子，刚好和一个年轻男人碰了个脸对脸，她觉得自己认识他，却想不出他的名字。他眉毛很好看，下巴有些往后缩，脸色苍白。

“你好吗？”她说。他是叫理柯克还是雷柯克？

“我们上次见面，”她说，“是在跑马赛上。”她把他不大协调地和康沃尔原野、石墙、农夫、粗野的小马障碍跳等联系在了一起。

“不，那是保罗。”他说，“我兄弟保罗。”他说得有些尖刻。那么他又是做什么的，竟让他感觉自己要比保罗高人一等？

“你住在伦敦？”她问。

他点点头。

“你是作家？”她贸然想碰碰运气。她记起来在报纸上见过他的名字——可是为什么是个作家，就非要在说“是的”时仰着头？她更喜欢保罗，他样子很健壮；而眼前的这个面相古怪，紧皱着眉，神经质，固执。

“写诗？”她说。

“是的。”为什么说那个词时就像是一口咬下茎梗尾巴上的一颗樱桃？她想。这时候没人过来，他们只得在墙边的椅子上并排坐下。

“你在办公室里时，都是怎么处理事情的呢？”她说。显然他是个业余诗人。

“我叔叔，”他开口说，“……你见过他吗？”

是的，那是一个不错的普通人，他曾有一次对她非常和善，是和护照有关的事。当然了，虽然她不是那么专心地听着，她还是注意到这小伙子在嘲笑他。那么为什么还要去他的办公室呢？她心想。我们那些人，他正说着……去打猎。她的注意力飘移了。这些她全都听过了。我、我、我——他继续说着。就像是秃鹰的喙在啄着，或者吸尘器在吸着，又或者电话铃声在响着。我，我，我。但他是忍不住的，长着那样一张神经质的自我主义者的脸，她想着，瞥了他一眼。他无法释放自己，无法使自己超脱。他被用铁环紧紧地束缚在那轮子上。他不得不暴露自己，不得不展示自己。可是为什么要让他如愿呢？她想着，而他继续讲着话。我为什么要在乎他这些“我、我、我”？还有他那些诗？那就让我把他甩掉吧，她心想，感觉自己就像一个血被吸干的人，所有的神经中心都发白了。她没有言语。他注意到她没有应答。她猜他肯定以为她很愚蠢。

“我累了，”她抱歉地说，“我整晚都没睡，”她解释说，“我是个医生——”

当她说出“我”的时候，他脸上的火光熄灭了。这就够了——现在他会离开了，她想。他不能变成“你”——他必须得是“我”。她笑了。因为他站起身来，离开了。

她转过身，站到窗前。可怜的小东西，她想着，那么虚脱憔悴，像钢铁一般冰冷、坚硬、光秃秃的。而我也是一样，她想着，看着天空。天上的星星似乎是杂乱无章的尖刺，除了那边那个，在烟囱管道右边的上空，悬着的幽灵般的轮盘——他们是这么叫它的吗？她想不起那个名字了。我来数一数，她想着，回到她的笔记本上，开始数一、二、三、四……一个声音在她背后喊道：“佩吉！你耳朵有没有发烫？”她回过头。当然了，是迪利亚，用她那种亲切和蔼的方式，模仿着爱尔兰的恭维话：“——你耳朵该发烫了吧，”迪利亚说，一只手放在她肩上，“考虑到他刚才一直说的话——”她指着一个头发花白的男人，“——他一直在赞美你歌颂你。”

佩吉朝她指的方向看去。那边是她的老师，她的导师。是的，她知道他认为她很聪明。她觉得自己也的确聪明。他们都这么说。非常聪明。

“他一直在说——”迪利亚说，但话没说完。

“来帮我打开这扇窗户，”她说，“这里开始热起来了。”

“我来。”佩吉说。她猛拉了一下窗户，但是卡住了，窗户太旧了，窗框也合不上了。

“嘿，佩吉。”有人说着，从她身后走来。是她父亲。他把手放在窗户上，有伤疤的那只手。他推了推，窗户被推上去了。

“谢谢，莫里斯，现在好多了。”迪利亚说，“我正在告诉佩吉，她的耳朵应该在发烫吧。”她又开始了：“我最有才气的学生！他就是这么说的，”迪利亚接着说，“我向你保证，我觉得非常骄傲。‘她是我的侄女。’我说。他还不知道呢——”

喂，佩吉心想，这才是令人高兴的事呢。这赞扬传到她父亲耳里，让她背脊上的神经似乎都在激动起来。每一种情绪刺激了不同的神经。嘲笑刺激大腿，愉悦刺激脊椎，也影响视觉。星星变得柔和起来，微微颤抖着。她父亲放下手时轻轻碰到了她的肩膀，但他们俩都没说话。

“你想把下面也打开吗？”他问。

“不用，这样就行了。”迪利亚说，“屋里开始变热了，”她说，“客人们陆续到了。他们得待在下面的房间里。”她说，“可外面那儿是谁？”她指了指。在房子对面广场栏杆旁边有几个穿晚礼服的人。

“我想我认得其中一个，”莫里斯往外看了看，说，“那是诺斯，不是吗？”

“是的，那是诺斯。”佩吉看着外面，说。

“可他们为什么不进来？”迪利亚说，拍了拍窗户。

“你必须得去那儿亲自看看。”诺斯正说着。他们叫他讲讲印度。他说那儿有山脉和平原，十分寂静，鸟儿歌唱。他停了停，要向人们描述一个他们从未见过的地方，实在是太困难了。接着对面房子的窗帘打开了，三个脑袋出现在窗口。他们看着对面窗口上几个脑袋的轮廓。他们正背对着广场栏杆站着。树木将黑暗的叶影投在他们身上。树木已经成为了天空的一部

分。不时一阵微风吹过，它们似乎在微微移动着、晃动着。枝叶间一颗星星闪烁。四面也很安静，车流的低语已经汇成了远处的嗡嗡声。一只猫偷偷溜过，他们看到那发亮的绿眼睛，只一秒钟，就熄灭了。猫走过灯光照亮的空地，消失了。有人又拍打着窗户，大声喊道："进来！"

"快来！"里尼说，把手上的雪茄扔进身后的灌木丛里，"快来，我们得走了。"

他们走上楼梯，经过办公室的门口，走过通往房子背后的后院的长落地窗。枝繁叶茂的树木高高低低地伸展着枝条，有的树叶在灯光下显出鲜绿色，有的在阴影里一片昏暗，在微风中上下摇曳着。他们来到了这座房子里私用的部分，那里铺着红地毯，喧闹的谈话声从一扇门后传来，就像那里圈围着一群绵羊。接着音乐声，一支舞曲，飘了出来。

"好了。"玛吉说，在门外停了一会儿。她把他们的姓名报给了仆人。

"你呢，先生？"女仆对落在后面的诺斯说。

"帕杰特上校。"诺斯说，摸了摸领带。

"帕吉特上校！"女仆大声喊道。

迪利亚立即就朝他们迎了过来。"帕吉特上校！"她匆匆穿过房间，大声嚷着。"你能来真是太好了！"她喊道。她胡乱抓起他们的手，又是左手，又是右手的，她自己也是左手右手都用上了。

"我想那就是你们，"她喊着，"站在广场里的。我觉得我能认出里尼——不过对诺斯我不太确定。帕吉特上校！"她拧着他的手，"你还真是个陌生人——不过非常受欢迎！好了，这些人你都认识谁，哪些人你不认识？"

她环顾四周，有些紧张地拉扯着她的披巾。

"让我看看，这边都是你的姑姑姑父、叔叔婶婶们，你的表亲们，还有你们这些儿子女儿们——是的，玛吉，我不久前见到你们那一对璧人了。他们在某个地方……只是我们这一大家子所有不同辈的人都混在了一起，表亲和姑姑，叔叔和兄弟——不过这也许是好事。"

她略显突然地停下了，仿佛那个话题她已经用完了。她拉扯着披巾。

“他们正准备跳舞。”她说，指着正往留声机里换唱片的年轻小伙子。“跳舞还行，”她又说，她指的是留声机，“听音乐不怎么样。”她突然变得天真起来，“我受不了留声机放音乐。不过舞曲的话——就是另外一回事了。而且年轻人——你没发现吗？——必须得跳跳舞。他们该跳没错。你跳不跳，就随你喜不喜欢了。”她挥舞着手。

“是的，随你喜不喜欢。”她丈夫附和着。他站在她旁边，手伸在面前摇晃着，就像旅馆里用来挂衣服的熊。

“随你喜不喜欢。”他重复道，摇晃着爪子。

“帮我移一下桌子，诺斯。”迪利亚说，“如果他们要跳舞的话，就要把这些碍事的东西都移开——把地毯也卷起来。”她把一张桌子推到一旁。接着她走过房间，把一把椅子拉到墙边。

这时一只花瓶被碰倒了，一股水流到了地毯上。

“别管它，别管它——根本没关系！”迪利亚喊着，就像个轻率鲁莽的爱尔兰女主人。但诺斯俯身把水擦拭干净了。

“那你的手帕该怎么办？”埃莉诺问他。她已经加入到他们中间，她的红斗篷飘扬着。

“挂在椅子上晾干。”诺斯说，走开了。

“你呢，萨莉？”埃莉诺说，她退到墙边，因为别人要开始跳舞了。“去跳舞吗？”她问，坐下了。

“我？”萨拉说，打了个哈欠。“我想睡了。”她在埃莉诺旁边一个靠垫上坐下。

“你来参加聚会不是来睡觉的，对吗？”埃莉诺低眼看着她，大笑起来。她又看到了电话那头的小小场景。但她看不到她的脸，只看到她的头顶。

“他和你一起吃饭了，是吗？”她问，诺斯正拿着手帕走过。

“你们都谈了些什么？”她问。她看到她坐在椅子边上，脚上下摇晃，鼻子上一块污迹。

“谈什么？”萨拉说，“谈你，埃莉诺。”她们旁边一直有人经过，擦过他们的膝头，人们开始跳起舞来。这让人觉得有些头昏，埃莉诺觉得，她深陷在椅子里。

“我？”她问，“说我什么？”

“你的生活。”萨拉说。

“我的生活？”埃莉诺重复道。一对对舞伴开始扭动，缓缓地转着圈在她们身旁经过。他们现在跳的是狐步舞，她猜。

我的生活，她心想。真奇怪，这是今晚第二次有人谈起她的生活了。而我并没有什么生活，她想。难道生活不该是你能掌控、能创造的东西吗？——七十余年的生活。但我只拥有现在，她想。现在，她是活着的，听着狐步舞曲。她环顾四周。那边是莫里斯、罗丝，爱德华回头和一个她不认识的男人在说话。我是这里唯一一个，她想，还记得那晚他是怎么坐在我的床边，在哭——吉蒂宣布订婚的那晚。是的，过去不断回到眼前。在她身后拖着一段漫长的生活。爱德华在哭，利维太太在说话，雪在下，一朵向日葵的中心裂开了，黄色的公车沿着贝斯沃特路开来。我心想，我是这公车上最年轻的一个，现在我是最年老的……成千上万的事情回到她脑海。一个个原子跳着舞分开又聚拢。但它们是如何构成人们所谓的生活？她紧攥着双手，感觉到手心里她握着的坚硬的硬币。也许在其中有一个“我”㊟，她想，有一个结，一个中心。她又看到自己坐在桌前，在吸墨纸上画着，戳着小洞，然后画着放射状的轮辐。一件件事，一个个场景，渐次地浮现、消失，后一个抹掉前一个。然后他们还说：“我们一直在谈论你！”

“我的生活……”她大声说，但几乎是自言自语。

“嗯？”萨拉说，抬起头来。

埃莉诺停下了。她已经把她给忘了。但是总有人在听着。那么她就得把思路整理清楚，她就得找到合适的言辞。可是不行，她想，我找不到合适的语言，我不能告诉任何人。

“那不是尼古拉斯吗？”她说，看着门口站着的一个高大的男人。

“在哪儿？”萨拉说。但她看错了方向。他已经消失了。也许是她搞错了。我的生活就是别人的生活，埃莉诺想着——我父亲的、莫里斯的、我朋友们的生活，尼古拉斯的……她脑子出现了一次和他谈话的片段。是和他吃午饭或晚饭的时候，她想。那是在餐馆里。柜台上有一个鸟笼，里面有一只粉红色羽毛的鹦鹉。他们就坐在那儿谈着话——那是在战后——谈着将来，谈着教育。她突然记起，他不肯让我付酒钱，虽然是我点的酒……

这时有人在她面前停下了。她抬起头。“我刚好想着你！”她喊道。

那正是尼古拉斯。

“晚上好，夫人！”他说，用他外国人的方式朝她鞠躬。

“我刚好想着你！”她重复道。确实，就像是她自己的一部分，沉没的一部分，又浮到了水面。“来坐到我旁边。”她说，拉过来一把椅子。

“你知道坐在我姑姑旁边的那家伙是谁吗？”诺斯对他的舞伴说。那女孩环顾四周，有些茫然。

“我不认识你姑姑，”她说，“这儿我谁都不认识。”

一曲舞结束，他们开始朝门口走去。

“我连女主人都不认识，”她说，“希望你能指给我看是谁。”

“那儿，在那边。”他说。他指着迪利亚，她身着黑色长裙，上面装饰着金光闪闪的饰物。

“哦，是她。”她看着她，说，“那就是女主人，是吗？”他之前没听清那女孩的名字，而她对他们也是一个都不认识。对此他很高兴。这让他感觉自己变得不同了——这刺激了他。他领着她朝门口走去。他想避开他的亲戚们。他尤其想避开他妹妹佩吉，但她就在那儿，一个人站在门边。他眼睛朝另一边看着，带着舞伴走出了门。外面哪个地方一定有个园子或屋顶什么的，他想，他们可以在那儿单独坐坐。她非常年轻漂亮。

“来吧，”他说，“去楼下。”

“你想起了我什么？”尼古拉斯问，在埃莉诺身边坐下。

她笑了。他穿的晚礼服颇有些不搭，衣服上的标志上刻印着母亲家族的纹章——她是位公主，黝黑的脸上满是皱纹，总令她想起某种皮肤松弛的长毛动物，对别人野蛮，对她却非常和善。可她想起了他的什么呢？她正想着的是整个的他，她无法把他分割成碎片。她记得那餐馆里烟雾弥漫。

“想起我们有一次在苏活区一起吃饭，”她说，“……你记得吗？”

“和你在一起的每个夜晚我都记得，埃莉诺。”他说。可他的匆匆一瞥有些

含糊。他的注意力有些分散。他正看着一位刚刚进来的女士，她穿着考究，正背朝书架站着，准备好了应付各种紧急情况。如果我无法描述我自己的生活，埃莉诺想，我又怎么能描述他的生活？因为他到底是怎样的，她并不清楚，她只知道他来的时候总能带给她欢乐，总是能让她无须苦思冥想，总是能让她的思维轻松活跃。他看着那位女士。而她似乎被他们的注视支撑着，在他们的眼光下摇晃着。突然间埃莉诺觉得这一切都曾经发生过。那晚在餐馆里一个女孩也这样进来了，也是这样站在门口，摇晃着。她清楚地知道他会说些什么。他以前就说过，在那餐馆里。他会说，她就像是鱼贩子的喷泉上的圆球。她正这么想着，他就说了。是不是所有一切都会这样重复，唯有稍稍一丝差别？她想。如果真是这样，是否会有一种规律、一个主题，不断循环，就像音乐一样；一半是记得的、已知的，一半是预知的？……一个庞大的图案，即刻就能被感知？这想法令她欣喜不已：有一种规律存在。可是是谁制造出来的？是谁想到的呢？她的思维游离了。她没办法再想下去了。

“尼古拉斯……”她说。她希望他能把这个想清楚，把她的想法继续下去，把它完整持续地思考下去，让它成为一个完全的美丽的整体。

“告诉我，尼古拉斯……”她开始说，但她不知道该怎么说完这句话，也不知道她到底想让他做什么。他正和萨拉说话。她倾听着。他正在取笑她。他正指着她的脚。

“……来参加聚会，”他正说着，“一只长袜是白色的，一只长袜是蓝色的。”

“英国女王请我喝茶，”萨拉正好和着音乐哼着，“不知该穿哪双长袜；金色还是玫瑰红，所有长袜都有洞，我的长袜，她说。”他们就是这样调情。埃莉诺想着，对他们的调笑和拌嘴似听非听的。又是一英寸的图案，她想着，仍然用着她还未成形的想法来标记着眼前刚刚出现的场景。就算这次调情与以往不同，它仍有其魅力；其中的“爱”也许与过去的爱不同，但更糟，不是吗？不管怎么说，她想，他们都清楚彼此的存在，他们都生活在对方的生活当中，除此之外，还有什么是爱呢？她想着，听着他们的笑语。

“……你能不能别再代表你自己了？”他正说着，“你能不能别再给你自己选长袜了？”

“绝不！绝不！”萨拉正大笑着。

“……因为你没有自己的生活，”他说。“她生活在梦里，”他对埃莉诺说道，“独自一人。”

“教授又在说教布道了。”萨拉嘲笑道，把手放在他膝头。

“萨拉又在唱小曲儿了。”尼古拉斯笑着，按了按她的手。

他们真高兴啊，埃莉诺想，他们在嘲笑彼此。

“告诉我，尼古拉斯……”她又开口道。又一曲舞开始了。一对对男女簇拥着回到了房间。缓慢、专注，脸色严肃，跳舞的人们仿佛在参加某种神秘的仪式，这让他们免除了别的情感。他们开始转着圈，经过他们身边，擦过他们的膝头，几乎要踩到他们的脚趾。突然有人在他们面前停下。

“噢，诺斯来了。”埃莉诺抬头说道。

“诺斯！”尼古拉斯喊道，“诺斯！我们今晚见过了，”他向诺斯伸出手，“——在埃莉诺家里。”

“是的。”诺斯热情地说。尼古拉斯使劲捏着他的手指，他感觉到自己的手被放开时，手指才又分开来。这举动情感洋溢，但他很喜欢。他感觉自己也热情满腔。他两眼发着光。他脸上困惑的表情一扫而光。他刚才的冒险结果很不错。那女孩在他的笔记本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明天六点来找我。”她说。

“晚上好，又见面了，埃莉诺。”他说，握着她的手鞠了一躬，“你看上去青春焕发。你看起来美极了。我喜欢你穿这件衣服。”他说，看着她的印度式斗篷。

“你也是，诺斯。”她说。她抬头看着他，觉得她从没见过他看起来如此英俊、如此活力四射。

“你不去跳舞吗？”她问。音乐正演奏到高潮。

“不去，除非萨莉愿意赏脸。”他说，带着夸张的殷勤向她鞠躬邀请。他怎么了？埃莉诺想。他看起来那么帅气，那么快活。萨莉站起身。她把手伸给了尼古拉斯。

“我和你跳。”她说。他们站了一会儿等着，然后转着圈跳走了。

“真是古怪的一对！”诺斯喊道。他看着他们，脸上挤出一个笑容。“他们都不知道怎么跳舞！”他说。他在埃莉诺旁边刚才尼古拉斯坐过的椅子上坐下。

“他们为什么不结婚？”他问。

“为什么要？”她说。

“噢，每个人都应该结婚。”他说，“我也喜欢他，虽然他有点像个——‘暴发户’，可以这么说吗？”他说，看着他们有些笨拙地转着圈子。

“暴发户？”埃莉诺重复道。

“哦，你说的是他的表链。”她说，看着尼古拉斯的表链上挂着的金海豹，随着他跳舞它上下摇摆着。

“不，他不是暴发户。”她大声说，“他是——”

但诺斯没注意听。他正看着房间远处那头的一对男女。他们正站在壁炉边。两人都很年轻，都没说话，他们似乎被某种强烈的情感控制，就那样定定地站着。他看着他们时，心头突然涌起某种关于他自己、关于他自己的生活的情绪。他为他们，或者说为他自己，另外安排了一幅背景——不是壁炉台和书架，而是咆哮的大瀑布、飞奔的乌云，他们站在峭壁之上，脚下是湍急的奔流……

“婚姻并不适合每个人。”埃莉诺打断了他的思绪。

他吃了一惊。“不，当然不。”他同意。他看着她，她就从未嫁人。为什么不呢？他想知道。为了家庭牺牲，他猜——老祖父没了手指。突然一丝回忆涌入脑海，一个阳台、一支雪茄，还有威廉·沃特尼。她爱过他，难道不是她的悲剧吗？他深情地看着她。此时此刻他感到对所有人的爱。

“终于和你单独在一起了，真幸运，内尔！”他说，把手放在她膝头。

她有些感动，感觉到他的手在膝头让她很高兴。

“亲爱的诺斯！”她喊道。透过她的裙子她能感觉到他的激动，他就像一条被拴在狗链上的狗，神经紧张地全力往前冲着。当他把手放到她膝头的时候，她感觉到了。

“别娶错了人！”她说。

“我吗？”他问，“为什么这么说？”她看到他了吗，他猜想着，他把那女孩带下楼的时候？

“告诉我——”她开始说。既然现在他们单独在一起了，她想问问他，冷静

地、理智地问问他有些什么样的计划；但当她开口时，她看到他的脸色变了，显出一种夸张的惊骇。

“米莉！”他喃喃道，“可恶！”

埃莉诺很快回头扫了一眼。她妹妹米莉，身穿装饰繁复、层层叠叠的长裙，倒是适合她的性别和阶层，正向他们走过来。她已经变得又矮又胖。为了遮盖她的体形，她胳膊上搭着带珠饰的薄纱，垂挂下来。她的胳膊非常肥胖，让诺斯想起了芦笋，灰白色的芦笋上粗下细。

“哦，埃莉诺！”她喊道。她还仍然保有残留的一丝妹妹对姐姐如狗一般的忠诚。

“哦，米莉！”埃莉诺说，却不是那么真诚。

“见到你真好，埃莉诺！”米莉说，用老妇人特有的那种咯咯声笑着；可在她的神态中有着某种恭敬，“见到你也是，诺斯！”

她把胖胖的小手伸给他。他注意到戒指深陷在手指上，就像是手上的肉已经把戒指包覆了起来。肉包覆着首饰，令他作呕。

“你又回来了，真是太好了！”她说，缓缓在椅子上坐下。他感觉一切都仿佛被闷住了。是她撒了一张网，将所有东西都罩住了，她让他们全都感觉属于一家人，他不得不思考一下他们之间的共同之处，但这种感觉是不真实的。

“是的，我们住在康妮那里。”她说。他们是来看板球比赛的。

他低垂着头，看着自己的鞋子。

“我还没听你说过你的旅行呢，内尔。”她接着说。它们一个个落下，遮覆了一切；他继续想着，听着她姑姑的一个个小问题如雨滴般湿答答地落下。他仍然处于兴致过高的状态中，因此还能觉得她说的话听起来很悦耳。狼蛛会咬人吗，她正在问他，星星是不是很亮？我明晚将在哪里度过？在他心里提出了另一个问题，他背心口袋里的卡片自己冒了出来，无视目前的环境，甚至抹去了当前的片刻。他们住在康妮那里，她继续说，康妮正等着吉米，吉米要从乌干达回来……他漏掉了几个字，因为他眼前正看到了一座花园、一个房间，接下来他听到的是“腺状肿”——这是个好词，他心想，把这个词从上下文中剥离出来；蜂腰，中间收紧，一个坚硬、闪亮、如金属质感的腹部，用来形容昆虫的外观倒是非常有用——这

时一个巨大的身影靠近了，一大块白色背心，黑色衬里，休·吉布斯居高临下地站到他们面前。诺斯跳了起来，把自己的椅子让给他坐。

“亲爱的孩子，你不会以为我会坐在那儿吧？”休说，讥笑着诺斯让给他的那把细胳膊细腿儿的椅子。

“你得给我找一把——”他四处张望，两手紧贴在白背心两边，“更真材实料的。”

诺斯拉过来一把填充了软垫的椅子。他小心翼翼地慢慢坐下。

“啾、啾、啾。”他坐下时说道。

诺斯注意到米莉在说：“突、突、突。”

就是这样，三十年的夫妻了，突突突和啾啾啾。听起来就像是畜栏里的牲畜闷声闷气嚼食的声音。突突突、啾啾啾——他们踩踏着牛棚里冒着热气的柔软稻草，他们在荒野沼泽里打滚，繁衍着后代，儿孙满堂，浑浑噩噩，他想着；茫然地听着那愉快的啪哒啪哒的说话声，那声音突然瞄准了他。

“你在考虑什么，诺斯？”他姑父正问着，审视着他。他上上下下打量着，仿佛他是一匹马。

“我们必须得让你定下个日子，”米莉说，“等孩子们都回家后。”

他们在邀请他九月到塔楼去和他们住一段时间，去狩猎幼狐。男人们打猎，女人们——他看着他姑姑，仿佛这会儿就在那把椅子上，她就可能会生出小崽子来——女人们就会分裂成不计其数的小婴儿。这些小婴儿再生出更多婴儿，新生出来的就有了——腺状肿。这个词又出现了，但现在似乎没有什么意义了。他正在下沉，在被他们的重量压着沉下去，他口袋里的名字也渐渐淡去了。什么都无能为力吗？他心想。任何事物都充满了革命，他想。他脑子里出现了战场上的炸药，把沉重的土堆炸飞，泥土被喷炸飞起，形成一朵树木形状的云。这些都是瞎掰，他想，战争的瞎掰，瞎掰。萨拉的口头禅“瞎掰”又回来了。还剩下什么呢？佩吉进入了他的视线，她还站在那边，和一个陌生男人说话。你们这些医生，他想，你们这些科学家，为什么不在玻璃杯里倒上一点晶体，一些星星点点的尖锐的东西，然后让他们把它一口吞下？常识、理性，这些星星点点的尖锐的东西。但他们会一口吞下吗？他看着休。他说着突突突、啾啾啾的时候，脸颊鼓起又瘪下。你会把它一口吞下吗？他无声地问休。

休又转向了他。

“我希望你现在会一直留在英国了，诺斯。”他说，“不过我敢说在那边的生活很不错吧？”

他们的话题就此转向了非洲和工作机会的缺乏。他的愉快慢慢渗透出来。那卡片也不再散发出一个个场景。湿答答的树叶在落下。一片片落下，遮覆了一切。他喃喃自语，看着他姑姑，除了前额上一块褐斑，她面无血色；头发也黯然失色，除了上面有一块蛋黄般的污迹。总体来看，他觉得她就像一只困乏的梨，柔软，褪了颜色。而休——他的大手放在膝头——就像一块生牛排，被捆得圆圆的。他碰上了埃莉诺的视线，她眼里流露出紧张的眼神。

“是的，他们已经把它毁掉了。”她正说着。

但她声音中的浑厚已经消失了。

“到处都是新建的别墅。”她说。显然她最近才去了多赛特郡。

“路边全是红色小别墅。”她接着说。

“是的，这也让我很吃惊。”他说，振作精神替她解围，“我不在的时候你们是怎么把英国给毁了。”

“不过在我们那儿你不会发现有太多变化，诺斯。”休说，声音里带着自豪。

“没错。不过那是因为我们很幸运，”米莉说，“我们有几处很大的地产。我们非常幸运。”她又说，“除了菲利普斯先生。”她说。她尖声笑了笑。

诺斯一下清醒了过来。她是那个意思，他想。她话中带着的刻薄让她显得真实。不仅她变得真实起来，就连那村庄、大宅子、小屋子、教堂和一圈老树，全都在他面前栩栩如生地出现了。他愿意住在他们那里。

“他是我们的牧师。”休解释说，“有个性，但是个好人。很高——非常高，像个烛台——之类的东西。”

“他太太……”米莉说。

这时埃莉诺叹了口气。诺斯看着她。她正昏昏然地睡去了。她脸上是一种呆滞无神、一动不动的表情。一时间她看起来像极了米莉，睡着了让她的相貌显出了整个家族的相似的特征。接着她睁大了眼睛，她努力睁着眼睛，但显然她什么都没看见。

“你必须得过来再熟悉熟悉我们，”休说，“九月的第一个星期怎么样？嗯？”他左右摇晃着，似乎他身体里的慈爱在里面滚来滚去。他就像一头可能马上就要屈膝跪下的老象，可是如果他真的跪下了，他又如何能再次站起来，诺斯心里想着。如果埃莉诺陷入沉睡，打起呼噜，我该怎么做，就这样被留在这儿，坐在这头大象的双膝之间？

他环顾四周，想找个借口离开。

玛吉正走了过来，眼睛看着一旁。他们看到了她。他觉得很想大喊一声：“当心！当心！”因为她已经进入了危险区。那些奇形怪状的形体让它们长长的白色触角飘浮着，为的是能捕获食物，那触角会把她吸过去的。是的，他们看到了她，她没救了。

“玛吉在那儿！”米莉喊着，抬起头来。

“多少年没见过你了！”休说，费劲地想站起身来。

她只得停下来，把她的手放进那只不成形的爪子里。诺斯用尽了身体里残存的最后一丝力气——那是他背心口袋里的那个地址带给他的——站起身来。他要把她带走。他要把她从家庭生活的污染里拯救出来。

但她没理他。她站在那儿，沉静平和地回应着他们的问候，就好像她配备了应急的全套设备。哦天哪，诺斯心想，她和他们一样糟糕。她呆滞无神，虚伪做作。他们这时候正谈着她的孩子们。

“是的，那就是小宝宝。”她正说着，指着一个正和女伴跳舞的男孩。

“你的女儿呢，玛吉？”米莉问道，四处张望着。

诺斯坐立不安。这就是阴谋，他心想，这就如同蒸汽压路机一般，压平、抹去，滚圆成一模一样，滚成一个个圆球。他倾听着。吉米在乌干达，莉莉在莱斯特郡，我儿子——我女儿……他们在说着。他注意到其实他们并不关心别人的孩子。只关心自己的，自己的财产，自己的血肉，这一切他们会用来自荒野沼泽的利爪全力保卫。他想着，看着米莉的胖胖的小爪子，就连玛吉，她也一样。因为她也在谈论着我儿子，我女儿。如此这般，我们如何能成为文明人？他自问。

埃莉诺打起了呼噜。她打着盹儿睡过去了，真是丢脸又没办法。人在意识

不清的时候会有种猥亵的样子，他觉得。她张着嘴，头偏向一旁。

现在轮到他了。寂静已经裂开了。他觉得必须得有人说点什么，添把柴、加把火，否则人类社会就不复存在了。休不复存在，米莉不复存在。他正要动脑筋想说点什么，来填一填这原始巨胃的庞大空间，这时迪利亚，或许是出于女主人总是想搭讪的古怪欲望，也或者是如神助一般受到了人类慈善的激发——到底是哪个，他也说不出来——走过来和他们打招呼。

“拉德比一家人！”她喊着，“拉德比一家人！”

“哪儿？亲爱的拉德比一家！”米莉说着。他们俩慢慢起身，离开了，因为拉德比一家似乎是很少离开诺森伯兰郡的。

“好了，玛吉？”诺斯转头对她说——这时候埃莉诺的嗓子后头发出轻微的咔哒一声。她的头朝前倾斜着。她这会儿睡得很沉，睡梦让她放弃了她的尊贵。她看上去平和、疏离，全然地沉静，这种沉静有时候让睡着的人有着死人般的神情。他们无言地坐了一会儿，只有他们两个，私密的时刻。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最后他说，做了个动作，仿佛是正从草地上拔起一块块草皮。

“为什么？”玛吉问，“什么为什么？”

“吉布斯一家。”他咕哝道。他朝他们那边甩了甩头，他们正站在壁炉旁说着话。粗俗、痴肥、不成人形，他们在他看来就像是一部拙劣的模仿作品，一篇改编的滑稽文章，是从里面的人形、里面的热情之火中蔓生的多余无用的东西。

“出什么事了？”他问。她也看着那边，但她什么都没说。一对对跳舞的人慢慢地从他们旁边跳着舞经过。一个女孩停了下来，她无意识地抬手的姿势，有着一种年幼无知的人期待生活的美好的那种认真神情，这神情打动了他。

“为什么——？”他朝那年轻女孩那边伸了伸大拇指，“他们如此可爱的时候——”

她也看着那女孩，女孩正把连衣裙前襟上落下的一朵花别回去。她笑了，没说话。接着她半梦半醒地重复着他的问题，可她的语气中却毫无意义：“为什么？”

一时间他有些丧气。他觉得她在拒绝帮助他。而他希望她能帮他。为什么她不能帮他从肩上卸下重担，给他渴望的东西——保证、确信？是因为她和他们一样丑陋畸形？他低头看着她的双手。那是一双有力的手，漂亮的手，他看着那手指微微弯曲，心想，可如果那是关于“我的”孩子们、“我的”财产的问题，那么那就是切开肚腹的一刀，或是咬在柔软喉咙上的一口。我们无法帮助彼此，他想着，我们全都是畸形的。然而，虽然对他而言，要把她从他所归类为的卓越者一类人中移除，确实令人不快，可是她也许是对的，他想，我们这些把别人视作偶像的人，赋予他人——此男或彼女——权利来指引我们的人，只是更增添了这种畸形，辱没了我们自己。

“我要去和他们住一阵子。”他大声说。

“在塔楼？”她问。

“是的，”他说，“为了九月去狩猎幼狐。”

她没在听。她的眼睛看着他。他感觉她在把他和什么别的东西联系在一起。这让他感觉不自在。她看着他，仿佛他不是他，而是别的什么人。他又感到了那种不舒服，就是听到萨莉在电话里描述他时的那种。

“我知道，”他说，脸上的肌肉都绷紧了，“我就像那幅画，一个拿帽子的法国人。”

“拿着帽子？”她问。

“而且正在变胖。”他又说。

“……拿着一顶帽子……谁在拿着帽子？”埃莉诺说，睁开了眼睛。

她迷惑地环顾四周。她最后一点记忆，似乎只是一秒钟之前的事，米莉还在讲着教堂里的蜡烛，从那后，肯定发生了什么事。米莉和休本来在这儿的，现在他们不见了。这里出现了断层——这断层里充满了斜垂着的蜡烛的金色光芒，还有些她说不清的感觉。

她完全清醒了过来。

“你们在说些什么胡话？”她说，“诺斯没有拿着帽子！他也不胖。”她又说，“一点都不胖，一点都不胖。”她重复道，挚爱地拍了拍他的膝头。

她感到非常愉快。大多数睡眠都会在人的头脑里留下一些梦境——醒来时还会残留一些片段或人影。但这一觉，这短暂的恍惚——在其中蜡烛斜垂着，变长了——在她心里只留下了一种感觉；只是一种感觉，而不是梦境。

“他没有拿着帽子。”她重复道。

他们俩都笑她。

“你在做梦，埃莉诺。”玛吉说。

“我吗？”她说。在这段谈话中确实有一道深深的鸿沟，这没错。她记不起他们刚才在说些什么了。玛吉在这儿，而米莉和休已经走了。

“只打了个盹儿。”她说，“你准备做些什么，诺斯？有什么计划？”她说，说得有些快。

“我们不能让他再回去了，玛吉。”她说，“不能再回那个可怕的农场了。”

她想要表现得非常务实，一方面是为了证明她没有睡着，一方面是为了保留住心里仍然残留的特别的愉悦感。掩盖起来，不让人察觉到，就能让那感觉长留。她这么以为。

“你已经存够了钱，是吗？”她大声说。

“存够了钱？”他说。他在想，为什么那些睡着了的人醒来后总是想装得非常清醒？“四五千吧。”他随口说道。

“唔，那就够了。”她口气坚决地说，“百分之五，百分之六——”她在脑子里算着账。她转向玛吉求助。“四、五千——那是多少，玛吉？足够生活了，对吧？”

“四、五千。”玛吉重复道。

“百分之五或六……”埃莉诺说。就算在最好的状态下，她也没法心算做好加法。可不知为何，她似乎觉得用事实来说话非常重要。她打开手袋，找到了一封信，然后摸出一支短小的铅笔。

“来吧，在这上面算算。”她说。玛吉拿过纸，用铅笔在上面划了几条线，仿佛是在试铅笔。诺斯从她肩头后面看着她。她是要在她面前解出这个问题吗——还是她在考虑他的生活、他的需求？不，显然她在画一幅漫画——他看着——画的是一个穿着白色背心的大块头男人的正面。真是胡

闹，这令他感觉有点荒唐。

“别犯傻了。”他说。

“那是我哥哥。”她说，朝那个穿白色背心的男人点了点头，“他以前常常带我们去骑大象……”她在背心上加了一个花饰。

“我们都是很明事理的。”埃莉诺说。

“如果你想要住在英国，诺斯——如果你想——”

他打断了她。

“我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他说。

“哦，我明白了！”她说。她大笑起来。愉快的感觉又回到她心里，毫无缘由的欣喜。她觉得他们全都变年轻了，还有未来在等待着他们。一切都还未确定，一切都还是未知，生活在他们眼前免费开放。

“那不是很奇特吗？”她喊道，“不是很古怪吗？这不就是为什么生活是一个永恒的——怎么说来着？——奇迹？……我是说，”她在尽力解释，因为他看起来有些疑惑，“他们说老年是像这样的，可其实不是。是不一样的，非常不同。因此当我还是个孩子，还是个小女孩时，我的生活就是一次永恒的探索。一个奇迹。”她停住了。她又在漫无目的地唠叨了。她觉得在做了梦之后有些头晕。

“佩吉在那儿。”她喊道，很高兴把自己和实实在在的东西联系在了一起，“看她！在看书！”

跳舞开始之后，佩吉被孤零零地留在了书柜旁，她尽量靠近书柜站着。为了掩盖她的孤单，她取下了一本书。书的封面是用绿色皮革装订的，她手里翻着书页时，注意到书上还装饰着镀金的小星星。这倒是很有利，她想着，把书翻了过来，因为如此一来，看起来就好像我在欣赏书的装帧……但我不能站在这儿欣赏书的装帧，她想。她打开了书。它会说出心里所想，她翻开书时这样想到。随意翻开的书总会这样。

“这世界的平庸总是让我惊诧，让我躁动。[注]”她读道。确实如此，非常准确。她继续读下去：“……一切事物的微不足道让我心里充满了厌恶……”她抬起眼睛。他们正踩到了她的脚趾头。“……人类的贫乏将我彻底挫败。”她关上书，放回了书架。

一针见血，她想。

她转了转腕上的手表，偷偷看了看表。时间正在过去。一小时是六十分钟，她心想，两小时就是一百二十分钟。我还必须在这里待多久？现在能走了吗？她看到埃莉诺在向她招手。她把书放回了书架，朝他们走去。

“过来，佩吉，来和我们说说话。”埃莉诺招手喊着。

“你知道现在几点了吗，埃莉诺？”佩吉边走过来边说。她指了指她的表。“你不觉得该走了吗？”她说。

“我已经忘了时间。”埃莉诺说。

“可你明天会觉得很累的。”佩吉站在她旁边，说。

“真像个医生！”诺斯挖苦她说，“健康！健康！健康！”他喊道，“可健康本身并不是目的。”他说，抬头看着她。

她没理他。

“你打算待到最后吗？”她问埃莉诺，“这要搞一晚上了。”她看着一对对男女迈着舞步，跟着留声机上的音乐旋转着，就像是某种动物在缓慢而强烈的痛苦中死去。

“可我们正玩得高兴呢。”埃莉诺说，“你也玩高兴点。”

她指着她身边的地板。佩吉在她身旁地板上坐下。停止冥想，停止思考，停止分析，埃莉诺这个意思她明白。享受当前——但可能吗？她想着，坐下时把裙摆在脚边展开。埃莉诺俯身拍了拍她的肩膀。

“我想让你告诉我，”她说，想把她也拉入谈话当中，因为她看上去实在很忧郁，“你是个医生——你知道这些东西——梦意味着什么？”

佩吉笑了起来。又一个埃莉诺问的问题。二加二是不是等于四——还有，宇宙的本质是什么？

“我不是指梦的本身，”埃莉诺接着说，“我指的是感觉——人睡着时产生的感觉。”

“亲爱的内尔，”佩吉说，抬头看了她一眼，“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医生对

人体知之甚少，对头脑更是一无所知。”她又低下了头。

“我总是说他们都是骗子！”诺斯喊道。

“多可惜啊！”埃莉诺说，“我本来希望你能给我解释一下——”她俯下身子。佩吉注意到她脸上起了一层红晕，她有些兴奋，可是有什么好兴奋的？

“解释——什么？”她问。

“哦，没什么。”埃莉诺说。现在我可算让她住了口。佩吉想。

她又看着她。她两眼发亮，两颊潮红，或者只是从印度旅行回来晒黑了？前额上一根小血管冒起。可这会儿有什么好兴奋的？她背靠在墙上。从她在地板上坐着的地方，她能从一个奇特的角度看到人们的脚，脚尖指向这边，指向那边，漆皮的轻便鞋，缎面的舞鞋，丝质长袜和短袜。他们有节奏地、顽强地跳着，跟着狐步舞的曲调。“鸡尾酒和茶如何，他对我说，他对我说——”音乐似乎在一遍遍重复。她头顶上说话声不断。不连贯的对话，奇特的小片段传到她耳中……在诺福克那儿我兄弟有一艘船……哦，那真是一败涂地，我同意……人们在聚会上都说些无聊的废话。在她旁边玛吉在说话，诺斯在说话，埃莉诺在说话。突然埃莉诺一挥手。

“里尼在那儿！”她说，“里尼，我还没见到他。里尼，我喜欢他……来和我们说说话，里尼。”佩吉的视野里出现了一双便鞋，走过来停在她面前。他在埃莉诺旁边坐下。她刚好能看到他的侧脸，大鼻子，瘦脸。“鸡尾酒和茶如何，他对我说，他对我说。”音乐声机械地响着，一对对男女跳着舞经过。而在她头上那一群坐在椅子上的人在说着话，大笑着。

“我知道你一定会同意我说的话……”埃莉诺正说着。从她半闭的眼睛里，佩吉能看到里尼正朝她转过头来。她看到他的瘦脸，大鼻子；她注意到他的指甲剪得很短。

“那得看你们在说什么了……”他说。

“我们在说什么？”埃莉诺在思考着。佩吉怀疑她已经忘了。

“……在说事情都变好了。”她听到埃莉诺说。

“和你小时候相比？”她觉得这是玛吉的声音。

这时，装饰着一个粉色蝴蝶结的裙摆一角出现了，一个声音打断了他们：“……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不过我不像以前那么怕热了……”她抬头

一看。那长裙上一丝不苟地缝了十五朵粉色蝴蝶结，在那顶上不就是米丽娅姆·帕里什那如圣人、如绵羊般的小脑袋吗？

“我的意思是说，我们自己改变了。”埃莉诺说，“我们更快乐了——我们更自由了——”

她说的“快乐”“自由”是什么意思？佩吉心里想着，又靠到了墙上。

“比如说里尼和玛吉。”她听到埃莉诺说。接着她停了停，然后继续说：

“你记得吗，里尼，空袭的那晚？我第一次见到尼古拉斯的那次……我们坐在地窖里？……下楼时我心里想着，这是一桩幸福婚姻——”她又停了停。“我对自己说，”她接着讲，佩吉看到她的手放在了里尼的膝头，“要是我年轻时认识里尼……”她停下了。她是说她会爱上他吗？佩吉想着。音乐声再次打断了她的思绪……他对我说，他对我说……

“哦，从不……”她听到埃莉诺说，“不会，从来不会……”她是在说她从没恋爱过，从来没想要嫁人？佩吉想知道。他们大笑起来。

“为什么不，你看起来就像十八岁少女！”她听到诺斯说。

“我感觉也像！”埃莉诺喊道。但你明天早上就会变成个废人了，佩吉想着，看着她。她脸上潮红，额头上青筋暴露。

“我感觉……”她停下了。她把手放到头边：“感觉我就像在另一个世界！那么愉快！”她喊着。

“说胡话呢，埃莉诺，胡说。”里尼说。

我就知道他会那么说，佩吉想着，心里有种古怪的满足感。她可以看到他的侧脸，他就坐在她姑姑膝头的另一侧。法国人都很讲逻辑、通情达理，她想。不过，她又想，既然埃莉诺喜欢，何不任由她飘飘然呢？

“胡说？你这是什么意思？”埃莉诺问。她身子前倾，举着手，仿佛是想让他说话。

“总是说什么另一个世界，”他说，“为什么不是这个世界？”

“可我指的就是这个世界！”她说，“我是说，在这个世界里快乐，和身边的人们快乐生活。”她挥舞着手，仿佛要拥抱身边这些形形色色的同伴，年轻的、年老的、跳舞的、谈天的，衣服上有粉色蝴蝶结的米丽娅姆，包着穆斯林头巾的印度人。佩吉又后靠到墙上。在这个世界里快乐，她想着，

和身边的人们快乐生活！

音乐声停了。往留声机里放唱片的小伙子已经走开了。一对对舞伴分开来，开始往门外挤。他们大概是要去吃东西，他们要鱼贯而出，进到后院里，坐到熏黑的硬木椅子上。一直在她脑子里挖着槽沟的音乐声已经停止了。一阵暂歇——一片宁静。她听到远处伦敦夜晚的声响，汽车喇叭声，河面上的汽笛声。远处的声音，暗示着他们所说的另外的世界，那是身处黑暗中心、在夜深时仍辛苦劳累的人们所在的世界，与这个世界毫无关系，却令她不断重复着埃莉诺说的话，在这个世界里快乐，和身边的人们快乐生活。可在一个充满了不幸的世界上，一个人如何才能“快乐”？她问着自己。在每个街角每块公告牌上都写着死亡；或者更糟——暴政、暴行、折磨、文明的倒塌、自由的终结。我们在这儿，她想，只是在一片树叶下避难而已，而这片树叶很快就会被摧毁。而埃莉诺说这世界变得更加美好，只是因为这成千上万的人当中有两个人“幸福”。她的眼睛紧盯着地板，那儿现在已经空了，仅留下一小片从某个裙摆上撕下来的细棉布。为什么我会注意到一切东西？她想。她动了动身子。为什么我必须要思考？她不想去思考。她希望有像火车车厢里的窗帘那样的东西，能拉下来遮住光线，盖住头脑。就像赶夜车的人拉下来的那种蓝色窗帘，她想着。思想令人受折磨，为什么不能停止思想，随风漂泊，梦想时日？但这世界的不幸，她想，迫使我去思考。或者那只是一种姿态？难道她没有看到自己正以一种合适的态度，正如一个指着自己滴血的心的人？对那人而言，这世界的不幸就是不幸，而事实上，她想，我并不喜欢我的同类。她又看到洒满红光的人行道，电影院门口拥挤的民众的脸，冷漠、逆来顺受的脸，用廉价的愉悦麻醉自己的人们的脸，他们甚至没用勇气做自己，却不得不盛装打扮、模仿、假扮他人。在这里，在这房间里，她想着，眼睛紧盯着一对舞伴……但我不会去思考，她重复道；她会强迫自己的头脑变得空白，静静地躺下，宽容地接受来临的一切。

她倾听着。头上传来无意义的片段。“——海格特区的公寓有浴室。”他们在说着。“……你母亲……迪格比……是的，克罗斯比还活着——”家长里短，飞短流长，他们乐在其中。可我怎么才能乐在其中呢？她问自己。她太累了，眼睛周围的皮肤感觉很紧绷，头上紧箍着一个铁环，她努力想要想象自己离开了这里，去到了昏暗的乡间。可她做不到，他们在大笑着。他们的笑声激怒了她，她睁开了眼睛。

是里尼在笑。他手里拿了一张纸，正仰着头，张大着嘴。从那大嘴里发出了哈！哈！哈！就是那笑声，她心想。那就是人们开心时发出的声音。

她看着他。他的肌肉开始不由自主地抽动。她也忍不住大笑起来。她伸出手，里尼把那张纸递给了她。纸是折起的，他们在玩什么游戏。每个人都画了同一幅画上的某个部分。顶上是一个女人的头，像是亚历桑德拉王

后，满头的小卷发；然后是鸟的脖子，老虎的身子，大象的短粗腿，穿着儿童短裤。

“是我画的——我画的！”里尼说，指着象腿，从象腿上牵出一条长长的丝带。她笑啊笑啊笑，完全忍不住。

“就是这张脸曾发动了千艘战舰！”诺斯说，指着那个怪物的身体另一个部位。他们全都又笑了起来。她停下了笑，她的嘴唇放松了下来。但她的笑声已经在她身上产生了某种奇怪的影响。她感到放松，感到了膨胀。她感到，更确切地说，是她看到了不是一个地方，而是一种存在的状态，在其中有真实的笑声，真实的欢乐，而这个破碎的世界变得完整，完整而且自由。可是她该怎么说出来呢？

“听着……”她开口说。她想要表述某种她感觉非常重要的东西，关于一个人们在其中完整、自由的世界……但他们在笑着，而她很认真。“听着……”她又开口了。

埃莉诺停下了笑。

“佩吉想说点什么。”她说。其他人也停止了说话，但他们停的时机不对。当时机到来，她却无话可说，而又不得不说。

“听着，”她说，“你们都在这儿，谈论着诺斯——”他惊讶地抬头看她。这并不是她本打算说的话，但既然已经开了头，她就必须得说下去。他们都张着嘴看着她，就像鸟儿般张着嘴。“……他该怎么生活，该在哪儿生活，”她接着说，“……可是说这些有什么用，有什么意义呢？”

她看着她哥哥。一种敌意攫住了她。他还笑着，但当她看着他的时候，他的笑容被抚平了。

“有什么用呢？”她面对他说，“你会结婚，会生孩子。接下来呢？会挣钱。写点小书赚点钱……”

她已经搞砸了。她本打算说些不针对个人的话，可她现在说的都是私事。事已如此，她也只得继续挣扎下去。

“你会写一本小书，再写一本小书，”她狠狠地说，“而没有了生活……不一般的，不同的生活。”

她停下了。想象的画面还在那儿，但她没能将其把握住。她只摘取了她本打算说的其中极小一个碎片，而且她把她哥哥惹恼了。然而那东西还悬在

她眼前，她看到了却没说出来的东西。她猛地往后一倒，靠在墙上，她感到自己摆脱了某种压迫，她的心砰砰跳着，额头上青筋爆出。她没说出来，但她已经努力过了。现在她可以休息了，她可以想象自己已经离开，到了乡间，在他们的嘲笑的阴影下，那阴影却无力伤害到她。她的眼睛半闭着，她似乎在阳台上，在夜晚，一只猫头鹰忽上忽下地飞过，忽上忽下，它白色的翅膀在昏暗的树篱那边显现，她听到乡间的人们在路上唱歌，还有车轮辘辘的声音。

渐渐地，眼前的模糊变得清晰，她看到对面书架的轮廓，地板上的那一小片细棉布，两只巨大的脚停在她眼前，鞋子很紧，大脚趾的关节都显露了出来。

一时间没人动，也没人说话。佩吉一动不动地坐着。她不想动，也不想说话。她想休息，想靠着，想做梦。她觉得非常疲惫。接着更多脚停在她面前，还有一条黑裙的裙边。

“你们不下来吃晚餐吗？”一个声音轻声咯咯笑着说。她抬起头来。是她姑姑米莉，她丈夫站在她身边。

“晚餐在楼下。”休说，“晚餐在楼下。”他们走开了。

“他们长得真富态啊！”是诺斯的声音，在嘲笑着他们。

“啊，他们对人很好……”埃莉诺反对说。佩吉注意到大家庭的感觉又来了。

接着她靠着当作避风港的膝盖动了动。

“我们得走了。”埃莉诺说。等等，等等，佩吉想哀求她。她有些话想问她，她还想继续刚才的感情爆发，既然没人攻击她，也没人笑话她。但没用，她的膝盖已经伸直了，红色斗篷也伸展开来，埃莉诺已经站起身了。她正在找她的手袋或是手帕，她正在椅子靠垫里摸索着。和平日里一样，她又有什么东西找不着了。

“对不起，我是个老糊涂了。”她道歉说。她晃了晃一个靠垫，硬币滚落到地板上。一枚六便士立着滚过了地毯，碰到地板上一双银色鞋子上，翻平了躺着。

“在那儿！”埃莉诺喊道，“在那儿！……那是吉蒂！是吗？”她喊着。

佩吉抬起头来。一个上了年纪的漂亮女人，卷曲的白发，头发里有什么在发光，她正站在门口环顾四周，仿佛她才刚刚进来，正在寻找女主人，而女主人不在。那枚六便士就刚好滚到了她脚边。

“吉蒂！”埃莉诺又喊道。她伸着手朝她走去。他们全都站起身来。佩吉也站了起来。是的，结束了，她感觉全毁了。有些东西撞了个正着，碎裂了。她感到一种孤寂。接着你得拾起碎片，再做出一个新的东西，一个不同的东西，她想，然后穿过房间，加入那个外国人，那个她称之为布朗的人，他的真实姓名是尼古拉斯·波姆加罗夫斯基。

“那位夫人是谁？”尼古拉斯问她，“她走进这房间的样子仿佛整个世界都属于她。”

“那是吉蒂·拉斯瓦德。”佩吉说。因为她站在门口，他们也没法出门。

“恐怕我来得实在是太晚了。”他们听到她清晰、命令式的声音在说，“我先去看芭蕾舞去了。”

那是吉蒂，是吗？诺斯心想，看着她。她是那种身体强健、略显男性化的老夫人，令他有些避之不及。他想他记得，她是某个总督的夫人，是印度总督吗？她站在那儿，他仿佛能看到她在主持着总督府的事务。“坐这儿。坐这儿。你，年轻人，我希望你有经常锻炼身体？”他知道这一类人。她的鼻子又短又直，蓝眼睛分得很开。要是在八十年代，她一定看起来英气十足，他想着；穿着紧身骑装，戴一顶小帽，上面插一根雄鸡羽毛；也许和一位副官有一段风流韵事，然后安顿下来，变得独断专行，逢人便讲她过去的事迹。他倾听着。

“啊，他可远远比不上尼金斯基！”她正说着。

她就会说这种话，他想。他打量着书架上的书。他拿出一本，上下颠倒地拿着。一本小书，接着另一本小书——脑海里又想起佩吉的讥讽。这些话虽然表面平淡，却深深刺痛了他。她如此激烈地攻击了他，仿佛对他充满了轻视；她当时的样子仿佛突然就要放声大哭。他翻开了那本小书。拉丁语，是吗？他选了半句话，任它在脑子里游荡。那几个字躺在那里，美丽迷人，却毫无意义，却以某种规律排列着——长夜漫漫无尽头[注]。他记得他的导师说过，把句子最后的长词划出来。这些字飘浮在那儿，当它们正要显现出其意义，门口突然出现了一阵骚动。老帕特里克已经慢慢走了过来，殷勤地把手臂伸给了总督的遗孀，他们正庄重地走下楼梯，仿佛在进行一种奇特的古老典礼。其他人开始跟上了他们。年轻一代跟随着年老

一代，诺斯心想着，把书放回书架，也跟了上去。只是他注意到他们也不是那么年轻了，佩吉——佩吉的头上有了白头发——她有三十七、三十八岁了吧？

“玩得高兴吗，佩吉？”他们落在了后面，他说。他对她有种隐隐约约的敌意。她对他似乎很尖刻、失望，对所有人都感到不满，尤其是对他。

“你先走，帕特里克。”他们听到拉斯瓦德夫人亲切的声音大声说着，“这些楼梯不大适合……”她顿了顿，移动着很可能患了风湿的腿，“……那些老年人，他们……”她又停了停，因为她又在下另一级楼梯，“一直跪在湿草地上杀鼻涕虫。”

诺斯看着佩吉，笑了起来。他没料到她到最后说了那么一句话，可那些总督的遗孀们，他觉得她们大多有花园，大都在杀鼻涕虫。佩吉也笑了。但他感到和她在一起不大舒服。她攻击了他，可他们正站在那里，肩并肩。

“你见过老威廉·沃特尼吗？”她对他说。

“没有！”他喊道，“他还活着？那个长着胡须的白色老海象？”

“是的，他就是那样。”她说。门口站着一个穿白色背心的老人。

“老假海龟。”他说。他们不得不找回儿时常说的话，儿时的回忆，来消除他们之间的距离，他们之间的敌意。

“你还记得……”他说。

“吵架的那晚？”她说，“那晚我用一根绳子爬出了窗户。”

“然后我们在罗马营地野餐。”他说。

“要不是那个可恶的小坏蛋告发了我们，我们永远都不会被人发现。”她说着，下了一级楼梯。

“红眼睛的小畜生。”诺斯说。

他们被阻住停下了，肩并肩站着，等着别人先动起来。他们想不出别的话题可说。他记起过去他常常在储藏苹果的阁楼里给她念他写的诗，还有他们在玫瑰花丛旁走来走去时他也念诗给她听。而此时他们对彼此都无话可说。

“佩里。”他说，又下了一级楼梯。他突然记起了那个看到他们在那天早晨回家，然后告发了他们的红眼睛男孩的名字。

“阿尔弗雷德。”她补充说。

她仍然了解他的某些事情，他想，在内心深处他们仍然有着某些共同之处。这就是为什么，他想，为什么她在别人面前说的那些话，说什么“写些小书”，会深深伤害他。那是他们的过去在责骂他的现在。他瞥了她一眼。

可恶的女人们，他想，她们那么硬心肠，缺乏想象力。诅咒她们那好打听的小脑瓜子。她们受到的所谓“教育”都是些什么？只是让她们变得爱挑剔、吹毛求疵。老埃莉诺，就算是唠唠叨叨、腿脚蹒跚，也随时能比得上十来个佩吉。她既非此，亦非彼，他瞥了她一眼，想着，既不时尚也不过时。

她感觉到他在看她，所以看向了一旁。他在挑她身上的刺，她知道。是她的手？她的裙子？不，是因为她责难了他，她想。是的，她走下了又一级楼梯，现在我要被反击了；现在我因为说了他要写些“小书”，要被报复了。她想着，要得到回答，需要十到十五分钟，而且会是个离题万里，却非常令人讨厌的回答，非常令人讨厌，她想。男人的虚荣不可估量。她等待着。他又看了她一眼。现在他又在把我和那个女孩——我看到他和她说话了——做比较了，她想，他又看到那张可爱坚毅的脸。他会把自己和一个红唇烈焰的女孩拴在一起，变成一个苦力。他必须这样，而我不行，她想。不，我总是有一种负罪感。我会为此付出代价，会付出代价的，我一直这么对自己说，就算在罗马营地里时也是如此，她想。她将会无子无女，而他会生出小吉布斯，更多的小吉布斯，她想着，从一间律师办公室看了进去，除非她在年底离开他，去另找一个男人……她注意到律师的名字叫奥德里奇。但我不会再注意那些了，我会学会自己享受生活，她突然想着。她把手放到他胳膊上。

“今晚遇到什么有趣的人了吗？”她说。

他猜她已经看到了他和那个女孩在一起。

“有一个女孩。”他简短地说。

“我看到了。”她说。

她看向了一旁。

“我觉得她很可爱。”她说，仔细打量着楼梯间墙上挂着的一幅变了色的

画，画上是一只长嘴鸟。

“要我带她来见见你吗？”他问。

这么说他在乎她的意见，是吗？她的手还放在他胳膊上，她感觉到袖子下面有什么紧张发硬的东西，碰触到他的身体，让她回想到人和人之间的亲密和距离，如果一个人想要帮助另一个受伤的人，其实他们之间是相互依赖的，这感觉让她心里生产一股激烈的情感，她几乎忍不住要大声呼喊。诺斯！诺斯！诺斯！但我不能再犯傻了，她心里想。

“随便哪天晚上六点之后都可以。”她大声说，小心地又下了一级楼梯。这时他们已经到了最下面。

餐厅门后传来了巨大的喧闹声。她把手从他胳膊上伸了回来。门猛地开了。

“勺子！勺子！勺子！”迪利亚大声喊着，夸张地挥舞着手臂，仿佛还在对里面的人做着演讲。她看到了侄儿侄女。“做做好事，诺斯，去拿勺子！”她喊着，朝他们俩伸着手臂。

“为总督的遗孀拿勺子！”诺斯喊着，学着她的说话方式，模仿着她夸张的动作。

“在厨房里，地下室！”迪利亚喊着，朝着厨房楼梯挥着手臂。“来，佩吉，来。”她说，抓着佩吉的手，“我们都坐下准备用餐。”她冲进了他们晚餐的房间。里面满是人。人们坐在地板上、椅子上、办公室的凳子上。长办公桌、小打字桌，都被利用了起来。桌上散乱地摆着花，装饰着花。康乃馨、玫瑰、雏菊，乱七八糟地扔在那儿。“坐在地板上，哪儿都可以。”迪利亚命令说，混乱地挥着手。

“勺子马上就来。”她对拉斯瓦德夫人说。夫人正从一个杯子里喝汤。

“可我不想要勺子。”吉蒂说。她倾斜着杯子，喝着汤。

“不，你不用，”迪利亚说，“但别人需要。”

诺斯拿来了一堆勺子，她从他手上拿走了。

“谁要勺子，谁不要？”她说，把勺子在她面前挥舞着。有人要，有人不要，她这么想。

她这一类人，她觉得，不需要勺子；而其他人——那些英国人——需要。她这辈子都在这样区分着人们。

“要勺子吗？勺子？”她说，略有些满足地看着挤满人的房间。她注意到各色各样的人都聚在了这里。这一直以来都是她的目标，把人们混杂在一起，废除英国人生活中的荒唐传统。今晚她做到了，她想。这里有贵族，也有平民；有衣着光鲜的人，也有粗衣素服的人；有人从杯子里喝汤，也有人等着别人送来勺子，也不顾汤正在变冷。

“我要一把勺子。”她丈夫说，抬头看着她。

她皱起了鼻子。成千上万次了，他再次让她的梦想破灭。她本想嫁给一个狂热的叛逆者，却嫁给了一个最尊敬国王、最尊崇帝权的乡绅，而且也部分地是因为这个原因——因为他到了现在，也还是一个非常杰出的男人形象。“给你姑父一把勺子。”她干巴巴地说，把一堆勺子都给了诺斯。然后她在吉蒂旁边坐下，吉蒂正大口吞着汤，就像个参加学校宴会的孩子。她放下空杯子，放在乱花当中。

“可怜的花。”她说，拿起一支摆在桌布上的康乃馨，咬在嘴里。“它们会死的，迪利亚——它们需要水。”

“如今玫瑰都很便宜，”迪利亚说，“牛津街上的小推车两便士一束。”她说。她拿起一支红玫瑰，伸到灯光下，玫瑰看起来发着光，花瓣半透明的，上面的脉纹清晰可见。

“英国真是个富饶的国家！”她说，放下了玫瑰。她拿起杯子。

“我总是这么对你说的，”帕特里克说，擦着嘴，“全世界唯一一个文明国家。”他又说。

“我本来以为我们差不多要搞砸了。”吉蒂说，“倒不是说今晚看起来像是在考文特花园吃晚餐。”她说。

“啊，这倒没说错。”他叹了口气，继续着他自己的思绪，“很抱歉这么说，可和你比起来，我们就是野蛮人。”

“他要把都柏林城堡再夺回来才会开心。”迪利亚嘲笑他说。

“你不喜欢享受自由吗？”吉蒂说，看着这个古怪的老人，他的脸总是让她想起一颗长着毛刺的醋栗。可他的身材倒是非常宏伟。

“在我看来，我们的新自由比我们的旧奴隶制要糟糕得多。”帕特里克说，

拿着牙签鼓捣着。

又是政治，金钱和政治，诺斯想。他正拿着最后几把勺子，四处走动着，无意中听到他们说的话。

“你不是想说所有那些努力都是白费气力吧，帕特里克？”吉蒂说。

“自己到爱尔兰来看看吧，夫人。”他冷冷地说。

“要下结论为时尚早——还早着呢。”迪利亚说。

她丈夫的视线投向了她身后，他忧伤无辜的眼神就像一只再也无法去打猎的老猎犬。只是这双眼睛再也无法久久地紧盯着东西。“那个拿着勺子的家伙是谁？”他说，视线停在了诺斯身上。诺斯正站在他们身后，等着。

“诺斯，”迪利亚说，“来坐到我们这儿来，诺斯。”

“晚上好，先生。”帕特里克说。他们已经见过了，但他忘了。

“什么，莫里斯的儿子？”吉蒂说，突然转过身来。她友善地握了握他的手。他坐下来，吞了一口汤。

“他刚从非洲回来。他在那儿经营一座农场。”迪利亚说。

“这个古老的国家给你什么样的感觉？”帕特里克说，亲切地朝他侧过身去。

“到处是人。”他说，环顾着房间，“而且你们都在谈论金钱和政治。”他补充说。这是他常备的几句话。他已经说过二十遍了。

“你在非洲？”拉斯瓦德夫人说，“为什么放弃了你的农场？”她问道。她盯着他的眼睛，说话的方式在他意料之中，非常居高临下，令他讨厌。关你什么事，老太太？他心想。

“我差不多受够了。”他大声说。

“我愿意付出一切代价去当一个农民！”她喊道。这可有些不合时宜吧，诺斯想。她的眼睛也是，她该戴一副夹鼻眼镜，但她没有。

“可在我年轻时，”她说，有些凶狠——她的手又短又粗，皮肤粗糙，他记得她做花园里的活儿，“这是不允许的。”

“不，”帕特里克说，“我认为，”他接着说，拿叉子敲着桌子，“要是一切能

恢复原样，我们会非常非常高兴的。战争给我们带来了什么，嗯？拿我来说，我是被毁了。”他忧郁而忍耐地左右摇着头。

“听你这么说很遗憾，”吉蒂说，“但就我而言，旧时代非常糟糕、邪恶、残酷……”她的眼睛激动得变成了蓝色。

那个副官呢，还有上面插着雄鸡羽毛的帽子？诺斯心想。

“你不同意吗，迪利亚？”吉蒂对她说。

可迪利亚正越过了她，用她那种有些夸张的爱尔兰歌咏腔调，和隔壁桌子的人说着话。我难道不记得这个房间了吗，吉蒂想着，开会、辩论。那是关于什么事？武力……

“亲爱的吉蒂，”帕特里克打断了她的思绪，他的大手拍着她的手，“那正是我的观点的另一个例子。现在这些女士们有了选举权，”他对着诺斯说，“她们过得更好了吗？”

吉蒂一时间样子非常暴躁，接着她笑了。

“我们不会争吵的，老朋友。”她说，轻轻拍了拍他的手。

“爱尔兰人的问题也是一样。”他接着说。诺斯看出来他又要循着老路，回到他那些老生常谈的圈子上去了，就像一匹气喘吁吁的老马。“他们会很高兴重新加入帝国的，我敢打包票。我出生的家庭，”他对诺斯说，“已经效忠国王和祖国，长达三百——”

“英国移民。”迪利亚有些突然地说，又开始喝汤。他们单独在一起时就是吵着这些事，诺斯想。

“我们在这个国家已经定居了三百年。”老帕特里克继续说，踏上了他的老路——他一只手放在诺斯的胳膊上，“对我这样一个老家伙，一个老古董而言——”

“胡扯，帕特里克。”迪利亚插嘴道，“我从没见你这么年轻过。就像五十岁一样，对吧，诺斯？”

帕特里克摇了摇头。

“我连七十岁都不像呢。”他简单地说，“……可对于我这样一个老家伙来讲，”他接着说，拍了拍诺斯的胳膊，“有着这样许多美好的感觉，”他有些含糊地朝墙上钉着的一张标语点了点头，“——还有美好的事物，”他指的

也许是那些鲜花，但他说话时他的头不自觉地猛晃着，“这些家伙向彼此开火到底是想要什么？我从不加入什么社团，我也不签署什么像这些——”他指着标语，“你叫这些什么？声明——我就去朋友那儿，迈克，或者是帕特——他们都是我的好朋友，我们——”

他俯下身捏了捏脚。

“老天，这鞋子！”他抱怨道。

“很紧，是吧？”吉蒂说，“脱掉吧。”

为什么把这个可怜的老小孩带到这里来，诺斯想着，还被塞进这双紧巴巴的鞋子里？很显然他是在和他的狗说话。他抬起眼睛，想要回到刚才他一直在说着的话题上去，此时他眼中有一种眼神，就像是一个猎人看到宽广的绿色池塘上划着半圆飞起的鸟儿。但鸟儿们在射程之外。他记不起他说到那儿了。“……我们围坐着桌子，”他说，“讨论着各种事情。”他的眼神变得温和、空洞，仿佛引擎被断了电，他的大脑在无声地滑行。

“英国人也会讨论事情。”诺斯敷衍地说。帕特里克点点头，茫然地看着一群年轻人。但他对别人说的话其实并不感兴趣。他的头脑再也跟不上他的心跳。他的身体依然漂亮匀称，是他的头脑衰老了。他会把同一件事翻来覆去地讲，说完后，他就会剔着牙齿，坐着盯着眼前。这会儿他就这么坐着，手指间松松地拿着一朵花，他没有看着花，他的思想在滑行——迪利亚打断了他的思绪。

“诺斯得去和他朋友说说话了。”她说。她就像许许多多的为妻者一样，明白丈夫开始惹人烦了。诺斯想着，站起身来。

“不用等别人介绍，”迪利亚说，挥了挥手，“想做什么就做什么，随意些。”她丈夫也附和着，拿花敲打着桌子。

诺斯很高兴有机会走掉，可他现在能去哪儿呢？他环顾房间，又一次感到自己是个外来者。所有这些人都认识彼此。他们叫着彼此的教名或昵称——他正站在一小群年轻男女的外围。他继续站在外圈，听着，感觉到他们每个人都已经是某个小团体的一员。他想听听他们在说些什么，但又不想把自己牵扯进去。他倾听着。他们正在争论着，政治和金钱，他心想，金钱和政治。这几个字又派上用场了。但他听不懂他们已经是热火朝天的争论。他想，我从没感觉过自己这么孤独。人越多越觉孤独，这句老话说得没错；在群山里、森林中，令人感觉被包容；在人群中，却令人感觉被

排斥。他转过身，假装在看一份在贝克思希尔的一家吸引人的地产的详情，不知为何帕特里克把它称作“声明”。“所有卧室都配有自来水。”他读着。他无意中听到谈话的片段。有牛津的，有哈罗的，他继续听着，辨认出在学校里、大学里学会的那些说话的小花招。在他听来，他们仍然还在开着那些私下里的小玩笑，关于琼斯在跳远比赛中险胜，还有老狐狸——或者是校长的别的名字。听到这些年轻人谈论政治，就像是听到私立学校里的小男孩们说话。“我说得对……你错了。”他想着，在他们这个年纪，他已经去过了战壕，已经见过了杀人。可那算是良好的教育吗？他把重心从一只脚移到另一只。他想着，在他们这个年纪，他已经独自待在一个农场里，管理一群绵羊，最近的白人都在六十英里之外。可那算是良好的教育吗？不管怎么说，听着他们的争论，看着他们的动作，听到他们说的粗话，他觉得他们全都是同一个类型。公立学校和大学，他回头打量着他们。可那些清洁工、管道工、缝纫女工、装卸工，他们又在哪儿呢？他想着，在心里列出了S开头的各种职业的名单。迪利亚对她的胡乱交友那么得意，他想着，扫了一眼那些人，那里却只有贵族先生们和公爵夫人们，还有哪些词是以D开头的？他心里想着，再次细看着那张海报——妓女和懒汉？

他转过身。一个面带稚气的和善男孩正看着他，他鼻子上满是雀斑，穿着平常的便装。要是他不当心的话，他就会也被拉进去的。再没什么比加入社团，比签署帕特里克所说的“声明”更容易的了。但他不相信加入社团、签署声明之类。他回转身，又回到那个吸引人的住宅，四分之三英亩的花园，卧室里都配有自来水。他想，人们聚在租来的大厅里，假装在读书。有一个人站在讲台上。先是一个握着打气泵把手的动作，接着一个拧湿衣服的动作，然后那个声音，古怪地从那个小身影上分离出来，被扬声器夸张地放大，在大厅里回响轰鸣：公正！自由！于是，一时间，他们膝盖紧贴膝盖，如楔子般挤得紧紧的，一道声波，一阵令人激动的震颤，在皮肤上掠过；到了次日早上——他眼光再次扫过房屋中介的海报，心想，却没有一点意义，没有一个词能满足即便是一只麻雀。他们说的公正和自由是什么？他问，所有这些每年挣两三百英镑的善良的年轻人。他觉得有什么不对，在言语和现实之间，有一道鸿沟，有一种错位。如果他们想要改造世界，他想，为什么不从这里开始，从他们的中心开始？他抬起脚，正撞上了一个穿白色背心的老人。

“嗨！”他说，伸出了手。

是他叔叔爱德华。他看起来就像一只身体已经被吃空了的昆虫，只剩下了翅膀、空壳。

“很高兴见到你回来，诺斯。”爱德华说，热情地握着他的手。

“非常高兴。”他重复道。他有些腼腆。他非常瘦，他的脸看起来就像是被各种精细工具雕琢过，就像是在寒夜里被留在户外，整个被冻结了。他仰着头的样子就像是一匹马在咬马嚼子，而他是一匹老马了，蓝眼睛的马，他的马嚼子再也不会令他烦躁。他的举动出于习惯，而非感觉。这些年来他都在做些什么？诺斯想知道。他们站在那儿，打量着彼此。在编辑索福克勒斯的书？如果有一天索福克勒斯已经被编完了，那会怎样？到那时他们又该怎么办，这些被吃空了的只剩下空壳的老人？

“你长结实了。”爱德华说，上下打量着他，“你长结实了。”他重复道。

他的态度中有种微妙的敬意。作为学者的爱德华，在向作为士兵的诺斯致敬。是的，但他们发现要说起话来并不容易。诺斯觉得他的风度中似乎有一种烙印，他终究在这片尘嚣之外还保存了某些东西。

“我们坐下好吗？”爱德华说，好像希望能和他认真地谈些有趣的事。他们四处寻找一个安静的地方。他不曾浪费时间和那些老赤毛猎犬说话，不曾浪费时间举枪射击。诺斯想着，环顾四周，想在房间里找个安静的地方可以坐下来谈话。可只有在埃莉诺那边的角落里，有两个空着的办公室凳子。

她看到了他们，大声喊着。“哦，爱德华在那儿！我想问问……”她开口说。

和校长的面谈竟然被这个冲动、愚蠢的老妇人打搅了，真是种解脱。她伸着手帕。

“我打了个结。”她说。没错，她手帕上有个结。

“我为什么打了个结？”她抬头问道。

“打结是一种值得称赞的好习惯。”爱德华恭敬、简短地说，略有些僵硬地在她身旁的椅子上坐下，“但同时，明智的做法是……”他停下了。这就是我喜欢他的地方，诺斯在另一把椅子上坐下，心想，他总是留半句话不讲完。

“是为了提醒我——”埃莉诺说，手伸到厚厚的白发上。接着她停下了。诺斯偷偷看了一眼爱德华，心想，是什么让他看起来如此平静，如雕像一般，当他带着令人钦佩的平和等着他姐姐记起来为什么自己在手帕上打了个结。在他身上有一种不可更改的东西，他留了半句话不讲完。他觉得他从未让自己去担心政治和金钱。在他身上有一种封存起来的清楚明了的东

西。诗歌和过去，是吗？正当他盯着他的时候，爱德华对他姐姐笑了笑。

“是什么，内尔？”他说。

那是一个平静的笑容，一个隐忍的笑容。

诺斯插了话，因为埃莉诺还在久久思索着打结的原因。“我在好望角遇上了一个极其仰慕你的人，爱德华叔叔。”他说。他突然想起了名字——“阿巴斯诺特。”他说。

“R. K.？”爱德华说。他把手伸到头边，笑了笑。这句恭维令他高兴。他自负、敏感——诺斯偷偷看了他一眼，又添上了另外一个印象——已经定了型。如上了一层光亮的釉面一般，就像那些处在权威地位的人。因为他现在是——是什么？诺斯记不清了。教授？校长？总之是一个对他有成见的人，因此他无法再保持放松。不过，阿巴斯诺特，R.K.，曾经满怀感情地说过，他对爱德华的感激比对任何人都多。

“他说他对你的感激比对任何人都多。”他大声说。

爱德华对这句恭维没有做任何反应，但他很高兴。把手放在头边是他的习惯动作，诺斯记得。埃莉诺叫他“小黑鬼”，她还嘲笑他，她喜欢像莫里斯那样的失败者。她坐在那儿，手里拿着手帕，嘲讽地偷偷笑着，她想起了过去的事。

“你有什么打算？”爱德华说，“你该好好放个假。”

在他的态度中有些令人受宠若惊的东西。诺斯觉得，就像是一位校长在欢迎一个获得荣誉的学生回到母校。但他是真诚的，他不会说假话，诺斯想，这也就有些令人担心。他们都没说话。

“迪利亚今晚在这儿召集了很多优秀的人，不是吗？”爱德华对埃莉诺说。他们坐在那儿，看着那些不同的人群。他清澈的蓝眼睛和蔼地打量着这幅场景，眼睛里却有着讥讽。诺斯心想，他在想些什么呢。他觉得在那面具后面有些别的东西。这东西让他与这团混沌格格不入。是过去？是诗歌？他看着爱德华线条分明的侧脸，想着。他的侧脸比他记忆中的更好看一些。

“我想要重温一下我的古典文学，”他突然说，“倒不是说我对这方面有多熟悉。”因为害怕校长，他又可笑地加了一句。

爱德华似乎没有在听。他正看着眼前这奇特的一片混乱，他扶了扶眼镜，又任它落下。他抬着下巴，脑袋搁在椅背上。人群、喧闹、刀叉碰撞声，

都让谈话成为了多余。诺斯又偷偷看了他一眼。过去和诗歌，他心想，这些才是我想谈论的东西。他想大声把它说出来。但爱德华太独特太有条理，太过黑白分明、线条清晰，他的头歪着放在椅背上，要问他问题太不容易。

这会儿他正谈着非洲，而诺斯想谈谈过去和诗歌。他想着，那些东西——过去和诗歌——就在那里，被锁在那个漂亮脑袋里，这个脑袋就像一个希腊男孩的头，只是已经头发花白。为什么不把它撬开？为什么不能与人分享？他出了什么问题？他想着，回答着常见的英国聪明人关于非洲和国家状况的问题。为什么他不能随意一些？为什么他不能拉开那块遮羞布？为什么把那些东西全都锁起来，雪藏起来？他觉得因为他是一个教士，一个喜欢装神弄鬼的人；他能感觉到他的冷淡，这个美丽词句的守护人。

爱德华和他说起话来。

“我们得定个日子，”他说，“今年秋天。”他是认真的。

“是的，”诺斯大声说，“我很高兴能……在秋天……”他看到眼前一座房子，爬山虎成荫的房间、缓缓走着的管家、玻璃酒瓶，还有人递上一盒上好的雪茄。

陌生的年轻人端着托盘，给他们送来了各种食物。

“你真是太好了！”埃莉诺说，端起一杯酒。他自己拿了一杯，装的是某种黄色液体。他猜是一种冰汽酒。小气泡不断升起到表面、破裂，他看着气泡升起、破裂。

“那个漂亮女孩是谁？”爱德华侧着脑袋说，“在那边，站在角落里，在和年轻人说话？”

他非常和蔼、温文尔雅。

“他们很可爱，不是吗？”埃莉诺说，“我正在想呢。……每个人看起来都那么年轻。那是玛吉的女儿……那个和吉蒂说话的是谁？”

“那是米德尔顿。”爱德华说，“什么，你不记得他了？你以前一定见过他的。”

他们聊着天，愉快自在地享受着时光。纺织工和小保姆，诺斯想着，在完成一天的工作后舒适地晒着太阳。埃莉诺和爱德华在他们各自的小圈子

里，收获着硕果，宽容而自信。

他看着黄色液体里的气泡升起。他觉得对他们而言无可厚非，他们有过风光的时日，而对他不行，对他们这一代不一样。对他而言，生活塑造在喷嘴上（他正看着气泡升起），在弹簧上，在奔涌的喷泉之上；那是另一种生活，别样的生活。没有会堂和声音回荡的扩音器，不是跟随在领袖后面，群集在一起踏步行军，一群群、一队队、一帮帮，锦衣华服。不，从内心开始，让魔鬼显出原形，他想着，看着一个额头俊美、下颌无力的年轻人。没有黑衬衫、绿衬衫、红衬衫——总是在公众的眼光下摆着姿势；那些全是瞎掰。为什么不击倒障碍，让一切变得简单？一个如一整块果冻的世界，巨大的一块，他想，将会变成一个如布丁的世界，一个如白色床单的世界。为了保留诺斯·帕吉特——玛吉嘲笑的这个男人，拿着帽子的法国人——的象征和符号，同时要伸展开去，在人类的意识当中击起一阵崭新的涟漪，那就要成为气泡和水流，水流和气泡——我自己要和这世界合在一起——他举起了酒杯。无须具名，他想，看着那清澈的黄色液体。但我意味着什么，他思考着——在我看来，仪式不可信，宗教已死；我不适合，就像那人所说，不能适合任何地方？他停顿了。手中拿着酒杯，脑中出现了一句话。他想要再造出别的句子。可是如何能够，他想——他看着埃莉诺，她手里拿着一块丝帕坐在那儿——除非我知道在我的生活中，在别人的生活中，什么是实实在在，什么是真实。

“朗科恩的儿子。”埃莉诺突然说，“我公寓门房的儿子。”她解释说。她已经打开了手帕上的结。

“你公寓门房的儿子。”爱德华重复道。他的眼睛就像是冬日里太阳休憩的一片原野，诺斯想着，抬头看着——冬天的太阳，没了热量，却还有一些暗淡的美丽。

“他们叫他看门人。”她说。

“我讨厌那个词！”爱德华说，略有些颤抖，“门房是体面的说法，不是吗？”

“我也是这么说的，”埃莉诺说，“我公寓门房的儿子……对了，他想，他们想让他上大学。所以我就说，如果我能见到你，我就会请你——”

“当然了，当然。”爱德华和善地说。

没关系的，诺斯心想，那不过就是人正常说话声音的音量。当然了，当

然，他重复道。

“他想上大学，是吗？”爱德华继续说，“他通过了哪些考试，嗯？”

他通过了哪些考试，嗯？诺斯重复道。他也重复了这句话，但具有批评的意味，仿佛他是演员兼评论家；他倾听并且加以评论。他打量着那稀薄的黄色液体，里面的气泡上升的速度变慢了，一个接着一个。埃莉诺不知道他通过了哪些考试。我在想些什么呢？诺斯问自己。他感到自己仿佛在丛林当中，在黑暗中心，披荆斩棘走向光明，可他手上只有破碎的句子、孤零零的字词，他就要用这些冲破人类的身体、意志和声音构成的荆棘丛林，它们压在他身上，将他捆绑，让他目不能视……他倾听着。

“那好，叫他来见见我吧。”爱德华轻快地说。

“这样的话会不会太麻烦你了，爱德华。”埃莉诺反对说。

“我就是干这个的。”爱德华说。

这个口吻也很恰当，诺斯想。没有包覆着硬硬的甲壳——“盛装”和“甲壳”在他脑子里碰撞，组成了一个毫无意义的新词。我的意思是，他又喝了一口冰汽酒，心想，在底下有泉眼，有甜蜜的坚果。这果实、这泉眼在我们所有人心里都有，爱德华、埃莉诺，所以又何须在表面上饰以盛装？他抬起头来。

一个高大的男人停在他面前。他俯身殷勤地向埃莉诺伸出手去。他不得不弯着腰，因为他的白色背心裹住了一个巨大的圆球。“唉，”他说话的声音柔美甜蜜，和他的大块头实在不相称，“我已经非常满足了。可我明早十点还有个会。”他们在邀请他坐下来聊聊天。他站在他们面前，两只小脚蹦蹦跳跳的。

“别去了！”埃莉诺说，笑着看着他，那笑容就像过去她年轻时对着弟弟的朋友们一样，诺斯想着。那为什么她没有嫁给他们中间的哪一个呢，他想知道。为什么我们要隐藏所有那些重要的事情？他问自己。

“让我的主管们就那么等着吗？要是我有那么重要就好了！”这老朋友说着，突然脚跟点地一转身，就像一只经过训练的大象一样灵活。

“他参加希腊戏剧表演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吧？”爱德华说，“……穿着一件罗马长袍。”他咧嘴笑着加了一句，视线跟着那位铁路巨头圆滚滚的身体敏捷地穿过人群——因为他是个阅历极为丰富的人——走到了门口。

“那是奇普菲尔德，铁路大亨。”他向诺斯解释道，“非常卓越非凡的

人。”他接着说，“是一个铁路搬运工的儿子。”他每说一句都停顿一下。“全靠自己一手创业……讨人喜欢的房子……装修精美……大概有两三百亩……有他自己的猎场……请我指导他的阅读……收藏早期绘画大师的作品。”

“收藏早期绘画大师的作品。”诺斯重复道。这些简短灵巧的小句子似乎搭建起了一座宝塔，寥寥几笔却非常精准，其中贯穿了一股奇特的嘲讽的气息，却又带着几抹喜爱。

“赝品，肯定是。”埃莉诺大笑起来。

“唔，那个我们就不用深究了。”爱德华咯咯笑道。接着他们沉默了。宝塔渐渐飘远。奇普菲尔德从门口消失了。

“这酒很好喝。”埃莉诺在他头顶说道。诺斯可以看到她的杯子放在膝上，正在他头的高度。一片薄薄的绿叶漂在表面上。“这个不会醉人吧？”她举起杯子说。

诺斯又拿起了杯子。我上次看着杯子的时候想着什么？他问自己。他的额头里有东西堵住了，就像是两条思路撞在了一起，阻住了其他思绪通过。他的头脑是一片空白。他把那液体在杯中左右晃动。他正身在一片黑暗森林当中。

“那么，诺斯……”听到自己的名字让他一惊。是爱德华在说话。他急急地说着：“……你想要重温你的古典文学，是吗？”爱德华接着说，“我很高兴听到你那么说。那些老家伙们懂得不少，可年轻一代，”他停了停，“……似乎不想要那些东西。”

“真是愚蠢！”埃莉诺说，“那天我在读一本书……你翻译的那本。是哪本呢？”她停下了。她总是记不住这些名字。“讲的是那个女孩她……”

“《安提戈涅》？”爱德华问。

“对！《安提戈涅》！”她喊道，“我心里想，就和你说的一样，爱德华——多么准确——多么美好……”

她停下了，仿佛不敢再继续说了。

爱德华点点头。他没说话。突然他猛地仰起头，说了一句希腊语。

诺斯抬起头来。

“翻译一下。”他说。

爱德华摇了摇头，“是语言本身。”他说。

接着他闭了嘴。行不通，诺斯想。他不能说他想说的东西，他害怕。他们全都害怕，怕被嘲笑，怕暴露自己。他也害怕，他想着，看着那个额头俊美、下颌无力的年轻男子，他正在十分有力地打着手势。我们都害怕彼此，他想，怕什么呢？怕批评，怕嘲笑，怕与我们想法不同的人……他怕我因为我是个农民（他又看到自己的圆脸、高颧骨和褐色的小眼睛）。我怕他因为他的智慧。他看着那个饱满的前额，发际线已经开始退后了。把我们分开的就是这个，是害怕，他想。

他动了动身子。他想站起来和他说说话。迪利亚说过：“不用等别人介绍。”可要和一个不认识的人讲话并不容易，还要说：“在我额头当中那个结是什么？把它解开。”因为他已经受够了一个人独自思考。独自思考在他的额头当中打了许多个结，独自思考繁衍出各种画面，愚蠢的画面。那人正要离开。他必须得主动。然而他迟疑着。他感到被排斥又被吸引，被吸引又被排斥。他开始站起身来，可他还没完全站直，有人用叉子重重敲了一下桌子。

一个高大的男人坐在角落里一张桌子旁，正拿叉子敲着桌子。他身子前倾，仿佛想要引起别人的注意，他好像是要发表演说。那是佩吉称之为布朗的那个人，别人叫他尼古拉斯，他不知道他的真名。他可能有些醉了。

“女士们先生们！”他说，“女士们先生们！”他更大声地重复道。

“什么，演讲？”爱德华疑惑地说。他半转着椅子，抬起了眼镜。他的眼镜挂在一根黑丝带上，仿佛是订制的外国货。

人们正拿着盘子和杯子跑来跑去。他们被地板上的靠垫给绊得跌跌撞撞。一个女孩一头朝前冲了过去。

“受伤了吗？”一个年轻男子说，伸手扶住她。

没有，她没受伤。可这么一打岔，演讲吸引住的注意力又被转移了。谈话的嗡嗡声又响了起来，就像苍蝇嗡嗡地聚在白糖上面。尼古拉斯又坐下了。他显然沉浸在了对戒指上的红宝石的冥想之中，或者是对散乱的鲜花，柔软的白花，暗淡半透明的鲜花，盛开着露出了金色花蕊的深红色的

花，还有落了花瓣、躺在用过的刀叉中间的花，桌上廉价的平底杯。他突然回过神来。

“女士们先生们！”他开口了。他再次用叉子敲着桌子。一阵短暂的安静。罗丝正慢慢穿过房间。

“要发表演讲吗？”她问，“继续吧，我喜欢听演讲。”她站在他旁边，手拢在耳边，像个军人一样。谈话的嗡嗡声又再次响起。

“安静！”她喊道。她拿起一把餐刀，敲着桌子。

“安静！安静！”她又敲着。

马丁走了过来。

“罗丝在吵吵什么？”他问。

“我在要大家安静！”她说，朝他的脸挥舞着餐刀，“这位先生想要发表演讲！”

但他已经坐了下来，开始泰然自若地看着他的戒指。

“她难道不是一模一样吗，”马丁把手放在罗丝肩上，转头对埃莉诺说，仿佛在确认他说的话，“和骑着帕吉特家族骏马的老帕吉特叔叔一模一样？”

“是的，我很自豪！”罗丝说，朝他的脸挥舞着餐刀，“我为我的家庭自豪，为我的祖国自豪，为……”

“你的性别？”他打断了她。

“是的，”她郑重宣称，“你呢？”她接着说，拍了拍他的肩膀，“为你自己自豪吗？”

“别吵架，孩子们，别吵！”埃莉诺大声说，把她的椅子拉近了一点，“他们总是吵架，”她说，“总是那样……总是那样……”

“她是个可怕的小暴脾气。”马丁说，他在地板上蹲下，抬头看着罗丝，“她头发朝后梳得光光的……”

“……穿着粉色连衣裙。”罗丝说。她突然坐下，手上直直地拿着餐刀，“粉色连衣裙，粉色连衣裙。”她重复道，仿佛这些话令她想起了什么。

“继续你的演讲吧，尼古拉斯。”埃莉诺对他说。他摇了摇头。

“我们还是谈谈粉色连衣裙吧。”他笑着说。

“……在阿伯康排屋的客厅里，我们还小的时候，”罗丝说，“你记得吗？”她看着马丁，马丁点了点头。

“在阿伯康排屋的客厅里……”迪利亚说。她正拿着一大罐冰汽酒，从一张桌子走到另一张桌子。她在他们面前停下。“阿伯康排屋！”她喊着，往一个杯子里斟酒。她猛一仰头，一时间看起来令人惊异地年轻、漂亮、叛逆。

“那就是地狱！”她喊着，“是地狱！”她重复道。

“行了，迪利亚……”马丁反对说。他伸出杯子，等着她斟酒。

“那里是地狱。”她说，她的爱尔兰风度不见了，她说起话来非常简洁。她倒着酒。

“你知道吗，”她看着埃莉诺说，“我去帕丁顿的时候，我总是对车夫说：‘绕开那里，走另一条路！’”

“够了……”马丁制止了她，他的杯子满了，“我也讨厌那里……”他说。

这时吉蒂·拉斯瓦德走了过来。她把酒杯伸在面前，仿佛那是个华而不实的饰物。

“马丁又在讨厌什么了？”她面向他说。

一位客气的先生推过来一把镀金的小椅子，她坐下了。

“他总是什么都讨厌。”她说，伸出杯子等着斟酒。

“你和我们一起吃饭的那天晚上，又在讨厌些什么呢，马丁？”她问他，“我还记得你把我搞得很生气……”

她对着他笑。他已经长得像天使一般可爱，粉粉的、鼓鼓的，头发往后梳着，像个侍者。

“讨厌？我从不讨厌任何人。”他说。

“我心充满爱，我心充满善意。”他大笑起来，朝她挥了挥杯子。

“胡说，”吉蒂说，“你年轻时讨厌所有东西！”她挥着手，“我的房子……我的朋友……”她轻叹了口气，停下了。她又看见了他们——男人们鱼贯而

入，女人们手指轻轻提着裙摆。她现在一个人住，在北部。

“……我敢说我现在过得更好，”她又说，半是自言自语，“只有一个男孩子帮我砍木头。”

一时间没人说话。

“现在让他继续他的演讲吧。”埃莉诺说。

“是的，继续你的演讲！”罗丝说。她再次用餐刀敲着桌子，而他再次准备起身。

“他要演讲？”吉蒂转向爱德华说。爱德华已经把椅子拉到她旁边坐着。

“如今演讲作为艺术而实践的唯一地方……”爱德华说。接着他停了停，把椅子拉得更近了些，扶了扶眼镜。“……是在教堂里。”他补充道。

这就是为什么我没有嫁给你。吉蒂心想。这声音，这傲慢的声音，带回了那段记忆！半倒着的树，雨正在落下，大学生们在叫喊，钟声在敲响，她和她母亲……

尼古拉斯已经站了起来。他深吸了一口气，衬衫前面鼓胀了起来。他一只手摩挲着表链，一只手伸着，摆出一个演讲的姿势。

“女士们先生们！”他又开始了，“谨代表所有享受今晚时光的人……”

“大声点！大声点！”站在窗户边的年轻人们喊着。

（“他是个外国人？”吉蒂低声问埃莉诺。）

“……谨代表所有享受今晚时光的人们，”他更大声地重复道，“感谢我们的男主人和女主人……”

“噢，别感谢我！”迪利亚举着空罐子匆匆从他们旁边擦身而过。

演讲再次瓦解了。他一定是个外国人，吉蒂心想，因为他完全没有自我意识。他站在那儿，举着酒杯笑着。

“继续，继续，”她敦促他，“别管他们。”她兴致正高，想要听一场演讲。在聚会上演讲是一件好事。能给他们带来一点刺激，给他们一个完美结束。她用杯子敲着桌子。

“你真是太好了，”迪利亚说，想从他身边挤出一条路，但他手已经抓住了

她的胳膊，“但别感谢我。”

“可是迪利亚，”他规劝地说，仍然抓着她，“这不是你想要的，却是我们想要的。而且非常合适，”他继续说，挥舞着手，“当我们的心中充满了感激……”

现在他说到正题了，吉蒂想。我敢说他还是有点像一个演讲家。大多数外国人都是。

“……当我们的心中充满了感激。”他重复道，伸着一个手指。

“为什么？”一个声音突然说。

尼古拉斯又停下了。

（“那个黑黑的人是谁？”吉蒂小声问埃莉诺，“我一晚上都在猜。”

“里尼。”埃莉诺低声说。“里尼。”她重复道。）

“为什么？”尼古拉斯说，“那正是我要告诉你们的……”他停下来，深吸了一口气，他的背心再次鼓胀了起来。他的眼睛发着光，他的身上似乎隐藏着丰厚的仁慈。这时一个脑袋从桌边冒了出来，一只手一扫，抓起一把花瓣，一个声音喊道：

“红色的罗丝，带刺的罗丝，勇敢的罗丝，黄褐色的罗丝！”花瓣被撒了下来，像一把扇子一样，落在了正坐在椅子边上的矮胖老妇人身上。她惊诧地抬头看时，花瓣已经落到她身上，落在她身体上突出的地方，她拍了拍，将它们扫落。“谢谢你！谢谢你！”她喊道。接着她拿起一枝花，开始使劲在桌边拍打起来。“我想听演讲！”她说，看着尼古拉斯。

“不，不，”他说，“现在不是演讲的好时候。”他又坐下了。

“那我们喝酒吧。”马丁说。他举起了杯。“骑着帕吉特家族骏马的帕吉特！”他说，“我向她敬酒！”他砰地一声把杯子放到桌上。

“哦，如果你是为健康祝酒的话，”吉蒂说，“我也喝一口。罗丝，祝你健康。罗丝是个好人。”她说，举起了杯。“但罗丝错了，”她接着说，“武力总是错的——你同意吗，爱德华？”她拍了拍他的膝盖。我已经忘了战争，她半是自言自语地咕哝道。“不过，”她大声说，“罗丝有坚持自己信仰的勇气。罗丝为此进了监狱。我敬她一杯！”她喝了酒。

“也敬你，吉蒂。”罗丝说，向她一鞠躬。

“她打碎了他的窗户，”马丁嘲笑她说，“然后她又帮助他打碎了别人的窗户。你的奖章在哪儿，罗丝？”

“在壁炉台上的一个纸盒里，”罗丝说，“到这个时候了你是不会惹火我的，老兄。”

“我希望你刚才让尼古拉斯说完他的演讲。”埃莉诺说。

从头顶的天花板上，传来另一首舞曲的前奏，听起来闷闷的、很遥远。年轻人们匆匆喝光杯子里剩下的酒，起身开始往楼上走。很快楼上的地板上就传来了沉重的、有节奏的脚步声。

“又一曲舞开始了？”埃莉诺说。是一首华尔兹。“我们年轻时，”她看着吉蒂说，“我们常常跳舞……”那曲调似乎跟上了她说的话，而且不断重复——在我年轻时常常跳舞——我常常跳舞……

“我那时候真是讨厌跳舞！”吉蒂说，看着她的手指，又短又痛。“现在多好啊，”她说，“再也不年轻了！再也不用去在意别人是怎么想的！现在能想怎么活就怎么活，”她接着说，“……反正已经七十岁了。”

她停下了。她扬起了眉毛，似乎想起了什么。“真可惜，人不能再活一次。”她说。但她没说完。

“我们到底还能不能听演讲了，先生——”她看着尼古拉斯说，她不知道他的名字。他正坐着，慈祥地看着眼前，手在花瓣堆里划动着。

“有什么用呢？”他说，“没人想听。”他们听着楼上的踏步声，听着音乐声不断重复，埃莉诺觉得听起来像是：“当我年轻时我常常跳舞，当我年轻时男人们都爱我……”

“我想要听演讲！”吉蒂用那种命令式的口吻说道。没错，她想要什么东西——能带来一点刺激，带来一个结束的东西——她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不是过去——不是回忆。是现在，是将来，这就是她想要的东西。

“佩吉在那儿！”埃莉诺说，四处环顾。她正坐在一张桌子边上，在吃一个火腿三明治。

“过来，佩吉！”她大声喊，“来和我们说说话！”

“来为年轻一代代言，佩吉！”拉斯瓦德夫人说，握了握她的手。

“可我不是年轻一代，”佩吉说，“而且我已经发言了。”她说，“在楼上时我像个傻瓜一样。”她说，在埃莉诺脚边的地板上坐下。

“那诺斯……”埃莉诺说，低头看着诺斯头发分开的地方，诺斯正坐在她身边的地板上。

“是的，诺斯，”佩吉说，从她姑姑的膝头上方看向了他，“诺斯说我们只会谈论金钱和政治。”她又说，“你告诉我们该怎么做。”他吃了一惊。他被音乐声和说话声搞得头昏脑胀，已经开始打瞌睡了。我们该怎么做？他醒了过来，问自己。我们该怎么做？

他猛地坐了起来。他看到佩吉的脸正看着他。她此时正在笑着，脸上洋溢着快乐，让他想起了画上祖母的脸。但他看着她，感觉就像刚才在楼上看到她的脸——深红色，皱皱巴巴——就像是马上就要放声大哭。真实的是她的脸，而不是她说的话。但他回想起的只是她说的话——要活得不一样——不一样。他沉默了。这需要勇气，他心想，要说真话需要勇气。她正听着。老人们已经开始闲聊起他们自己的事了。

“……那是个不错的小房子，”吉蒂正在说，“以前是个老疯婆子住在那儿……你得来和我住一住，内尔。到春天……”

佩吉从火腿三明治上方看着他。

“你说的话没错，”他脱口而出，“……非常正确。”是她的言下之意非常正确，他纠正了自己的话；是她的感觉，而不是她说的话。此时他感觉到了她的感觉，不是关于他，而是关于其他人，关于另一个世界，一个崭新的世界……

老姑姑们、叔叔们正在他头顶上闲聊着。

“我在牛津时非常喜欢的那个男人叫什么名字？”拉斯瓦德夫人正在说。他能看到她银色的身影朝爱德华侧着。

“你在牛津喜欢的人？”爱德华说，“我以为你在牛津从没喜欢过任何人……”他们大笑起来。

佩吉正在等着，她在看着他。他又看到杯子里的气泡在升起，他又感到额头上打结的地方的紧压感。他希望有什么人，无限智慧、善良，能为他着想，对他负责。但那个发际线退后的年轻人已经不见了。

“……过不同的生活……不一样。”他重复道。这些是她说过的话，这些话不能完全契合他想表达的意思，但他却不得不用它们。现在我也把自己当

成傻瓜了，他想，一阵不舒服的感觉掠过他的脊背，就像一把刀将它切开了，他斜靠在墙上。

“是的，是罗伯森！”拉斯瓦德夫人喊道。她那喇叭般的声音在他头上响起。

“人真能忘事啊！”她接着说，“当然了——罗伯森。就是他的名字。还有我以前喜欢的那个女孩——内莉？那个女孩想当个医生。”

“她死了，我想。”爱德华说。

“死了，是吗——死了——”拉斯瓦德夫人说。她好一会儿没作声。“唔，我希望你能演讲。”她转而看着诺斯说。

他缩了缩身子。我再也不要演讲了，他想。他手里还拿着杯子，杯子还装着半满的浅黄色液体。气泡已经不再升起了。酒液清澈平静。平静而孤独，他心想，寂静而孤独……这是如今头脑能保持自由的唯一条件。

寂静而孤独，他重复道，寂静而孤独。他的眼睛半闭着。他感到疲倦，感到头晕；人们在说着话，说着。他想要把自己抽离，让自己变得普通，想象自己躺在一片蓝色平原上一块广袤的空间里，地平线的边缘是绵绵的群山。他伸直了腿。那里有绵羊正在吃草，缓缓地咬断了草叶，迈出一条僵硬的腿，接着是另一条腿。还有喋喋不休的说话声——喋喋不休。他听不懂它们在说些什么。他半睁着的眼睛看到拿着花的手——瘦削的手，漂亮的手；可那些手不属于任何人。那些手拿着的是花吗？还是山脉？蓝色的山脉、紫色的阴影？花瓣落了下来。粉色、黄色、白色的花瓣落下，紫色的阴影。它们落下，落下，遮覆了一切，他喃喃自语。还有一个酒杯的底座，一个餐盘的边缘，一碗水。那些手不断地摘下一朵一朵花，一朵白玫瑰、一朵黄玫瑰、一朵花瓣上有紫色凹纹的玫瑰花。它们挂在那儿，重重叠叠、五颜六色，从碗边上垂了下来。花瓣落下。它们躺在那儿，紫色的、黄色的，河上的轻舟、小船。他在一艘船上、在一片花瓣上，漂流、浮动，沿着一条河漂进了寂静、漂进了孤独……这是最痛苦的折磨，那些话回到他脑海，就像有声音在说出这些话，说人类会制造痛苦……

“醒醒，诺斯……我们想听你演讲！”一个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吉蒂红通通的漂亮脸蛋在他头顶上看着他。

“玛吉！”他喊道，打起了精神。是她坐在那儿，正把花儿放进水里。“是的，该轮到玛吉发言了。”尼古拉斯说，把手放到她膝头。

“演讲，演讲！”里尼鼓动她。

但她摇了摇头。她大笑起来，浑身发颤。她大笑着，仰着头，仿佛是被身外的某种和悦的情绪所掌控，让她前仰后合，就像一棵树被风吹得东摇西摆，诺斯想着。不要偶像，不要偶像，不要偶像。她的笑声鸣响，仿佛那树上挂满了不计其数的铃铛，他也大笑起来。

笑声停歇了。楼上的地板传来踏步、跳舞的声音。河面上响起了汽笛声。远处一辆货车冲过街头。有一阵声音的急响和震颤，似乎有什么东西被释放，就好像一天的生活即将开始，这就是迎接伦敦的黎明的合唱、呼喊、啁啾和骚动。

吉蒂转向了尼古拉斯。

“你的演讲本来打算讲什么，先生……恐怕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她说。

“……被打断了的那个？”

“我的演讲？”他笑了起来，“本来会成为一个奇迹！”他说，“一个杰作！可是总是被打断，演讲又怎么能进行下去呢？我开始说，让我们致谢。迪利亚就说，别感谢我。我又开始说，让我们感谢某某人……然后里尼就说，为了什么？我又开始说，看——埃莉诺睡着了。”（他指着她。）“所以说有什么用呢？”

“哦，但一定有什么用的——”吉蒂说。

她仍然想要某种东西——某种终结、某种刺激——是什么她不知道。有些晚了，她得离开了。

“告诉我，私底下说说，你本来打算说些什么，先生——”她问他。

“我打算说些什么？我打算说——”他停下来，伸直了手臂，十指相碰。

“首先我打算感谢我们的男女主人。然后我打算感谢这座房子——”他抬起手朝着房间里挥了一圈，屋里挂着房屋中介的海报，“——这房子为恋爱的人们、创作的人们、善心的男女们遮风避雨。最后——”他拿起酒杯，“我打算感谢人类。人类，”他把酒杯举到唇边，接着说，“正处于婴儿期，祝愿它成长成熟！女士们先生们！”他喊着，挺起身子，背心鼓胀起来，“我举杯祝愿！”

他砰地一声把酒杯放在桌上。杯子碎了。

“那是今晚碎掉的第十三个酒杯了！”迪利亚说，走了过来，在他们面前停下，“但别在意，别在意。这些酒杯不值几个钱。”

“什么不值几个钱？”埃莉诺咕哝道。她半睁开眼睛。可她在哪儿？在哪个房间？是这不计其数的房间中的哪一个？总是有房间，总是有人。总是从最早最早的时候开始……她合上手，握住手上的硬币，她心中再次充溢着愉悦。这愉悦是因为敏锐的感觉又回来了（她醒了过来），而那实实在在的东西——她看到一只被墨水腐蚀的海象——已经消失了？她睁大了眼睛。她在这儿，活生生的，在这房间里，与活人在一起。她看到所有的脑袋围成一圈。刚开始她分不清谁是谁，接着她认出了他们。那是罗丝，那是马丁，那是莫里斯。他头顶上几乎没什么头发了，脸上有种奇怪的苍白。

她环顾四周，发现所有人脸上都有一种奇怪的苍白。电灯散发着亮光，桌布看上去更白了。诺斯的脑袋——他正坐在她脚边的地板上——罩着一圈白光。他的衬衣前襟有些褶皱。

他坐在爱德华脚边的地板上，双手抱膝。他不停地动着，抬头看着爱德华，似乎在请求着什么。

“爱德华叔叔，”她听到他说，“告诉我……”

他就像一个要大人讲故事的小孩。

“告诉我，”他重复道，又动了动，“你是个学者，现在给我讲讲古典文学。埃斯库洛斯，索福克勒斯，品达。”

爱德华俯身看着他。

“还有合唱。”诺斯又是一动。她朝他们侧过身去。“合唱——”诺斯重复道。

“亲爱的孩子，”她看到爱德华慈祥地笑着看着他，听到他说，“别问我。我从来不是这方面的专家。不是，要是我按自己想法来的话——”他停了停，手按在额头上，“——我本该是……”一阵大笑淹没了他说的话。她听不清最后几个字。他说的什么——他想成为什么？她已经错过了他说的话。

必须有另一种生活，她再次陷坐在椅子里，恼火地想着。不是在梦里，而是此时此刻，就在这房间里，和活生生的人在一起。她感觉自己仿佛立在

峭壁之上，头发被吹得朝后飘飞，她正要伸手抓住从她身边逃脱的什么东西。必须要有另外一种生活，此时此刻，她重复道。这生活太短暂、太破碎。我们一无所知，甚至不了解我们自己。她想，我们才刚刚开始了解，一切的一切。她的手在膝头合拢，就像罗丝把手拢在耳边。她合拢着双手，她感到自己想要围住此时此刻，把它留住，用过去、现在、将来把它充满，越来越满，直到它发出亮光，完整、明亮，带着深刻的理解。

“爱德华。”她开口说，想要引起他的注意。但他没听到，他正在告诉诺斯某件大学旧事。没用的，她想，分开了两只手。它必须要下降，必须要下落。然后呢？她想。对她而言，这也将是无尽的黑夜，无尽的黑暗。她看着面前，仿佛看到眼前打开一条长长的黑暗隧道。一想到黑暗，她感到有些迷惑；事实上天已经渐渐亮了。窗帘已经发白。

房间里一阵骚动。

爱德华转向了她。

“他们是谁？”他指着门口，问她。

她望了过去，门口站着两个孩子。迪利亚手扶着他们的肩膀，仿佛在鼓励他们。她把他们领到桌边，让他们吃点东西。他们看上去手足无措。

埃莉诺看了看他们的手、他们的衣服，还有耳朵的形状。“我敢说那是看门人的孩子。”她说。是的，迪利亚正在为他们切蛋糕，如果是她朋友的孩子的话，她切下的蛋糕块不会有那么大。孩子们拿着蛋糕，古怪地紧盯着他们，好像很凶狠似的。也许他们不过是害怕，因为她把他们从地下室带了上来，带到了客厅。

“吃吧！”迪利亚说，轻轻拍了拍他们。

他们开始慢慢地吃起来，严肃地注视着周围。

“嗨，孩子们！”马丁喊道，朝他们招招手。他们严肃地盯着他。

“你们没名字吗？”他说。他们继续无声地吃着。他开始在口袋里摸索起来。

“说话！”他说，“说话呀！”

“年轻一代，”佩吉说，“不打算说话。”

他们的目光转到了她身上，他们继续吃着。“明天没课吗？”她说。他们摇了摇头。

“好哇！”马丁说。他手里拿着硬币，两根指头捏着。“现在——唱一首歌得六便士！”他说。

“对呀，你们在学校里没学点什么吗？”佩吉说。

他们盯着她，仍然没说话。他们已经停止吃东西了。他们成了一小群人的中心。他们的眼光扫过这群大人，然后他们俩都推了推对方，大声唱着：

> “Etho passo tanno hai,
>
> Fai donk to tu do,
>
> Mai to, kai to, lai to see
>
> Toh dom to tuh do —”

听起来就是那样。没有一个字听得清。扭曲的声音忽高忽低，仿佛在跟随着曲调。他们停下了。

他们背着手站着。接着突然一下，他们开始唱起了第二段：

> “Fanno to par, etto to mar,
>
> Timin tudo, tido,
>
> Foll to gar in, mitno to par,
>
> Eido, teido, meido —”

他们第二段比第一段唱得更激烈。节奏似乎也摇摆起来，不知所云的字词挤撞在一起，几乎成了一种尖叫。大人们不知该笑还是该哭。他们的声音那么刺耳，腔调如此可怖。

他们大声喊着：

“Chree to gay ei,

Geeray didax. . . .”

接着他们停下了，似乎正在一段当中。他们站在那儿，咧嘴笑着，无声地看着地板。没人知道该说什么。他们发出的噪音中有些可怕的东西，尖利、刺耳、，毫无意义。老帕特里克缓缓走了过来。

“啊，非常好，非常好。谢谢你们，亲爱的孩子们。”他和蔼地说，鼓捣着牙签。孩子们咧嘴笑着看他。接着他们突然动身离开了。他们从马丁身边侧身而过时，他把硬币塞进了他们手里。然后他们向门口冲去。

“可他们唱的到底是什么？”休·吉布斯说，“我得承认，我一个字都没听懂。”他双手贴在白色背心两侧。

“我觉得是考克尼口音。”帕特里克说，“学校里就是这么教他们的，你知道。”

“可那是……”埃莉诺开口说。她停下了。是什么？他们站在那里时，显得那么庄严，可他们发出的是那么可怕的噪音。他们的脸蛋和声音之间的反差是如此惊人，完全无法找到一个词来形容整个情形。“美丽？”她对着玛吉，质询地问。

“非常特别。”玛吉说。

可埃莉诺觉得他们想的大概不是同一样东西。

她收好了手套、手袋和两三个铜板，站起身来。房间里洒满了古怪的暗淡的光。所有东西似乎都从沉睡中醒来，脱掉了伪装，开始披上日常生活的清醒。整间房子正在准备好作为一个房屋中介的办公室投入使用。桌子变成了办公桌，桌腿变成了办公桌腿，不过桌上仍然散落着盘子杯子、玫瑰花、百合和康乃馨。

“该走了。”她说，穿过了房间。迪利亚已经走到了窗前。她猛地拉开了窗帘。

“啊，黎明！”她戏剧性地喊道。

广场对面房屋的轮廓已经显现了出来。窗帘还都关着，他们似乎还在清晨

的灰蒙蒙中熟睡着。

“黎明！”尼古拉斯说，站起身来，伸了伸懒腰。他也走到窗前，里尼跟着他。

“现在该结束了。”他说，和他一起站在窗前，“黎明——新的一天——”

他指着树木、屋顶、天空。

“不，”尼古拉斯说，合上了窗帘，“你错了，不会有什么结束——没有结束！”他喊着，伸出胳膊，“因为没有人演讲。”

“可黎明已经来临。”里尼说，指着天空。

这是真的，太阳已经升起。烟囱之间的天空看起来特别蓝。

“我要上床睡觉了。”尼古拉斯停了一会儿说。他转身离开了。

“萨拉在哪儿？”他说，环顾四周。她正在一个角落里，蜷着身子，头靠在桌上，熟睡着。

“把你妹妹叫醒，马戈达莱娜。”他对玛吉说。玛吉看着她。接着她从桌上拿起一枝花朝她扔了过去。她半睁开眼睛。“该走了。”玛吉碰了碰她的肩膀，说。“到时间了？”她叹了口气。她打了个哈欠，伸了伸懒腰。她紧盯着尼古拉斯，似乎要把他拉回她的视线。接着她笑了起来。

“尼古拉斯！”她喊着。

“萨拉！”他答道。他们笑着看着对方。他扶着她站起来。她不稳地靠着她姐姐，揉了揉眼睛。

“多奇怪啊，”她喃喃道，环顾四周，“……多奇怪……”

污迹斑斑的盘子、空酒杯，花瓣、面包屑。在各种光线的混杂中，它们看起来平淡无奇却又不真实，苍白无色却又灿烂光明。在窗户那边，聚着一群人，是年老的兄弟姐妹们。

“看，玛吉，”她对着她姐姐小声说，“看！”她指着站在窗口的帕吉特一家人。

站在窗口的这群人，男人们穿着黑白的晚礼服，女人们穿着深红色、金色、银色长裙，一时间仿佛石刻一般，显露出一种雕塑般的气质。他们的礼服垂坠着，硬挺的褶皱如雕刻一般。接着他们动起来了，他们变了姿态，开始说起话来。

“要我送你回家吗，内尔？”吉蒂·拉斯瓦德说，“我有车在等着。”

埃莉诺没有回答。她正看着广场对面还拉着窗帘的房子。窗户上洒满了点点金光。一切看起来都非常干净、清新、纯洁。鸽子在树梢上蹿动着。

“我有车……”吉蒂又说。

“听……”埃莉诺说，抬起了手。楼上的留声机里正放着“天佑吾王”，可她指的是鸽子，鸽子正在咕咕叫着。

“那是斑尾林鸽，是吗？”吉蒂说。她歪着头听着。鸽子咕咕，快来吃谷，鸽子咕咕……它们在叫着。

“斑尾林鸽？”爱德华说，手放在耳边。

“在树顶上。”吉蒂说。那蓝绿色的鸟儿们正在树枝上蹿动着，啄着，咕咕叫着。

莫里斯掸了掸背心上的面包渣。

“这时候我们这些老古董还没上床！”他说，“我很久没见过日出了，自从……自从……”

“啊，我们年轻的时候，”老帕特里克说，拍了拍他的肩膀，“熬个夜眼睛都不眨一下的！我还记得去考文特花园去给某位女士买玫瑰……”

迪利亚笑了，仿佛联想起了某段罗曼史，她自己的或是别人的。

“我……”埃莉诺开口说。她又停下了。她看到了一个空奶罐，看到落叶飘零。那时已经是秋天。现在是夏天。天空是浅蓝色的，屋顶在蓝天下被染成了紫色，烟囱是纯砖红色。所有东西都笼罩着一种优雅的平静和简单。

“所有的地铁都停了，还有所有的公车。”她望着四周说，“我们该怎么回家呢？”

“我们可以走路，”罗丝说，“走路对我们没坏处。”

“特别是美好的夏日清晨。”马丁说。

一阵微风吹过广场。一片宁静中，只听见树枝微微抬起、落下，发出窸窸窣窣的声响，在空中荡起一道绿光的波纹。

门突然打开了。一对对男女涌了进来，他们衣服凌乱、快乐洋溢，四处寻找他们的斗篷和帽子，相互说着晚安。

“你们能来太好了！”迪利亚伸着胳膊对他们喊着。

“谢谢——谢谢你们过来！”她喊着。

“看看玛吉的花！”她说，接过了玛吉递给她的一束五颜六色的花。

“你把它们布置得真美啊！”她说。“看，埃莉诺！”她对她姐姐说。

但埃莉诺正背对着她们。她正看着一辆缓缓绕过广场的出租车。车在离他们有两户远的一座房子前停下了。

“多可爱啊！”迪利亚举着花说。

埃莉诺吃了一惊。

“玫瑰花？是的……”她说。但她正看着出租车。一个年轻人下了车，付了车费。接着一个穿花呢旅行装的女孩跟着他下了车。他把钥匙插进了门锁。“瞧。”埃莉诺喃喃道。他打开了门，他们在门口站了一会儿。“瞧！”她又说。他们进了门，门砰地一声关上了。

她回转身来。“现在怎样？”她说，看着莫里斯。莫里斯正从一个酒杯里喝完最后几滴酒。“现在怎样？”她问，朝他伸出了双臂。

太阳已经升起，屋顶上的天空笼罩在一片非凡的美丽、简单和平静之中。

---

1. 根据书中情节，这应该是1931-1933之间。
2. 出自英国玄学派诗人安德鲁·马维尔（1621-1679）的《花园遐思》。
3. 原文Hacket本意是短柄斧子，也是人名。
4. 英文的life（生活）一词中的字母i在英文中是“我”的意思。

5. 原文为法语。出自莫泊桑的小说《在海上》。

6. 出自英国剧作家克里斯托弗·马洛的《浮士德》，这句形容的是古希腊美女海伦。

7. 原文为拉丁文。